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1988

2019 年年度报告

# 中国银行简介

中国银行是中国持续经营时间最久的银行。1912年2月，经孙中山先生批准，中国银行正式成立。从1912年至1949年，中国银行先后行使中央银行、国际汇兑银行和国际贸易专业银行职能，坚持以服务社会民众、振兴民族金融为己任，历经磨难，艰苦奋斗，在民族金融业中长期处于领先地位，并在国际金融界占有一席之地。1949年以后，中国银行长期作为国家外汇外贸专业银行，统一经营管理国家外汇，开展国际贸易结算、侨汇和其他非贸易外汇业务，大力支持外贸发展和经济建设。改革开放以来，中国银行牢牢抓住国家利用国外资金和先进技术加快经济建设的历史机遇，充分发挥长期经营外汇业务的独特优势，成为国家利用外资的主渠道。1994年，中国银行改为国有独资商业银行。2004年8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挂牌成立。2006年6月、7月，中国银行先后在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挂牌上市，成为国内首家“A+H”发行上市的中国商业银行。继服务2008年北京夏季奥运会之后，2017年中国银行成为北京2022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官方银行合作伙伴，成为中国唯一的“双奥银行”。2019年，中国银行再次入选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成为新兴市场经济体中唯一连续9年入选的金融机构。

中国银行是中国全球化和综合化程度最高的银行，在中国内地和61个国家和地区设有机构，拥有比较完善的全球服务网络，形成了公司金融、个人金融和金融市场等商业银行业务为主体，涵盖投资银行、直接投资、证券、保险、基金、飞机租赁、资产管理、金融科技等多个领域的综合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务。中银香港、澳门分行担任当地的发钞行。

在一百多年的发展历程中，中国银行始终秉承追求卓越的精神，将爱国爱民作为办行之魂，将诚信至上作为立行之本，将改革创新作为强行之路，将以人为本作为兴行之基，树立了卓越的品牌形象，得到了业界和客户的广泛认可和赞誉。面对大有可为的历史机遇期，中国银行作为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激发活力、敏捷反应、重点突破，在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建设征程中奋勇前行，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发展战略

## 战略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转型求实、变革图强，把中国银行建设成为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

实现战略目标分“三步走”：**到 2020 年**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之际，实现“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特色优势进一步扩大，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到 2035 年**国家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时，中国银行要实现从世界一流大行向世界一流强行的跨越，全面建成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到 2050 年**将中国银行打造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金融重器，成为全球金融业的一面旗帜。

## 战略内涵

——坚持科技引领。把科技元素注入业务全流程、全领域，打造用户体验极致、场景生态丰富、线上线下协同、产品创新灵活、运营管理高效、风险控制智能的数字化银行，打造新金融，构建新生态，建设新中行。

——坚持创新驱动。紧盯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加快推动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和业务创新，通过颠覆传统、打破常规的行动，在全球范围内成为优质金融服务的提供者、平台连接的缔造者、数据价值的创造者和智能服务的先行者。

——坚持转型求实。紧紧围绕实体经济需要和高质量发展要求，落实新发展理念，聚焦“三大攻坚战”，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推进科技数字化、业务全球化、服务综合化、资产轻型化、机构简约化，切实防范金融风险，打造具有强大价值创造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的高质量发展模式。

——坚持变革图强。强化忧患意识，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变革勇气，深入推进全行思想变革、机制变革和组织变革，汇聚起推动中国银行事业发展的磅礴伟力。

——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带动全面从严治行，完善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为建设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提供坚强保障和战略支撑。

## 战略执行

**激发活力 敏捷反应 重点突破**

**在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建设征程中奋勇前行**

## 价值观

**担当、诚信、专业、创新、稳健、绩效**

# 荣誉与奖项

The Banker (《银行家》)	全球 1000 家大银行 第 4 位
	全球银行品牌 500 强 第 4 位
FORTUNE (《财富》)	2019 年世界 500 强 第 44 位
Forbes (《福布斯》)	全球企业 2000 强 第 8 位
Euromoney (《欧洲货币》)	全球新兴市场最佳银行
Asiamoney (《亚洲货币》)	“一带一路”倡议中国最佳金融机构
	最佳贸易融资银行
	最佳跨境现金管理银行
Finance Asia (《亚洲金融》)	最佳“一带一路”银行
	最佳熊猫债券交易商
	最佳绿色债券奖
The Asian Banker (《亚洲银行家》)	亚太地区最佳人民币清算银行
	全面风险技术实施奖
中国人民银行	银行科技发展一等奖
中国可持续发展工商理事会、中国企业联合会	可持续发展百佳企业 第 2 位
国家互联网数据中心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国家互联网数据中心产业技术创新项目特等奖
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	十佳手机银行创新奖
《金融时报》	年度最佳商业银行
《中国证券报》	金牛理财银行奖
东方财富网	最佳托管银行
新浪	最佳信用卡品牌奖
中国中小企业协会	金融服务民营及中小企业优秀案例
《董事会》杂志	金圆桌奖—董事会价值创造奖
中国银行业协会	最佳社会责任管理者
	助力打赢“三大攻坚战”成效奖
	践行“一带一路”倡议成效奖
《中国新闻周刊》	年度责任企业
Interbrand	中国最佳品牌 50 强排行榜 第 7 位
世界品牌实验室	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 第 14 位
胡润研究院	胡润品牌榜 TOP200 第 13 位
中华英才网	中国大学生金融业最佳雇主

# 年报目录

项目	页码
释义	5
重要提示	6
财务摘要	7
公司基本情况	10
董事长致辞	12
行长致辞	14
监事长致辞	16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7
综合财务回顾	17
业务回顾	30
风险管理	54
机构管理、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63
展望	65
社会责任	66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6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3
公司治理	85
董事会报告	99
监事会报告	106
重要事项	10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111
审计报告	112
会计报表	117
股东参考资料	340
组织架构	343
机构名录	344

#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A 股	本行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有关股份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1988）
本行／本集团／集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前身及（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所有子公司
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东北地区	就本报告而言，包括黑龙江省、吉林省、辽宁省分行及大连市分行
独立董事	上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下所指的独立董事，及香港上市规则下所指的独立非执行董事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本行现行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H 股	本行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有关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及以港币买卖（股份代号：3988）
华北地区	就本报告而言，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及总行本部
华东地区	就本报告而言，包括上海市、江苏省、苏州、浙江省、宁波市、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山东省及青岛市分行
汇金公司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点(Bp, Bps)	利率或汇率改变量的计量单位。1 个基点等于 0.01 个百分点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部地区	就本报告而言，包括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陕西省、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青海省、西藏自治区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香港交易所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人民币元
中国会计准则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南地区	就本报告而言，包括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广东省、深圳市、广西壮族自治区及海南省分行
中银保险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中银国际控股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中银证券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国境内注册成立的公司，并于上交所上市
中银航空租赁	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一家根据新加坡公司法在新加坡注册成立的公众股份有限公司，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
中银基金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集团保险	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
中银集团投资	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中银理财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人寿	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中银三星人寿	中银三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中银香港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根据香港法律注册成立的持牌银行，并为中银香港（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中银香港（控股）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根据香港法律注册成立的公司，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
中银资产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行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行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 11 名。11 名董事均行使表决权。本行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长刘连舸、行长王江、财务管理部负责人吴建光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行董事会建议派发 2019 年度末期普通股股息每 10 股 1.91 元人民币（税前），须待本行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重大担保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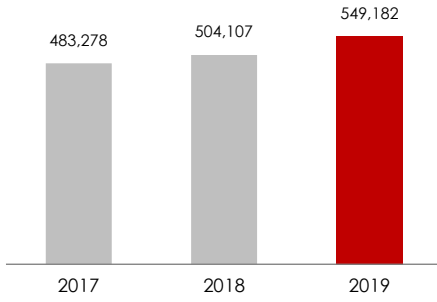
本报告可能包含涉及风险和未来计划等的前瞻性陈述。这些前瞻性陈述的依据是本行自己的信息和本行认为可靠的其他来源的信息。该等前瞻性陈述与日后事件或本行日后财务、业务或其他表现有关，并受若干可能会导致实际结果出现重大差异的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其中可能涉及的未来计划等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行目前面临来自宏观经济形势以及不同国家和地区政治经济形势变化的风险，以及在业务经营中存在的相关风险，包括借款人信用状况变化带来的风险、市场价格不利变动带来的风险以及操作风险等，同时需满足监管各项合规要求。本行积极采取措施，有效管理各类风险，具体情况请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部分。

# 财务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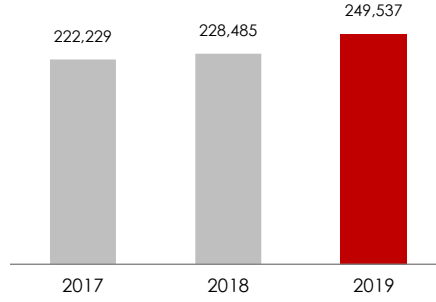
## 营业收入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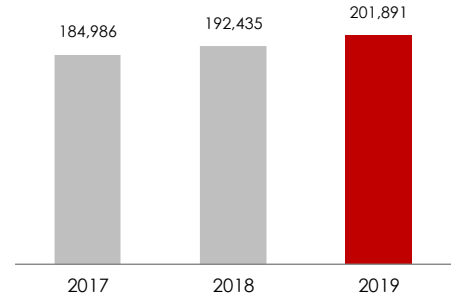
## 营业利润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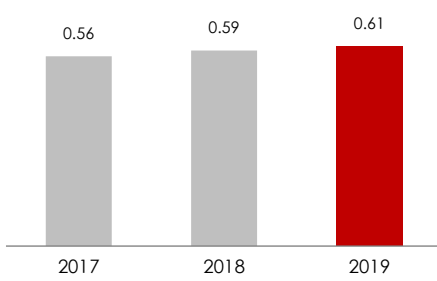
## 净利润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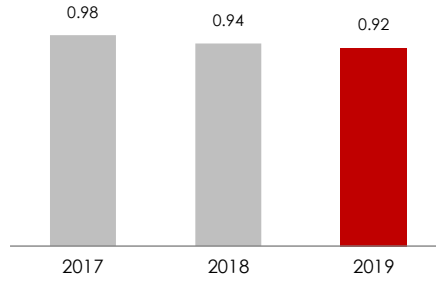
## 基本每股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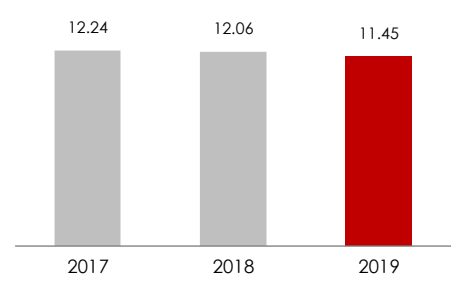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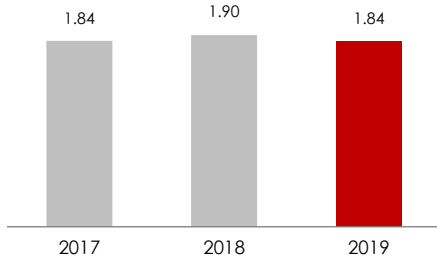
## 净资产收益率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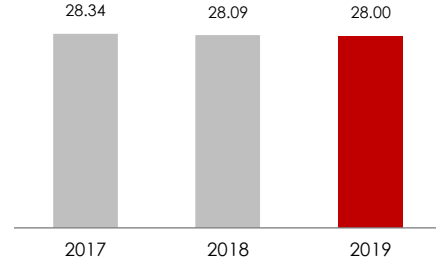
## 净息差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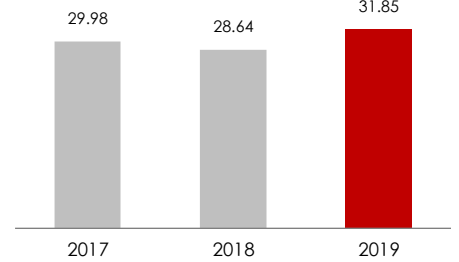
## 成本收入比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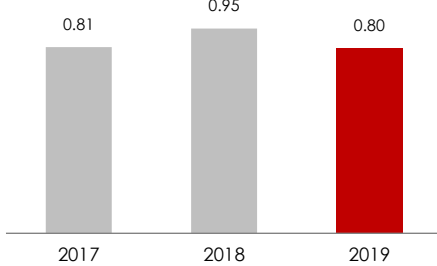
## 非利息收入占比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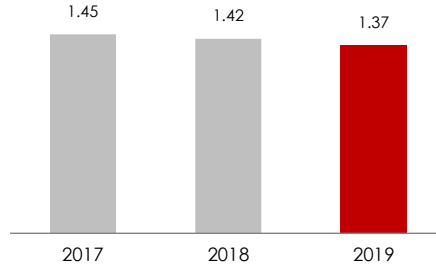
## 信贷成本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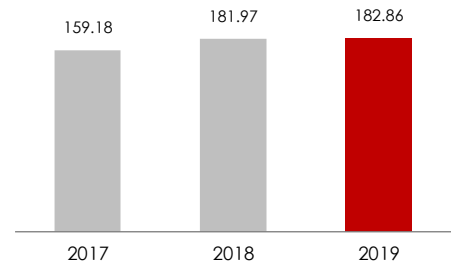
## 不良贷款率

单位：%



## 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

单位：%





注：本报告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sup>1</sup>。除特别注明外，为本集团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注释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b>全年业绩</b>				
利息净收入		374,250	359,706	338,389
非利息收入	2	174,932	144,401	144,889
营业收入		549,182	504,107	483,278
业务及管理费		(153,782)	(141,610)	(136,963)
资产减值损失		(102,153)	(99,294)	(88,161)
营业利润		249,537	228,485	222,229
利润总额		250,645	229,643	222,903
净利润		201,891	192,435	184,9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7,405	180,086	172,4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	186,426	178,849	170,095
普通股股息总额		N.A.	54,167	51,812
<b>于年底</b>				
资产总计		22,769,744	21,267,275	19,467,424
客户贷款总额		13,068,785	11,819,272	10,896,558
贷款减值准备	4	(325,923)	(303,781)	(252,254)
投资	5	5,514,062	5,054,551	4,554,722
负债合计		20,793,048	19,541,878	17,890,745
客户存款		15,817,548	14,883,596	13,657,9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1,701	1,612,980	1,496,016
股本		294,388	294,388	294,388
<b>每股计</b>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1	0.59	0.56
每股股息（税前，元）	6	0.191	0.184	0.176
每股净资产（元）	7	5.61	5.14	4.74
<b>主要财务比率</b>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8	0.92	0.94	0.98
净资产收益率（%）	9	11.45	12.06	12.24
净息差（%）	10	1.84	1.90	1.84
非利息收入占比（%）	11	31.85	28.64	29.98
成本收入比（%）	12	28.00	28.09	28.34
<b>资本指标</b>				
	13			
核心一级资本		1,620,563	1,488,010	1,377,408
其他一级资本		210,057	109,524	105,002
二级资本		394,843	347,473	264,65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30	11.41	11.1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79	12.27	12.02
资本充足率（%）		15.59	14.97	14.19
<b>资产质量</b>				
不良贷款率（%）	14	1.37	1.42	1.45
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	15	182.86	181.97	159.18
信贷成本（%）	16	0.80	0.95	0.81
贷款拨备率（%）	17	2.97	3.07	2.77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注释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b>汇率</b>				
1 美元兑人民币年末中间价		<b>6.9762</b>	6.8632	6.5342
1 欧元兑人民币年末中间价		<b>7.8155</b>	7.8473	7.8023
1 港币兑人民币年末中间价		<b>0.8958</b>	0.8762	0.8359

## 注释

- 1 本行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 — 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 — 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 — 金融工具列报》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调整了列报方式。
- 2 非利息收入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投资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汇兑收益 + 其他业务收入。
- 3 非经常性损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 — 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确定与计算。
- 4 贷款减值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 5 2019 年和 2018 年投资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前期比较数据并无重述。
- 6 每股股息为本行派发给普通股股东的每股股息。
- 7 每股净资产 =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其他权益工具) ÷ 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 8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净利润 ÷ 资产平均余额 × 100%。资产平均余额 = (期初资产总计 + 期末资产总计) ÷ 2。
- 9 净资产收益率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普通股股东）权益加权平均余额 × 100%。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0]2 号）的规定计算。
- 10 净息差 = 利息净收入 ÷ 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 100%。平均余额为本行管理账目未经审计的日均余额。
- 11 非利息收入占比 = 非利息收入 ÷ 营业收入 × 100%。
- 12 成本收入比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绩效评价办法》（财金[2016]35 号）的规定计算。
- 13 资本指标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银监会令[2012]1 号）等相关规定并采用高级方法计算。
- 14 不良贷款率 = 期末不良贷款余额 ÷ 期末客户贷款总额 × 100%。计算不良贷款率时，客户贷款不含应计利息。
- 15 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 = 期末贷款减值准备 ÷ 期末不良贷款余额 × 100%。计算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时，客户贷款不含应计利息。
- 16 信贷成本 = 贷款减值损失 ÷ 客户贷款平均余额 × 100%。客户贷款平均余额 = (期初客户贷款总额 + 期末客户贷款总额) ÷ 2。计算信贷成本时，客户贷款不含应计利息。
- 17 贷款拨备率 = 期末贷款减值准备 ÷ 期末客户贷款总额 × 100%，根据本行中国内地机构数据计算。计算贷款拨备率时，客户贷款不含应计利息。

# 公司基本情况

## 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 法定英文名称

BANK OF CHINA LIMITED（简称“Bank of China”）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刘连舸

**副董事长、行长：**王江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梅非奇

地址：中国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电话：(86) 10-6659 2638

传真：(86) 10-6659 4568

电子信箱：ir@bankofchina.com

**证券事务代表：**余珉

地址：中国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电话：(86) 10-6659 2638

传真：(86) 10-6659 4568

电子信箱：ir@bankofchina.com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邮政编码：100818

电话：(86) 10-6659 6688

传真：(86) 10-6601 6871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boc.cn>

客服和投诉电话：(86) 区号-95566

**香港营业地点：**中国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

##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A股）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 刊登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http://www.sse.com.cn>

## 刊登年度报告的香港交易所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

上海证券交易所

## 法律顾问

金杜律师事务所

高伟绅律师行

## 审计师

国内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签字会计师：梁成杰、张凡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中国香港中环添美道1号中信大厦22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000001000013428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003H111000001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玖佰肆拾叁亿捌仟柒佰柒拾玖万壹仟贰佰肆拾壹元整

## 证券信息

A股：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国银行

股票代码：601988

H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中国银行

股份代号：3988

境内优先股：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一期

优先股简称：中行优1

优先股代码：360002

第二期

优先股简称：中行优2

优先股代码：360010

第三期

优先股简称：中行优3

优先股代码：360033

第四期

优先股简称：中行优4

优先股代码：360035

第二期境外优先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BOC 20USDPREF  
股份代号：4619

**境内优先股联席保荐机构（第三期、第四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  
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字保荐代表人：马小龙、王琛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  
银大厦39层  
签字保荐代表人：董雯丹、刘国强

持续督导期间  
2019年7月17日至2020年12月31日（第三期）  
2019年8月26日至2020年12月31日（第四期）

# 董事长致辞

春回大地，万象更新。在这个生机盎然的美好时节，我高兴地向广大股东和各界朋友报告中国银行 2019 年经营业绩：根据中国会计准则，2019 年集团实现净利润 2,0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4.9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74 亿元，比上年增长 4.06%；不良贷款率为 1.37%，比上年末下降 0.05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为 182.86%，比上年末提高 0.89 个百分点。本行董事会建议派发 2019 年普通股股息每 10 股 1.91 元，将提交 2020 年 6 月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

2019 年，中国银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持新发展理念，紧盯国内外形势变化，大力支持实体经济，着力防范化解风险，锐意改革创新，激发活力、敏捷反应、重点突破，加快建设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战略执行成果丰硕，业绩表现亮点纷呈。

**扎实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境内人民币贷款较快增长，地方政府债券投资力度加大，重点区域贷款占比稳步提升。制造业贷款占比保持中资大型银行较高水平，中长期制造业贷款、高技术制造业贷款稳健增长。普惠金融贷款快速增长，贷款综合融资成本稳步下降。大力支持对外经贸合作，境内国际结算业务保持同业第一，外汇交易币种保持中资同业第一，要素市场业务优势扩大。市场化债转股落地金额再创新高。贯彻打赢脱贫攻坚战部署要求，购买和帮助销售贫困地区农产品 1.8 亿元，助力咸阳“北四县”实现脱贫摘帽。作为第二届进博会唯一战略合作伙伴，圆满完成招商招展、供需对接会等服务任务，再次展现了中行人的家国情怀和责任担当。

**扎实提高风险管理水平。**主动研判国际形势变化，做足应急工作预案，保持全球业务稳健运行。大力推进不良资产清收化解，一批重点化解项目取得重大突破，关注类、逾期类贷款实现“双降”，集团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持续完善合规管理机制，推进反洗钱工作向纵深发展。认真落实各项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内控管理机制。提炼推广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夯实内控案防基础。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管部门评价持续提升。重检集团风险偏好及相关政策，主要风险指标保持稳定可控。

**扎实开展全面深化改革。**集团改革全面发力、多点突破，25 个重大改革项目、86 个细化任务基本完成。主动应对市场竞争，加快建设创新型、敏捷型、服务型、开放型、学习型“强总部”。持续深化人力资源管理改革，激发全行员工干事创业活力。实施个人金融条线组织架构改革，将数字化基因植入个人金融业务全流程。构建全球一体化研究体系，成立中国银行研究院，研究软实力不断增强。启动境外机构发展整合，持续提升区域化管理和集约化发展水平。优化公司授信管理体制，建立行业规划研究中心，进一步提升风险管控有效性。实施数据治理体系改革，坚持问题导向，精准施策，夯实数字化发展基础。

面对新时代、新形势、新要求，中国银行坚持以改革谋发展，激发新活力、培育新动能、实现新突破，打造集团发展战略“加强版”，只争朝夕、不负韶华，全力以赴将百年老店经营得更好、金字招牌擦得更亮。

——发展活力持续迸发。稳步优化组织架构，完善各项各层次工作机制，着力提升集团治理水平。强化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在用好用好各年龄段干部的同时，大力发现培养选拔优秀年

轻干部，有序推动人员结构优化，完善全员培训培养体系。优化考核激励机制，强化市场导向和价值创造导向。坚持以人为本，关心关爱员工，各级员工干劲饱满、行动敏捷，集团经营呈现新风貌、新势头。

——业务动能不断涌现。大力推进跨境、教育、体育、银发四个战略级场景建设，实现边干、边产出、边检验、边运用，打造客户拓展和业务发展新突破口。手机银行月活跃客户数、交易量保持快速增长，境外覆盖面不断扩大，客户体验持续提升。加快网点数字化赋能，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体系逐步成型。持续优化综合经营布局，中银金融科技、中银理财子公司相继设立，综合金融服务覆盖领域同业领先，综合经营板块收入快速增长。

——市场突破和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执行明显增强。做实做强上海总部，在同业中首发“长三角一体化综合金融服务方案”；主动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和雄安新区建设，积极推动雄港基金、雄澳基金等跨境合作；全力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推动澳门业务“一体两翼”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市场份额保持领先。持续推进“一带一路”金融服务创新，累计跟进沿线重大项目超过 600 个，提供授信约 1,600 亿美元。境外机构覆盖 61 个国家和地区，跨境人民币结算量、清算量保持全球第一，全球化发展溢出效应不断凸显。

2019 年，本行在董事会下设立企业文化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负责履行企业文化建设、消费者权益保护、ESG（环境、社会及管治）等相关职责。这将有助于凝心聚力，全面提升竞争力，推动战略实施。

2019 年，陈四清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本行董事长职务。陈四清先生担任本行董事长期间，带领大家提出并推动落实科技引领、创新驱动、转型求实、变革图强，把中国银行建设成为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我代表董事会，对陈四清先生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同时，热烈欢迎新任本行董事、行长王江先生，董事张建刚先生、廖长江先生，并对不再担任本行董事的吴富林先生、李巨才先生、廖强先生、陆正飞先生、梁卓恩先生为中国银行作出的贡献表达诚挚谢意！

当前世界经济增长持续放缓，全球动荡源和风险点显著增多，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银行业经营环境更趋严峻复杂，机遇与挑战并存。2020 年，中国银行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扎实推进服务重心下沉，按照“强化执行年”定位，在“夯实、完善、消化、穿透”上下功夫，持续深化改革、激发活力，不断完善机制、敏捷反应，巩固特色优势、重点突破，在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建设征程中奋勇前行！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刘连舸

董事长

2020 年 3 月 27 日

# 行长致辞

2019 年是中国银行深入推进发展战略实施的关键一年。一年来，集团紧紧围绕加快建设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的目标，激发活力、敏捷反应、重点突破，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2019 年末集团资产总额 22.77 万亿元，负债总额 20.79 万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 万亿元，分别比上年末增长 7.06%、6.40%和 14.80%。全年实现净利润 2,0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4.91%。资本充足率 15.59%，比上年末提升 0.62 个百分点。

2019 年，本行经营业绩提升的主要驱动因素是：**第一**，营业收入稳健增长，集团营业收入 5,491.82 亿元，比上年增长 8.94%，其中，非利息收入同比增长 21.14%，占比提高 3.21 个百分点；**第二**，战略重点领域加快发展，个人金融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70%，综合经营金融市场等优势业务保持良好发展势头；**第三**，资产质量基本稳定，集团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下降 0.05 个百分点，集团逾期贷款与不良贷款的剪刀差为负 156 亿元；**第四**，投入产出效率持续提升，集团成本收入比为 28.00%，比上年下降 0.09 个百分点。

**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不断提升发展质量。**集团贷款和债券投资余额占总资产比重分别比上年末提升 1.8 个和 0.2 个百分点，达到 57.4%、23.4%。境内人民币贷款新增 10,502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1.7%；集团债券投资新增 4,056 亿元，增长 8.2%。普惠金融贷款比上年末增长 38%，全年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较上年显著降低。积极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全年发放民营企业贷款 1.96 万亿元，占发放对公贷款的 36.78%，比上年提升 2.16 个百分点。集团本外币客户存款新增 9,340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6.3%，重点客户、重点行业营销取得突破。

**优化金融服务供给，持续增强发展后劲。**手机银行业务持续快速发展，月活跃客户数和交易量分别同比增长 49%和 41%。信用卡、基金代销、代理保险等业务市场竞争力提升。集团个人有效客户突破 3 亿户。大力开展自贸区金融服务创新，境内行办理国际结算业务 2.1 万亿美元。结售汇、人民币衍生品交易、离岸债券、熊猫债等业务保持中资同业领先，外汇可报价货币数量增至 110 个。银行间债券市场境外交易对手数量和现券交易量分别较上年增长 50%和 125%。

**优化全面风险管理，牢牢守住风险底线。**稳步推进不良资产清收工作，重点不良项目化解取得突破，全年境内分行全口径化解不良资产 1,531 亿元。信用风险指标持续向好，资产质量保持稳定，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上升 0.89 个百分点，风险抵御能力进一步增强。修订反洗钱培训、制裁合规、内控案防、大额可疑交易工作指引等系列管理办法，全球合规管理体系更加完善。密切跟进国际经贸摩擦的市场影响，开展专项压力测试，完善应急预案，增强抗压能力。完善集团市场风险管理框架，强化衍生品风险管控，优化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管理机制，加强证券投资业务风险管理。

2020 年，本行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按照“强化执行年”定位，深入推进发展战略实施。一是狠抓国家战略

对接，大力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融入扩大开放新格局，抢抓区域协同发展机遇，在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中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二是**狠抓业务发展转型，在产品创新、体验提升和交叉销售上下功夫，扩大客户基础，提升客户营销服务能力。**三是**狠抓执行机制配套，优化考核评价、预算分解、资源配置等管理机制，进一步突出结果导向和战略重点，提升战略传导穿透力。**四是**狠抓关键领域攻坚，着力在场景建设、科技改革、数据治理、智慧运营和网点转型等方面取得突破。**五是**狠抓风险管控，深入推进公司授信体制改革，继续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化解力度，进一步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水平。

2019 年底，我被任命为中国银行行长。面对新的使命，我深感责任重大。未来，我将与管理层成员一道，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面落实董事会决策，自觉接受监事会监督，紧紧依靠广大员工，忠于职守，廉洁奉公，真抓实干，久久为功，为中国银行事业发展贡献全部力量，不辜负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各界的期望。

王江  
行长

2020 年 3 月 27 日



# 监事长致辞

2019年，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建设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为目标，激发活力，敏捷反应，重点突破，扎实做好履职、战略、财务、内控、风险管理监督，提升前瞻性和预见性，努力发挥建设性监督作用，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过去一年，监事会准确定位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角色和作用，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开展工作，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监督和评价，促进提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水平。扎实开展战略和财务监督，始终坚持以日常财务监督为基础，深入分析全行财务数据，关注重点指标变动情况，适时提示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改善经营管理情况。跟踪全行重大经营管理、改革发展举措执行情况，不断提升监督质效。深刻认识和把握外部环境变化和本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新挑战，落实风险监督责任，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着力促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充分发挥专题调研的补充监督作用，把专题调研工作与履职、战略、财务、内控、风险监督工作结合起来，发挥好专题调研务实高效的特点，聚焦本行重大决策部署和全行工作重点，深入基层，深入实际，全面掌握情况，抓住主要矛盾，查清问题症结，为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提供前瞻性和实效性的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董事、监事协同效应，加强监事会与董事会之间的信息共享、沟通互动，发挥治理体系合力。深化与二三道防线的联动协作，拓宽监督视野，形成监督合力，提高监督效能。

过去一年，监事会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注重在实践中不断提高监督能力。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专题研讨会，围绕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及全行工作中心，研究提升监事会工作能力和工作效率。举办监事会专题培训班，强化各位监事学习和培训，确保监督跟得上形势变化与市场要求。监事会各位成员认真履行监事职责，积极为全行发展建言献策，形成监事会建议关注事项，定期跟踪整改落实情况。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充分支持监事会的工作，认真研究相关监督建议，加强整改落实，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过去一年，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顺利完成了部分监事的变更。刘万明先生、陈玉华先生不再担任本行监事，贾祥森先生、郑之光先生新任本行监事。借此机会，我谨代表监事会，向刘万明先生、陈玉华先生任职期间为本行持续健康发展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向贾祥森先生、郑之光先生加入监事会表示热烈欢迎！

2020年，监事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监管要求，围绕本行工作部署，聚焦点、强时效，做好监事会履职、战略、财务、内控和风险监督工作，更好地发挥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建设性作用，为全行奋勇夺取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建设新胜利作出更大贡献。

王希全

监事长

2020年3月27日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综合财务回顾

### 经济与金融环境

2019年，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国际贸易和投资疲软。其中，美国经济增速下行，欧元区经济持续低迷，日本经济相对平稳，英国经济仍面临脱欧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新兴经济体增长动能减弱，部分经济体面临贸易保护主义和债务风险。

国际金融市场在波动中维持相对稳定。全球再次进入宽松周期，美联储连续三次降息并重启国债购买计划，欧洲央行进一步下调负利率，多个新兴经济体央行降息，全球流动性有所放松。美元指数小幅上涨，欧元对美元贬值，主要新兴经济体货币在经历波动后趋于平稳。全球股票市场表现较好，原油、黄金等大宗商品价格波动上行。

中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经济结构继续优化。内需对经济增长的拉动持续增强，高技术行业保持较快增长，就业形势维持稳定，国际收支基本平衡。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6.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0%，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4%，居民消费价格(CPI)上涨2.9%。

中国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大结构调整力度，支持民营、小微企业发展。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推进金融高水平对外开放。金融市场整体运行平稳，流动性合理充裕，人民币汇率总体稳定、弹性增强。广义货币供应量(M2)余额同比增长8.7%。人民币贷款增加16.81万亿元，同比多增0.64万亿元。社会融资规模存量为251.31万亿元，同比增长10.7%。全年累计发行各类债券45.2万亿元，同比增长4.9%。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比上年末贬值1.62%。

中国银行业保持稳健运行良好态势。银行业金融机构着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持续改进和完善小微、民营企业服务，积极支持国家重大战略和重点工程，支持科技创新、先进制造。持续推进双向开放，加快科技赋能，取得积极成效。加强金融风险管控，坚决打赢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年末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总资产290.00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8.14%；总负债265.54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7.71%。商业银行全年累计实现净利润1.99万亿元；年末不良贷款余额2.41万亿元，不良贷款率1.86%。

## 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2019年，集团实现净利润2,018.91亿元，同比增加94.56亿元，增长4.9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74.05亿元，同比增加73.19亿元，增长4.06%。平均总资产回报率(ROA) 0.92%，净资产收益率(ROE) 11.45%。

集团利润表主要项目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变动	变动比率
利息净收入	374,250	359,706	14,544	4.04%
非利息收入	174,932	144,401	30,531	21.14%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9,612	87,208	2,404	2.76%
营业收入	549,182	504,107	45,075	8.94%
营业支出	(299,645)	(275,622)	(24,023)	8.72%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153,782)	(141,610)	(12,172)	8.60%
资产减值损失	(102,153)	(99,294)	(2,859)	2.88%
营业利润	249,537	228,485	21,052	9.21%
利润总额	250,645	229,643	21,002	9.15%
所得税费用	(48,754)	(37,208)	(11,546)	31.03%
净利润	201,891	192,435	9,456	4.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7,405	180,086	7,319	4.06%

集团主要项目分季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0-12月	2019年7-9月	2019年4-6月	2019年1-3月
营业收入	132,849	139,600	135,699	141,0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826	45,531	63,083	50,9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721	45,246	62,662	50,797
经营活动收到/（支付）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61	(469,833)	144,262	(235,156)

## 利息净收入与净息差

2019年，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3,742.50亿元，同比增加145.44亿元，增长4.04%。集团主要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项目的平均余额<sup>1</sup>、平均利率以及利息收支受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sup>2</sup>变动而引起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sup>1</sup> 平均余额是根据集团管理账目计算的每日平均余额，未经审计。

<sup>2</sup> 规模变化因素对利息收支的影响是根据报告期内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平均余额的变化计算的，利率变化因素对利息收支的影响是根据报告期内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平均利率的变化计算的，因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共同作用产生的影响归结为利率因素变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对利息收支变动的因素分析		
	平均余额	利息收支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支	平均利率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合计
<b>生息资产</b>									
客户贷款	12,141,412	517,565	4.26%	11,107,013	469,098	4.22%	43,652	4,815	48,467
投资	4,852,547	155,126	3.20%	4,497,016	144,326	3.21%	11,413	(613)	10,800
存放中央银行及存拆放同业	3,333,123	69,516	2.09%	3,282,457	74,476	2.27%	1,150	(6,110)	(4,960)
<b>小计</b>	<b>20,327,082</b>	<b>742,207</b>	<b>3.65%</b>	<b>18,886,486</b>	<b>687,900</b>	<b>3.64%</b>	<b>56,215</b>	<b>(1,908)</b>	<b>54,307</b>
<b>付息负债</b>									
客户存款	15,140,952	269,324	1.78%	14,072,677	229,998	1.63%	17,413	21,913	39,32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3,031,768	67,691	2.23%	3,042,646	76,478	2.51%	(273)	(8,514)	(8,787)
发行债券	852,620	30,942	3.63%	580,755	21,718	3.74%	10,168	(944)	9,224
<b>小计</b>	<b>19,025,340</b>	<b>367,957</b>	<b>1.93%</b>	<b>17,696,078</b>	<b>328,194</b>	<b>1.85%</b>	<b>27,308</b>	<b>12,455</b>	<b>39,763</b>
<b>利息净收入</b>		<b>374,250</b>			<b>359,706</b>		<b>28,907</b>	<b>(14,363)</b>	<b>14,544</b>
<b>净息差</b>			<b>1.84%</b>			<b>1.90%</b>			<b>(6)Bps</b>

注：

- 1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信托投资及资产管理计划等。
- 2 存放中央银行及存拆放同业包括法定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其他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以及存拆放同业。
- 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包括同业存拆入、对央行负债以及其他款项。

中国内地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客户贷款、客户存款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变动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b>中国内地人民币业务</b>						
<b>客户贷款</b>						
公司贷款	5,115,971	4.45%	4,754,363	4.47%	361,608	(2)Bps
个人贷款	3,907,107	4.80%	3,448,247	4.67%	458,860	13Bps
贴现	260,026	3.22%	165,797	4.47%	94,229	(125)Bps
<b>小计</b>	<b>9,283,104</b>	<b>4.57%</b>	<b>8,368,407</b>	<b>4.55%</b>	<b>914,697</b>	<b>2Bps</b>
其中：						
中长期贷款	6,725,120	4.77%	5,828,652	4.77%	896,468	-
1年以内短期贷款及其他	2,557,984	4.03%	2,539,755	4.06%	18,229	(3)Bps
<b>客户存款</b>						
公司活期存款	3,221,912	0.70%	3,097,595	0.65%	124,317	5Bps
公司定期存款	2,364,226	2.81%	2,254,006	2.77%	110,220	4Bps
个人活期存款	2,372,681	1.07%	1,948,774	0.66%	423,907	41Bps
个人定期存款	2,682,371	2.85%	2,575,439	2.68%	106,932	17Bps
其他存款	629,277	3.83%	528,899	4.19%	100,378	(36)Bps
<b>小计</b>	<b>11,270,467</b>	<b>1.91%</b>	<b>10,404,713</b>	<b>1.79%</b>	<b>865,754</b>	<b>12Bps</b>
<b>中国内地外币业务</b>						
单位：百万美元（百分比除外）						
<b>客户贷款</b>	<b>38,574</b>	<b>3.15%</b>	<b>49,355</b>	<b>3.08%</b>	<b>(10,781)</b>	<b>7Bps</b>
<b>客户存款</b>						
公司活期存款	43,777	0.73%	45,065	0.62%	(1,288)	11Bps
公司定期存款	29,067	2.61%	29,668	1.89%	(601)	72Bps
个人活期存款	24,717	0.04%	27,047	0.05%	(2,330)	(1)Bp
个人定期存款	17,782	0.73%	19,125	0.63%	(1,343)	10Bps
其他存款	1,614	2.29%	2,002	2.30%	(388)	(1)Bp
<b>小计</b>	<b>116,957</b>	<b>1.07%</b>	<b>122,907</b>	<b>0.83%</b>	<b>(5,950)</b>	<b>24Bps</b>

注：其他存款包含结构性存款。

2019年，集团净息差为1.84%，比上年下降6个基点，主要是存款成本有所上升。与此同时，本行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积极调整存量，高效配置增量，努力减少负债成本上升的影响。2019年，中国内地人民币中长期贷款平均余额在中国内地人民币客户贷款中的占比较上年提升2.79个百分点。

## 非利息收入

2019年，集团实现非利息收入1,749.32亿元，同比增加305.31亿元，增长21.14%。非利息收入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31.85%。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896.12亿元，同比增加24.04亿元，增长2.76%，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16.32%。主要是本行积极把握消费金融较快发展等机遇，加大信用卡、互联网支付、代理保险等业务拓展力度，带动银行卡、结算清算、代理保险业务收入较快增长。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变动	变动比率
<b>集团</b>				
代理业务手续费	20,320	20,212	108	0.53%
银行卡手续费	32,831	29,943	2,888	9.64%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4,713	13,670	1,043	7.63%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12,746	13,181	(435)	(3.30%)
顾问和咨询费	4,446	3,534	912	25.81%
外汇买卖价差收入	7,154	7,740	(586)	(7.57%)
托管和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4,120	3,597	523	14.54%
其他	8,587	8,120	467	5.75%
<b>手续费及佣金收入</b>	<b>104,917</b>	<b>99,997</b>	<b>4,920</b>	<b>4.92%</b>
<b>手续费及佣金支出</b>	<b>(15,305)</b>	<b>(12,789)</b>	<b>(2,516)</b>	<b>19.67%</b>
<b>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b>	<b>89,612</b>	<b>87,208</b>	<b>2,404</b>	<b>2.76%</b>
<b>中国内地</b>				
代理业务手续费	14,233	14,353	(120)	(0.84%)
银行卡手续费	29,558	26,364	3,194	12.1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3,077	12,082	995	8.24%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6,141	6,760	(619)	(9.16%)
顾问和咨询费	4,021	3,331	690	20.71%
外汇买卖价差收入	6,489	7,088	(599)	(8.45%)
托管和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3,970	3,474	496	14.28%
其他	4,573	4,384	189	4.31%
<b>手续费及佣金收入</b>	<b>82,062</b>	<b>77,836</b>	<b>4,226</b>	<b>5.43%</b>
<b>手续费及佣金支出</b>	<b>(9,878)</b>	<b>(7,642)</b>	<b>(2,236)</b>	<b>29.26%</b>
<b>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b>	<b>72,184</b>	<b>70,194</b>	<b>1,990</b>	<b>2.84%</b>

### 其他非利息收入

集团实现其他非利息收入853.20亿元，同比增加281.27亿元，增长49.18%。主要是受市场价格变化影响，本行外汇衍生交易收益同比有所增加。见会计报表注释七、35，36，37，38。

## 营业支出

本行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行，优化调整费用支出结构，投入产出效率持续提升。2019年，集团营业支出2,996.45亿元，同比增加240.23亿元，增长8.72%。集团成本收入比为28.00%，同比下降0.09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变动	变动比率
税金及附加	4,984	4,744	240	5.06%
业务及管理费	153,782	141,610	12,172	8.60%
资产减值损失	102,153	99,294	2,859	2.88%
其他业务成本	38,726	29,974	8,752	29.20%
合计	299,645	275,622	24,023	8.72%

### 业务及管理费

本行严格控制行政费用开支，进一步增加科技创新投入，加大对重点产品、重点领域和重点地区的资源支持力度。集团业务及管理费1,537.82亿元，同比增加121.72亿元，增长8.60%。见会计报表注释七、40。

### 资产减值损失

本行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加强风险管理的主动性和前瞻性，信贷资产质量保持相对稳定。严格执行审慎稳健的拨备政策，保持充足的风险抵御能力。2019年，集团资产减值损失1,021.53亿元，同比增加28.59亿元，增长2.88%。贷款质量和贷款减值准备情况见“风险管理—信用风险管理”部分和会计报表注释七、6，41和十一、3。

### 所得税费用

2019年，集团所得税费用487.54亿元，同比增加115.46亿元，增长31.03%。实际税率19.45%。集团所得税费用与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之间的调节过程见会计报表注释七、44。

## 资产负债项目分析

2019年末，集团资产总计227,697.4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5,024.69亿元，增长7.06%。集团负债合计207,930.4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2,511.70亿元，增长6.40%。

集团财务状况表主要项目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资产</b>				
客户贷款净额	12,743,425	55.97%	11,515,764	54.15%
投资	5,514,062	24.22%	5,054,551	23.77%
存放中央银行	2,078,809	9.13%	2,331,053	10.96%
存拆放同业	1,245,132	5.47%	1,144,937	5.38%
其他资产	1,188,316	5.21%	1,220,970	5.74%
<b>资产总计</b>	<b>22,769,744</b>	<b>100.00%</b>	<b>21,267,275</b>	<b>100.00%</b>
<b>负债</b>				
客户存款	15,817,548	76.07%	14,883,596	76.16%
同业存拆入及对央行负债	2,976,588	14.32%	2,965,979	15.18%
其他借入资金	1,124,098	5.41%	814,888	4.17%
其他负债	874,814	4.20%	877,415	4.49%
<b>负债合计</b>	<b>20,793,048</b>	<b>100.00%</b>	<b>19,541,878</b>	<b>100.00%</b>

注：其他借入资金包括应付债券、长期借款。

## 客户贷款

本行紧紧围绕实体经济需求，坚决贯彻国家宏观政策，合理安排贷款投放，贷款规模保持平稳适度增长。持续优化信贷结构，积极支持重点地区、重点行业信贷需求。严格限制高污染、高能耗行业和严重产能过剩行业贷款投放。继续执行差异化的个人住房贷款政策，稳步投放个人贷款。年末集团客户贷款总额130,687.8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2,495.13亿元，增长10.57%。其中，人民币贷款总额101,493.4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0,537.83亿元，增长11.59%。外币贷款总额折合4,184.86亿美元，比上年末增加216.29亿美元，增长5.45%。见会计报表注释七、6。

本行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加强重点领域风险识别和管控，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力度，资产质量保持基本稳定。年末集团贷款减值准备余额3,259.2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21.42亿元。重组贷款总额为123.7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3.76亿元。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贷款	7,986,380	61.11%	7,347,598	62.17%
个人贷款	5,047,809	38.62%	4,440,085	37.57%
应计利息	34,596	0.27%	31,589	0.26%
<b>客户贷款总额</b>	<b>13,068,785</b>	<b>100.00%</b>	<b>11,819,272</b>	<b>100.00%</b>



## 投资

本行密切跟踪金融市场动态，加大债券投资力度，持续优化投资结构。年末集团投资总额55,140.6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595.11亿元，增长9.09%。其中，人民币投资总额42,263.8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477.48亿元，增长6.23%。外币投资总额折合1,845.82亿美元，比上年末增加278.16亿美元，增长17.74%。

集团投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8,250	9.40%	370,491	7.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218,129	40.23%	1,879,759	37.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777,683	50.37%	2,804,301	55.48%
<b>合计</b>	<b>5,514,062</b>	<b>100.00%</b>	<b>5,054,551</b>	<b>100.00%</b>

## 按发行人划分的投资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债券</b>				
<b>中国内地发行人</b>				
政府	2,861,756	51.90%	2,654,129	52.51%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109,923	1.99%	84,364	1.67%
政策性银行	435,212	7.89%	484,992	9.59%
金融机构	521,077	9.45%	496,675	9.83%
公司	212,509	3.86%	191,690	3.79%
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152,433	2.76%	153,627	3.04%
小计	4,292,910	77.85%	4,065,477	80.43%
<b>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发行人</b>				
政府	524,874	9.52%	366,602	7.25%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119,221	2.16%	108,739	2.15%
金融机构	160,840	2.92%	174,719	3.46%
公司	174,135	3.16%	153,056	3.03%
小计	979,070	17.76%	803,116	15.89%
<b>权益工具及其他</b>	<b>242,082</b>	<b>4.39%</b>	<b>185,958</b>	<b>3.68%</b>
<b>合计</b>	<b>5,514,062</b>	<b>100.00%</b>	<b>5,054,551</b>	<b>100.00%</b>

注：权益工具及其他包含应计利息。

## 按货币划分的投资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币	4,226,384	76.65%	3,978,636	78.71%
美元	787,775	14.29%	740,206	14.64%
港币	237,004	4.30%	192,853	3.82%
其他	262,899	4.76%	142,856	2.83%
合计	5,514,062	100.00%	5,054,551	100.00%

## 集团持有规模最大的十支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
2019年金融机构债券	20,000	3.16%	2020-02-12	-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3,880	4.98%	2025-01-12	-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3,067	3.88%	2020-04-19	-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1,200	4.39%	2027-09-08	-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9,760	4.73%	2025-04-02	-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8,890	3.54%	2020-01-06	-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8,730	4.99%	2023-01-24	-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8,450	3.98%	2020-04-19	-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7,782	4.88%	2028-02-09	-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7,450	3.80%	2020-02-27	-

注：金融债券指金融机构法人在债券市场发行的有价债券，包括政策性银行发行的债券、同业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券，但不包括重组债券及央行票据。

## 客户存款

本行积极适应利率市场化趋势，加快产品和服务创新，提升金融服务水平，促进负债业务平稳增长。持续做好代发薪、代收付等基础服务，优化完善个人大额存单产品功能，稳步拓展行政事业单位客户，加强维护基本结算客户和现金管理客户，客户存款稳步增长。年末集团客户存款总额158,175.4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9,339.52亿元，增长6.28%。其中，人民币客户存款总额119,259.2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6,694.69亿元，增长5.95%。外币客户存款总额折合5,578.43亿美元，比上年末增加293.52亿美元，增长5.55%。

集团以及中国内地客户存款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集团</b>				
公司存款				
活期存款	4,434,051	28.03%	4,178,962	28.08%
定期存款	3,619,512	22.88%	3,507,071	23.56%
结构性存款	247,906	1.57%	246,380	1.66%
小计	8,301,469	52.48%	7,932,413	53.30%
个人存款				
活期存款	3,147,889	19.90%	2,935,661	19.72%
定期存款	3,416,862	21.60%	3,148,265	21.15%
结构性存款	424,897	2.69%	338,544	2.28%
小计	6,989,648	44.19%	6,422,470	43.15%
发行存款证	283,193	1.79%	287,808	1.93%
其他	243,238	1.54%	240,905	1.62%
<b>合计</b>	<b>15,817,548</b>	<b>100.00%</b>	<b>14,883,596</b>	<b>100.00%</b>
<b>中国内地</b>				
公司存款				
活期存款	3,778,828	29.92%	3,588,353	30.19%
定期存款	2,559,842	20.27%	2,520,127	21.20%
结构性存款	233,235	1.85%	229,768	1.93%
小计	6,571,905	52.04%	6,338,248	53.32%
个人存款				
活期存款	2,516,976	19.93%	2,312,488	19.45%
定期存款	2,894,407	22.92%	2,685,026	22.59%
结构性存款	421,614	3.34%	331,064	2.79%
小计	5,832,997	46.19%	5,328,578	44.83%
其他	224,554	1.77%	219,969	1.85%
<b>合计</b>	<b>12,629,456</b>	<b>100.00%</b>	<b>11,886,795</b>	<b>100.00%</b>

注：其他项目包含应付利息。

### 按货币划分的客户存款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币	11,925,923	75.40%	11,256,454	75.63%
美元	1,836,997	11.61%	1,716,821	11.53%
港币	1,255,663	7.94%	1,202,357	8.08%
其他	798,965	5.05%	707,964	4.76%
<b>合计</b>	<b>15,817,548</b>	<b>100.00%</b>	<b>14,883,596</b>	<b>100.00%</b>

## 所有者权益

年末集团所有者权益合计19,766.9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512.99亿元，增长14.56%。主要影响因素有：(1) 2019年，集团实现净利润2,018.91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74.05亿元。(2) 本行积极稳妥推进外部资本补充工作，在境内市场成功发行400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和1,000亿元优先股。(3) 根据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2018年度股利分配方案，派发年度普通股现金股利541.67亿元。(4) 本行派发优先股股息68.26亿元。见会计报表之“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

集团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主要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或有事项及承诺等。

集团主要以交易、套期、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叙做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衍生工具、利率衍生工具、权益性衍生工具、信用衍生工具、贵金属及其他商品衍生工具等。有关集团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及公允价值，见会计报表注释七、4。

集团或有事项及承诺包括法律诉讼及仲裁、抵质押资产、接受的抵质押物、资本性承诺、经营租赁、国债兑付承诺、信用承诺和证券承销承诺等。或有事项及承诺情况见会计报表注释九。

## 现金流量分析

年末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13,458.92亿元，比上年末减少3,427.08亿元。

2019年，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4,842.66亿元，上年为净流入6,623.58亿元。主要是客户贷款和拆放同业净增加额同比增加；同业存入当年为净减少，上年为净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1,656.78亿元，净流出额同比减少168.15亿元。主要是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2,931.11亿元，净流入额同比增加637.74亿元。主要是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 地区分部报告

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香港澳门台湾以及其他国家和地区开展业务活动。三大地区的利润贡献及资产负债总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中国内地		香港澳门台湾		其他国家和地区		抵销		集团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利息净收入	318,865	303,945	39,835	38,831	15,485	16,930	65	-	374,250	359,706
非利息收入	100,599	88,077	68,756	52,497	7,668	6,597	(2,091)	(2,770)	174,932	144,401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2,184	70,194	14,308	14,083	4,474	4,367	(1,354)	(1,436)	89,612	87,208
营业支出	(241,307)	(230,411)	(52,680)	(40,935)	(7,383)	(6,178)	1,725	1,902	(299,645)	(275,622)
其中：资产减值损失	(101,010)	(98,872)	(1,429)	(1,114)	286	692	-	-	(102,153)	(99,294)
利润总额	178,338	162,224	56,843	51,004	15,765	17,302	(301)	(887)	250,645	229,643
于年底										
资产	17,923,536	16,932,306	4,217,013	4,197,031	2,062,659	2,009,680	(1,433,464)	(1,871,742)	22,769,744	21,267,275
负债	16,413,115	15,625,811	3,825,613	3,844,519	1,987,643	1,943,129	(1,433,323)	(1,871,581)	20,793,048	19,541,878

年末中国内地资产总额<sup>3</sup>179,235.3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9,912.30亿元，增长5.85%，占集团资产总额的74.05%。2019年实现利润总额1,783.38亿元，同比增加161.14亿元，增长9.93%，对集团利润总额的贡献为71.07%。

香港澳门台湾地区资产总额42,170.1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99.82亿元，增长0.48%，占集团资产总额的17.43%。2019年实现利润总额568.43亿元，同比增加58.39亿元，增长11.45%，对集团利润总额的贡献为22.65%。

其他国家和地区资产总额20,626.5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29.79亿元，增长2.64%，占集团资产总额的8.52%。2019年实现利润总额157.65亿元，同比减少15.37亿元，下降8.88%，对集团利润总额的贡献为6.28%。

集团主要业务分部的情况见“业务回顾”部分。

## 主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行作出的会计估计和判断通常会影响到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本行根据历史经验以及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等因素作出会计估计和判断，并且会持续对其进行后续评估。本行管理层相信，本行作出的估计和判断，均已适当地反映本行面临的经营环境。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见会计报表注释四、五。

<sup>3</sup> 分部资产总额、利润总额，以及在集团中的占比均为抵销前数据。

## 公允价值计量

### 公允价值计量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当年 变动	对利润 的影响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371,232	273,447	97,785	7,608
权益工具	79,456	47,061	32,395	
基金及其他	67,562	49,983	17,579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客户贷款和垫款	339,687	227,643	112,044	(1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2,196,352	1,862,232	334,120	(387)
权益工具及其他	21,777	17,527	4,250	
衍生金融资产	93,335	124,126	(30,791)	(3,853)
衍生金融负债	(90,060)	(99,254)	9,19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同业存拆入	(14,767)	(876)	(13,891)	29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客户存款	(17,969)	(24,141)	6,172	-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发行债券	(26,113)	(20,517)	(5,596)	38
债券卖空	(19,475)	(14,327)	(5,148)	(12)

本行针对公允价值计量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根据《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监管指引》、中国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参照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并借鉴国际同业在估值方面的实践经验，制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政策》，以规范本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及时准确进行信息披露。持有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项目的主要情况见会计报表注释十一、6。

## 其他财务信息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所有者权益与净利润没有差异，相关说明见会计报表补充信息一。

## 业务回顾

集团主要业务分部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商业银行业务	496,967	90.49%	461,822	91.61%
其中：公司金融业务	220,970	40.23%	211,265	41.91%
个人金融业务	186,494	33.96%	173,166	34.35%
资金业务	89,503	16.30%	77,391	15.35%
投资银行及保险业务	35,303	6.43%	25,466	5.05%
其他业务及抵销项目	16,912	3.08%	16,819	3.34%
合计	549,182	100.00%	504,107	100.00%

集团主要存贷款业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b>公司存款</b>			
中国内地：人民币	6,027,076	5,884,433	5,495,494
各外币折人民币	544,829	453,815	436,458
港澳台及其他国家和地区： 各货币折人民币	1,729,564	1,594,165	1,451,822
小计	8,301,469	7,932,413	7,383,774
<b>个人存款</b>			
中国内地：人民币	5,544,204	5,026,322	4,551,168
各外币折人民币	288,793	302,256	310,253
港澳台及其他国家和地区： 各货币折人民币	1,156,651	1,093,892	969,807
小计	6,989,648	6,422,470	5,831,228
<b>公司贷款</b>			
中国内地：人民币	5,591,228	5,057,654	4,761,874
各外币折人民币	259,463	280,878	338,379
港澳台及其他国家和地区： 各货币折人民币	2,135,689	2,009,066	1,872,448
小计	7,986,380	7,347,598	6,972,701
<b>个人贷款</b>			
中国内地：人民币	4,450,464	3,933,840	3,481,682
各外币折人民币	1,253	1,177	1,250
港澳台及其他国家和地区： 各货币折人民币	596,092	505,068	440,925
小计	5,047,809	4,440,085	3,923,857

## 商业银行业务

### 中国内地商业银行业务

本行紧紧围绕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大任务，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深入推进发展战略实施，各项业务稳健增长，经营效益稳中有进。2019年，中国内地商业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134.65亿元，同比增加271.03亿元，增长7.01%。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金融业务	187,742	45.41%	183,675	47.54%
个人金融业务	163,245	39.48%	153,236	39.66%
资金业务	62,919	15.22%	47,849	12.38%
其他	(441)	(0.11%)	1,602	0.42%
合计	413,465	100.00%	386,362	100.00%

### 公司金融业务

本行大力推进公司金融业务转型，进一步夯实客户基础，持续优化客户结构与业务结构，努力提升公司金融客户全球服务能力，推动公司金融业务高质量发展。2019年，中国内地公司金融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877.42亿元，同比增加40.67亿元，增长2.21%。

### 公司存款业务

本行持续加强基础客户和行政事业单位客户拓展，优化基层对公客户营销体系，完善对民生保障、财政社保、教育卫生等重点行业客户的产品服务。坚持科技引领，推进公司金融数字化建设，利用大数据技术，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深挖客户存款增长潜力，拓宽存款来源。开展全产品线营销，推动对公网银系统功能升级，强化结算类、现金管理等基础型业务的存款带动作用，积极吸收稳定性强的存款，提升对财务公司的服务能力，做大客户全量金融资产，支撑存款高质量发展。

年末本行中国内地人民币公司存款60,270.7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426.43亿元，增长2.42%。外币公司存款折合780.98亿美元，比上年末增加119.75亿美元，增长18.11%。

### 公司贷款业务

本行加大实体经济服务力度，把握经济转型机遇，积极支持重点投资领域，助力国内经济转型升级，加快信贷结构调整。加大对基础设施、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科创企业等领域的信贷支持，提升民营企业服务水平。优化区域信贷投放结构，对京津冀及雄安新区、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等战略地区制定差异化信贷政策，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积极服务社会民生、互联网、乡村振兴、养老产业、冬奥冰雪等重点领域。

年末本行中国内地人民币公司贷款55,912.2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335.74亿元，增长10.55%。外币公司贷款折合371.93亿美元，比上年末减少37.32亿美元，下降9.12%。



### 专栏一：扎实服务实体经济

这一年，本行扎实服务实体经济，创新优化金融服务供给。积极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适当加大信贷支持力度，境内人民币贷款实现较快增长，地方政府债券投资力度加大。增加经济重点领域和民生保障投入，制造业贷款占比保持较高水平。加大对普惠金融和民营企业的信贷支持，普惠金融贷款实现“量增价减”，民营企业贷款增长高于公司贷款整体增速。积极融入对外开放新格局，大力支持“稳外贸”“稳外资”，境内国际结算业务保持同业第一，外汇交易币种、业务量保持中资同业第一。积极推进债转股工作，市场化债转股签约项目、签约金额再创新高。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咸阳“北四县”全部实现脱贫摘帽。

这一年，本行认真落实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加快布局长三角、粤港澳、京津冀地区，重点区域贡献进一步提升。在京津冀及雄安新区，积极支持京津冀协同发展和冬奥基础设施建设，设立区域性研发基地，筹建中银富登投资管理型村镇银行。在长三角，率先发布《长三角一体化综合金融服务方案》《长三角一体化业务发展行动方案》《上海自贸区新片区行动方案》，首批设立上海自贸区新片区分行，做实做强上海人民币交易业务总部，深化长三角业务一体化发展。在粤港澳大湾区，发布《粤港澳大湾区业务发展方案》，实施六个专题行动计划，全力支持深圳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首推“大湾区开户易”服务，获得香港首批虚拟银行牌照，大湾区市场份额保持领先。

## 金融机构业务

本行继续深化与各类金融机构的合作，搭建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客户覆盖率保持市场领先。与全球近1,600家机构建立代理行关系，为跨国机构和企业提供国际结算、债券融资、外汇交易、投资托管、全球现金管理等金融服务。紧跟国家“一带一路”建设步伐，夯实沿线地区重点代理行合作基础，持续深化与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和丝路基金等机构的全面合作，参与国内政策性金融机构相关投融资项目，并提供延伸金融服务。加大跨境人民币业务拓展力度，成为境外央行等主权类机构、商业银行、交易所的人民币清算主渠道和人民币业务主要合作银行。为114个国家和地区的代理行客户开立跨境人民币同业往来账户1,448户，领先国内同业。推广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CIPS)，与289家境内外金融机构签署间接参与行合作协议，市场占有率同业排名第一。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RQFII)托管服务和境外央行类机构代理服务的客户数量及业务规模居同业前列。中标韩国央行开展中国银行间外汇市场交易唯一的代理结算行。要素市场服务特色优势扩大，形成服务金融要素市场生态圈的特色服务模式，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中国银联、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清算所、上海票据交易所、跨境银行间支付清算公司等金融要素机构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独家担任H股“全流通”全面推广阶段结算银行，保持中国结算唯一跨境结算账户。

年末本行金融机构外币存款市场份额排名第一，第三方存管客户量增幅、存量客户市场份额提升幅度同业领先。

## 交易银行业务

本行主动适应金融科技变革和客户金融需求综合化趋势，大力推动交易银行建设，基本完成境内外交易银行架构和逻辑整合，成功投产智能化环球交易银行平台(iGTB平台)首期主体工程。

发挥贸易金融专业优势，认真落实“稳外贸”工作要求。2019年，集团完成国际结算业务量5.2万亿美元，中国内地机构国际贸易结算市场份额稳居同业首位，跨境担保业务保持同业领先。作为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战略合作伙伴(简称“进口博览会”)，积极践行国家对外开放战略，持续为进口博览会提供全方位优质服务。配合国家口岸管理办公室“单一窗口”标准版金融服务功能建设，上线税费支付、预约开户、汇总征税保函在线申请、跨境汇款、中小企业税费融资和保险费支付等功能。升级跨境电商综合金融服务方案，覆盖跨境电商行业撮合、融资、支付等金融服务，形成“聚、融、通”三大服务体系。

优化对公产品服务体系，提升实体经济服务质效。推进供应链金融业务拓展，大力支持中小企业融资，在多个重点行业推出应收账款买断、经销商融资等创新解决方案。优化对公开户流程，运用人脸识别、大数据等新技术，实现本外币账户“一站开立”新功能。推广“中银票e贴”产品，为中小微企业、民营企业提供线上票据贴现服务。

有序推进人民币国际化业务，担当人民币跨境流通主渠道和服务创新引领者。2019年，集团跨境人民币结算量7.32万亿元，同比增长23.03%，中国内地机构跨境人民币结算量5.03万亿元，同比增长26.01%，市场份额稳居第一。推动发挥人民币融资与投资货币功能，协助葡萄牙政府、菲律宾央行等主权机构和知名商业机构发行熊猫债。推动发挥人民币计价货币功能，为境内交易所国际化期货品种提供综合服务，支持金融要素市场发展。在第二届进口博览会现场举办“人民币国际化服务自贸试验区建设”主题论坛，在日本、匈牙利等国家举办了人民币国际化主题论坛或推介会，向世界各国推广人民币的流通使用。持续发布中国银行跨境人民币指数(CRI)、中国银行离岸人民币指数(ORI)和《人民币国际化白皮书》，为全

球客户了解和使用人民币提供全面、有力的专业支持。

持续推动产品服务创新，加强交易银行业务应用场景建设。完善“全球现金管理平台+”综合产品体系，推动重点产品实现全球一体化推广拓展，现金管理集团客户实现快速增长。

获得《环球金融》“最佳交易服务银行”“最佳人民币国际化中资银行”、《亚洲货币》“最佳贸易融资银行”“最佳跨境现金管理银行”、《欧洲货币》“亚太地区最佳现金管理银行”等奖项，彰显交易银行领域专业优势。

## 普惠金融业务

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发展普惠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政策措施，持续完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着力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稳步提升小微企业服务质效。

加大小微企业信贷支持力度，为普惠金融业务提供全面政策保障和资源支持。优化完善普惠金融架构，建立健全服务体系，推进全行普惠金融组织架构落地，深化“五专”经营机制建设。年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sup>4</sup>余额4,12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8%，高于全行各项贷款增速；客户数近40万户，高于年初水平。全年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4.30%。小微企业贷款质量保持稳定。强化风险管控，从体制机制、政策流程和信息系统等方面提升合规经营水平，推动普惠金融业务高质量发展。

积极开展中小企业跨境撮合服务，促进全球互联互通。2019年，本行举办11场跨境投资与贸易对接会。作为进口博览会唯一战略合作伙伴，成功举办第二届进口博览会供需对接会。2014年以来，本行累计举办61场跨境撮合活动，服务来自全球125个国家和地区的3万家企业，帮助企业客户达成贸易、投资、技术引进等系列商务合作。

## 养老金业务

本行紧密围绕国家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持续拓展业务范围，深入推进产品创新，优化完善系统功能，为客户提供企业年金、职业年金、薪酬福利计划及养老保障管理等系列产品，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加快养老金融业务战略布局，启动银发场景建设，有力支持银发经济发展。年末，养老金受托资金规模522.66亿元；养老金个人账户管理数539.49万户，比上年末增加38.30万户，增长7.64%；养老金托管运营资金3,871.4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659.87亿元，增长75.05%；服务客户超过1.6万家。

---

<sup>4</sup>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统计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2019年进一步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效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9〕48号）执行。

## 专栏二：大力支持“一带一路”建设

本行持续贯彻落实国家倡议，大力支持“一带一路”建设。争当中国企业“走出去”、外资企业“引进来”和沿线国家当地企业的首选银行，完善在沿线国家的机构网络，以市场化原则支持沿线重点合作项目，打造“一带一路”人民币国际化业务主渠道，引导全球金融资源向“一带一路”聚集。

**持续完善沿线国家机构布局。**截至2019年末，本行海外机构覆盖全球61个国家和地区，包括25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是全球和“一带一路”沿线布局最广的中资银行。2019年，中国银行孟买分行、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雅典分行、中国银行（匈牙利）有限公司布加勒斯特分行和中国银行布宜诺斯艾利斯分行等机构相继开业，“一带一路”沿线布局进一步完善。

**稳步推进授信投放和项目拓展。**截至2019年末，本行累计跟进“一带一路”重大项目逾600个。2015年以来，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提供超过1,600亿美元的授信支持。

**持续推动人民币国际化进程。**不断完善跨境人民币清算体系，努力提高清算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推动当地人民币市场发展。2019年，本行“一带一路”沿线机构办理人民币清算量超过4万亿元。通过发行人民币计价的主权债券，推动人民币在“一带一路”跨境使用。

**积极拓展外汇资金类产品。**通过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多币种即期和远期外汇买卖、掉期和期权等外汇资金类产品，助力企业规避汇率风险。本行具备对99种新兴市场货币的报价能力，其中“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货币达46种。

**深度参与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在资金融通分论坛期间，积极参与签署《“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在首次举办的“一带一路”企业家大会上，中国银行推荐的4个“一带一路”标志性项目成功完成现场签约。作为“一带一路”企业家大会的对接洽谈活动协办单位，通过中小企业跨境撮合平台，累计安排近800场次的“一对一”对接洽谈。本行举办的“一带一路”国际金融交流合作研修班纳入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果清单。

## 个人金融业务

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顺应金融科技发展趋势，加快个人金融业务数字化转型，推进个人金融业务架构改革，推动个人金融业务持续健康发展。2019年，本行中国内地个人金融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632.45亿元，同比增加100.09亿元，增长6.53%。

### 个人存款业务

本行顺应利率市场化趋势，发挥个人金融综合服务优势，加大存款产品创新力度，优化支付结算服务流程，满足客户差异化服务需求。依托客群建设、公私联动拓展代发业务，为代发客群提供涵盖开户、发薪、消费、投资等业务的一揽子综合服务方案。创新推广线上保证金业务，嵌入多种交易场景。持续丰富个人外汇服务，个人存取款业务覆盖币种达到25种，个人外币现钞兑换币种增加至39种，继续保持同业领先地位。持续改善客户体验，通过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网上银行等渠道全线支持23种外币预约取钞服务，服务范围覆盖中国内地主要城市。积极发挥外汇业务优势，有力服务进口博览会等大型活动。

年末本行中国内地人民币个人存款55,442.0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178.82亿元，增长10.30%；外币个人存款折合413.97亿美元，市场份额继续居同业之首。

### 个人贷款业务

本行切实服务实体经济，支持居民消费升级，稳步推进个人贷款业务发展和转型优化。落实国家房地产行业调控政策要求，优先支持重点区域居民家庭首套自住性购房需求，个人住房贷款业务持续稳健发展。升级“中银E贷”产品功能，持续加强社保、公积金、税务数据对接，融入消费场景创新产品服务。投产“中银E贷·经营贷”“中银E贷·税易贷”“中银来聚财”商户贷等普惠贷款产品，落实好减税降费要求，着力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为中国内地个体工商户量身打造产业链线上贷款产品，入选《香港商报》和中国开发性金融促进会“2019金融创新服务实体经济十大案例”。持续做好国家助学贷款服务，开展“文化艺术进校园”“彩虹桥”“诚信教育校园行”等资助育人活动，教育助学贷款继续保持市场领先地位。

年末本行中国内地人民币个人贷款44,504.6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166.24亿元，增长13.13%。

### 财富管理和私人银行业务

本行加快发展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业务，推动各项业务创新转型，全面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围绕客户财富管理需求，构建全市场产品遴选平台，提升资产配置能力。加大金融科技应用，研发特色智能定投策略，提升投资产品一体化和智能化销售能力。打造资产配置专业化决策体系，成立中国银行投资策略研究中心，发布“中银粤港澳大湾区财富指数”和《2020中国银行个人金融全球资产配置白皮书》。加强服务体系建设，优化队伍管理机制，理财经理、私人银行家和投资顾问队伍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大力发展家族信托和全权委托业务，推动亚太私行平台建设，全球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截至年末，在中国内地设立理财中心8,215家、财富管理中心1,107家、私人银行46家。集团私人银行客户金融资产规模超过1.6万亿元。获得《亚洲货币》私人银行业务“最佳全球合作网络奖”，《中国基金报》英华奖“最佳私募销售银行奖”，《亚洲私人银行家》“中国最佳私人银行奖—国有银行组”，《财富管理》“金臻奖|最佳中国私人银行-家族传承服务奖”，《中国经营报》“2019年度最佳跨境金融服务”奖项以及惠裕全球家族智库“最佳本土家族

服务实践创新机构”奖项。

## 银行卡业务

本行紧随市场导向及客户需求变化，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持续优化信用卡业务结构，有效管控业务风险。全面实施信用卡激活率、动户率、额度使用率、风险调整后资本回报率（RAROC）和不良率“五率”指标评价，资产质量保持平稳。围绕冰雪运动、教育、家装领域，加强线上线下场景布局，聚焦年轻客群、留学客群、车主客群、跨境客群等重点客群需求，打造富有特色的信用卡产品。作为“双奥银行”全球首发Visa北京冬奥主题信用卡、银联冰雪主题信用卡，服务冰雪运动及全民健身，打造“上冰雪，找中行”市场形象。积极服务高速通行改革，便利客户出行消费，持续优化爱驾汽车信用卡及ETC联名信用卡产品，拓展ETC线上快捷申请渠道。加快推进信用卡业务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推动信用卡渠道线上化、电子化转型。推出中银数字信用卡，构建“数字卡+”支付生态，实现获客即活客的全链条生态闭环。创新升级分期服务，推出线上“中银E分期”产品，优客分期业务同比增幅达70%。推广“汽车分期/二手车分期+汽车衍生分期”业务模式，汽车分期业务量同比增长9.9%。升级数字化收单产品功能体验，“中银智慧付”推出生物识别刷脸支付产品，投产“线上收银台”，实现线上支付受理全面化、商户接入便捷化、商户受理定制化。发布“中银智慧商家”APP，实现商户服务的全流程在线无缝对接。积极推进场景建设，在跨境、教育、体育、银发、交通出行、医疗健康、政务缴费、文娱旅游等场景成功投产200余个项目，独家承揽第二届进口博览会、第16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等系列国家级活动的收单服务。以客户体验为中心，持续开展客户360度生命周期维护，提升客户触达效果。面向重点客群提供组合营销活动权益，实施情感式、互动式宣传，提升信用卡品牌影响力。

本行稳步推进借记卡业务发展，加大移动支付场景化应用，持续改善提升客户体验。充分发挥高校服务优势，打造“大教育”场景，服务范围拓展至中小学、幼儿园、培训机构等蓝海领域。与社保机构合作发行加载金融功能的社会保障卡，年末累计发卡量达到1.08亿张。创新推出电子社保卡、电子健康卡等线上产品，为客户提供“线上+线下”“金融+非金融”综合服务。大力拓展铁路出行场景，“铁路e卡通”在10条线路推广使用。

本行银行卡发卡量和交易额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张/亿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变动比率
借记卡累计卡量	56,513.13	52,574.46	7.49%
信用卡累计发卡量	12,495.01	11,065.73	12.92%
加载金融功能的社会保障卡累计卡量	10,842.11	10,187.42	6.43%
	2019年	2018年	变动比率
借记卡消费交易额	71,152.78	59,410.75	19.76%
信用卡消费额	17,772.09	16,195.55	9.73%
信用卡分期交易额	3,256.06	2,791.32	16.65%

### 专栏三：加快个人金融业务数字化转型

全面践行数字化发展战略，实施个人金融业务组织架构改革，推进个人金融业务前中后台全流程数字化转型。

**坚持“科技引领”，改革组织架构。**顺应金融科技发展趋势，组建个人数字金融部，下设数字化平台中心和私人银行中心，全面升级个人金融业务发展模式。把握消费升级趋势，组建消费金融部，建设全方位消费金融服务体系。强化信用卡品牌建设，优化银行卡中心职责，突出业务特色。推动管理机制改革，以统筹管理、整合优化为重点，完善职能分工，增强发展合力，提高敏捷反应能力。

**坚持“移动优先”，建设敏捷前台。**2019年，发布手机银行6.0版，在功能、体验、场景、科技应用等方面实现300余项优化提升。年末手机银行客户数达到1.81亿户，全年交易金额达到28万亿元，分别同比增长24%和41%。

**坚持“智能优先”，建设集约中台。**推进智慧账户，上线数字账本“收支记录”功能。推进“智荟”权益，上线个人客户权益管理系统。推进智能投顾，“中银慧投”智能组合销量累计达到123亿元，持有客户数超过10万人。

**坚持“自动优先”，建设高效后台。**提升数字化风控能力，建成覆盖全面、智能高效的企业级反欺诈事中风控平台，有效保护客户资金安全。业内首家推广手机银行数字化认证工具—手机盾，手机转账更为安全便捷。提高数据融合能力，大数据平台数据规模快速增长，数据沙箱建模能力提升，建立客户标签1,894项，推动实现个人金融业务数据的自动化、可视化和移动化。

## 金融市场业务

本行积极顺应利率汇率市场化和人民币国际化步伐，密切跟踪金融市场动态，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持续深化业务结构调整，深度参与金融市场创新，推进国际监管合规达标，金融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 投资业务

本行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利率走势的研判，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合理摆布投资久期，投资结构进一步优化。积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支持重点战略和重大领域建设，稳妥参与地方政府债券投资。把握国际债券市场趋势，优化外币投资结构，防范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

## 交易业务

本行持续优化以利率、汇率、大宗商品三大产品线为支柱的全球一体化金融市场业务体系，努力提升量化交易能力与客户综合服务能力，推动金融市场业务平稳较快发展。丰富外汇产品序列，结售汇市场份额持续领跑同业，结售汇牌价货币对达到39对，外汇买卖货币达到110种，其中新兴市场货币99种、“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货币46种。依托“研究—交易—销售”多层次服务体系，加强境外机构投资者一体化拓展。助力金融市场双向开放，参与上海黄金交易所与芝加哥商业交易所(CME)互联互通。持续加强个人产品创新，对私产品覆盖“金、债、油、汇”全类别，更好满足个人客户多层次资产配置需求。围绕实体经济需求，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汇率、利率和大宗商品风险对冲服务。强化线上服务能力建设，电子渠道交易量及客户规模实现快速增长。以合规为核心竞争力，推进强制初始保证金合规项目。

## 投资银行与资产管理业务

本行充分发挥业务全球化和服务综合化的经营优势，坚持服务实体经济，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专业化、定制化的投资银行与资产管理解决方案，涵盖债券承销、资产管理、资产证券化、并购重组顾问等专业金融产品及服务。助力国内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支持客户开展直接融资，全年承销中国银行间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4,573.56亿元。大力推进金融机构债券承销业务，金融债承销额和市场份额连续多年提升，银行间市场资产证券化承销业务市场份额位居商业银行前列。打造跨境竞争优势，协助菲律宾共和国、葡萄牙共和国、意大利存款和贷款机构、法国农业信贷银行、大华银行等境外主体发行熊猫债，熊猫债市场份额保持领先。作为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协助中国财政部在境外先后完成首笔澳门地区人民币国债、2004年后首笔欧元国债以及连续第三年美元国债的成功发行，共计超过100亿等值美元，进一步完善了境外主权债券收益率曲线，为国际资本市场参与者提供了中资债券定价基准，中国离岸债券承销市场份额继续排名第一。坚持推动绿色金融发展，境内绿色债券承销量银行间市场领先。积极实践金融扶贫，成功协助客户发行国内首支异地帮扶扶贫票据。大力支持民企融资，为民营企业承销债券融资工具共计335.88亿元，进一步拓宽民企融资渠道。获得《国际金融评论（亚洲）》“最佳中国债券承销商”“最佳人民币债券”、《亚洲金融》“最佳熊猫债交易商”“亚洲最佳投资级债券承销商”“最佳熊猫债券”、《亚洲货币》“ABN最佳承销机构”“Auto-ABS最佳承销机构”、《财资》“最佳全球债券顾问”“最佳绿色债券奖”“最佳准主权机构债券奖”“最佳社会效应债券奖”“最佳证券化顾问”等多个奖项，“中银债券资本市场”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持续推进理财业务转型发展，完善产品线，净值型产品规模稳步增长。加大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围绕养老、绿色、普惠金融、民营经济等国家政策导向和市场热点，推出多支主题理财产品。积极支持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战略区域发展，推出重点区域特色产品。年末中国



银行及中银理财发行的理财产品规模达到14,277亿元。

建立专业化财务顾问服务体系，强化集团统筹，充分发挥总分行、境内外、商投行一体化联动优势，为客户提供资产剥离、跨境并购、债务重组、股权融资、私募基金募集、项目融资等专项金融顾问服务。稳步推进信贷资产证券化，优化存量资产结构，全年成功发行五期共499.85亿元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和一期5.697亿元不良信贷资产支持证券。

## 托管业务

本行积极服务国家发展战略，坚持做宽服务、做强产品、做实条线、做大规模，全面提升托管业务发展质量。年末集团托管资产规模达到10.5万亿元，同比增长8.62%。服务金融市场双向开放，叙做一批互联互通标志性项目，跨境托管资产规模达到3,530亿元，继续领跑中资同业。助力银发经济发展，实现已开标省市职业年金托管银行全覆盖，中标多个重点企业年金托管项目。支持国有企业改革，落地多个国企改革ETF基金托管项目，首募金额总计达到220.82亿元。服务资管业务转型发展，与多家同业客户开展理财托管与外包业务合作。坚持科技引领，加快托管系统建设，运营服务效能进一步提升。

### 专栏四：以金融力量支持北京冬奥会

本行作为北京2022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官方银行合作伙伴，切实做好冬奥会金融服务，积极支持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筹办，推动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

**发挥综合化优势，提供优质金融服务。**切实支持冬奥场馆与基础设施建设，为首钢滑雪大跳台、延庆赛区场馆和崇礼赛区“三场一村”等冬奥核心项目提供授信支持。为北京冬奥组委、官方合作伙伴、赞助商和特许商等提供包括账户管理、结算汇兑、汇率咨询、保函在内的专属金融服务。

**加强金融科技创新，打造“科技冬奥”亮点。**落实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北京冬奥会支付环境建设工作要求，加快创新高科技、智能化金融产品，优化境内外参赛人员、观赛人员及游客的支付体验，力争实现金融服务与“科技冬奥”的有机结合。

**发挥合作伙伴带头作用，推动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2019年发行全球首张北京冬奥会主题信用卡、借记卡，通过丰富的权益回报为冰雪爱好者和社会公众参与冰雪运动提供支持。举办奥林匹克日、“北京冬奥会倒计时1000天”等主题活动，支持全国第十四届冬季运动会、“相约北京”系列冬季体育赛事等国内国际高水平冬季体育赛事，积极宣传北京冬奥会，切实支持冰雪运动普及与推广。

## 村镇银行

中银富登村镇银行积极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秉承“立足县域发展，坚持支农支小，与社区共成长”的发展理念，致力于为县域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工薪阶层和农村客户提供现代化金融服务，助推美丽乡村建设。

加快村镇银行机构布局，支持县域金融发展。在顺利完成收购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持有的村镇银行股权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业务规模，更好服务于中西部地区，更好支持县域实体经济发展。

2019年末，在全国22个省（直辖市）共控股125家村镇银行，下设166家支行，成为国内机构数量最多、业务范围最广的村镇银行集团，获批在雄安新区筹建投资管理型村镇银行。持续完善产品服务体系，客户数量和业务规模进一步增长。2019年末，注册资本75.24亿元，资产总额658.03亿元，净资产108.81亿元。存款余额415.88亿元，比上年末增长6.80%。贷款总额444.67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3.27%。不良贷款率1.68%，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254.01%。全年实现净利润8.40亿元。

## 海外商业银行业务

2019年，本行继续完善海外机构布局，持续推进海内外一体化发展，积极深化“一带一路”金融大动脉建设，全面推动人民币国际化，全球服务和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持续提高。年末海外商业银行客户存款、贷款总额分别折合4,542.35亿美元、3,899.56亿美元。2019年，实现利润总额88.79亿美元，对集团利润总额的贡献度为24.42%。

机构网络布局方面，本行紧跟全球客户金融服务需求，加快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机构布局，进一步完善全球服务网络。2019年末，本行共拥有557家海外分支机构，覆盖全球61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金融业务方面，本行充分发挥商投行一体化优势，为“走出去”和“引进来”客户、世界500强企业和当地企业客户提供优质高效、个性化、全方位的综合金融服务。进一步完善全球化的客户服务体系，持续提升中高端产品服务能力，通过银团贷款、项目融资、跨境并购、出口信贷、全球现金管理、保函等核心产品，大力支持基础设施建设、能源资源开发、境外合作园区等重点项目，扎实做好“一带一路”金融服务，促进国际产能合作，推动企业境外投资经营行稳致远。

个人金融业务方面，本行持续优化海外客户服务网络建设，在逾30个国家和地区实现业务覆盖。大力推进业务创新，积极服务客户金融与非金融需求，为境外商旅、留学、外派人员及本地客户提供账户、结算、借记卡、手机银行等各类服务。深入推动跨境场景建设工作，丰富跨境产品和服务体系，首推粤港澳大湾区“开户易”产品，协助香港居民见证开立境内账户，跨境服务品质和市场影响力持续提升。推出澳门“跨境钱包”支付业务，成为中国内地首家开展跨境账户条码支付业务的银行和首家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渠道实现跨境钱包清算服务的中资银行。加快信用卡跨境客户场景融合，持续丰富“精彩系列”信用卡跨境营销活动内涵，提升跨境支付特色品牌影响力，致力于为跨境客户提供优惠、便捷、高品质的跨境用卡服务。拓展境外发卡和收单业务，研发澳门万事达信用卡等新产品，投产“中银智慧付”海外版，并在金边分行顺利上线。

金融市场业务方面，本行充分发挥全球一体化优势，紧跟国家对外开放战略，在新加坡、韩国、迪拜等地交易所积极开展人民币期货做市业务。成为伦敦清算所首家中资银行中央清算会员。持续增强境外拓客能力和专业服务能力，汇率、利率、大宗商品三大产品线均保持快速增长，产品结构持续优化，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不断提升。加快构建全球托管服务网络，全力做好“走出去”和“引进来”客户的跨境托管服务。抢抓资本市场互联互通机遇，做好跨境存托等创新业务营销。在国际市场上成功发行第五期“一带一路”主题债券，总量折合约38亿美元。成功发行第六期绿色债券，总量折合约10亿美元，其中美元品种为亚太地区商业机构首笔担保隔夜融资利率(SOFR)基准债券。

支付清算服务方面，本行持续提升跨境人民币清算能力，进一步巩固在国际支付领域的领先优势。日本人民币清算行开业并正式对外开展服务，获任菲律宾人民币清算行。在全球27家人民币清算行中占有13席，继续保持同业第一。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CIPS)间接参与行数量市场排名第一。全年跨境人民币清算量434万亿元，同比增长近12%，继续保持全球第一。

电子渠道服务方面，本行持续拓展海外渠道覆盖范围，提升全球化网络金融服务能力。依托海内外一体化网络金融服务平台，进一步丰富海外企业网上银行与海外银企对接渠道服务功能，保持全球资金管理服务优势。年末海外企业网上银行覆盖46个国家和地区，支持14种语言。海外手机银行覆盖27个国家和地区，支持10种语言，涵盖13大类、60余项服务。

## 中银香港

2019年，中银香港紧紧围绕“建设一流的全功能国际化区域性银行”战略目标，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紧抓业务机遇，扎实推进各项重点工作，主要财务指标保持稳健良好。以客户为中心，持续深耕香港本地市场，加快推进转型创新。积极拓展粤港澳大湾区市场，打造一体化业务体系，巩固大湾区主要业务市场领先地位。深化东南亚机构整合，提升区域协同效益和发展质量。加快数字化发展和创新驱动，提升金融科技于产品及服务的应用。深化银行文化建设，确保均衡、可持续发展。年末已发行股本528.64亿港元；资产总额30,260.56亿港元，净资产3,074.92亿港元。全年实现净利润340.74亿港元。

**深耕香港核心市场，主要业务保持领先。**客户存贷款增幅高于市场水平，资产负债结构持续优化，资产质量优于当地同业。着力优化业务结构，提升区域化和综合化服务能力，完成多笔大型银团贷款和发债项目，连续15年保持香港—澳门银团贷款市场最大安排行地位。配合香港特区政府推出多项措施，提升对香港工商客户的服务水平，舒缓中小企业经营压力。深化与政府和机构客户的业务往来，推进资金池、财资中心、现金管理、贸易金融等重点业务。加强场景化应用和在线服务能力建设，推动金融基建及电子渠道建设。构建支付生态圈，强化BoC Pay及BoC Bill等支付系统的产品功能及应用场景，市场渗透持续提升。贴合个人客户差异化需求，以专属、全方位服务对接中高端客户，客户结构和总量持续改善。加快金融科技创新，推动产品服务数字化升级和场景建设，更好地满足民生金融需求。

**促进大湾区互联互通，做强跨境特色服务。**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自贸区及雄安新区建设，提供“融资”和“融智”支持。紧密联动集团内分支机构，共同围绕大湾区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四大要素跨境流动，打造一体化的营销和服务体系。以客户、项目及产品为抓手，聚焦重点业务领域，全力落实具体产品和服务，进一步增强跨境金融服务能力。满足粤港澳三地居民开户、支付、理财和融资等金融服务需求，首推“大湾区开户易”服务，为香港居民提供见证开立内地银行账户服务。推出“大湾区服务通”，促进三地个人客户理财产品互认，跨境客户数量取得较好增长。

**推进东南亚业务发展，提升区域协同效益。**随着中国银行万象分行完成交割，中银香港东南亚业务已覆盖8个国家。稳步推进区域化管理模式，加强对东南亚机构的配套支持，实施差异化发展策略。加强与东南亚机构协同营销，持续丰富产品和服务组合，开拓当地主流市场，成功拓展区内重大客户，客户基础和业务规模持续扩大。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协助一家当地资产管理公司成功申请成为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马来西亚中国银行推出“中银理财”服务，中银香港胡志明市分行成功办理越南首笔非边境地区跨境贸易人民币委托结算业务，中国银行马尼拉分行获委任为菲律宾人民币清算行。中银香港雅加达分行在印度尼西亚银行业中综合经营总排名第五，外资银行分行排名第一，获年度“最佳外资银行”称号，并成为当地第一家销售人民币保险产品的银行。全面提升东南亚机构的信贷风险、合规内控和防洗钱管理，确保东南亚机构遵循监管要求。

**加快数字化转型，推进金融科技创新。**紧跟市场发展趋势及需求变化，在金融产品、服务流程、运营管理、风险控制等领域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生物识别、开放API、机器人流程自动化等创新金融科技，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和客户体验。推进新型支付方式，拓展多元化的小额高频场景。逐步利用机器人流程自动化技术处理中后台操作性工序，提升运营效率，减低操作风险。推出环球交易银行平台、新一代智能手机银行及智能客服平台，打造综合金融移动门户。加速分行智能化发展，优化客户服务流程。支持创新驱动的策略研究，进一步丰富金融科技的场景应用，加速创新步伐。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京东新程科

技（香港）有限公司及JSH Virtual Ventures Holdings Limited共同出资成立虚拟银行合资公司Livi VB Limited，并成功获得香港金融管理局颁发的银行牌照，将以创新科技为客户提供独特银行服务体验。

获得《亚洲银行家》“香港区最佳零售银行”“香港最佳现金管理银行大奖”“香港最佳交易银行大奖”、《亚洲货币》“香港最佳企业社会责任银行”、《亚洲银行及财金》“香港最佳本地外汇银行”“香港最佳本地贸易融资银行”“香港最佳本地现金管理银行”“香港区最佳流动银行项目大奖”、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最佳货币掉期会员奖”“对外开放贡献奖”、上海黄金交易所“优秀国际会员”、香港交易所“固定收益和货币市场重要合作伙伴”。获得香港中小企业总商会颁发的“2019中小企业最佳拍档金奖”等奖项。

*(欲进一步了解中银香港的经营业绩及相关情况，请阅读同期中银香港业绩报告。)*

## 专栏五：全方位服务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

本行积极践行国家对外开放战略，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充分发挥自身全球化、综合化经营优势，在服务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的基础上，协助筹备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成为进口博览会战略合作伙伴。

**深入参与招展招商。**自首届进口博览会闭幕起，本行充分发挥全球机构网络优势，在海外12个国家或地区举办招展推介会，以“境外招商承接单位”身份在20多个国家和地区举办招商推介活动，力邀境外展商、采购商来华洽谈交易。以“境内招商路演全程支持单位”身份，支持进口博览局及各地商务主管机构在全国21个城市举办招商路演推介活动，邀请数千家境内企业参与进口博览会。

**全力促成供需对接。**再次承办“展商客商供需对接会”，吸引来自103个国家和地区的4,625家中外企业参会，达成成交意向2,160项，与首届供需对接会相比，展商数增长16%，客商数增长32%，成交意向数增长72%，全新升级的“中银跨境撮合系统(GMS)”为客户需求智能匹配、自动排桌，洽谈成果实时发布。

**成功举办主题活动。**参与虹桥国际经济论坛中的“数字化时代与电子商务创新发展”分论坛，主办“人民币国际化服务自贸试验区建设论坛”，为中外经贸交流与合作积极贡献力量。

**提供全面金融服务。**优化升级现场服务，采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金融科技新技术，引入“中行刷脸付”新渠道，打造智能网点，为参展企业和个人客户提供便捷、在线的数字化金融服务。

## 综合经营平台

本行把握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的战略机遇，推动综合化高质量发展，坚持服务实体经济、满足客户多元需求，坚持突出主业、严守合规经营底线，坚持集团整体协同，提升金融服务的适应性、竞争力、普惠性。2019年，综合化发展稳中有进，重点领域取得突破。

## 投资银行业务

### 中银国际控股

本行通过中银国际控股经营投资银行业务。年末中银国际控股已发行股本35.39亿港元；资产总额686.39亿港元，净资产195.85亿港元。全年实现净利润14.79亿港元。

中银国际控股持续提升全球跨境综合服务能力。大力发展兼并收购业务，发挥政府服务和金融解决方案专家小组的架构优势。积极拓展东南亚市场。股票承销和财务顾问业务稳健发展，协助中资企业“走出去”的同时，帮助外国企业引入中国资本、拓展中国市场。2019年作为在全球公开招标中唯一入选的中资投行，参与全球最大IPO沙特阿美上市项目，国际影响力持续提升。

关注内地与香港跨境业务合作。推进国内大宗商品期货市场的国际化发展，提供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国际化原油期货产品的场外交易服务。率先推出“中银国际粤港澳大湾区龙头指数”。持续优化私人银行服务和系统平台，提供全方位综合财富管理方案及产品，保持领先地位和竞争优势。旗下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香港强积金业务和澳门退休金业务继续位居市场前列。积极参与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的基金互认安排。

秉持精细化管理理念，积极推进金融科技与产品创新。推出以APP客户端为核心的新一代证券销售交易平台，应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深入开展交叉销售，提升用户体验。丰富牛熊证产品，证券销售和衍生产品业务在香港股票及认股证市场排名靠前。

获得知名财经机构颁发的“亚洲年度最佳石油交易商”“亚洲年度最佳大宗商品研究机构”“全球最佳债券顾问（中国区）”“2019年中国卓越公司金融及投资银行奖最佳跨境债务融资业务奖”“2019年最佳债券资本市场团队（香港中资金融机构）”和“最佳金融科技投资机构”等奖项。

### 中银证券

中银证券在中国内地经营证券相关业务。年末中银证券注册资本 25.00 亿元；资产总额 483.12 亿元，净资产 127.38 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 8.00 亿元。

中银证券面向个人客户推进财富管理转型，面向机构客户推进交易生态圈管理转型，努力实现争先进位。深化投行业务“投行+商行”“投行+投资”“境内+境外”的协同优势，推动投行业务向交易驱动型综合金融服务转型，推动经纪业务向财富管理转型，推动资管业务向主动管理转型，推动分支机构向全功能转型，客户服务能力稳步增强。2019年股票、债券主承销规模分别位列行业第6名、第10名，受托管理资产规模和净收入分别位列行业第5名、第12名，市场影响力持续提升。

获得《证券时报》“全能投行君鼎奖”“银行间债券投行君鼎奖”“债券项目君鼎奖”“港股通经纪商君鼎奖”、《国际金融报》“国际先锋投资银行”“债券承销先锋投行”、《中国基金报》“最佳固收类券商资管”英华奖、《中国证券报》“金牛成长证券公司”“2019最佳行业分析团队”等奖项。

2020年2月26日，中银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成功上市，受到投资者的广泛认可。本行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国际控股间接持有中银证券股份。本行将充分发挥品牌价值和协同效应，支持中银证券打造成为一流投资银行。

*(欲进一步了解中银证券的经营业绩及相关情况，请阅读同期中银证券业绩报告。)*

## 资产管理业务

### 中银基金

本行通过中银基金在中国内地经营基金业务。年末中银基金注册资本1.00亿元；资产总额46.79亿元，净资产37.03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8.68亿元。

中银基金稳步拓展资产管理业务，盈利水平保持稳定，内控和风险管理稳健良好，品牌和市场美誉度不断提高，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年末资产管理规模达到6,512亿元。其中，公募基金资产管理规模3,818亿元，非货币理财公募基金资产管理规模2,528亿元。

荣获《中国证券报》“十大金牛基金管理公司”、《上海证券报》“金基金·TOP公司奖”、《证券时报》“中国基金业明星基金奖”等权威奖项，旗下基金屡获殊荣。

### 中银理财

本行通过中银理财在中国内地经营公募理财产品和私募理财产品发行、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等资产管理相关业务。中银理财于2019年7月4日正式挂牌成立并开业，为本行全资子公司。年末注册资本100.00亿元；资产总额102.33亿元，净资产101.75亿元。

中银理财加快完善治理体系，搭建风控设施，建设员工队伍，各项经营稳健起步。与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合作的首家中外合资理财公司获批筹建，进一步丰富市场主体和业务产品。年末公司发行的理财规模达到744.92亿元。

荣获“2019东方财富风云榜”评选的“2019年度最佳银行理财子公司”奖项。

## 保险业务

### 中银集团保险

本行通过中银集团保险在中国香港经营一般保险业务。年末中银集团保险已发行股本37.49亿港元；资产总额91.30亿港元，净资产41.25亿港元。全年实现毛保费收入26.42亿港元，净利润0.28亿港元。毛保费收入继续在香港地区一般保险市场位居前列。

中银集团保险做深香港市场，筑牢发展根基，适时调整香港本地市场产品结构，加强旅游险等产品的推广。做精内地业务，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面向湾区内客户推出多个专属适用产品。做好海外服务，支持“一带一路”建设，协同中银香港万象分行、金边分行为部分重点项目提供保障。

### 中银人寿

本行通过中银人寿在中国香港经营人寿保险业务。年末中银人寿已发行股本35.38亿港元；资产总额1,531.16亿港元，净资产100.95亿港元。全年实现净利润6.83亿港元。在香港人寿保险市场保持前列位置，在人民币保险业务持续领先同业。

中银人寿持续推进产品服务创新，成为首批推广可扣税自愿医保及合资格延期年金计划的保险公司，为不同客户群提供多样化产品选择。推出“盛世传承万用寿险计划II”及“耀钻万



用寿险计划”，强化对高端客户的服务配套，提升新业务价值及长期盈利能力。首次通过手机银行及网上银行推出“目标三年网上储蓄保险计划”，安装“自助寿险服务柜位”，并通过手机银行推出“守护十年网上保险计划”，为客户提供多元化选择。在客服中心设置“全天候数码销售助手”，在微信官方公众号增设绑定保单及接收保单信息，促进服务便捷化。

## 中银保险

本行通过中银保险在中国内地经营财产保险业务。年末中银保险注册资本45.35亿元；资产总额134.49亿元，净资产42.34亿元。全年实现保费收入66.87亿元，净利润2.42亿元。

中银保险坚持服务实体经济，支持普惠金融发展，服务中小企业1.36万户。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在亚洲、非洲、南美洲的70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境外保险业务，覆盖近30个行业，保持同业领先。支持海关通关便利改革，服务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实现关税保证保险、货物运输保险全流程上线。支持区域发展战略，为港珠澳大桥、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提供专业保险服务。主动担当社会责任，关注社会民生，加入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履约保证保险共保体、中国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共同体，获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经营资质。

连续13个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为A，连续6年保持标准普尔A-评级，评级展望为“稳定”。获得2019年度和讯网财经风云榜“年度成长力保险公司”、领航中国“杰出财产保险公司”。关税保证保险产品获亚洲金融协会与中国金融出版社2019年“金融服务全球产业链优秀案例”。

## 中银三星人寿

本行通过中银三星人寿在中国内地经营人寿保险业务。年末中银三星人寿注册资本16.67亿元；资产总额211.05亿元，净资产15.32亿元。全年实现规模保费93.85亿元，净利润0.55亿元。

中银三星人寿持续加大集团交叉销售力度，全年总规模保费同比增长30%，高于行业平均增速。坚持回归保险本源，大力发展长期储蓄和保障类业务，高价值期交新单规模保费同比增长120%。山东分公司、陕西分公司和石家庄中心支公司等8家分支机构相继开业，机构布局明显加快。强化科技赋能，在本行手机银行开通专区并上线产品20款，成功投产“E行销”移动展业平台，运用客户画像技术进行精准营销取得积极成效。聚焦客户需求，发力保障型产品创新，优化客户体验，开通微信线上服务功能36项，重视和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通过本行手机银行普及保险知识。

获得中国银保信发布的年度保险公司服务评价A评级。荣获新华网“社会责任杰出企业”、《每日经济新闻》“年度卓越人寿保险公司”、《证券日报》“财富管理卓越奖”等奖项。

## 直接投资业务

### 中银集团投资

本行通过中银集团投资经营直接投资和投资管理业务，业务范围覆盖企业股权投资、基金投资与管理、不动产投资与管理、特殊机会投资等。年末中银集团投资已发行股本340.52亿港元；资产总额1,249.76亿港元，净资产641.06亿港元。全年实现净利润46.34亿港元。

中银集团投资坚持一体化、基金化、数字化发展方向。积极践行国家区域发展战略，拓宽投贷联动渠道，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发起设立“上海长三角中银资本股权投资基金”，目标总规模300亿元人民币，首期50亿元人民币。适应消费行业新趋势，推动冰雪产业和养老产业

发展。聚焦人工智能、物流、医药医疗等新行业、新业态，投资了一批具有市场影响力的项目，获评“2019年中国私募股权投资机构50强”及“2019年中国国资投资机构50强”。持续增强市场化融资能力，成功发行6亿美元高级债券。

## 中银资产

本行通过中银资产在中国内地经营债转股及配套支持业务。年末中银资产注册资本100.00亿元，资产总额726.13亿元，净资产103.88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3.26亿元。

中银资产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决策部署，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原则，以改善企业运营为目标实施债转股，帮助企业降低杠杆率，提升企业价值。2019年度落地市场化债转股业务1,188亿元，对50个项目派出40名董事和16名监事，参与转股企业公司治理。建立民营企业“正面引导清单”，通过增资还债、收债转股等模式支持多家行业龙头或具有发展前景的民营企业。多渠道募集社会资金，成功发行100亿元金融债券。

## 租赁业务

### 中银航空租赁

本行通过中银航空租赁经营飞机租赁业务。中银航空租赁是全球领先的飞机经营性租赁公司之一，是总部位于亚洲的最大飞机经营性租赁公司（按自有飞机价值计算）。年末中银航空租赁已发行股本 11.58 亿美元；资产总额 197.64 亿美元，净资产 45.81 亿美元。全年实现净利润 7.02 亿美元。

中银航空租赁致力于可持续增长，持续实施积极经营策略，稳步拓展飞机租赁市场。大力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市场，截至年末向沿线国家和地区以及中国内地和香港澳门台湾的航空公司租出的飞机超过公司飞机总数的68%。围绕客户需求，持续增加自有机队，全年共接收飞机54架（包括12架由客户在交机时购买的飞机），并全部签订长期租约。全年为未来交付的飞机签署租约87个，新增客户8名。公司坚持优化资产结构，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全年出售28架自有飞机和2架代管飞机。截至年末，机队规模达到523架（含自有、代管和订单飞机），自有机队的平均机龄为3.1年（账面净值加权），是飞机租赁业内最年轻的飞机组合之一。

*（欲进一步了解中银航空租赁的经营业绩及相关情况，请阅读同期中银航空租赁业绩报告。）*

## 专栏六：优化集团内部联动与协同，促进综合经营整体功能发挥

本行围绕客户需求，致力于打通商业银行内部、商业银行与综合经营公司的业务边界，构建功能齐全、协同顺畅、竞争有力的综合服务体系，提高综合经营水平，推动提升集团市场价值。

**强化顶层设计。**完善综合化经营协调机制，制定一批综合经营统筹管控政策，推动一批具有市场影响力的项目，开发一批集团内跨机构协同案例，培养一批金融复合型人才。梳理优化集团股权架构，制定集团股权清理计划，积极、坚决退出一批无存续必要的公司，缩减集团股权层级。

**完善深层机制。**多措并举增强业务协同能力。建立科创板项目联动营销机制，中银证券成为科创板“中国通号”IPO项目的联合主承销商，中银资产参与战略配售。系统梳理集团综合化重点产品和优秀协同案例，指导分支机构全方位服务客户多元化需求，有效提升集团金融创新和服务整合能力。

**营造圈层生态。**紧紧围绕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等国家重点区域战略，推动综合经营重心下沉、重点突破。加强“投、贷、债、股、险、租”等多方联动，优化银政企创新合作模式，梯次推进打造全球化综合化协同联动标杆。在上海率先设立总规模300亿元的中银资本长三角基金，并首家获得银保监会批复筹建中外合资理财公司。在苏州市设立中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中银集团投资代表处和中银资产债转股基金，打造全球化、综合化、数字化、场景化金融服务的试验田和示范区。

**鼓励基层探索。**建立综合经营区域联席会机制，整合商业银行与综合经营公司的客户及业务资源，立足区域，协同发展。完善综合经营相关的荣誉激励体系，促进向基层机构和员工的传导，增强条线联动意识，提升业务协同水平。

## 服务渠道

本行致力于以客户体验为中心，推动渠道融合与网点转型，努力增强获客与活客能力，打造线上线下有机融合、金融非金融无缝衔接的业务生态圈。

### 线上渠道

积极把握银行数字化发展趋势，贯彻“移动优先”策略，大力拓展线上渠道，持续迭代升级手机银行，推动线上业务快速增长。2019年，本行电子渠道对网点业务的替代率达到93.93%，电子渠道交易金额达到243.77万亿元，同比增长9.05%。其中，手机银行交易金额达到28.28万亿元，同比增长41.17%，成为活跃客户最多的线上交易渠道。

单位：万户（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长率
企业网银客户数	461.63	389.05	18.66%
个人网银客户数	18,230.62	16,623.61	9.67%
手机银行客户数	18,082.26	14,531.18	24.44%
电话银行客户数	11,274.03	11,376.78	(0.90%)

单位：亿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增长率
企业网银交易金额	2,043,340.71	1,900,071.23	7.54%
个人电子银行交易金额	363,668.25	300,761.52	20.92%
手机银行交易金额	282,785.69	200,311.65	41.17%

面向公司金融客户，加快打造集团综合金融移动门户。契合中小企业移动金融便利性需求，从优化基础服务、丰富特色服务、拓展新场景三方面入手，分层、分步推进实施，在覆盖移动对账、转账汇款、在线预约开户等企业客户高频交易服务功能的基础上，进一步推出外币结汇、国结单证、保函查询及提醒等特色优势服务，满足企业更多移动端需求，提升客户体验。加强金融科技赋能，推动场景融合，打造明星产品。持续丰富服务模式，增加T+1锁汇功能，与多家头部支付机构达成跨境业务合作意向。优化企业网银开通流程、推出柜台一点签约功能，有效提升企业网银开通效率。

面向个人金融客户，推动手机银行由交易平台向综合服务平台转型。持续优化手机银行功能体验，涵盖千人千面推荐、语音快速转账、个人经营贷款、智能外钞识别等200多项数字化金融服务，为客户提供银行理财、代销基金、债券、保险、贵金属、外汇等全类型投资理财产品。持续丰富手机银行非金融服务，首推原创资讯平台“中银头条”，通过“中银直播间”提供优质内容服务。加强科技赋能，深化场景融合，推动开放银行标准化嵌出，加快推进账户、外汇、贵金属等产品服务融入互联网场景。持续优化微信银行、网上银行、电话银行和短信银行服务功能。结合新一代客服系统，提升智能化客户服务能力，客户体验进一步改善。

2019年，本行获得《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区块链项目（金融机构）”，获得中国计算机用户协会金融互联网分会颁发的“最佳移动银行奖”、中国金融认证中心“最佳金融科技创新应用奖”“最佳手机银行”和中国金融创新奖“十佳手机银行创新奖”。

## 线下渠道

依托5G技术、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科技，建设5G智能+系列品牌网点。在北京推出“中国银行5G智能+生活馆”，以“金融融入生活”为核心理念，打造新金融、新零售和新生活的跨界综合金融业态。在天津推出“中国银行5G智能+民生馆”，以“金融服务民生”为主题，落地多个民生场景，回归金融本源，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惠及百姓生活。

全面推进以智能柜台为核心的网点转型，提升网点价值创造能力。2019年，智能柜台累计完成18次迭代升级，进一步完善线下智能化服务体系，成为网点拓客和服务主渠道。全面部署移动版智能柜台，实现中国内地管辖行层级全覆盖，助推网点走出厅堂、融入场景，主动获客，有效拓展服务半径。全面推广移动对公开户，依托渠道创新与流程优化，实现银行上门“一站式”开立对公账户并签约产品，有效缩短业务办理时长，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全面投放现金版智能柜台，为客户提供大金额、多票面、丰富介质的智能现金服务。业内首家推出O2O新型实物交付模式，以外币为突破口，实现客户线上预约下单，线下智能化领取外币封包，进一步贯通线上与线下，凸显外币业务优势。在天津分行试点推出社保即时发卡服务，实现从申请、制卡、开卡到激活社保功能的“端到端”服务。探索个人业务“无卡化”，引入手机银行扫码机制，实现线上线下认证互信，打造无介质、无人工审核的“无感服务”体验。

优化网点效能评价体系，持续深化网点分类管理，积极引导各类网点效能提升。围绕重点业务领域，加快特色网点建设，提升网点差异化服务水平。完善网点运营管理机制，优化基层人员岗位权限配置，改进网点营销服务手段，加强网点业务风险管理，全面提升业务发展综合效能。

2019年末，中国内地商业银行机构总数（含总行、一级分行、二级分行及基层分支机构）10,652家，中国内地非商业银行机构总数490家，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及其他国家机构557家。

单位：台（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长率
ATM	37,331	41,723	(10.53%)
智能柜台	30,425	26,044	16.82%
自助终端	1,875	17,627	(89.36%)

## 信息科技建设

本行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持续推动全行数字化转型，加快打造场景生态丰富、线上线下一协同、用户体验极致、产品创新灵活、运营管理高效、风险控制智能的数字化银行。2019年，本行信息科技投入116.54亿元，同比增长15.15%。

金融科技体制机制创新取得新成效。成立中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市场化运作方式，探索建立科技赋能提升业务竞争力的新机制，共同推动集团科技战略的实施落地。落地联创机制和客户经理派驻制，进一步深化业务科技融合，加大总分行服务力度。成立多个联合实验室，与知名企业、知名高校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实现在新技术研究应用、场景生态建设等方面的全面合作。推进雄安新区、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创新研发基地建设，持续开展新技术基础性研究，积极推动5G、物联网、区块链、虚拟现实等新技术的应用场景实践。

战略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取得新进展。推进新一代多地多中心基础设施布局，完成云平台搭建，建立敏捷高效的云服务模式，支持分支机构及综合经营公司基础设施部署转型。深化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三大新技术平台建设，加快应用向云端迁移，形成基于云计算的企业级开发测试运维一体化模式。投产上线大数据平台，推动从数据分析到价值创造，有效支撑系列重点项目实施。全面推广企业级人工智能平台“中银大脑”。完成下一代骨干网总行核心节点建设和7家试点分行上线，实现IPV6（互联网协议第六版）接入试点，全面提升网络服务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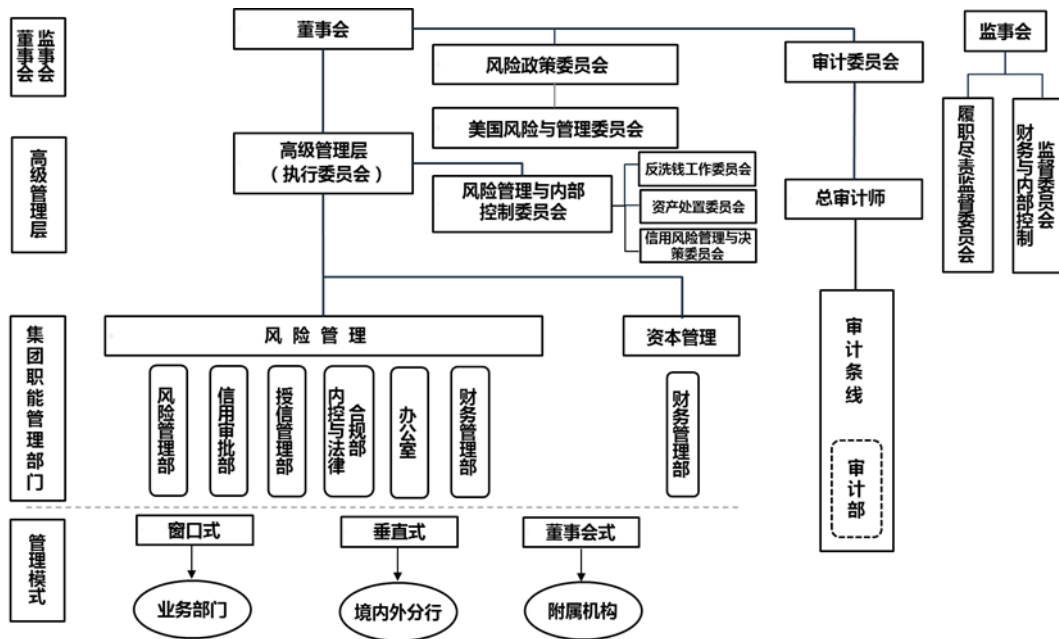
重点业务领域数字化转型取得新突破。基本建成数字化渠道运营体系和数字化风控体系，全面铺开交易银行等数字化产品建设。业内首家推出手机银行综合金融服务专区，投产智能化环球交易银行平台（iGTB平台）一期，推出智能柜台移动对公、外币智取通、海外版等版本，完成“中银企E贷”产品功能建设。深度应用数字化技术并取得良好效果，业内首发区块链发债项目，推出银行业首家全功能无人网点“中国银行5G智能+生活馆”。投产新一代智能客服、分布式影像平台、新聪明购商城等分布式应用，投产手机银行智慧营销、风险分析加工、智能化审计平台等数据类应用。全面开展场景生态建设，采用整合场景、融入场景、自建场景三大策略，积极开展新技术的金融场景试点运用。整合行内外优势资源，加快跨境、教育、体育、银发四个战略级场景建设。

支持全球化综合化发展凸显新亮点。优化海外新设机构的信息系统建设流程，有力支持全球化和区域化经营布局。完成海外轻量级核心系统中银香港雅加达分行投产，该系统具备高可用、可伸缩、易扩展特性，获“2019年度金融科技产品创新突出贡献奖”。手机银行、智能柜台、智能客服等系列成熟优秀产品服务范围进一步延伸至海外，全球化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制定《集团综合经营公司科技发展规划》，建立覆盖全部综合经营公司的管理信息系统，集团综合化发展的基础进一步夯实。

# 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完善与集团战略相适应的风险管理体系。全面落实境内外监管要求，深入落实市场乱象治理、风险管理及内控有效性现场检查、季度监管通报的整改问责工作，全面推进有效风险数据加总和风险报告达标，确保合规经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推进风险管理三道防线体系建设，更新集团风险偏好，持续提高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前瞻性和预判性。全面提升集团风险并表管控有效性。持续推进风险计量模型开发与优化，完成普惠线上模型开发与投产。推进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建设，提升高级方法应用深度，积极贯彻资产轻型化战略。全面开展智能风控建设，打造集团全面风险管理门户系统，促进风险管理向数字化转型。推进风险数据治理工作，完善风险数据标准，完善单一风险报告体系。

本行风险管理架构如下图所示：



## 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密切跟进宏观经济金融形势，促发展、调结构、抓化解、控风险、强基础，推进信贷结构优化，完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强化信贷资产质量管理，提升风险管理的主动性与前瞻性。

持续调整优化信贷结构。本行以促进战略实施和平衡风险、资本、收益为目标，完善信贷组合管理方案。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区域政策导向，加大服务实体经济力度，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支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支持民营企业与普惠金融业务发展，推动业务模式持续优化。制定行业授信指引，持续推进行业政策体系建设，优化信贷结构。

以客户为中心，进一步强化统一授信，全面扎口信用风险管理。持续完善授信管理长效机制，加强客户集中度管控，完善资产质量监控体系，进一步提高潜在风险识别、管控和化解的有效性。加强对重点地区的风险分析与资产质量管控工作督导，加强对各业务条线的窗口指导。根据大额风险暴露管理要求，持续对大额风险暴露进行识别、计量、监测等工作。

公司金融方面，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风险识别、管控和主动压退，通过限额管理严格控制总量和投向，防范化解产能严重过剩行业风险。助力地方政府化解隐性债务风险。落实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和监管措施，加强房地产贷款风险管理。个人金融方面，加强授信审批管理，不断提高审批质量，在支持个人授信业务发展的同时，防范过度授信和交叉传染风险。加强

对重点产品、重点地区的风险管控。

加强国别风险管理。开展国别风险评级年审，对国别风险敞口实施限额管控。定期统计、监测、分析、报告国别风险敞口。定期在集团内发布国别风险分析报告，及时评估国别风险重大风险事项影响。对潜在高风险及敏感国家和地区实施差异化管理。本行国别净敞口主要集中在国别风险评级低和较低的国家地区，总体国别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

全力攻坚清收化解，统筹协调行内外清收资源，继续对不良项目进行集中、分层管理，在重点地区和重点项目上取得突破，提升处置质效。积极探索不良清收与“互联网+”的结合，拓宽处置渠道，因企施策，多策并举，积极发挥债权人委员会作用，加大债转股、重组盘活运用，努力帮助企业走出困境，实现银企共赢，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根据《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科学衡量与管理信贷资产质量。《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中国商业银行将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被视为不良贷款。为提高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精细化水平，本行对中国内地公司类贷款实施十三级风险分类，范围涵盖表内外信贷资产。加强对重点行业、地区和重大风险事项的风险分类管理，及时进行动态调整。强化贷款期限管理，对逾期贷款实行名单式管理，及时调整风险分类结果，如实反映资产质量。对本行境外业务，若当地适用规则及要求比《贷款风险分类指引》更严格，则按当地规则及要求进行信贷资产分类。

2019年末，集团不良贷款<sup>5</sup>总额1,782.3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12.94亿元，不良贷款率1.37%，比上年末下降0.05个百分点。集团贷款减值准备余额3,259.2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21.42亿元。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182.86%，比上年末提升0.89个百分点。中国内地机构不良贷款总额1,699.5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71.73亿元，不良贷款率1.65%，比上年末下降0.11个百分点。集团关注类贷款余额2,893.14亿元，比上年末减少530.49亿元，占贷款余额的2.22%，比上年末下降0.68个百分点。

---

<sup>5</sup> “风险管理—信用风险管理”部分所涉及的客户贷款均不含应计利息。



## 贷款五级分类状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集团</b>				
正常	12,566,640	96.41%	11,278,379	95.68%
关注	289,314	2.22%	342,363	2.90%
次级	77,459	0.59%	49,788	0.42%
可疑	51,804	0.40%	49,341	0.42%
损失	48,972	0.38%	67,812	0.58%
<b>合计</b>	<b>13,034,189</b>	<b>100.00%</b>	<b>11,787,683</b>	<b>100.00%</b>
不良贷款总额	178,235	1.37%	166,941	1.42%
<b>中国内地</b>				
正常	9,885,045	95.95%	8,818,838	95.10%
关注	247,412	2.40%	291,933	3.15%
次级	72,611	0.70%	48,281	0.52%
可疑	50,334	0.49%	47,536	0.51%
损失	47,006	0.46%	66,961	0.72%
<b>合计</b>	<b>10,302,408</b>	<b>100.00%</b>	<b>9,273,549</b>	<b>100.00%</b>
不良贷款总额	169,951	1.65%	162,778	1.76%

## 集团贷款五级分类迁徙率

单位：%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正常	1.40	2.20	1.97
关注	21.45	23.70	20.37
次级	40.86	51.89	57.97
可疑	18.76	33.57	31.98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本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并计提相关的减值准备。其中，第一阶段资产按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第二、三阶段资产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年末集团第一阶段贷款余额125,149.48亿元，占比为96.04%；第二阶段贷款余额3,369.02亿元，占比为2.59%；第三阶段贷款余额1,782.35亿元，占比为1.37%。

2019年末，集团减值贷款总额1,782.3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12.83亿元，减值贷款率1.37%，比上年末下降0.05个百分点。其中，中国内地机构减值贷款总额1,699.5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71.73亿元，减值贷款率1.65%，比上年末下降0.11个百分点。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机构减值贷款总额82.8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1.10亿元，减值贷款率0.30%，比上年末上升0.13个百分点。

## 减值贷款变化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b>集团</b>			
期初余额	166,952	157,882	145,311
增加额	94,870	83,009	71,573
减少额	(83,587)	(73,939)	(59,002)
期末余额	178,235	166,952	157,882
<b>中国内地</b>			
期初余额	162,778	154,208	141,458
增加额	88,658	80,680	69,854
减少额	(81,485)	(72,110)	(57,104)
期末余额	169,951	162,778	154,208

## 按货币划分的贷款和减值贷款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贷款总额	减值贷款	贷款总额	减值贷款	贷款总额	减值贷款
<b>集团</b>						
人民币	10,125,083	150,532	9,074,501	151,313	8,325,013	145,605
外币	2,909,106	27,703	2,713,182	15,639	2,571,545	12,277
合计	13,034,189	178,235	11,787,683	166,952	10,896,558	157,882
<b>中国内地</b>						
人民币	10,041,692	149,808	8,991,494	151,292	8,243,556	145,540
外币	260,716	20,143	282,055	11,486	339,629	8,668
合计	10,302,408	169,951	9,273,549	162,778	8,583,185	154,208

本行按照真实、前瞻的原则，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及时、足额地计提贷款减值准备。贷款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见会计报表注释四、5，十一、3。

2019年，集团贷款减值损失987.71亿元，同比减少91.34亿元；信贷成本0.80%，同比下降0.15个百分点。其中，中国内地机构贷款减值损失974.56亿元，同比减少93.94亿元；信贷成本1.00%，同比下降0.20个百分点。

本行持续加强贷款客户的集中风险控制，符合借款人集中度的监管要求。

单位：%

指标	监管标准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3.2	3.6	3.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14.5	15.3	17.4

注：

1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余额 ÷ 资本净额。

2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余额 ÷ 资本净额。

贷款分类、阶段划分、减值贷款以及贷款减值准备等其他信息，见会计报表注释七、6，十一、3。

下表列示2019年末本行十大单一借款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行业	是否关联方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客户 A	制造业	否	69,762	0.54%
客户 B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否	49,085	0.38%
客户 C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否	36,645	0.28%
客户 D	商业及服务业	否	31,923	0.24%
客户 E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否	31,691	0.24%
客户 F	房地产业	否	22,000	0.17%
客户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否	20,711	0.16%
客户 H	商业及服务业	否	20,185	0.15%
客户 I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否	20,031	0.15%
客户 J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否	17,398	0.13%

## 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持续优化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有效控制市场风险。

完善市场风险偏好传导机制，健全集团市场风险管理框架，优化集团市场风险限额管理模式，提升市场风险管理有效性。加强风险研判和分析，强化和统筹衍生品风险管控，提高风险管理主动性和前瞻性。优化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管控机制灵活性，提升风险预警及化解能力。持续推进市场风险系统建设，提升风险计量精确性。市场风险情况见会计报表注释十一、4。

密切跟踪市场形势与政策变化，及时重检和修订证券及资管业务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加大对直融市场发展环境下的新业务支持力度，推进建立新机制。持续开展债券违约风险排查，加强风险事项预警，提高工作质效。进一步加强证券和资管业务风险的集团统筹管理。

汇率风险管理力求实现资金来源与运用的货币匹配，并通过结汇、套期保值等方式管理汇率风险，外汇敞口得到有效控制。

##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本行坚持匹配性、全面性和审慎性原则，强化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总体管理策略是综合考虑集团整体风险偏好、风险状况、宏观经济和市场变化等因素，通过有效管理，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本行可承受的范围内，达到风险与收益的合理平衡，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行主要通过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来评估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进行资产负债结构调整或实施风险对冲。假设所有货币收益率曲线向上或向下平行移动25个基点，集团各货币的收益敏感性状况如下<sup>6</sup>：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
上升 25 基点	(3,962)	(1,077)	534	(29)	(3,520)	(670)	328	(274)
下降 25 基点	3,962	1,077	(534)	29	3,520	670	(328)	274

<sup>6</sup> 上述分析采用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方法，包括对利率敏感的表外头寸。

##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集团和法人层面、各机构、各业务条线的流动性风险进行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确保以合理成本及时满足流动性需求。

本行坚持安全性、流动性、盈利性平衡的经营原则，严格执行监管要求，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不断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前瞻性和科学性。本行加强集团和法人层面、各机构、各业务条线的流动性风险管控，制定了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定期对流动性风险限额进行重检，进一步完善流动性风险预警体系，加强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实现风险与收益平衡。本行定期完善流动性压力测试方案，按季度进行压力测试，测试结果显示本行在压力情况下有足够的支付能力应对危机情景。

2019年末，本行各项流动性风险指标达到监管要求。集团流动性比例情况具体如下表（根据中国内地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计算）：

单位：%

指标		监管标准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25	54.6	58.7	47.1
	外币	≥25	60.4	54.8	56.9

缺口分析是本行评估流动性风险状况的方法之一。本行定期计算和监测流动性缺口，利用缺口数据进行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年末本行流动性缺口状况如下（见会计报表注释十一、5）：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逾期/无期限	2,077,009	2,071,988
即期偿还	(8,035,944)	(7,669,897)
1个月及以下	(1,010,716)	(651,459)
1个月至3个月(含)	(348,821)	(591,520)
3个月至1年(含)	269,460	(54,305)
1年至5年(含)	2,721,272	3,238,374
5年以上	6,304,436	5,382,216
合计	1,976,696	1,725,397

注：流动性缺口=一定期限内到期的资产 - 相同期限内到期的负债。

## 声誉风险管理

本行认真落实声誉风险管理监管要求，持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和机制建设，强化声誉风险并表管理，提高声誉风险管理水平。重视潜在声誉风险因素排查预警，加强舆情监测，持续开展声誉风险识别、评估和报告工作，建立声誉风险管理单位和责任单位联动机制，妥善应对声誉风险事件，有效维护品牌声誉。持续开展声誉风险培训，提高员工声誉风险意识，培育声誉风险管理文化。

## 内部控制与操作风险管理

### 内部控制

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以及下设专业委员会，认真履行内控管理与监督职责，着力加强风险预警和防范，提升集团合规经营水平。

继续落实内部控制三道防线体系。业务部门和基层机构是内部控制的第一道防线，是风险和控制的所有者和责任人，履行经营过程中的制度建设与执行、业务检查、控制缺陷报告与组织整改等自我风险控制职能。

各级机构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职能部门是内部控制的第二道防线，负责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和检查评估，负责识别、计量、监督和控制风险。牵头一道防线深入应用集团操作风险监控分析平台，履行员工违规处理及管理问责职责，通过对重要风险实现常态化监控，及时识别缓释风险，促进业务流程和系统优化。

审计部门是内部控制的第三道防线。审计部门负责对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充分性和有效性进行内部审计。持续推进审计条线人力资源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强化审计工作的垂直管理。加强审计队伍建设，推进审计科技化建设三年规划实施，加大技术手段运用，继续开展审计循环监测工作，建立审计条线发现与揭示重大风险隐患工作机制。坚持问题导向，以机构全面审计和业务专项审计为抓手，加大对高风险机构和业务的审计检查，加大对集团重点管控和监管关注领域的审计检查，聚焦系统性、趋势性、苗头性、重要性问题，切实履行审计监督职能。继续落实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监督常态化工作机制，督促问题得到及时有效整改，内部治理和管控机制持续提升。

认真落实银保监会工作要求，开展“巩固治乱象成果，促进合规建设”、案件警示教育及非法集资风险排查整治等活动，组织全行开展风险排查，积极识别和缓释风险，强化全员合规意识，培育内控合规文化。实施内控合规管理评价，强化机构日常管控。

继续推进《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实施，以保证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财务信息准确为首要目标，持续完善非财务内部控制。落实《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遵循“全覆盖、制衡性、审慎性、相匹配”的基本原则，推进全行建立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内部控制治理和组织架构。

本行按照各项会计法律法规，建立了系统的财务会计制度体系，并认真组织实施。会计基础扎实，财务会计管理规范化、精细化程度进一步提高。自2019起，在全行致力于实施会计良好标准，构建会计基础工作长效机制。持续加强会计信息质量管理，确保本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适用的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加强欺诈舞弊风险防控，主动识别、评估、控制和缓释风险。2019年，成功堵截外部案件218起，涉及金额1.40亿元。

## 操作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深化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应用，重检完善操作风险与控制评估(RACA)、关键风险指标监控(KRI)、损失数据收集(LDC)等管理工具，开展操作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控，不断完善风险管理措施。优化操作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提高系统支持力度。推进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建设，优化业务连续性管理运行机制，开展灾备演练，提升业务持续运营能力。

## 合规管理

本行持续完善合规风险治理机制和管理流程，保障集团稳健发展和可持续经营。完善反洗钱及制裁合规政策制度，优化反洗钱资源配置，推进反洗钱工作向纵深发展，强化制裁合规监控和管理。加强系统与模型建设，优化系统功能。搭建境外机构合规风险评估体系，努力构建主动、前瞻性的境外合规管理长效机制。完善反洗钱与制裁合规培训管理机制，在全辖开展多种形式的合规培训，提升全员合规意识和能力。

加强关联交易及内部交易管理，修订管理制度，完善管理机制。加强关联方管理，夯实关联交易管理基础。强化关联交易日常监控与核查，严格把控关联交易风险。投产内部交易管理系统，持续开展内部交易监控和报告，提升内部交易管理质效。

## 资本管理

本行坚持高质量发展理念，围绕价值创造目标要求，持续完善资本管理体系，加快推进外部资本补充，加大资本工具创新力度，确保全行保持充足的资本水平和较强的风险抵御能力，促进资本使用效率和价值创造能力进一步提升。

提高内部精细化管理，强化价值创造意识。优化资本预算与考核机制，推动实现差异化管理，持续完善与价值创造挂钩的薪酬配置机制。充分发挥资本引领作用，推进表内外资产结构调整，大力发展轻资本型业务，合理控制资产风险权重。加快资本管理系统建设，上线资本管理数据平台，夯实精细化管理根基。加快推进外部资本补充，丰富资本工具品种。全年成功发行1,000亿元优先股、400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和700亿元二级资本债券，其中400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为中国银行业首单符合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属性的资本债券。

年末集团资本充足率达到15.59%，比上年末提升0.62个百分点，资本基础进一步夯实。本行将立足挖潜，持续优化资本管理，推动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

## 资本充足率情况

2019年末，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的资本充足率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596,378	1,465,769	1,346,623	1,251,056
一级资本净额	1,806,435	1,575,293	1,546,517	1,350,770
资本净额	2,201,278	1,922,350	1,927,188	1,683,89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30%	11.41%	10.99%	11.08%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79%	12.27%	12.62%	11.96%
资本充足率	15.59%	14.97%	15.72%	14.92%

关于本行更多资本计量相关信息见会计报表注释十一、7。

## 杠杆率情况

2019年末，本行根据《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计量的杠杆率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1,806,435	1,575,293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4,303,201	22,700,133
杠杆率	7.43%	6.94%

关于本行更多杠杆率相关信息见会计报表补充信息三、2。

# 机构管理、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 机构管理

2019年末，本行境内外机构共有11,699家。其中，中国内地机构11,142家，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及其他国家机构557家。中国内地商业银行机构10,652家。其中，一级分行、直属分行38家，二级分行364家，基层分支机构10,249家。

本行分支机构和员工的地区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家/人（百分比除外）

项目	资产总额情况		机构情况		人员情况	
	资产总计	占比	机构总量	占比	员工总数	占比
华北地区	7,484,813	30.86%	2,091	17.87%	61,935	20.02%
东北地区	756,133	3.12%	939	8.04%	24,647	7.97%
华东地区	4,585,157	18.90%	3,572	30.53%	91,692	29.64%
中南地区	3,455,784	14.25%	2,820	24.10%	68,053	22.00%
西部地区	1,696,434	6.99%	1,720	14.70%	37,717	12.19%
香港澳门台湾	4,217,013	17.38%	427	3.65%	19,205	6.20%
其他国家和地区	2,062,659	8.50%	130	1.11%	6,135	1.98%
抵销	(1,488,249)					
合计	22,769,744	100.00%	11,699	100.00%	309,384	100.00%

注：各地区资产总额占比情况基于抵销前汇总数据计算。

## 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2019年末，本行共有员工309,384人。中国内地机构员工284,044人，其中中国内地商业银行机构员工271,939人；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及其他国家机构员工25,340人。年末本行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数为5,318人。

### 员工年龄与学历结构

项目	集团	中国内地商业银行	海外及综合经营公司
<b>员工年龄结构</b>			
30岁及以下	26.01%	24.80%	34.74%
31-40岁	33.10%	33.01%	33.76%
41-50岁	27.65%	28.78%	19.50%
51岁及以上	13.24%	13.41%	12.00%
<b>员工学历结构</b>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10.05%	8.59%	20.62%
大学本科	66.49%	68.39%	52.68%
大学专科	18.73%	18.96%	17.04%
其他	4.73%	4.06%	9.66%

### 员工职能结构（中国内地商业银行）

项目	中国内地商业银行	项目	中国内地商业银行
公司金融业务	14.36%	运营服务与财务管理	9.72%
个人金融业务	16.12%	风险与内部控制管理	8.98%
金融市场业务	0.37%	信息科技	2.58%
综合营销服务与柜员	37.23%	其他	10.64%



2019年，本行围绕集团战略和年度重点工作，聚焦“强创新、强服务、强统筹、强共享”，深化组织架构改革，全力推动“强总部”建设。在集团层面建立全面覆盖境内分行、海外机构、综合经营公司的管理决策和统筹协调机制。优化个人金融条线架构，增强个金业务营销管理的协同力和穿透力，将数字化基因植入个人金融业务的全产品、全流程、全领域，抢抓业务机遇，提升服务质效。优化公司授信管理体制，重塑业务流程，推动公司授信业务高质量发展。优化数据治理体系，建立自上而下、协同一致、职责清晰的数据治理架构，加快数字化银行建设。优化中国银行研究管理体系，整合全辖资源，打造高效、规范的全球一体化研究体制，努力提升中国银行软实力。

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激发员工队伍活力，加大年轻干部培养，持续推进国际化、综合化人才培养开发。加强境外当地员工和小语种人才队伍建设，制定实施小语种人员培养新方案。持续推进专业序列建设，优化专业序列设置，完善专业资格管理，进一步打通专业人才发展通道。贯彻落实国家精准扶贫战略，实施贫困大学生专项招聘计划，支持贫困地区就业，加强全行扶贫干部选派和管理工作。响应国家“稳就业”号召，保持每年1万余人的招聘规模，加大复合背景人才、科技人才招聘力度，制定管理培训生培养方案，连续12年位居“中国大学生金融业最佳雇主”榜首。

积极服务国家战略，发挥本行全球化特色和优势，面向中亚五国、葡语九国和中国澳门地区，成功举办两期“一带一路”国际金融交流合作研修班。持续优化激励约束机制，建立“年度考核+长/短周期考核”“业绩考核+价值观评价”相结合的考核机制，同时加大对民营企业、普惠金融的考核，引导树立正确的业绩观。积极服务京津冀及雄安新区、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海南自贸区等重点区域发展，助力民营企业发展，服务实体经济，开展重点区域发展、普惠金融、绿色金融等特色专题培训。2019年，本行内地商业银行机构共举办各类培训班84,565期，培训员工2,927,903人次。

本行薪酬政策与公司治理要求、经营发展战略、市场定位和人才竞争策略相适应。本行董事会下设人事和薪酬委员会，负责协助董事会审订本行人力资源战略和薪酬战略，委员会主席由独立董事担任，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工作开展情况请见“公司治理—董事会专业委员会”部分。在董事会确定的人力资源薪酬策略下，本行管理层负责制定薪酬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

本行薪酬分配遵循“以岗定薪，按绩取酬”的原则，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组成。其中，基本薪酬水平取决于岗位价值和员工履职能力；绩效薪酬水平取决于集团、员工所在机构或者部门以及员工个人业绩考核结果，并与业绩、风险、内控、能力等因素挂钩，承担重大风险和风险管控职责人员绩效薪酬的40%以上需要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的期限一般不少于3年，如在职期间出现职责内的风险损失超常暴露，本行可部分或者全部追回相应期限内已发放的绩效薪酬，并止付尚未发放部分；福利主要包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以及其他非现金薪酬，按照当地监管政策依法合规进行管理。本行薪酬政策适用于所有与本行建立劳动合同关系的员工，不存在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本行制定了完善的薪酬总额配置机制，分支机构的薪酬总额分配与机构综合效益完成情况挂钩，充分考虑各类风险因素，引导全行以风险调整后的价值创造为导向，提升长期业绩。本行持续完善内部薪酬分配结构，薪酬资源向基层机构和基层员工倾斜，有效增强全行可持续发展动力。

## 展望

2020年，银行业面临较为复杂的经营环境，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扩散蔓延给经济金融发展带来较大冲击。从国际来看，世界经济正处于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球经济下行压力进一步加大，金融体系风险加大，国际经济格局调整分化，不确定性和风险点明显增多。从国内来看，中国经济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坚期，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形成短期冲击，但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化，银行业经营环境更趋严峻复杂，机遇与挑战并存。

2020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实现本行发展战略第一阶段目标的攻坚之年。本行将紧紧围绕“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大任务，按照“激发活力、敏捷反应、重点突破”的总体要求，坚持新发展理念，坚决克服疫情影响，深化发展战略执行，按照“强化执行年”定位，狠抓重点领域突破，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在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建设征程中奋勇前行。**一是**，积极对接国家战略，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充分发挥本行在外汇资金领域的专业优势，依托全球化、综合化的业务平台，有力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融入扩大开放新格局，支持实体经济转型升级。全力做好金融支持疫情防控工作，积极支持各类企业复工复产，积极支持扩内需、稳外需，促进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和谐稳定。2020年本行中国内地人民币贷款预计增长10%左右。**二是**，加快推动业务转型，提升客户营销服务能力。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主动适应数字化转型趋势，充分运用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提高科技应用水平，创新优化产品体系，完善系统架构建设，推动提升客户体验，实现客户价值与银行价值的双赢。**三是**，持续完善管理机制，提升战略传导穿透力。坚持结果导向，突出战略重点，加快打造“强总部”，完善重点领域管理模式，加强综合平衡和分类施策，激发业务发展活力，提高战略执行效能。**四是**，推动关键领域攻坚，提升战略深化支撑力。积极破解发展难题，以场景建设为突破口，以企业级架构建设为抓手，以智慧运营为保障，加快推动客户基础增长，加快实现数字化、线上化、轻型化转型。**五是**，加强风险防范化解，提升风险管控质效。进一步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优化集团风险管理架构，加强重大风险事项管理，强化集团风险并表管理，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化解力度，不断提升风险抵御能力。

# 社会责任

本行作为一家经营百年的、具有责任担当的国有商业银行，高度重视企业可持续发展。2019年，本行紧密围绕“建设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的战略目标，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为引领，深化拓展可持续发展实践，致力于与利益相关方合作共赢，努力在经济、社会、环境等领域作出积极贡献。

## 对国家的责任

发挥特色优势，拓展全球跨境金融服务，在境外 61 个国家和地区设立分支机构，跨境人民币结算量、清算量保持全球第一。持续做好“一带一路”金融服务，2019 年末，累计跟进“一带一路”重大项目逾 600 个，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提供授信支持超过 1,600 亿美元。以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海南自由贸易港等区域为重点，打造区域内一体化的金融服务体系。优化信贷投向，加大对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节能环保、银发经济、冰雪体育、文化旅游、健康医疗等领域的支持力度。大力拓展普惠金融，帮助民营企业拓宽融资渠道，为中小微企业搭建“中银全球中小企业跨境撮合服务”平台。持续推动三农工作，制定《中国银行服务乡村振兴工作方案》，同时加快中银富登村镇银行发展，完善农村金融服务网络。2019 年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达 14,119 亿元，中银富登在全国 22 个省（市）设立了 125 家村镇银行。为冬奥会比赛场馆及配套基础设施、重点冰雪运动场地建设等提供资金支持，开展冬奥支付环境建设，力促“科技冬奥”。继续为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务，吸引来自 103 个国家和地区的 4,625 家中外企业参会，达成成交意向 2,160 项。

## 对股东的责任

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切实保护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决策权，不断优化三会一层运作机制。持续强化风险防控和合规经营，推进风险管理三道防线体系建设，及时跟进全球最新监管动态、监管检查和监管评价等合规风险信息，认真落实境内外监管机构要求。加强境内外合规经营和反洗钱工作，完善反腐倡廉长效机制，始终保持反腐败的高压态势，针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坚决查处各种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广泛开展廉洁文化建设，发挥案例警示教育作用，强化全体员工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开展路演、业绩发布会等活动，增进与资本市场的沟通，并持续提升信息披露水平。

## 对客户

优化手机银行功能，充分运用人脸识别、远程视频及电子签名等数字化技术，提升用户体验；部署移动版智能柜台，实现中国内地全覆盖。集中力量加快跨境、教育、体育、银发等战略级场景建设，推进银行数字化转型。全面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年内在董事会设立了企业文化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将投诉管理工作线上化、流程化，提升客户投诉处理效率。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持续推进网络安全防护体系建设，提升网络金融实时反欺诈能力。加强对客户资金安全、账户安全和信息安全的保护，开展金融知识教育，创新风险管理模式，多方式、多角度、多渠道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 对员工

秉承“公开公平公正”的招聘政策，在员工招录、薪酬福利、职业晋升方面无任何歧视性条件；充分尊重和保护员工合法权益，通过劳动合同、集体协商、职工代表大会等做好职工权益保障工作。关爱员工身心健康，提供多样化的医疗保障，倡导健康生活方式。落实全行人才发展规划，组织开展“百人计划”“远航项目”等重点人才工程项目，加快优秀人才培养。

2019年，公司已连续十二年获得“中国大学生金融业最佳雇主”称号。

## 对社会的责任

本行全面落实国家关于脱贫攻坚的有关部署，围绕贫困地区产业特点，丰富金融扶贫模式，加大对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特色产业的金融支持，满足扶贫企业、扶贫项目的融资需求。大力推进金融扶贫新模式，制定并印发了《2019年中国银行金融扶贫工作计划》，对扶贫贷款项目开辟绿色通道，做到优先受理、优先尽责、优先审批，充分提升扶贫贷款审批质效。发展扶贫小额信贷，为贫困户扩大生产经营提供帮助。2019年末，扶贫贷款余额达1,173亿元。

持续加大定点扶贫地区的帮扶力度，2019年，本行向定点扶贫地区投入和引进无偿帮扶资金1.7亿元，帮助贫困地区培训基层干部、技术人员和贫困群众4.4万余人，直接购买和帮助销售贫困地区农产品1.8亿元，直接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超过11.5万人，带动脱贫人口超过7,000人。陕西省咸阳市永寿、长武、旬邑、淳化四个县已全部脱贫摘帽。

持续承办国家助学贷款业务，累计发放贷款240余亿元，资助180余万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在校园招聘中单列“贫困大学生招聘计划”，2019年招聘300多名贫困大学生到本行工作。依托全球化网络，在世界各地开展民间文化交流，已连续19年支持伦敦特拉法加广场中国春节庆祝活动。连续16年支持“陈嘉庚科学奖”，奖励青年科技工作者献身科技事业，推动国家科技事业蓬勃发展。连续11年与国家大剧院开展战略合作，支持中国高端艺术发展。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本行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切实履行国有大行责任担当，出台进一步加强金融服务、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10项举措，坚决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 对环境的责任

强化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本行2019年制定并发布了《中国银行绿色金融发展规划》，积极践行绿色承诺。签署了《“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进一步提升“一带一路”投资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水平。进一步加大绿色金融服务创新，引导信贷资源投向节能环保、清洁能源、生态制造等绿色产业。2019年，本行绿色信贷余额7,375.7亿元，同比增长16.58%。建立能源管理体系，制定用水用电消耗标准，加强日常管理，监控重点耗能设备运行状况，依托智能化建设、节能技术应用等手段减少对资源环境的消耗和影响。大力推进数字化渠道建设，拓展移动金融，推广智能服务设备，实现网点服务智能化、无纸化转型；建设新一代智慧型绿色数据中心，实施从规划、设计、建设到运营全生命周期的绿色管理，全面提升数据中心的效能表现；积极推广“绿色办公”理念，自主研发的线上会议平台——中银会务通已在行内全面推广，实现绿色会议、科技会议、无纸化会议。

本行社会责任工作得到社会各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助力打赢‘三大攻坚战’成效奖”“践行‘一带一路’倡议成效奖”以及“最佳社会责任管理者”、《新周刊》“2019年企业社会责任特别荣誉——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先锋”奖。2019年，本行入选恒生ESG指数、恒生可持续发展企业基准指数之成份股。

本行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情况，详见登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的《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 普通股情况

### 普通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2019年1月1日		报告期内增减					2019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4,387,791,241	100.00%	-	-	-	-	-	294,387,791,241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10,765,514,846	71.59%	-	-	-	-	-	210,765,514,846	71.59%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83,622,276,395	28.41%	-	-	-	-	-	83,622,276,395	28.41%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294,387,791,241	100.00%	-	-	-	-	-	294,387,791,241	100.00%

注：

- 2019年12月31日，本行普通股股份总额为294,387,791,241股，其中包括210,765,514,846股A股和83,622,276,395股H股。
- 2019年12月31日，本行全部A股和全部H股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 普通股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2019年12月31日普通股股东总数：700,005名（其中包括514,852名A股股东及185,153名H股股东）

本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695,176名（其中包括510,829名A股股东及184,347名H股股东）

2019年12月31日，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普通股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普通股股份种类
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188,461,533,607	64.02%	-	无	国家	A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953,529	81,916,812,187	27.83%	-	未知	境外法人	H股
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8,596,044,925	2.92%	-	无	国有法人	A股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810,024,500	0.61%	-	无	国有法人	A股
5	梧桐树投资平台有限责任公司	-	1,060,059,360	0.36%	-	无	国有法人	A股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2,826,587	912,435,969	0.31%	-	无	境外法人	A股
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420,886,318	839,587,874	0.29%	-	无	其他	A股
8	MUFG Bank, Ltd.	-	520,357,200	0.18%	-	未知	境外法人	H股
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236,234,219	489,508,446	0.17%	-	无	其他	A股
1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红利型产品（寿自营）委托投资（长江养老）	-	382,238,605	0.13%	-	无	其他	A股

H股股东持有情况根据H股股份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本行H股股份合计数，其中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所持股份。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并代表他人持有股票的机构，其中包括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持有的沪股通股票。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均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

除上述情况外，本行未知上述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主要股东权益

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载录下列人士作为主要股东拥有本行的权益（按照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所定义者）如下：

股东名称	身份（权益类别）	持股数量/ 相关股份数目 (单位:股)	股份种类	占已发行A 股股本总额 的百分比	占已发行H 股股本总额 的百分比	占已发行普 通股股本总 额的百分比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实益拥有人	188,461,533,607	A股	89.42%	–	64.02%
	所控制法团的 权益	1,810,024,500	A股	0.86%	–	0.61%
	合计	190,271,558,107	A股	90.28%	–	64.6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实益拥有人	6,684,735,907	H股	–	7.99%	2.27%
BlackRock, Inc.	所控制法团的 权益	5,840,491,491	H股	–	6.98%	1.98%
		3,041,000(S)	H股	–	0.0036%	0.0010%
Citigroup Inc.	持有股份的保 证权益的人	497,000	H股	–	0.0006%	0.0002%
	所控制法团的 权益	535,617,373	H股	–	0.64%	0.18%
		187,321,515(S)	H股	–	0.22%	0.06%
	核准借出代理 人	4,469,332,847(P)	H股	–	5.34%	1.52%
	合计	5,005,447,220	H股	–	5.99%	1.70%
		187,321,515(S)	H股	–	0.22%	0.06%
		4,469,332,847(P)	H股	–	5.34%	1.52%

注：

- BlackRock, Inc.持有BlackRock Holdco 2 Inc.全部已发行股本，而BlackRock Holdco 2 Inc.持有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BlackRock, Inc.及BlackRock Holdco 2 Inc.均被视为拥有与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相同的本行权益。BlackRock, Inc.通过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及其他其所控制的法团共持有本行5,840,491,491股H股的好仓和3,041,000股H股的淡仓。在5,840,491,491股H股好仓中，119,994,000股H股以衍生工具持有。全部3,041,000股H股淡仓以衍生工具持有。
- Citigroup Inc.持有Citicorp LLC全部已发行股本，而Citicorp LLC持有Citibank, N.A.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Citigroup Inc.及Citicorp LLC均被视为拥有与Citibank, N.A.相同的本行权益。Citigroup Inc.通过Citibank, N.A.及其他其所控制的法团共持有本行5,005,447,220股H股的好仓和187,321,515股H股的淡仓。在5,005,447,220股H股好仓中，4,469,332,847股H股为可供借出的股份，238,489,967股H股以衍生工具持有。在187,321,515股H股淡仓中，146,016,715股H股以衍生工具持有。
- (S) 代表淡仓，(P) 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除另有说明，上述全部权益皆属好仓。除上述披露外，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没有载录其他权益（包括衍生权益）或淡仓。

## 控股股东情况

###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汇金公司”）成立于2003年12月16日，是依据《公司法》由国家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法定代表人彭纯。汇金公司是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投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实现国有金融资产保值增值。汇金公司不开展其他任何商业性经营活动，不干预其控股的国有重点金融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汇金公司直接持股企业基本信息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汇金公司持股比例
1	国家开发银行	34.68%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4.71%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0.03%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4.02%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7.11%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9.53%
7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95%
8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55.67%
9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9.07%
11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05%
12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73.63%
13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71.56%
14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31.34%
1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44.32%
1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1.21%
17	建投中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00%
18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54%

注：

1 ★代表 A 股上市公司；☆代表 H 股上市公司。

2 除上述控参股企业外，汇金公司还全资持有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11月设立，注册地北京，注册资本50亿元，从事资产管理业务。

关于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请参见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网站（[www.china-inv.cn](http://www.china-inv.cn)）的相关信息。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有关情况请参见本行于2007年10月9日对外发布的《关于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有关事宜的公告》。

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没有其他持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或以上的法人股东（不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本行现任非执行董事赵杰先生、肖立红女士、汪小亚女士、张建刚先生为本行股东汇金公司推荐任职。

## 优先股情况

### 近三年优先股发行及上市情况

经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19]387号文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051号文核准，本行于2019年6月24日在境内市场非公开发行第三期境内优先股，发行规模730亿元人民币。经上交所上证函[2019]1164号文同意，第三期境内优先股于2019年7月17日起在上交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本行于2019年8月26日在境内市场非公开发行第四期境内优先股，发行规模270亿元人民币。经上交所上证函[2019]1528号文同意，第四期境内优先股于2019年9月17日起在上交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

经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19]630号文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54号文核准，本行于2020年3月4日在境外市场非公开发行28.20亿美元的境外优先股。本期境外优先股于2020年3月5日起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

有关境内优先股和境外优先股的发行条款，请参见本行于上交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登载的公告。

### 优先股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2019年12月31日优先股股东总数：87名

本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优先股股东总数：87名

2019年12月31日，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优先股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优先股股份种类
1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00	220,000,000	13.75%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	180,000,000	11.25%	无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3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乾元－日新月异”开放式理财产品单一资金信托	133,000,000	133,000,000	8.31%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70,000,000	86,000,000	5.38%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000,000	69,000,000	4.31%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6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投资1号单一资金信托	66,500,000	66,500,000	4.16%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7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800,000	65,000,000	4.06%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8	中国烟草总公司	-	50,000,000	3.13%	无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2.50%	无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1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2号资金信托	38,000,000	38,000,000	2.38%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同时为本行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和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一。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博时基金－



农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除上述情况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上述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优先股利润分配情况**

优先股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请参见“董事会报告”部分。

### **优先股赎回情况**

本行于2019年10月23日赎回于2014年10月23日发行的全部399,400,000股第一期境外优先股。详见本行在上交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登载的公告。

### **优先股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或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同时，该等优先股为将来须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非衍生金融工具，但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本行将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本行发行优先股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优先股股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行发行境内优先股和境外优先股所募集的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

### **其他证券发行情况**

本行发行债券情况见会计报表注释七、26。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基本情况

###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出生年份	性别	职务	任期
刘连舸	1961年	男	董事长	2018年10月起至2021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王江	1963年	男	副董事长、行长	2020年1月起至2022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林景臻	1965年	男	执行董事、副行长	2019年2月起至2021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赵杰	1962年	男	非执行董事	2017年8月起至2020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肖立红	1965年	女	非执行董事	2017年8月起至2020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汪小亚	1964年	女	非执行董事	2017年8月起至2020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张建刚	1973年	男	非执行董事	2019年7月起至2022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汪昌云	1964年	男	独立董事	2016年8月起至2022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赵安吉	1973年	女	独立董事	2017年1月起至2022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姜国华	1971年	男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起至2021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廖长江	1957年	男	独立董事	2019年9月起至2022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王希全	1960年	男	监事长	2016年11月起至2022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王志恒	1973年	男	职工监事	2018年12月起至2021年职工代表会议之日止
李常林	1962年	男	职工监事	2018年12月起至2021年职工代表会议之日止
冷杰	1963年	男	职工监事	2018年12月起至2021年职工代表会议之日止
贾祥森	1955年	男	外部监事	2019年5月起至2022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郑之光	1953年	男	外部监事	2019年5月起至2022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王纬	1963年	男	副行长	2019年12月起
孙煜	1973年	男	副行长	2019年2月起
郑国雨	1967年	男	副行长	2019年5月起
肖伟	1960年	男	总审计师	2014年11月起
刘秋万	1961年	男	首席信息官	2018年6月起
刘坚东	1969年	男	风险总监	2019年2月起
梅非奇	1962年	男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2018年3月起任公司秘书，2018年4月起任董事会秘书

注：本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孙煜先生持有本行H股10,000股之外，其他人员均未持有本行股份。

## 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出生年份	性别	离任前职务	任职期间
陈四清	1960年	男	董事长	2014年4月起至2019年4月止
吴富林	1963年	男	执行董事、 副行长	2019年2月起至2020年1月止
李巨才	1964年	男	非执行董事	2015年9月起至2019年6月止
廖强	1974年	男	非执行董事	2018年9月起至2020年3月止
陆正飞	1963年	男	独立董事	2013年7月起至2019年7月止
梁卓恩	1951年	男	独立董事	2013年9月起至2019年9月止
刘万明	1958年	男	股东监事	2004年8月起至2019年5月止
陈玉华	1953年	男	外部监事	2015年6月起至2019年5月止
潘岳汉	1964年	男	首席风险官	2016年4月起至2019年1月止

注：上述已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内均不持有本行股份。

## 2019年度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支付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2019年从本行获得的税前报酬情况 (万元人民币)				是否在本行或单位其他方领取薪酬
		已支付薪酬	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	其他货币性收入	合计	
<b>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b>						
刘连舸	董事长	57.90	14.68	-	72.58	否
王江	副董事长、行长	-	-	-	-	-
林景臻	执行董事、副行长	52.11	14.53	-	66.64	否
赵杰	非执行董事	-	-	-	-	是
肖立红	非执行董事	-	-	-	-	是
汪小亚	非执行董事	-	-	-	-	是
张建刚	非执行董事	-	-	-	-	是
汪昌云	独立董事	62.08	-	-	62.08	是
赵安吉	独立董事	45.00	-	-	45.00	是
姜国华	独立董事	45.49	-	-	45.49	是
廖长江	独立董事	14.63	-	-	14.63	是
王希全	监事长	57.90	14.68	-	72.58	否
王志恒	职工监事	5.00	-	-	5.00	否
李常林	职工监事	5.00	-	-	5.00	否
冷杰	职工监事	5.00	-	-	5.00	否
贾祥森	外部监事	14.47	-	-	14.47	否
郑之光	外部监事	14.47	-	-	14.47	否
王伟	副行长	4.34	1.20	-	5.54	否
孙煜	副行长	52.11	14.53	-	66.64	否
郑国雨	副行长	30.40	8.39	-	38.79	否
肖伟	总审计师	93.35	16.61	2.15	112.11	否
刘秋万	首席信息官	93.35	17.32	2.15	112.82	否
刘坚东	风险总监	77.79	14.51	1.73	94.03	否
梅非奇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88.90	17.43	4.49	110.82	否

姓名	职务	2019年从本行获得的税前报酬情况 (万元人民币)				是否在本行或单位或其他关联方领取薪酬
		已支付薪酬	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	其他货币性收入	合计	
<b>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b>						
陈四清	董事长	19.30	5.02	-	24.32	否
吴富林	执行董事、副行长	52.11	14.53	-	66.64	否
李巨才	非执行董事	-	-	-	-	是
廖强	非执行董事	-	-	-	-	是
陆正飞	独立董事	32.08	-	-	32.08	是
梁卓恩	独立董事	27.00	-	-	27.00	否
刘万明	股东监事	34.12	6.75	1.33	42.20	否
陈玉华	外部监事	9.76	-	-	9.76	否
潘岳汉	首席风险官	7.78	1.41	0.12	9.31	否

注：

- 1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自2015年1月1日起，本行董事长、行长、监事长以及其他副职负责人的薪酬，按照国家有关中央管理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的意见执行。
- 2 本行董事长、行长、监事长、执行董事、股东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最终薪酬仍在确认过程中，本行将另行发布公告披露。
- 3 本行为同时是本行员工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包括工资、奖金、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及其他货币性收入等。本行独立董事领取董事酬金及津贴。本行其他董事不在本行领取酬金。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本行附属机构领取酬金。
- 4 独立董事2019年度薪酬根据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确定。外部监事的薪酬根据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确定。股东监事的报酬按照本行有关薪酬管理规定执行，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5 2019年，非执行董事赵杰先生、肖立红女士、汪小亚女士、张建刚先生、李巨才先生、廖强先生不在本行领取薪酬。

- 6 本行部分独立董事因在其他法人或组织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而使该法人或组织成为本行关联方。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本行关联方领取薪酬。
- 7 上述人员薪酬情况以其本人 2019 年在本行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任期时间为基准计算。职工监事上述薪酬是其本人在报告期内因担任本行监事而获得的报酬。
- 8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起始时间请参见前述“基本情况”部分。
- 9 2019 年上述本行已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为 1,175 万元。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除已披露者外，2019年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 董事

#### 刘连舸 董事长

自2019年7月起任本行董事长。2018年加入本行。2018年10月至2019年7月任本行副董事长，2018年8月至2019年6月任本行行长。2015年7月至2018年6月担任中国进出口银行副董事长、行长。2007年3月至2015年2月担任中国进出口银行副行长，并于2007年9月至2015年2月兼任非洲进出口银行董事，2009年3月至2015年6月兼任中国-意大利曼达林基金监事会主席，2014年3月至2015年5月兼任（亚洲）区域信用担保与投资基金董事长。此前曾在中国人民银行工作多年，先后担任中国人民银行国际司副司长、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福建省分局局长、中国人民银行反洗钱局（保卫局）局长等职务。2018年10月至2019年11月兼任本行上海人民币交易业务总部总裁。2018年12月至2019年7月兼任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9年7月起兼任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198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获经济学硕士学位。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 王江 副董事长、行长

自2020年1月起任本行副董事长，2019年12月起任本行行长。2019年加入本行。2017年7月至2019年11月担任江苏省副省长。2015年8月至2017年7月担任交通银行副行长。此前曾在中国建设银行工作多年，先后担任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副行长、湖北省分行行长、上海市分行行长等职务。2020年3月起兼任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1984年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1999年毕业于厦门大学，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具有研究员职称。

#### 林景臻 执行董事、副行长

自2019年2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2018年3月起任本行副行长。1987年加入本行。2015年5月至2018年1月担任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2014年3月至2015年5月担任本行公司金融部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4年3月担任本行公司金融总部总经理（公司业务）。此前曾先后担任本行公司业务部客户关系管理总监、公司金融总部客户关系总监（公司业务）等职务。2018年4月起兼任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5月起兼任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8月起兼任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1987年毕业于厦门大学，2000年获得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 赵杰 非执行董事

自2017年8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2014年8月至2017年8月任财政部农业司巡视员，2008年9月至2014年8月曾任国务院农村综合改革工作小组办公室巡视员。自1991年12月至2008年9月历任财政部税政司税政处处长、综合处处长、税政司副司长、税制税则司副司长、国务院农村税费改革工作小组办公室主任、国务院农村综合改革工作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国务院农村综合改革工作小组办公室巡视员。1982年8月和2005年7月毕业于江西

财经学院和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分别获得学士和博士学位。

### **肖立红 非执行董事**

自 2017 年 8 月起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2019 年 2 月起兼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18 年 10 月起兼任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4 年 4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国家外汇管理局经常项目管理司巡视员，2004 年 9 月至 2014 年 4 月曾任国家外汇管理局经常项目管理司副司长，期间曾于 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自 1996 年 10 月至 2004 年 9 月历任国家外汇管理局管理检查司经常项目处副处长、非贸易外汇管理处副处长、经常项目管理司业务监管处处长。1988 年 8 月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获学士学位。2003 年 9 月和 2012 年 7 月分别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和北京大学，均获得硕士学位。

### **汪小亚 非执行董事**

自 2017 年 8 月起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2019 年 8 月起兼任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12 年 1 月至 2017 年 6 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非执行董事。2007 年 5 月至 2011 年 12 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研究局副局长。1985 年 7 月至 1995 年 1 月任华中师范大学助教、讲师。1997 年 7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研究局宏观经济分析处副处长、处长，期间 2005 年 10 月至 2007 年 2 月挂职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任副市长。2005 年获研究员职称。曾任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博士后流动站学术委员会委员、博士后合作导师。现兼任清华大学中国农村研究院学术委员、清华大学国家金融研究院特邀研究员、西南财经大学博士生导师。1990 年 1 月和 1997 年 6 月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经济系和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分别获得硕士和博士学位。

### **张建刚 非执行董事**

自 2019 年 7 月起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秘书长，金融评估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2014 年 8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副秘书长，2000 年 9 月至 2014 年 8 月在财政部人事教育司工作，历任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1998 年 11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财政部《国有资产管理》编辑部干部。1995 年 7 月至 1998 年 11 月任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干部。1995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青年政治学院，获法学学士。2002 年 12 月在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生部获管理学硕士。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 **汪昌云 独立董事**

自 2016 年 8 月起任本行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汉青高级经济与金融研究院院长。1989 年至 1995 年任教于中国人民大学，1999 年至 2005 年任教于新加坡国立大学商学院，2006 年至 2016 年先后曾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应用金融系主任、中国财政金融政策研究中心（教育部重点研究基地）主任、中国人民大学汉青高级经济与金融研究院执行副院长。目前兼任中国投资学专业建设委员会副会长、中国金融学年会理事、中国金融学会理事、《金融学季刊》副主编、《中国金融学》副主编、《中国金融评论》副主编、北京市海淀区政协常委、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国家审计署特约审计员，同时兼任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曾获 2001 年芝加哥商品交易所最佳研究论文奖及“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荣誉称号，2004 年入选教育部“新世纪创新人才支持计划”，2007 年入选“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2013 年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



程”，2014年入选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1989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1999年1月获伦敦大学金融经济学博士学位。

### **赵安吉 独立董事**

自2017年1月起任本行独立董事。现任美国福茂集团（一家国际船运公司）董事长和首席执行官。1994年至1996年在史密斯·邦尼（Morgan Stanley Smith Barney，现属摩根士丹利集团）合并与并购部门任职。1996年至1999年任美国福茂集团副总经理，2001年至2017年先后任美国福茂集团副总裁、资深副总裁和副董事长，2018年起任美国福茂集团董事长和首席执行官。2005年5月全票当选“BIMCO39”（波罗的海国际海运公会39俱乐部）顾问，2005年9月获选中国国务院侨务办公室“海外华人青年领袖”。2007年11月受邀担任“世界船运（中国）领袖会”主讲人。2011年4月获邀成为《华尔街日报》“经济世界中的女性”组织的创始成员之一。目前担任大都会歌剧院、英国船东责任互保协会、福茂基金会及上海木兰教育基金会的董事，并担任哈佛商学院院长顾问委员会、卡内基—清华全球政策中心咨询委员会、大都会艺术博物馆主席委员会及美国船级协会委员会的顾问委员。同时还在美中关系全国委员会“美中杰出青年论坛”任职并当选为美国外交协会会员、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顾问委员，也是交通大学现美洲校友基金会的荣誉主席。赵女士1994年以三年时间毕业于哈佛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及高级奖（Magna Cum Laude），于2001年获哈佛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 **姜国华 独立董事**

自2018年12月起任本行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目前担任全国会计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北京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2002年至今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会计系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并于2013年至2017年期间任北京大学燕京学堂办公室主任、执行副院长兼办公室主任。2007年至2010年任博时基金管理公司高级投资顾问、2010年至2016年担任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至2014年任毕马威（KPMG）会计师公司全球估值顾问、2014年至2015年任世界经济论坛全球议程委员会委员。目前担任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第一届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2012年），2014年至2017年连续入选爱思唯尔中国高被引学者榜单，中国证监会第十七届发行审核委员会兼职委员。1995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97年获香港科技大学会计学硕士学位；2002年获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会计学博士学位。

### **廖长江 独立董事**

2019年9月起担任本行独立董事。1984年获英格兰及威尔士大律师资格，1985年取得香港大律师资格，并为香港执业大律师。2012年至今担任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议员，2013年4月至今担任香港赛马会董事，2014年11月至今担任恒隆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6年11月获委任为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会议非官守议员，2019年1月至今担任廉政公署贪污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2004年获委任为太平绅士，并于2014年获授勋银紫荆星章及2019年获授勋金紫荆星章。获选为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十一届、第十二届及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曾任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复核审裁处主席及香港学术及资历评审局主席。毕业于伦敦大学学院，分别于1982年和1985年获经济学荣誉理学士学位及法律硕士学位。

## 监事

### 王希全 监事长

自 2016 年 11 月起任本行监事长。自 2016 年 6 月起任本行党委副书记。此前在中国工商银行工作多年，并担任多个职务。2012 年 9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并于 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执行董事。2010 年 4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高级管理层成员，1999 年 9 月至 2010 年 4 月曾先后担任中国工商银行河北省分行副行长、总行资产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内部审计局局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1983 年毕业于山西财经学院，2009 年获南京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 王志恒 职工监事

自 2018 年 12 月起任本行职工监事。现任本行总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任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董事、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董事。自 1999 年 7 月加入本行参加工作，曾担任本行总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广东省分行副行长、青海省分行行长等职务。1999 年毕业于南开大学，获得金融学专业硕士学位。

### 李常林 职工监事

自 2018 年 12 月起任本行职工监事。现任本行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自 1984 年 9 月加入本行参加工作，曾担任本行总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总行风险管理总部授信审批模块总经理、总行信用审批部总经理等职务。1984 年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金融专业。

### 冷杰 职工监事

自 2018 年 12 月起任本行职工监事。现任本行河北省分行行长。自 1981 年 11 月参加工作，自 1988 年 9 月加入本行工作，曾担任本行山东省分行副行长、山西省分行副行长、宁夏区分行行长、重庆市分行行长等职务。1999 年毕业于山东轻工业学院经济管理专业，2009 年毕业于济南大学会计学专业。

### 贾祥森 外部监事

自 2019 年 5 月起任本行外部监事。曾先后在中国人民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工作。1983 年 12 月至 2008 年 4 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市丰台区支行副行长，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丰台区支行副行长、北京市分行副处长、北京市分行东城支行行长、北京市分行副行长、总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广东省分行行长；2008 年 4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审计局局长；2010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审计总监兼审计局局长。目前兼任中信银行外部监事、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获得货币银行学硕士学位。具有高级经济师资格。

### 郑之光 外部监事

自 2019 年 5 月起担任本行外部监事。曾先后在中国人民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工作。1979 年 3 月至 2004 年 8 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卢湾区办事处副科长、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卢湾区办事处副处长、上海市分行处长、上海市分行副行长；2004 年 9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内部审计局上海分局局长；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贵金属业务部总经理；2013 年至 2014 年任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监事长。毕业于复旦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具有高级经济师资格。

## 高级管理人员

### 王江 副董事长、行长

请参见前述董事部分

### 林景臻 副行长

请参见前述董事部分

### 王纬 副行长

自 2019 年 12 月起任本行副行长，2019 年加入本行。2018 年 2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2013 年 12 月起担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2011 年 12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此前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宁夏区分行副行长、甘肃省分行副行长、甘肃省分行行长、新疆区分行行长、新疆兵团分行行长，总行办公室主任、河北省分行行长、内控合规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三农业务总监等职务。1983 年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2015 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 孙煜 副行长

自 2019 年 2 月起任本行副行长。1998 年加入本行。2018 年 9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本行海外业务总监，2015 年 3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本行伦敦分行行长、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行长，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1 月兼任本行伦敦交易中心总经理。此前曾先后担任本行全球金融市场部总监、金融市场总部总监（代客）、金融市场总部总监（证券投资）、上海市分行副行长、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全球市场部总经理。2015 年 3 月起兼任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12 月起兼任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2 月起兼任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11 月起兼任本行上海人民币交易业务总部总裁，2019 年 12 月起兼任本行北京市分行行长，2020 年 3 月起兼任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1998 年毕业于南开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 郑国雨 副行长

自 2019 年 5 月起任本行副行长。1988 年加入本行。2015 年 6 月至 2019 年 3 月担任本行四川省分行行长。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担任本行山西省分行行长。此前曾先后担任湖北省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等职务。2019 年 10 月起兼任中银通支付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1988 年毕业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2000 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 肖伟 总审计师

自 2014 年 11 月起任本行总审计师。1994 年加入本行。2009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1 月担任总行财务管理部总经理。2004 年 5 月至 2009 年 11 月担任本行北京市分行副行长，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11 月兼任本行北京市分行财务总监。1999 年 12 月至 2004 年 5 月先后担任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并于 2002 年 11 月至 2004 年 5 月在本行北京市分行挂职担任副行长。1994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具有高级会计师职称。

## 刘秋万 首席信息官

自 2018 年 6 月起任本行首席信息官。1994 年加入本行。201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0 月担任本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本行软件中心总经理。此前曾先后担任本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副行长、博科信息产业（深圳）有限公司总裁等职务。1982 年毕业于西安矿业学院，获工学学士学位。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 刘坚东 风险总监

自 2019 年 2 月起任本行风险总监。1991 年加入本行。2014 年 3 月至 2019 年 2 月担任本行授信管理部总经理。2011 年 2 月至 2014 年 3 月担任本行公司金融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此前曾先后担任本行公司业务部授信管理总监、公司金融总部风险总监（公司业务）等职务。1991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2000 年获得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 梅非奇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自 2018 年 3 月起任本行公司秘书，自 2018 年 4 月起任本行董事会秘书。1998 年加入本行。曾担任本行北京市分行副行长、本行个人金融总部总经理（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本行新闻发言人、总行办公室主任。加入本行前，曾在地质矿产部、国务院办公厅工作。毕业于成都理工大学，获学士学位，在职研究生，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

本行董事变更情况如下：

自 2019 年 2 月 3 日起，吴富林先生担任本行执行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自 2019 年 2 月 3 日起，林景臻先生担任本行执行董事、董事会风险政策委员会委员。

自 2019 年 4 月 28 日起，陈四清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主席及委员。

自 2019 年 6 月 25 日起，李巨才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

自 2019 年 6 月 28 日起，赵杰先生增任本行董事会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委员。

自 2019 年 6 月 28 日起，廖强先生增任本行董事会风险政策委员会委员，不再担任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委员。

自 2019 年 6 月 28 日起，姜国华先生增任本行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

自 2019 年 7 月 5 日起，刘连舸先生担任本行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主席。

自 2019 年 7 月 29 日起，张建刚先生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

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陆正飞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及委员、人事和薪酬委员会主席及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汪昌云先生担任本行董事会人事和薪酬委员会主席。

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姜国华先生担任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

自 2019 年 9 月 4 日起，梁卓恩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

委员会主席及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委员。

自 2019 年 9 月 4 日起，廖长江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及委员、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委员。

自 2019 年 10 月 30 日起，刘连舸先生、汪小亚女士、廖强先生、姜国华先生担任本行董事会企业文化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

自 2020 年 1 月 14 日起，王江先生担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

自 2020 年 1 月 27 日起，吴富林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本行执行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自 2020 年 3 月 5 日起，廖强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企业文化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风险政策委员会委员。

本行监事变更情况如下：

自 2019 年 1 月 15 日起，王志恒先生担任本行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委员、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委员。

自 2019 年 1 月 15 日起，李常林先生担任本行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委员、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委员。

自 2019 年 1 月 15 日起，冷杰先生担任本行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委员。

自 2019 年 5 月 17 日起，陈玉华先生根据有关规定不再担任本行外部监事、监事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

自 2019 年 5 月 17 日起，贾祥森先生担任本行外部监事，并自 2019 年 8 月 9 日起，担任本行监事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

自 2019 年 5 月 17 日起，郑之光先生担任本行外部监事，并自 2019 年 8 月 9 日起，担任本行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委员、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委员。

自 2019 年 5 月 18 日起，刘万明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行股东监事、监事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委员。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如下：

自 2019 年 1 月 18 日起，潘岳汉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本行首席风险官。

自 2019 年 2 月 3 日起，孙煜先生担任本行副行长，不再担任本行海外业务总监。

自 2019 年 2 月 3 日起，刘坚东先生担任本行风险总监。

自 2019 年 5 月 28 日起，郑国雨先生担任本行副行长。

自 2019 年 6 月 27 日起，刘连舸先生不再担任本行行长。

自 2019 年 12 月 13 日起，王纬先生担任本行副行长。

自 2019 年 12 月 30 日起，王江先生担任本行行长。

自 2020 年 1 月 27 日起，吴富林先生不再担任本行副行长。

# 公司治理

## 公司治理综述

本行将卓越的公司治理作为重要目标，不断追求公司治理最佳实践，把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有机统一起来。按照资本市场监管和行业监管规则要求，不断完善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三会一层”职权明晰、运行顺畅，董事会及监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切实履行职责、积极有效运作，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和制度流程。本行坚持孰严原则，持续跟进并落实资本市场监管要求，对公司章程、各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进行全面系统梳理。设立董事会企业文化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履行集团层面文化建设和消费者权益保护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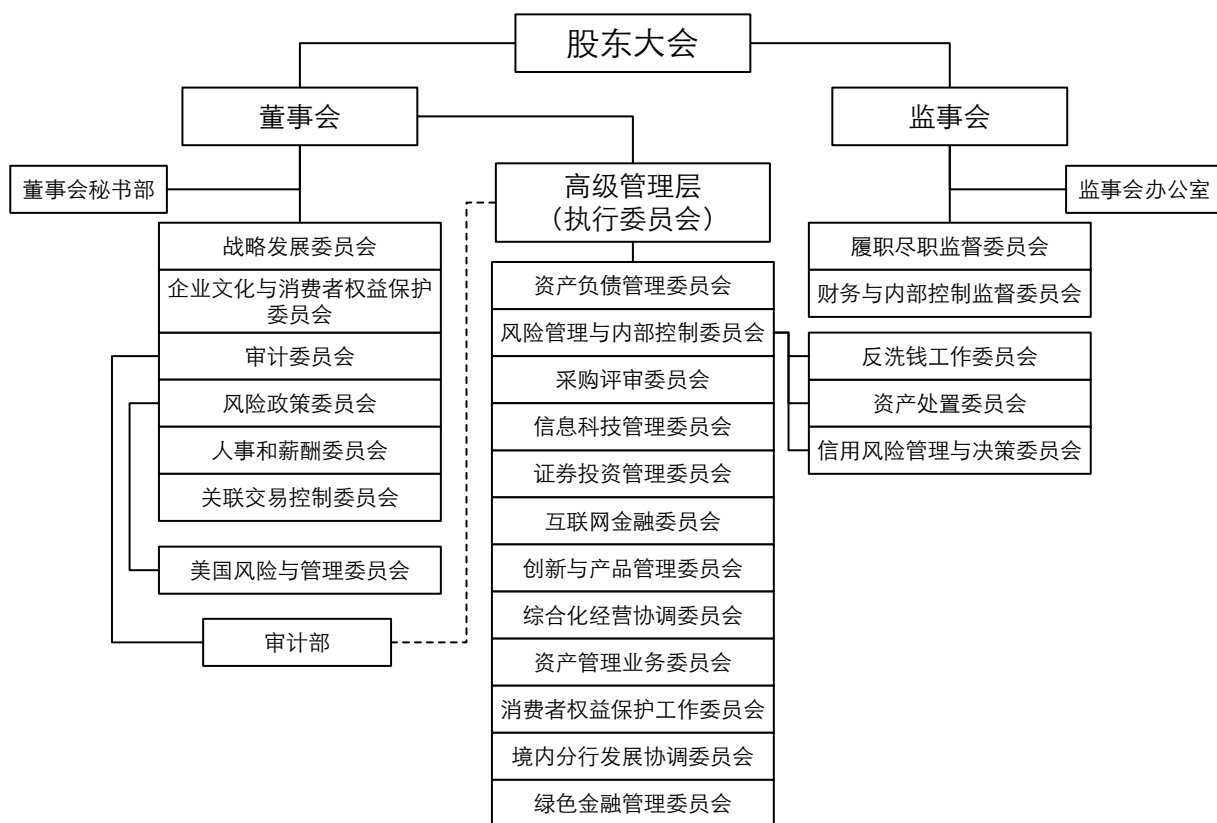
着力提升公司治理的运作机制。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决策权，在北京和香港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年度股东大会，两地会场通过视频连接，两地股东均可亲身参会，并提供A股网络投票方式，切实保障中小股东权益的实现。以不断优化董事会运作机制、信息披露机制、利益相关者机制的协调运作为主要着力点，持续提高董事会工作的建设性，支持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升透明度，积极履行对股东、客户、员工、社会等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努力推动董事会的多元化建设。本行已制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列明本行关于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所持立场以及在实现过程中持续采取的方针。本行董事会成员的委任以董事会整体良好运作所需的技能和经验为本，同时从多个方面充分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目标和要求，包括但不限于监管要求、董事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地区、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和任期等。本行将上述多元化政策要求贯穿于董事选聘的全过程。

2019年，本行公司治理持续得到资本市场和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荣获第十四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一董事会价值创造奖。

## 公司治理架构

本行公司治理架构如下：



## 公司治理合规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守则》”）。除本年报已披露情形外，本行在报告期内全面遵循《守则》中的守则条文，同时达到了《守则》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

## 公司章程修订

本行 2019 年未修订公司章程。

## 股东和股东权利

本行一贯高度重视股东利益的保护，通过召开股东大会、设立投资者热线等多种形式建立及维护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本行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汇金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财务等方面相互分开并保持独立。

## 股东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的权利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提请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股东，可以签署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容的书面要求，提请董事会召集类别股东会议，并阐明会议的议题。如果董事会收到提议股东提议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

类别股东会议的提案书面要求后三十日内没有发出召集会议的通告，提议股东可以在董事会收到该要求后四个月内自行召集会议，召集的程序应当尽可能与董事会召集股东会议的程序相同。提议股东因董事会未应前述要求举行会议而自行召集并举行会议的，其所发生的合理费用，应当由本行承担，并从本行欠付失职董事的款项中扣除。

## 股东提出股东大会提案的权利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本行召开股东大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本行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董事会决定不将股东大会提案列入会议议程的，应当在该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解释和说明。提出提案的股东对董事会不将其提案列入股东大会会议议程的决定持有异议的，可以按照本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要求召集临时股东大会。

## 股东质询的权利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质询案，董事会、监事会或者高级管理层相关成员应出席股东大会接受质询，并对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关于股东权利的详细规定请参见本行公司章程。本行股东如为上述事项联系董事会，或对董事会有其他查询，相关联络方式请参见“股东参考资料—投资者查询”部分。

## 股东大会

### 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负责对本行重大事项做出决策，包括审议批准利润分配方案、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注册资本的改变、发行债券及其他证券、合并、分立以及修改公司章程、选举董事、选举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和外部监事并决定董事和监事的报酬事项等。

###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本行于2019年1月4日在北京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为A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会议审议批准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新股一般性授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填补措施、制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选举吴富林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选举林景臻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7项议案。其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新股一般性授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为特别决议案，其他为普通决议案。

本行于2019年5月17日在北京和香港两地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两地会场通过视频连接，并为A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会议审议批准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度财务决算方案、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9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聘请本行2019年度外部审计师、选举张建刚先生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选举廖长江先生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选举汪昌云先生连任本行独立非执行



董事、选举赵安吉女士连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选举王希全先生连任本行股东代表监事、选举贾祥森先生担任本行外部监事、选举郑之光先生担任本行外部监事、2017 年度董事长、执行董事薪酬分配方案、2017 年度监事长、股东代表监事薪酬分配方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新股一般性授权、发行债券、发行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减记型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等 20 项议案，并听取了 2018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2018 年度执行情况报告。其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新股一般性授权、发行债券、发行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及发行减记型合格二级资本工具为特别决议案，其他为普通决议案。

本行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北京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为 A 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会议审议批准了 2018 年度董事长、执行董事薪酬分配方案、2018 年度监事长、股东代表监事薪酬分配方案、完善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选举陈春花女士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选举崔世平先生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申请对外捐赠临时授权额度、选举王江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 7 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

上述股东大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两地上市规则召集、召开，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并与股东就其关心的问题进行了交流。

本行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发布了上述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和法律意见书。有关决议公告已分别于 2019 年 1 月 4 日、2019 年 5 月 17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登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

##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全面执行本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各项决议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9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发行债券、聘任董事、聘任 2019 年度外部审计师等议案。

## 董事会

### 董事会的职责

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依照本行公司章程，董事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本行的战略方针、经营计划和重大投资方案（依本行公司章程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的除外），制订年度财务预算、决算及利润分配、弥补亏损等重大方案，聘任或解聘本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审定本行基本管理制度、内部管理架构及重要分支机构设置，审定本行公司治理政策，负责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及重要奖惩事项，听取本行高级管理层的工作汇报并检查高级管理层的工作等。董事会依照本行适用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要求及上市规则对本行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各项政策和制度进行持续的检查 and 更新，并确保本行遵守各项政策和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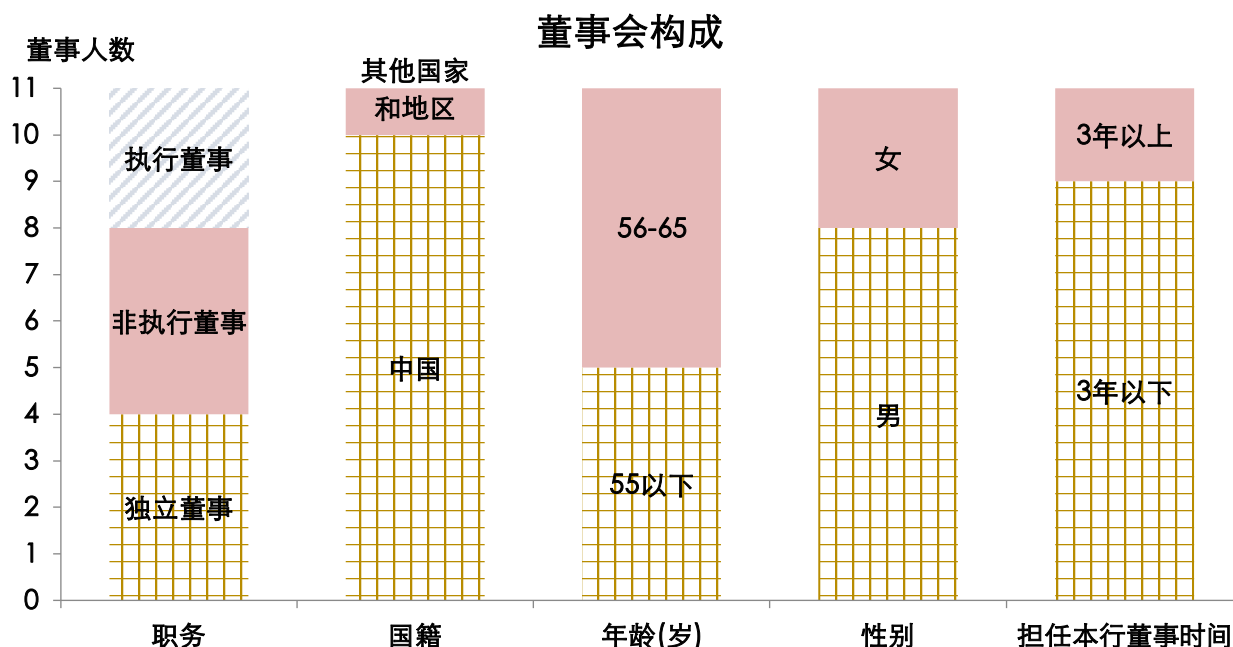
### 董事会的组成

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企业文化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政策委员会、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并在风险政策委员会之下设立美国风险与管理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责。

本行董事会结构合理、多元化。目前，董事会由 11 名成员组成，除董事长外，包括 2 名执行董事、4 名非执行董事、4 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在董事会成员中占比达到三分之一。董

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任期三年，从中国银保监会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起计算。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和本行公司章程有特别规定的除外。本行董事长和行长由两人分别担任。

董事会成员的详细资料及变更情况，请参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



##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本行于1月25日、3月29日、4月29日、6月28日、8月30日、10月30日、12月13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7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了72项议案，主要包括：本行定期报告、提名董事候选人、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行债券、股息分配、设立境外分支机构等。同时，董事会会议听取了战略执行情况汇报、监管情况通报、国别风险管理工作情况汇报等15项报告。

2019年，本行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3次董事会会议，主要审议批准了提名董事候选人、申请对外捐赠临时授权额度、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等议案。

## 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工作的情况

本行董事会认为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以及不断提升风险管理的独立性、专业性、前瞻性和主动性是实现银行战略目标、保障银行业务健康、持续发展以及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的基础和前提。

根据监管规则及内部管理要求，高级管理层将重要的风险管理政策、制度、流程提交董事会、风险政策委员会审批。风险政策委员会定期就集团整体风险状况（涵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法律与合规风险、声誉风险等各主要风险类别）以及下一步工作计划进行审议并提出相应的工作要求。

董事会及下设的风险政策委员会密切监督并按季评估本行风险管理系统的有效性，并认为现有的风险管理系统足够有效。

本行董事会高度重视并持续推进集团内控长效机制建设，定期听取和审议高级管理层关于

《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落实情况，全行经营管理、风险管理、案件治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评价工作的汇报和报告，切实承担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的责任。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变化、集团内部控制整体状况，包括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定期、不定期听取和审议内部审计检查报告和对内部控制的评价意见，外部审计师关于内部控制改进建议的整改情况，案件及风险事件的防控和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相关要求，开展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工作，评估过程中未发现本行内部控制体系（包括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领域）存在重大缺陷。本行聘请的内部控制外部审计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已登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

## 董事履职

### 董事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会议的出席情况如下：

亲自出席次数/任期内召开会议次数

董事	股东大会	董事会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战略发展委员会	企业文化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风险政策委员会	人事和薪酬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b>现任董事</b>								
刘连舸	3/3	9/10	7/8	-	-	-	-	-
王江	0/0	0/0	-	-	-	-	-	-
林景臻	1/2	8/9	-	-	-	9/9	-	-
赵杰	3/3	10/10	-	-	5/5	10/10	5/5	-
肖立红	3/3	10/10	8/8	-	-	10/10	-	-
汪小亚	3/3	10/10	8/8	-	-	-	10/10	-
张建刚	1/1	6/6	3/3	-	2/2	-	-	-
汪昌云	3/3	10/10	8/8	-	5/5	10/10	9/10	-
赵安吉	2/3	8/10	-	-	5/5	5/10	-	1/4
姜国华	3/3	10/10	3/3	-	5/5	-	10/10	4/4
廖长江	1/1	5/5	2/2	-	1/1	-	4/4	1/1
<b>离任董事</b>								
陈四清	0/1	2/2	3/3	-	-	-	-	-
吴富林	2/2	8/9	-	-	-	-	-	3/3
李巨才	2/2	3/3	4/4	-	3/3	-	-	-
廖强	3/3	10/10	8/8	-	-	3/3	5/5	-
陆正飞	2/2	3/4	-	-	3/3	-	5/5	2/2
梁卓恩	2/2	5/5	-	-	4/4	-	6/6	3/3

注：

- 1 董事变更情况请参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部分。
- 2 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的董事，均已委托其他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 董事培训及专业发展

2019 年，本行董事会注重董事持续专业发展，关注并积极组织董事参加培训。本行董事全面遵照《守则》A.6.5 以及中国内地监管要求，积极参加了以国际金融形势、资本计量高级方法、互联网业态发展趋势、5G 技术应用场景及与金融业的合作前景等为主题的多次专项培训。本行就发展战略、业务发展情况、董事职责、内部控制评价等向 2019 年新任的董事进行了专题介绍及培训。此外，本行董事还通过撰写和发表专业文章、参加研讨会、与境内外监管机构会谈、对国际先进同业和本行境内外分支机构实地考察调研等多种方式促进自身的专业发展。

## 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及履职情况

本行董事会现有独立董事 4 名，在董事会成员中占比达到三分之一，人数符合本行公司章程及相关监管要求。独立董事的专业背景和其他情况请参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本行审计委员会、风险政策委员会、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席由独立董事分别担任。根据境内相关监管规定和香港上市规则第 3.13 条的有关规定，本行已收到每名独立董事就其独立性所做出的年度书面确认。基于该项确认及董事会掌握的相关资料，本行继续确认其独立身份。

2019 年，本行独立董事按照本行公司章程、《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规定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提出专业性建议，独立发表意见，严谨客观，勤勉尽责。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请参见前述“董事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会议情况”部分。

2019 年，独立董事在资本补充、战略执行、集团风险管理、反洗钱、海外机构发展等多个方面提出的建设性意见已被本行采纳并认真落实。

2019 年，独立董事没有对本行董事会或专业委员会的决议事项提出任何异议。

## 独立董事对本行对外担保情况出具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相关规定及要求，本行独立董事汪昌云先生、赵安吉女士、姜国华先生、廖长江先生，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原则，特对本行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如下说明：

本行开展对外担保业务属于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本行正常业务之一，不属于《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所规范的担保行为。本行针对担保业务的风险制定了具体的管理办法、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并据此开展相关业务。本行担保业务以保函为主，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开出保函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496.29 亿元。

## 董事关于财务报告的责任声明

以下所载的董事对财务报告的责任声明，应与本报告中审计师报告内的审计师责任声明一并阅读。两者的责任声明应分别独立理解。

董事确认其有责任为每一财政年度编制能真实反映本行经营成果的财务报告书。就董事所知，

并无任何可能对本行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或情况。

##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 **战略发展委员会**

本行战略发展委员会目前由 8 名成员组成，包括董事长刘连舸先生，副董事长、行长王江先生，非执行董事肖立红女士、汪小亚女士、张建刚先生和独立董事汪昌云先生、姜国华先生、廖长江先生。主席由董事长刘连舸先生担任。

该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审议高级管理层提交的战略发展规划，对可能影响本行战略及其实施的因素进行评估，并向董事会及时提出战略调整建议；对本行年度预算、战略性资本配置（资本结构、资本充足率和风险—收益平衡政策）、资产负债管理目标以及信息科技发展及其他专项战略发展规划等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各类金融业务的总体发展以及海内外分支机构的发展进行战略协调，并在授权范围内对海内外分支机构的设立、撤销、增加资本金、减少资本金等做出决定；负责本行重大投融资方案以及兼并、收购方案的设计、制订；对本行重大机构重组和调整方案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审议本行绿色信贷战略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制定本行普惠金融业务的发展战略规划、基本管理制度，审议普惠金融业务年度经营计划、考核评价办法等，并监督普惠金融各项战略、政策、制度的实施。

战略发展委员会于 2019 年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6 次会议，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 2 次会议，主要审批了 2019 年业务计划与财务预算、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行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减记型合格二级资本工具、行使境外优先股赎回权、中国银行普惠金融发展规划、设立金融租赁公司等议案。此外，针对国际国内经济金融形势的变化，战略发展委员会加强对机遇与挑战的研判分析，在推动集团战略实施、完善全球化综合化布局等方面提出了重要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 **企业文化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为更好地发挥董事会对企业文化建设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统筹规划和专业指导，本行企业文化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于 2019 年 10 月成立。目前由 3 名成员组成，包括董事长刘连舸先生、非执行董事汪小亚女士和独立董事姜国华先生。

该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审议本行企业文化发展规划、政策等，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监督上述规划、政策等的实施；督促管理层检视评估本行价值观践行情况，推动价值理念体系的细化分解、推广普及、教育培训、落实实施；督促管理层建立企业文化工作评价体系，监督、评估本行企业文化发展实施执行情况；审议本行员工行为准则并督促管理层建立相应的实施机制；审议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战略、政策和目标等，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监督、评价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审议本行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有关的发展规划、政策、报告，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识别、评估及管理重要的 ESG 相关事宜，建立合适及有效的 ESG 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体系；定期听取本行企业文化建设、ESG、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等的情况报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 **审计委员会**

本行审计委员会目前由 6 名成员组成，包括非执行董事赵杰先生、张建刚先生和独立董事汪昌云先生、赵安吉女士、姜国华先生、廖长江先生。主席由独立董事姜国华先生担任。

该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审议高级管理层编制的财务报告、重要会计政策及规定；审查外部审

计师对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年度审计计划及管理建议；审批内部审计年度检查计划及预算；评估外部审计师、内部审计履职情况及工作质量和效果，监督其独立性遵循情况；提议外部审计师的聘请、续聘、更换及相关审计费用；提议任命解聘总审计师，评价总审计师业绩；监督本行内部控制，审查高级管理层有关内部控制设计及执行中重大缺陷，审查欺诈案件；审查员工举报制度，督促本行对员工举报事宜做出公正调查和适当处理。

2019 年审计委员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5 次会议，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 1 次会议。主要审批了内部审计 2019 年工作计划及财务预算；审议了 2018 年度财务报告、2019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中期财务报告、三季度财务报告，《内部审计章程》、2018 年度及 2019 年半年内部控制工作情况报告、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结果及其管理建议书和 2020 年会计师聘任及费用等议案；听取了管理层关于安永 2018 年度管理建议书的回应、2018 年度及 2019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审计科技化建设三年规划及进展情况的汇报（共计 3 次）、2018 年海外监管信息情况、近年来综合经营公司相关情况、安永 2018 年内部控制审计进度、独立性遵循情况及 2019 年度审计计划及其自我评估报告、2019 年第一季度资产质量汇报、2018 年外部侵害案件防控工作汇报等。

此外，针对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变化，审计委员会密切关注本行经营业绩提升、效益成本管控所取得的成效。多次通过联席会议的形式听取集团风险报告、资产质量情况报告等议案，切实发挥了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责的作用。在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强化内部审计独立性、推进审计科技化建设、提升授信资产质量、改善内部控制措施等方面提出了很多重要的意见和建议。

根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审计委员会于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前，向其详细了解了 2019 年审计计划，包括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的重点、风险判断与识别方法、会计准则应用、内控、合规、舞弊测试以及人力资源安排，特别提示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注意向委员会反映与高级管理层对同一问题判断的差异以及取得一致意见的过程与结果。

针对本行经营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审计委员会听取并审议了高级管理层的汇报，同时督促高级管理层向会计师事务所提交财务报告，以便其有充分时间实施年审。期间审计委员会保持了与会计师事务所的单独沟通，并特别安排了独立董事与会计师事务所的单独沟通。审计委员会于 2020 年第二次会议表决通过了本行 2019 年财务报告，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核。

按照《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选聘、轮换和解聘外部审计师政策》，本行会计师事务所对其审计工作提交了总结报告，并向审计委员会汇报了其独立性遵循情况，高级管理层对其工作情况进行了评价。在此基础上，审计委员会评估了现任会计师事务所 2019 年度工作表现、成效及其独立性遵循情况；讨论了续聘事项，决定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行 2020 年度国内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外部审计师；继续聘请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 2020 年度国际审计师，已提请董事会审议。

## 风险政策委员会

本行风险政策委员会目前由 5 名成员组成，包括执行董事林景臻先生、非执行董事赵杰先生、肖立红女士和独立董事汪昌云先生、赵安吉女士。主席由独立董事汪昌云先生担任。

该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履行全面风险管理的相关职责；审订风险管理战略、重大风险管理政策以及风险管理程序和制度，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与管理层讨论风险管理程序与制度，并提出相关完善建议，确保风险管理政策、程序与制度在本行内部得到统一遵守；审议集

团风险数据加总和风险报告框架，确保充足的资源支持；审查本行重大风险活动，对可能使本行承担的债务和/或市场风险超过风险政策委员会或董事会批准的单笔交易风险限度或导致超过经批准的累计交易风险限度的交易正确合理地行使否决权；监控本行风险管理战略、政策和程序的贯彻落实情况，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审议本行风险管理状况及重检风险管理的程序与制度；定期听取本行管理层、职能部门、机构履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职责情况以及风险数据加总与风险报告工作的汇报并进行评估，同时提出改进要求；监督本行法律与合规管理工作情况；审议本行法律与合规政策及相关的基本管理制度并提出意见，决定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听取并审议本行法律与合规政策执行情况的报告；主动或根据董事会要求，就有关风险管理事项的重要调查结果及管理层对调查结果的回应进行评估；审议批准本行案件防控工作的总体政策，明确管理层相关职责及权限；提出案件防控工作整体要求，审议相关工作报告；对本行案件防控工作进行有效审查和监督，考核评估案件防控工作的有效性，推动案件防控管理体系建设。

风险政策委员会于 2019 年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6 次会议，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 4 次会议。主要审议了风险管理总则、集团风险偏好陈述书及管理办法、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交易账户市场风险限额、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政策、国别风险评级及限额、证券投资政策、并表管理办法、外包风险管理办法、资本充足率报告、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并定期审议集团风险报告等。

此外，针对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变化、国家宏观政策调整以及境内外监管整体情况，风险政策委员会对相关风险热点问题高度关注，并就进一步改进、完善本行风险治理机制，加强风险防控，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法律合规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提出了许多重要的意见和建议。

风险政策委员会下设美国风险与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管理本行在美机构业务产生的所有风险，同时履行本行纽约分行董事会及其下设各专业委员会的各项职责。

美国风险与管理委员会目前由 4 名成员组成，均为风险政策委员会委员，包括非执行董事赵杰先生、肖立红女士，独立董事汪昌云先生、赵安吉女士。独立董事赵安吉女士担任美国风险与管理委员会主席。

美国风险与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4 次会议，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 4 次会议。定期听取各在美机构风险管理及经营情况、美国监管最新动态等方面的汇报。此外，根据监管要求，审批了在美机构和纽约分行的相关框架性文件和重要政策制度。

美国风险与管理委员会针对美国监管动态、市场变化以及本行在美机构业务发展策略，就如何加强风险防控及满足合规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

## **人事和薪酬委员会**

本行人事和薪酬委员会目前由 5 名成员组成，包括非执行董事赵杰先生、汪小亚女士和独立董事汪昌云先生、姜国华先生、廖长江先生。主席由独立董事汪昌云先生担任。

该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协助董事会审查本行的人力资源和薪酬战略，并监控有关战略的实施；对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和组成进行年度审查并就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审查有关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委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筛选标准、提名及委任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物色具备合适资格可担任董事的人士，并就出任董事的人选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本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专业委员会主席候选人进行初步审查，选择并提名各专业委

员会委员候选人，并报董事会批准；审议并监控本行的薪酬和激励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确定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

人事和薪酬委员会于2019年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7次会议，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3次会议。主要审批了2018年度董事长、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绩效考核结果和薪酬分配方案，董事长、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绩效考核实施方案，关于选举刘连舸先生为本行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王江先生为本行行长、本行执行董事候选人、副董事长等的议案，关于聘任孙煜先生、郑国雨先生、王纬先生为本行副行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刘坚东先生为本行风险总监的议案，关于提名汪昌云先生、赵安吉女士连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张建刚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廖长江先生、陈春花女士、崔世平先生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设立董事会企业文化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议案等。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规定，持有或合并持有本行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以书面提案方式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候选人，但提名的人数必须符合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五至十七名董事组成），并且不得多于拟选人数。董事会可以在本行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范围内，参考本行多元化政策按照拟选任的人数，提出董事候选人的建议名单；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由董事会人事和薪酬委员会进行初步审查，合格人选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经审查并通过决议确定董事候选人后，应以书面提案的方式向股东大会提出。遇有临时增补董事的，由董事会提出，建议股东大会予以选举或更换。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聘任了本行董事。

##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目前由3名成员组成，包括独立董事赵安吉女士、姜国华先生和廖长江先生。主席由独立董事廖长江先生担任。

该委员会主要职责为：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本行的关联交易进行管理，并制定相应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负责确认本行的关联方，并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报告；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本行的关联交易进行界定；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正、公允的商业原则对本行的关联交易进行审核；审核本行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事项。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于2019年共召开4次会议，主要审批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2018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关于关联方名单情况的报告等议案，审议了关于本行2018年度关联交易的声明等议案。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持续关注关联交易制度建设和系统建设等情况，各委员就关联交易制度建设和系统建设等事项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 监事会

### 监事会的职责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负责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尽责情况，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情况。

### 监事会的组成



本行监事会现有监事6名，包括1名股东监事（即监事长），3名职工监事和2名外部监事。根据本行公司章程规定，监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和本行公司章程有特别规定的除外。股东监事和外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

本行监事会下设履职尽职监督委员会和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负责根据监事会的授权，协助监事会履行职责。

### **监事会履职**

2019年，本行监事会和下设专门委员会切实履行监督职责，认真审议有关议案。监事会共召开4次现场会议、4次书面议案会议，并做出了相关决议，监事会履职尽职监督委员会召开4次现场会议、3次书面议案会议，监事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召开4次现场会议。报告期内监事会开展工作的情况和监督意见，详见“监事会报告”部分。

## **高级管理层**

### **高级管理层的职责**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以行长为代表，副行长等高级管理人员协助行长工作。行长的主要职权包括：主持全行日常行政、业务、财务管理工作，组织实施经营计划与投资方案，拟订基本管理制度及制定具体规章，提名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审定本行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方案等。

### **高级管理层履职**

2019年，本行高级管理层在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实施本行的经营管理，按照董事会审批的年度绩效目标，坚持激发活力、敏捷反应、重点突破，积极抢抓发展机遇，努力破解发展瓶颈，切实守住风险底线，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实现经营业绩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共召开32次执行委员会会议，研究决定集团业务发展、绩效管理、风险管理、全球化发展、综合化经营、信息科技建设、数据治理、智慧运营与网点转型等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执行委员会）下增设五个委员会：综合化经营协调委员会，负责集团综合化经营方面的统筹管理和决策；资产管理业务委员会，负责集团资产管理业务的协调、管理与决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负责统一规划、统筹部署全行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境内分行发展协调委员会，负责境内分行经营管理重大事项的统筹协调；绿色金融管理委员会，负责集团绿色金融工作统筹管理和专业决策。目前，本行高级管理层下设的委员会包括：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下辖反洗钱工作委员会、资产处置委员会、信用风险管理与决策委员会）、采购评审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证券投资管理委员会、互联网金融委员会、创新与产品管理委员会、综合化经营协调委员会、资产管理业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境内分行发展协调委员会、绿色金融管理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在委员会章程规定的授权范围及执行委员会授权范围内勤勉工作，认真履职，推动本行各项工作健康发展。

## **董事、监事的证券交易**

根据境内外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本行制定实施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交易管理办法》（“《管理办法》”），以规范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的证券交易事项。《管理办法》与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中的强制性规定相比更加严格。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均已确认其于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管理办法》及《标准守则》的相关规定。

##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本行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行 2019 年度国内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外部审计师；继续聘请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 2019 年度国际审计师。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就财务报表审计（包括海外分行以及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向安永及其成员机构支付的审计专业服务费共计人民币 2.29 亿元，其中向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的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共计人民币 1,400 万元。

安永及其成员机构本年度未向本行提供其他重大非审计业务服务。本年度本行向安永及其成员机构支付的非审计业务费用为人民币 3,136.95 万元。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七年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2019 年度为本行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签字的注册会计师为梁成杰、张凡。

在即将举行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本行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行 2020 年度国内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外部审计师，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提供相关财务报表审计服务及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请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 2020 年度国际审计师，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提供相关财务报表审计服务。

## 投资者关系与信息披露

2019 年，本行持续拓展资本市场跟踪分析的深度和广度，进一步丰富市场沟通形式，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活动的主动性和有效性。成功举办 2018 年年度业绩发布会、2019 年中期业绩发布会，进一步扩展年度路演覆盖地区，积极开拓投资者目标群体。创新针对特定主题开展反向路演，继续通过举办业绩路演、参加大型投行研讨会、接待分析师及投资者来访及召开电话沟通会等形式开展常规沟通，主动介绍本行情况，及时回应市场关注，认真听取市场反馈。本行注重持续加强与中小股东的及时沟通，有效保障股东权利。及时接听投资者关系热线，认真答复股东邮件及“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问询。年度股东大会上特别针对到会个人股东组织专场沟通，利用上证路演中心平台举办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得到投资者的积极参与和充分肯定。此外，本行持续跟进并加强与外部评级机构的主动沟通，积极维护各项外部评级稳定。2019 年，标普、惠誉分别上调本行个体信用评级、短期发行人违约评级，穆迪对本行各项评级维持稳定。目前本行各项外部评级继续保持国内可比同业最高水平，在降低融资成本、提升市场形象方面持续发挥积极作用。

2019 年，本行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原则，编制并披露各项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针对性、有效性和透明度。切实保障投资者知情权，通过简明清晰、通俗易懂的语言，确保投资者准确、公平获取信息。建立健全信息披露制度，明确规范信息披露范围和标准、职责分工、沟通机制、工作程序、内部监控措施等，认真组织重大项目的合规论证及披露工作，在积极探索中稳步推进主动性信息披露。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机制及信息员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专业队伍与培训合规文化建设，提高信息披露管理的主动性和前瞻性。严格依照监管要求和本行规定开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报

送工作。

2019年，本行进一步深化投资者关系与信息披露管理，持续获得市场认可。荣获“华富卓越投资者关系大奖”、第七届“港股100强”等奖项，入选“2019年中国上市公司百强排行榜”。本行年度报告荣获美国通讯公关职业联盟（League of American Communications Professionals）年度报告综合类评比金奖、技术成就奖，美国ARC（Annual Report Competition）年度报告评比董事长致辞金奖，并在香港管理专业协会（Hong Kong Management Association, HKMA）举办的最佳年度报告评比中，再次荣获最佳H股及红筹股年度报告奖。

# 董事会报告

董事会全体同仁谨此提呈本行及其附属公司（合称“本集团”）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董事会报告及经审计的会计报表。

## 主要业务

本行从事银行业及有关的金融服务，包括商业银行、投资银行、直接投资、证券、保险、基金、飞机租赁、资产管理、金融科技等。

## 主要客户

本年度内，本集团最大五名客户占本集团利息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总金额少于30%。

## 业绩及分配

本行2019年度业绩载于会计报表。董事会建议派发2019年度末期普通股股息每10股1.91元人民币（税前），须待本行于2020年6月30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如获批准，本行所派2019年度末期普通股股息将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或等值港币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本行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即2020年6月30日）前一周（包括年度股东大会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根据有关监管要求和业务规则，A股股息的发放时间预计为2020年7月15日，H股股息的发放时间预计为2020年8月7日。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行于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按照每股0.184元人民币（税前）派发2018年度末期普通股股息。A股、H股股息均已按规定于2019年6月向股东发放，该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实际派发普通股股息总额约为541.67亿元人民币（税前）。本行没有派发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中期普通股股息。2019年本行未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行于2019年1月25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二期境内优先股的股息分配方案，批准本行于2019年3月13日派发第二期境内优先股股息，派息总额为15.40亿元人民币（税前），股息率为5.50%（税前）。该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本行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一期境外优先股和第一期境内优先股的股息分配方案，批准本行于2019年10月23日派发第一期境外优先股股息，根据本行第一期境外优先股发行条款，第一期境外优先股股息按人民币计价并以固定汇率折美元支付，派息总额约为4.39亿美元（税后），股息率为6.75%（税后）；批准本行于2019年11月21日派发第一期境内优先股股息，派息总额为19.20亿元人民币（税前），股息率为6.00%（税前）。该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本行于2020年1月13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二期境内优先股的股息分配方案，批准本行于2020年3月13日派发第二期境内优先股股息，派息总额为15.40亿元人民币（税前），股息率为5.50%（税前）。该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 近三年普通股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红年度	每股派息金额 (元, 税前)	派息总额 (百万元, 税前)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百万元)	派息率	是否实施资本公 积金转增股本
2019	0.191	56,228	187,405	30%	否
2018	0.184	54,167	180,086	30%	否
2017	0.176	51,812	172,407	30%	否

## 优先股派息情况

优先股类别	股息发放日	派息总额	股息率
第一期境外优先股	2017年10月23日	439 (百万美元, 税后)	6.75% (税后)
第一期境内优先股	2017年11月21日	1,920 (百万元人民币, 税前)	6.00% (税前)
第二期境内优先股	2018年3月13日	1,540 (百万元人民币, 税前)	5.50% (税前)
第一期境外优先股	2018年10月23日	439 (百万美元, 税后)	6.75% (税后)
第一期境内优先股	2018年11月21日	1,920 (百万元人民币, 税前)	6.00% (税前)
第二期境内优先股	2019年3月13日	1,540 (百万元人民币, 税前)	5.50% (税前)
第一期境外优先股	2019年10月23日	439 (百万美元, 税后)	6.75% (税后)
第一期境内优先股	2019年11月21日	1,920 (百万元人民币, 税前)	6.00% (税前)
第二期境内优先股	2020年3月13日	1,540 (百万元人民币, 税前)	5.50% (税前)

##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 普通股情况

本行充分考虑对股东的回报，同时兼顾本行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本行的可持续发展。

本行于2009年修订公司章程，规定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本行于2013年修订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的相关条款，进一步明确了本行利润分配原则、政策及调整的程序、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等事宜，规定本行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除特殊情况外，本行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税后利润的10%，并规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以及利润分配方案时，本行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本行于2019年1月4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了本行股东回报的基本原则、规划及制定、执行和调整的决策及监督机制。

本行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程序合规、透明，决策程序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独立董事充分发表意见，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护，符合本行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

本行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9年，本行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息分配政策和股东大会关于利润分配的决议派发了2018年度普通股股息。

## 优先股情况

本行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本行应当以现金的形式向优先股股东支付股息，在完全支付约定的股息之前，不得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本行优先股采用每年派息一次的派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优先股的发行日。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获得股息后，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

本行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即未向本次优先股股东足额派发股息的差额部分，不会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本行有权取消优先股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收益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

股息的支付不与本行自身的评级挂钩，也不随着评级变化而调整。

本行优先股股息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2019年，本行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优先股发行条款和董事会关于股息分配的决议派发了境内外优先股股息。

## 暂停办理 H 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本行将于 2020 年 7 月 9 日（星期四）至 7 月 14 日（星期二）（首尾两天包括在内）暂停办理 H 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以确定有权收取末期普通股股息的股东名单。本行 H 股股东如欲获派发末期普通股股息而尚未登记过户文件，须于 2020 年 7 月 8 日（星期三）下午 4 时 30 分或之前，将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一并送交本行股份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中国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本行 H 股股份将于 2020 年 7 月 7 日（星期二）起除息。

## 捐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慈善及其他捐款总额约为 11,760 万元人民币。

## 股本

于本报告付印前的最后可行日期及根据已公开资料，本行具有足够的公众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规则对公众持股量的最低要求及在本行上市时香港联交所所授予的有关豁免。

## 可供分配储备

本行可供分配储备情况见会计报表注释七、31。

## 固定资产

本行固定资产情况见会计报表注释七、10。

## 财务摘要

本行过去三年的年度业绩、资产及负债摘要请参见“财务摘要”部分。

## 关联交易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本行与本行的关连人士（定义见香港上市规则）间的交易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对于该等交易，本行按照香港上市规则予以监控和管理。2019 年，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本行与本行的关连人士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可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豁免遵守有关申报、年度审核、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 董事在与本行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所占的权益

本行董事没有在与本集团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持有任何权益。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

本行已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作出明确规范。董事长、行长、监事长及其他副职负责人的薪酬，按照国家有关中央管理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的意见执行，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以及任期激励收入构成。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股东代表监事的薪酬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构成，部分绩效年薪实行延迟支付。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职工监事在本行领取酬金。非执行董事不在本行领取薪酬。本行为同时是本行员工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包括工资、奖金、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及其他货币性收入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情况，请参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

## 董事及监事的服务合约

本行所有董事和监事，均未与本行或本行附属公司订立任何在一年内不能终止，或除法定补偿外还须支付补偿方可终止的服务合约。

## 董事及监事在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本行任何董事、监事或与其有关的实体均未直接或间接从本行、本行控股公司、附属公司或各同系附属公司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中拥有重大权益。

## 董事及监事认购股份权益

报告期内，本行、本行控股公司、附属公司或各同系附属公司均未订立任何安排，使董事、监事或其配偶或 18 岁以下子女可以购买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的股份或债券而获益。

## 董事和监事在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的权益

就本行所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董事、监事或其各自的联系人均没有在本行或其相联法团（按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所指的定义）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中拥有任何权益或淡仓，该等权益或淡仓是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须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标准守则》须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

## 董事会成员之间财务、业务、家属关系

本行董事会成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或相关的关系。

## 主要股东权益

本行主要股东权益请参见“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部分。

## 管理合约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就整体或任何重要业务的管理和行政工作签订或存有任何合约。

## 股票增值权计划及认股权计划

关于本集团股票增值权计划及认股权计划见会计报表注释七、29。

## 购买、出售或购回本行证券

本行于报告期内赎回第一期境外优先股的情况，详见“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及会计报表注释。

本行及其附属公司购买、出售或购回本行证券情况详见会计报表注释。

## 优先认股权

本行公司章程没有关于优先认股权的强制性规定，不要求本行按股东的持股比例向现有股东发售新股。本行公司章程规定，本行增加资本，可以采用公开发行的股份、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向现有股东配售新股或派送新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发行可转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方式。

## 有关获弥偿条文

本行公司章程规定，在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及本行公司章程规定允许的限度内，本行可为本行过去的和在职的董事购买和维持任何责任保险。除非董事被证明在履行其职责时未能诚实或善意地行事，本行将在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最大范围内，或在法律、行政法规未禁止的范围内，用其自身的资产向每位过去的和在职的董事赔偿其作为本行董事期间产生的任何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续保了董事责任保险，为本行董事依法履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提供保障，促进董事充分履行职责。

## 股票挂钩协议

本行在报告期内未订立股票挂钩协议。

## 业务审视

有关本行就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六第 28 条业务审视相关要求的披露，请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社会责任”部分。相关披露内容构成董事会报告的一部分。

##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次级债券、配股、二级资本债券、优先股、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募集的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本行资本，提升本行资本充足程度。

详见本行在上交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登载的相关公告及会计报表注释。

## 税项和税项减免

本行股东依据以下规定及不时更新的税务法规缴纳相关税项，并根据实际情况享受可能的税项减免，并应就具体缴纳事宜咨询其专业税务和法律顾问意见。下列引用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均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有关规定。

### A 股股东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



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亦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二）项的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为免税收入。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三条的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二）项所称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是指居民企业直接投资于其他居民企业取得的投资收益。《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二）项所称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不包括连续持有居民企业公开发行并上市流通的股票不足 12 个月取得的投资收益。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非居民企业取得的股息所得，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H 股股东**

根据中国税务法规，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的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但是，持有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个人股东，可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定或中国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对于 H 股个人股东，本行一般按 10% 税率代扣代缴股息的个人所得税，税务法规及相关税收协定另有规定的除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 号）的规定，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 2008 年及以后年度股息时，本行将统一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现行香港税务局的惯例，在香港无须就本行派付的 H 股股息缴付税款。

有关沪港通的税项事宜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执行。

## **境内优先股股东**

个人取得的非公开发行的境内优先股股息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缴纳事宜，根据中国相关税务法规规定执行。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境内优先股股息收益为免税收入，非居民企业取得的境内优先股股息所得，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境外优先股股东**

根据中国税务法律法规，本行向境外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境外优先股股息时，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现行香港税务局的惯例，在香港无须就本行派付的境外优先股股息缴付税款。

## **审计师**

本行审计师情况，请参见“公司治理—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部分。

## 消费者权益保护

本行高度重视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发展战略及经营管理。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制机制，2019年在董事会下设立企业文化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在执行委员会下设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调整消费者权益保护办公室，进一步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及投诉管理工作。持续普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配合监管开展多项金融消费者宣传教育活动。关注消费者需求，重视消费者意见，不断提升产品服务，优化处理流程，畅通投诉渠道。

## 本行董事会成员

执行董事：刘连舸、王江、林景臻

非执行董事：赵杰、肖立红、汪小亚、张建刚

独立董事：汪昌云、赵安吉、姜国华、廖长江

承董事会命

刘连舸

董事长

2020年3月27日

# 监事会报告

## 监事会召开会议的情况

2019年，本行于3月29日、4月28日、8月30日、10月30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4次监事会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本行2018年度报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8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18年度履职尽职情况评价意见、提名贾祥森和郑之光先生担任本行外部监事、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监事长和股东监事2018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监事长和股东监事2018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监事长和股东监事2019年度绩效考核实施方案、外部监事履职考核办法（2019年版）等27项议案。2019年，本行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4次监事会会议，主要审议《公司章程》第十三章（监事会）修订、新产品管理情况报告、市场风险管理履职情况等9项议案。

2019年，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的出席情况列示如下：

监事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任期内召开的会议次数
现任监事	
王希全	8/8
王志恒	8/8
李常林	7/8
冷杰	8/8
贾祥森	4/4
郑之光	4/4
离任监事	
刘万明	4/4
陈玉华	4/4

注：

- 1 监事变更情况请参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部分。
- 2 未能亲自出席监事会的监事，均已委托其他监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2019年，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4次会议、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18年度履职尽职评价意见、提名贾祥森和郑之光先生担任本行外部监事、监事长和股东监事2018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监事长和股东监事2019年度绩效考核实施方案等议案；监事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行2018年度报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8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等议案。

## 监事会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的情况

2019年，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建设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为目标，激发活力，敏捷反应，重点突破，扎实做好履职、战略、财务、内控、风险管理监督，提升前瞻性和预见性，努力发挥建设性监督作用，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加强董事和高管的履职监督。**一是加强日常履职监督。列席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会议、高级管理层会议等，了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职表现，跟进重大事项和重点经营管理举措的决策、执行和推进情况，及时就重点关注事项发表监督意见或建议。定期汇总分析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情况，促进依法合规履职尽责，并对需要重点关注的事项进行提示。二是认真开展年度履职评价。开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访谈，结合日常监督信息，形成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年度履职评价意见，经监事会会议审议批准，向股东大会报告评价结果，并按规定向监管机构报送评价意见。履职监督和评价工作的开展进一步推动本行公司治理水平提升，为本行不断改革创新、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机制保障。

**深化战略、财务和定期报告审议监督。**以日常财务监督为基础，深入分析全行经营管理情况，定期跟踪全行战略执行情况，不断提升监督的前瞻性和有效性，扎实开展战略和财务监督。一是积极为全行经营管理、改革发展献计献策。在董事长主持召开董监事座谈会上，各位监事围绕公司治理、经营管理、风险内控等重大问题建言献策，提出需要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关注的事项，切实履行战略监督和评价职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积极采纳。二是深化日常监督工作。跟进了解重大财务决策执行进展情况。落实与总行财务管理、风险管理、授信管理、审计等部门的定期沟通机制。关注财务管理相关工作部署及执行情况，跟踪了解年度财务预算执行进展情况，定期梳理分析全行财务会计数据，综合对宏观形势和监管政策的分析研究，加强对财务状况的前瞻性分析和研判，形成财务监督分析简报，及时提示管理部门采取有效措施改善经营状况。三是扎实开展定期报告的审议监督。定期听取经营及财务状况、风险资产变化及准备金计提、审计重大发现等情况汇报，重点关注会计政策适用的准确性、会计估值方法的合理性、风险事项披露的真实性、财务活动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等事项，扎实做好本行定期报告的审议监督工作。听取外部审计师有关审计方案、审计意见的专题汇报，强化监督和指导。向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发送 4 份监督建议函，提出 15 条建议关注事项、29 条具体建议，内容涉及培育收入新动能、改善息差表现、做好普惠金融、加强风险管控、加大不良资产化解力度、高质量发展存贷款业务、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发挥全球化优势等问题。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监事会提出的有关建议，管理部门及时回应并积极开展关注事项落实整改工作。

**以问题为导向扎实做好日常风险内控监督。**2019 年，监事会深刻认识和准确把握外部环境变化和本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新挑战，落实风险监督责任，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着力促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紧扣防风险促发展的工作大局，跟进重大风险及风险内控重点工作的推进落实情况，持续关注 and 跟进本行面临的区域性、行业性、政策性风险状况，加强内外部形势判断，定期对全行风险管理状况进行分析，及时进行风险提示，督促有关方面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做实做细做好，及时洞察、准确把握、有效应对各种风险挑战。

**深入开展专题调研工作。**2019 年，监事会继续把专题调研工作与公司章程赋予的使命相结合，发挥好专题调研务实高效的特点，聚焦本行重大决策部署和全行工作重点，组织开展战略实施情况、村镇银行经营管理模式、全球化发展能力建设等 3 项专题调研。监事带队，部分董事参与、总行相关部门派员组成调研组，与总行部门座谈，并赴 14 家境内一级分行、8 家境外机构及其相关分支行、村镇银行法人机构实地调研，仔细梳理存在问题，深入挖掘问题成因，广泛探讨对策建议，提交专题调研报告，为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提供前瞻性和实效性的意见和建议。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有关报告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对整改落实工作作出部署。

**积极发挥监督协同作用。**一是加强与董事的协同作用。总结经验，创新方法，坚持董事、监事联动的好做法。加强监事会与董事会之间的宏观信息、管理信息、同业信息、风险提示等信息共享。加强监事会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沟通协调，促进分享监督资源，完善联动与

协同，也为监事会如何更好履行监督职责提供了参考意见。二是深化与二三道防线以及总行综合管理部门间的联动合作，加强信息共享、监督协同及培训互动，积极发挥监督体系的联动协同作用，节省监督成本，拓宽监督视野，形成监督合力，提高监督效能。

**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努力夯实监督基础，推动增补 2 名外部监事。召开监事会工作专题研讨会，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提升监事会工作能力和效率，做好监事会工作，更好地发挥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建设性作用。组织完成监事会和监事年度履职评价，督促各位监事切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举办监事会专题培训，围绕金融控股公司的监管及经营实践、大数据驱动的商业决策演进、LPR 改革对本行业务发展的影响、上海自贸区新片区业务发展、银行同业发展历史和经验等主题，邀请行内外专家授课、研讨，提升监事专业水平和履职能力。监事会成员勤勉尽职，努力提升政策水平和履职能力，积极参加会议，认真审议议案，听取工作汇报，开展专题调研，并发表专业、严谨、独立的意见，切实履行监督职责。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大力支持监事会的工作，通过执委会会议、专题会议等多种方式，认真研究监事会提出的相关监督提示，扎实推进整改落实，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根据监管要求，监事会对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在薪酬管理方面的履职情况提出如下监督评价意见：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薪酬管理制度体系，健全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完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积极推进资源配置机制的不断革新和持续增效，并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对薪酬信息进行披露。本行薪酬管理坚持收益与风险相适应、短期与长期相协调、人才培养和风险控制相结合的原则，有利于本行战略目标实施和竞争力的提升，与本行可持续发展要求相一致。薪酬资源进一步向基层倾斜，不断完善员工福利保障体系，增强员工的幸福感和安全感，稳步提升员工薪酬竞争力。

根据监管要求，监事会对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情况提出如下监督评价意见：报告期内，本行秉承安全性、流动性、盈利性平衡的经营原则，持续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本行根据监管政策要求及管理实践，重检修订流动性管理制度、压力测试实施细则及流动性应急预案；加强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强化资金集中管控；加强风险限额管理，差异化核定境内外分支机构风险限额指标；按季度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全面分析短期及中长期抗压能力。各项流动性风险指标及压力测试结果均满足监管及内部管理要求，流动性风险整体可控。

监事会对本行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内部控制情况、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等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贾祥森、郑之光、陈玉华先生严格按照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督职责，出席了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及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政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会议，亲自出席了任期内全部监事会会议及专门委员会会议。贾祥森、郑之光两位外部监事牵头开展了战略实施情况、村镇银行经营管理模式 2 项专题调研，提出加快科技基础建设、提升创新水平、激发传统优势、深化机制改革创新、构建敏捷反应体系、推动重点领域突破、发挥投管行牌照优势、推动宏观政策创新等独立见解；参与全球化发展能力建设专题调研，提出加强差异化管理、加大海外信息科技投入、加强全球化人才培养等意见和建议，为促进本行完善公司治理、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报告期内，贾祥森、郑之光先生在行内工作的时间均超过 15 个工作日。

# 重要事项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行在正常业务经营中存在若干法律诉讼及仲裁事项。此外，由于国际经营的范围和规模，本行有时会在不同司法辖区内面临不同类型的诉讼。经向专业法律顾问咨询后，本行高级管理层认为目前该等法律诉讼及仲裁事项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收购及出售重大资产

报告期内，本行无收购及出售重大资产。

## 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本行于 2005 年 11 月的董事会会议及临时股东大会上通过了长期激励政策，其中包括管理层股票增值权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截至目前，本行管理层股票增值权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实施。

## 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关联交易。报告期末，会计准则下的关联交易情况见会计报表注释十。

##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或存续有需披露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的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重大资产的事项。

### 重大担保事项

本行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属于本行常规的表外项目之一。本行在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时一贯遵循审慎原则，针对担保业务的风险制定了具体的管理办法、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并据此开展相关业务。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或存续有需披露的其他重大担保事项。

###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或存续有需披露的其他重大合同。

##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本行资金的情况。

## 承诺事项

汇金公司在本行首次公开发行时曾做出“不竞争承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汇金公司严格履行该承诺，无违反承诺的行为。

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优先股时，曾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该承诺，无违反承诺的行为。

## **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没有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行政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 **本行及本行控股股东的诚信情况**

本行及本行控股股东在报告期内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本行履行扶贫社会责任的情况**

本行履行扶贫社会责任的情况请参见“社会责任”部分及本行在上交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登载的《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依据监管要求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请参见本行在上交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登载的公告。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一、本行严格按照中国会计准则规范运作，本行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行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本行 2019 年年度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审计准则审计，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我们保证本行 2019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刘连舸	董事长	王 江	副董事长、 行长	林景臻	执行董事、 副行长
赵 杰	非执行董事	肖立红	非执行董事	汪小亚	非执行董事
张建刚	非执行董事	汪昌云	独立董事	赵安吉	独立董事
姜国华	独立董事	廖长江	独立董事		
王希全	监事长	王志恒	职工监事	李常林	职工监事
冷 杰	职工监事	贾祥森	外部监事	郑之光	外部监事
王 纬	副行长	孙 煜	副行长	郑国雨	副行长
肖 伟	总审计师	刘秋万	首席信息官	刘坚东	风险总监
梅非奇	董事会秘书、 公司秘书				



##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 60100080\_A01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第 119 页至第 330 页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的会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会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集团的会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集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会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会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会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会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会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会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60100080\_A01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 关键审计事项

####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贵集团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多个模型和假设,例如: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选择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认定标准高度依赖判断,并可能对存续期较长的贷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有重大影响;
- 模型和参数 -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所使用的模型本身具有较高的复杂性,模型参数输入较多且参数估计过程涉及较多的判断和假设;
- 前瞻性信息 - 运用专家判断对宏观经济进行预测,考虑不同经济情景权重下,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
- 单项减值评估 - 判断贷款已发生信用减值需要考虑多项因素,单项减值评估将依赖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估计。

由于贷款减值评估涉及较多重大判断和假设,且考虑到其金额的重要性(于2019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为人民币130,687.85亿元,占总资产的57%;贷款减值准备总额为人民币3,259.23亿元),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参见合并会计报表注释五、1、注释七、6和注释十一、3。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贷款审批、贷后管理、信用评级、押品管理以及贷款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包括相关的数据质量和信息系统。

我们采用风险导向的抽样方法,选取样本执行信贷审阅程序,基于贷后调查报告、债务人的财务信息、抵押品价值评估报告以及其他可获取信息,分析债务人的还款能力,评估贵集团对贷款评级的判断结果。

在我所内部信用风险模型专家的协助下,我们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重要参数、管理层重大判断及其相关假设的应用进行了评估及测试,主要集中在以下方面:

#### 1、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 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论以及相关参数的合理性,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风险敞口、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等;
- 评估管理层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采用的前瞻性信息,包括宏观经济变量的预测和多个宏观情景的假设;
- 评估单项减值测试的模型和假设,分析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金额、时间以及发生概率,尤其是抵押物的可回收金额。

#### 2、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评估并测试用于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数据和流程,包括贷款业务数据、内部信用评级数据、宏观经济数据等,还有减值系统的计算逻辑、数据输入、系统接口等;
- 评估并测试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控制,包括模型变更审批、模型表现的持续监测、模型验证和参数校准等。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贵集团信用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60100080\_A01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 关键审计事项

####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 **金融工具的估值**

对于没有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基金、股权、场外衍生合约等,贵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而估值技术中常包括依赖主观判断的假设和估计,尤其是那些包括了重大不可观察参数的估值技术。采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假设,将可能导致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估计存在重大差异。

于2019年12月31日,贵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为金融投资,其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7,363.79亿元,占总资产比例为12%。在估值中采用重大不可观察参数的金融工具,因其估值存在更高的不确定性,被划分为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于2019年12月31日,第三层级金融投资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投资比例为5%。考虑金额的重要性,且估值存在不确定性,涉及较多的主观判断,尤其是未上市股权和基金投资、缺乏流动性的资产支持证券等,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参见合并会计报表注释五、2和注释十一、6。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金融工具估值、独立价格验证、估值模型验证和批准等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我们执行了审计程序对贵集团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参数和假设进行评估,包括对比当前市场上同业机构常用的估值技术,将所采用的可观察参数与可获得的外部市场数据进行核对,获取不同来源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分析等。

对于在估值中采用了重大不可观察参数的金融工具,比如未上市的股权投资和私募股权基金投资等,我们利用我所内部估值专家对估值模型进行评估,重新执行独立的估值,并分析了模型结果对重要参数和假设的敏感性。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贵集团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结构化主体**

贵集团在开展金融投资、资产管理、信贷资产转让等业务过程中,持有很多不同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比如银行理财产品、基金、信托计划等。贵集团需要综合考虑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及两者的联系等,判断对每个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从而应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贵集团在逐一分析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时需要考虑诸多因素,包括每个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贵集团主导其相关活动的 ability、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权益及回报、获取的管理业绩报酬、提供信用增级或流动性支持等而获得的报酬或承担的损失等。对这些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并形成控制与否的结论,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考虑到该事项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层判断的复杂程度,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参见合并会计报表注释五、7和注释七、50。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对结构化主体控制与否的判断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我们根据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的量级和可变动性的分析,评估了贵集团对其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和结论。我们还检查了相关的合同文件以分析贵集团是否有法定或推定义务最终承担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损失,并检查了贵集团是否对其发起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信用增级等情况,贵集团与结构化主体之间交易的公允性等。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贵集团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 60100080\_A01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四、其他信息

贵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会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会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会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会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会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会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会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会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会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会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会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会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 60100080\_A01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六、注册会计师对会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续）：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会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会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会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贵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会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梁成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凡

中国 北京

2020年3月27日

## 目录

### 会计报表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19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12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5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27

### 会计报表注释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29
二、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29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30
四、 主要会计政策.....	131
五、 在执行会计政策中所作出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156
六、 税项.....	159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0
2 存放同业款项.....	160
3 拆出资金.....	161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	162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4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5
7 金融投资.....	183
8 长期股权投资.....	192
9 投资性房地产.....	194
10 固定资产.....	195
11 使用权资产.....	199
12 无形资产.....	201
13 商誉.....	203
14 其他资产.....	203
15 资产减值准备.....	206
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0
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10
18 拆入资金.....	211
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1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1
21 吸收存款.....	212
22 应付职工薪酬.....	213
23 应交税费.....	216
24 预计负债.....	216
25 租赁负债.....	217
26 应付债券.....	218
27 递延所得税.....	222
28 其他负债.....	226
29 股票增值权计划.....	226
30 股本、资本公积、库存股及其他权益工具.....	227
31 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及未分配利润.....	230
32 少数股东权益.....	231
33 利息净收入.....	231

## 目录(续)

3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32
35	投资收益.....	232
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33
37	汇兑收益.....	233
38	其他业务收入.....	234
39	税金及附加.....	234
40	业务及管理费.....	235
41	信用减值损失.....	236
42	其他业务成本.....	237
43	营业外收入/支出.....	237
44	所得税费用.....	237
45	其他综合收益.....	239
46	每股收益.....	243
47	合并范围的变动.....	243
48	现金流量表注释.....	244
49	金融资产的转让.....	245
50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246
5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248
5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49
八、	分部报告.....	250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法律诉讼及仲裁.....	255
2	抵质押资产.....	255
3	接受的抵质押物.....	255
4	资本性承诺.....	256
5	经营租赁.....	256
6	国债兑付承诺.....	256
7	信用承诺.....	257
8	证券承销承诺.....	257
十、	关联交易.....	258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	
1	概述.....	266
2	金融风险管理框架.....	266
3	信用风险.....	266
4	市场风险.....	295
5	流动性风险.....	307
6	公允价值.....	318
7	资本管理.....	326
8	保险风险.....	328
十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9
	补充信息	
一、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并会计报表差异说明.....	33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表.....	330
三、	未经审计补充信息	
1	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	331
2	杠杆率.....	338
3	商业银行全球系统重要性评估指标.....	339

2019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注释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七、1	<b>2,143,716</b>	2,407,808	<b>1,959,864</b>	2,015,108
存放同业款项	七、2	<b>500,560</b>	363,176	<b>474,010</b>	357,324
贵金属		<b>206,210</b>	181,203	<b>197,914</b>	175,333
拆出资金	七、3	<b>744,572</b>	781,761	<b>817,125</b>	849,386
衍生金融资产	七、4	<b>93,335</b>	124,126	<b>68,731</b>	96,4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5	<b>154,387</b>	260,597	<b>144,607</b>	249,615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6	<b>12,743,425</b>	11,515,764	<b>11,204,197</b>	10,157,694
金融投资	七、7	<b>5,514,062</b>	5,054,551	<b>4,343,595</b>	4,221,6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518,250</b>	370,491	<b>281,703</b>	225,2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		<b>2,218,129</b>	1,879,759	<b>1,422,035</b>	1,316,9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b>2,777,683</b>	2,804,301	<b>2,639,857</b>	2,679,433
长期股权投资	七、8	<b>23,210</b>	23,369	<b>340,748</b>	246,393
投资性房地产	七、9	<b>23,108</b>	22,086	<b>2,338</b>	2,002
固定资产	七、10	<b>244,540</b>	227,394	<b>83,403</b>	82,440
使用权资产	七、11	<b>22,822</b>	不适用	<b>21,296</b>	不适用
无形资产	七、12	<b>20,255</b>	19,452	<b>18,324</b>	17,887
商誉	七、13	<b>2,686</b>	2,62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7	<b>44,029</b>	38,204	<b>45,284</b>	38,208
其他资产	七、14	<b>288,827</b>	245,164	<b>52,409</b>	33,485
<b>资产总计</b>		<b>22,769,744</b>	21,267,275	<b>19,773,845</b>	18,543,033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9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注释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七、16	846,277	907,521	791,046	847,49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七、17	1,668,046	1,731,209	1,672,571	1,721,071
拆入资金	七、18	462,265	327,249	469,844	360,892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19	19,475	14,327	2,158	2,642
衍生金融负债	七、4	90,060	99,254	61,919	74,8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20	177,410	285,018	117,891	225,857
吸收存款	七、21	15,817,548	14,883,596	13,788,093	12,999,376
应付职工薪酬	七、22	35,906	33,822	30,490	28,574
应交税费	七、23	59,102	27,894	50,851	23,826
预计负债	七、24	24,469	22,010	23,666	21,486
租赁负债	七、25	21,590	不适用	20,546	不适用
应付债券	七、26	1,096,087	782,127	1,004,095	704,8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7	5,452	4,548	308	121
其他负债	七、28	469,361	423,303	86,486	87,522
<b>负债合计</b>		<b>20,793,048</b>	<b>19,541,878</b>	<b>18,119,964</b>	<b>17,098,601</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七、30.1	294,388	294,388	294,388	294,388
其他权益工具	七、30.4	199,893	99,714	199,893	99,714
其中：优先股		159,901	99,714	159,901	99,714
永续债		39,992	-	39,992	-
资本公积	七、30.2	136,012	142,135	132,627	138,832
减：库存股	七、30.3	(7)	(68)	-	-
其他综合收益	七、45	19,613	1,417	19,292	8,596
盈余公积	七、31.1	174,762	157,464	171,003	154,313
一般风险准备	七、31.2	250,100	231,525	240,279	222,462
未分配利润	七、31	776,940	686,405	596,399	526,1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1,701	1,612,980	1,653,881	1,444,432
少数股东权益	七、32	124,995	112,417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976,696</b>	<b>1,725,397</b>	<b>1,653,881</b>	<b>1,444,43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2,769,744</b>	<b>21,267,275</b>	<b>19,773,845</b>	<b>18,543,033</b>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连舸

王江

吴建光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副董事长、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2019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注释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b>一、营业收入</b>		<b>549,182</b>	504,107	<b>445,175</b>	416,299
利息净收入	七、33	<b>374,250</b>	359,706	<b>324,540</b>	311,709
利息收入	七、33	<b>742,207</b>	687,900	<b>662,820</b>	617,998
利息支出	七、33	<b>(367,957)</b>	(328,194)	<b>(338,280)</b>	(306,28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34	<b>89,612</b>	87,208	<b>78,197</b>	75,42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七、34	<b>104,917</b>	99,997	<b>87,376</b>	81,91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七、34	<b>(15,305)</b>	(12,789)	<b>(9,179)</b>	(6,487)
投资收益	七、35	<b>23,615</b>	18,679	<b>33,013</b>	26,7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b>1,057</b>	2,110	<b>(23)</b>	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b>577</b>	1,117	<b>583</b>	1,1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七、36	<b>4,395</b>	654	<b>(664)</b>	1,368
汇兑收益	七、37	<b>8,974</b>	(4,574)	<b>3,208</b>	(8,276)
其他业务收入	七、38	<b>48,336</b>	42,434	<b>6,881</b>	9,306
<b>二、营业支出</b>		<b>(299,645)</b>	(275,622)	<b>(239,544)</b>	(228,007)
税金及附加	七、39	<b>(4,984)</b>	(4,744)	<b>(4,535)</b>	(4,294)
业务及管理费	七、40	<b>(153,782)</b>	(141,610)	<b>(130,135)</b>	(120,402)
信用减值损失	七、41	<b>(101,971)</b>	(99,143)	<b>(96,773)</b>	(94,39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b>(182)</b>	(151)	<b>(181)</b>	(150)
其他业务成本	七、42	<b>(38,726)</b>	(29,974)	<b>(7,920)</b>	(8,767)
<b>三、营业利润</b>		<b>249,537</b>	228,485	<b>205,631</b>	188,292
加：营业外收入	七、43	<b>1,885</b>	1,809	<b>654</b>	608
减：营业外支出	七、43	<b>(777)</b>	(651)	<b>(521)</b>	(499)
<b>四、利润总额</b>		<b>250,645</b>	229,643	<b>205,764</b>	188,401
减：所得税费用	七、44	<b>(48,754)</b>	(37,208)	<b>(40,000)</b>	(28,941)
<b>五、净利润</b>		<b>201,891</b>	192,435	<b>165,764</b>	159,4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b>187,405</b>	180,086	<b>165,764</b>	159,460
少数股东损益		<b>14,486</b>	12,349	-	-
		<b>201,891</b>	192,435	<b>165,764</b>	159,460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9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注释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七、45	<b>21,775</b>	33,132	<b>10,704</b>	18,43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b>2,090</b>	(1,371)	<b>1,992</b>	(298)
1.退休福利计划精算损益		<b>13</b>	(103)	<b>13</b>	(103)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b>2,146</b>	(1,216)	<b>2,013</b>	(124)
3.其他		<b>(69)</b>	(52)	<b>(34)</b>	(7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b>19,685</b>	34,503	<b>8,712</b>	18,73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b>11,919</b>	22,072	<b>6,736</b>	18,853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b>515</b>	(600)	<b>346</b>	(580)
3.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b>(440)</b>	59	-	-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b>7,089</b>	12,775	<b>504</b>	497
5.其他		<b>602</b>	197	<b>1,126</b>	(35)
<b>七、综合收益</b>		<b>223,666</b>	225,567	<b>176,468</b>	177,8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b>205,601</b>	209,946	<b>176,468</b>	177,8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b>18,065</b>	15,621	-	-
		<b>223,666</b>	225,567	<b>176,468</b>	177,897
<b>八、每股收益(人民币元)</b>	七、46				
(一)基本每股收益		<b>0.61</b>	0.59		
(二)稀释每股收益		<b>0.61</b>	0.59		

已宣告派发或拟派发的股利详情请参见注释七、31.3。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连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王江  
副董事长、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吴建光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2019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注释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一、	2019年1月1日余额	294,388	99,714	-	142,135	(68)	1,417	157,464	231,525	686,405	112,417	1,725,397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60,187	39,992	(6,123)	61	18,196	17,298	18,575	90,535	12,578	251,2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七、45	-	-	-	-	18,196	-	-	187,405	18,065	223,6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60,187	39,992	(6,123)	61	-	-	-	1,307	95,424
	1.库存股净变动	七、30.3	-	-	-	61	-	-	-	-	-	61
	2.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22)	-	-	-	-	-	1,380	1,358
	3.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七、30.4	-	60,187	39,992	(6,205)	-	-	-	-	-	93,974
	4.其他		-	-	104	-	-	-	-	-	(73)	31
	(三)利润分配		-	-	-	-	-	17,298	18,575	(96,870)	(6,794)	(67,791)
	1.提取盈余公积	七、31.1	-	-	-	-	-	17,298	-	(17,298)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31.2	-	-	-	-	-	-	18,575	(18,575)	-	-
	3.股利分配	七、31.3	-	-	-	-	-	-	-	(60,993)	(6,794)	(67,787)
	4.其他		-	-	-	-	-	-	-	(4)	-	(4)
三、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94,388	159,901	39,992	136,012	(7)	19,613	174,762	250,100	776,940	124,995	1,976,696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连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王江

副董事长、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吴建光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注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优先股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2018年1月1日余额		294,388	99,714	141,880	(102)	(28,454)	141,247	207,402	605,277	79,910	1,541,26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255	34	29,871	16,217	24,123	81,128	32,507	184,1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七、45	-	-	-	-	29,860	-	-	180,086	15,621	225,5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255	34	-	-	-	-	21,987	22,276
1.库存股净变动	七、30.3	-	-	-	34	-	-	-	-	-	34
2.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20,583	20,583
3.其他		-	-	255	-	-	-	-	-	1,404	1,659
(三)利润分配		-	-	-	-	-	16,217	24,123	(98,947)	(5,101)	(63,708)
1.提取盈余公积	七、31.1	-	-	-	-	-	16,217	-	(16,217)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31.2	-	-	-	-	-	-	24,123	(24,123)	-	-
3.股利分配	七、31.3	-	-	-	-	-	-	-	(58,603)	(5,101)	(63,704)
4.其他		-	-	-	-	-	-	-	(4)	-	(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1	-	-	(11)	-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七、45	-	-	-	-	11	-	-	(11)	-	-
三、2018年12月31日余额		294,388	99,714	142,135	(68)	1,417	157,464	231,525	686,405	112,417	1,725,397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中国银行								
注释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	2019年1月1日余额	<b>294,388</b>	<b>99,714</b>	-	<b>138,832</b>	<b>8,596</b>	<b>154,313</b>	<b>222,462</b>	<b>526,127</b>	<b>1,444,432</b>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b>60,187</b>	<b>39,992</b>	<b>(6,205)</b>	<b>10,696</b>	<b>16,690</b>	<b>17,817</b>	<b>70,272</b>	<b>209,449</b>
	(一)综合收益总额	七、45	-	-	-	<b>10,704</b>	-	-	<b>165,764</b>	<b>176,468</b>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b>60,187</b>	<b>39,992</b>	<b>(6,205)</b>	-	-	-	<b>93,974</b>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七、30.4	-	<b>60,187</b>	<b>39,992</b>	<b>(6,205)</b>	-	-	-	<b>93,974</b>
	(三)利润分配		-	-	-	-	<b>16,690</b>	<b>17,817</b>	<b>(95,500)</b>	<b>(60,993)</b>
	1.提取盈余公积	七、31.1	-	-	-	-	<b>16,690</b>	-	<b>(16,690)</b>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31.2	-	-	-	-	-	<b>17,817</b>	<b>(17,817)</b>	-
	3.股利分配	七、31.3	-	-	-	-	-	-	<b>(60,993)</b>	<b>(60,993)</b>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b>(8)</b>	-	-	<b>8</b>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七、45	-	-	-	<b>(8)</b>	-	-	<b>8</b>	-
三、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b>294,388</b>	<b>159,901</b>	<b>39,992</b>	<b>132,627</b>	<b>19,292</b>	<b>171,003</b>	<b>240,279</b>	<b>596,399</b>	<b>1,653,881</b>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连舸

王江

吴建光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副董事长、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中国银行							
		其他权益							
	注释	股本	工具-优先股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18年1月1日余额		294,388	99,714	138,832	(9,902)	138,275	200,022	463,809	1,325,13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18,498	16,038	22,440	62,318	119,2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七、45	-	-	-	18,437	-	-	159,460	177,897
(二)利润分配		-	-	-	-	16,038	22,440	(97,081)	(58,603)
1.提取盈余公积	七、31.1	-	-	-	-	16,038	-	(16,038)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31.2	-	-	-	-	-	22,440	(22,440)	-
3.股利分配	七、31.3	-	-	-	-	-	-	(58,603)	(58,603)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61	-	-	(61)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七、45	-	-	-	61	-	-	(61)	-
三、2018年12月31日余额		294,388	99,714	138,832	8,596	154,313	222,462	526,127	1,444,432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注释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872,400	1,345,623	742,136	1,090,52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9,958	79,763	-	36,72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22,558	298,196	25,875	295,11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16,842	667,752	644,655	600,2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64	142,935	24,338	55,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1,721,822</b>	<b>2,534,269</b>	<b>1,437,004</b>	<b>2,077,948</b>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59,590)	(138,637)	(54,787)	(135,88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	(31,843)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322,755)	(964,105)	(1,137,523)	(811,18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54,697)	(317,632)	(322,475)	(294,45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665)	(83,613)	(73,368)	(70,4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425)	(57,064)	(52,487)	(45,9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956)	(310,860)	(251,916)	(287,7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206,088)</b>	<b>(1,871,911)</b>	<b>(1,924,399)</b>	<b>(1,645,604)</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48 <b>(484,266)</b>	662,358	<b>(487,395)</b>	432,34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98,604	2,423,434	1,775,092	1,516,9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7,630	142,670	150,724	137,601
处置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9	5,300	641	25,0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10,554	10,273	429	41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798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2,968,247</b>	<b>2,585,475</b>	<b>1,926,886</b>	<b>1,680,073</b>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93,657)	(2,722,573)	(1,811,505)	(1,829,4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9,019)	(42,149)	(13,772)	(10,866)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9)	(3,246)	(94,310)	(13,3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3,133,925)</b>	<b>(2,767,968)</b>	<b>(1,919,587)</b>	<b>(1,853,661)</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65,678)</b>	<b>(182,493)</b>	<b>7,299</b>	<b>(173,588)</b>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注 释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1,341	20,583	139,961	-
其中: 本行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139,961	-	139,961	-
少数股东投入的现金	1,380	20,583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85,472	664,202	953,258	617,87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	3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126,874</u>	<u>684,819</u>	<u>1,093,219</u>	<u>617,870</u>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557)	(78,036)	(86,692)	(70,015)
其中: 向本行股东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60,993)	(58,603)	(60,993)	(58,603)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和利息	(6,794)	(5,101)	-	-
本行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45,987)	-	(45,987)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4,069)	(377,446)	(665,708)	(333,6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50)	-	(6,07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33,763)</u>	<u>(455,482)</u>	<u>(804,461)</u>	<u>(403,675)</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93,111</u>	<u>229,337</u>	<u>288,758</u>	<u>214,195</u>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b>	<b>14,125</b>	<b>20,646</b>	<b>12,793</b>	<b>19,494</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b>	<b>(342,708)</b>	<b>729,848</b>	<b>(178,545)</b>	<b>492,445</b>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688,600</u>	<u>958,752</u>	<u>1,317,972</u>	<u>825,527</u>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七、48 <u><u>1,345,892</u></u>	<u>1,688,600</u>	<u><u>1,139,427</u></u>	<u><u>1,317,972</u></u>

后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连舸

王江

吴建光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副董事长、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中国银行”）系国有控股股份制商业银行，其前身中国银行成立于1912年2月5日。自成立之日起至1949年，本行曾履行中央银行、国际汇兑银行和国际贸易专业银行等职能。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本行成为外汇专业银行。1994年，本行开始向国有商业银行转轨。根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国银行股份制改革实施总体方案，本行于2004年8月26日整体改制为股份制商业银行，成立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本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行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批准持有B0003H11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00000100001342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本行及本行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或“中国银行集团”）在中国内地、香港澳门台湾以及国际主要金融中心地区从事全面的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保险业务和其他业务。

本行的主要监管者为银保监会。本集团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机构亦需遵循经营所在地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

本行的母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金公司”）为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持有本行64.02%的普通股股权（2018年12月31日：64.02%）。

本会计报表已于2020年3月27日由本行董事会审核通过。

## 二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会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之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颁布的有关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及其附注披露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会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他会计项目均按历史成本计量，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会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会计报表时，管理层需要作出某些估计。同时，在执行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还需要作出某些判断。对会计报表影响重大的估计和判断事项，请参见注释五。

## 二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续)

### 1 2019 年已生效的新准则

2018 年 12 月，财政部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19 年 5 月，财政部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分别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和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业务，应根据上述准则进行调整。本集团实施上述两项准则对集团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本集团在编制 2019 年年度会计报表时，执行了上述 3 项会计准则，并按照相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 1.1 企业会计准则—租赁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取消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本集团 2018 年租赁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2018 年年度报告）。本集团选择追溯调整并不重述比较数据，对于首次执行日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存在的租赁合同，不进行重新评估并采用多项简化处理。对于低价值资产或将于首次执行日 12 个月内结束的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人选择简化处理方式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因此，本会计报表列示的 2019 年与租赁业务相关的财务信息与按原租赁准则列示的 2018 年比较信息并无可比性。

对于 2018 年会计报表中披露的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集团使用 2019 年 1 月 1 日的增量借款利率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与 2019 年 1 月 1 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28,093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短期租赁	(938)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低价值资产租赁	(53)
减：2019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影响	(6,564)
加：其他调整	544
2019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	<u>21,082</u>
2019 年 1 月 1 日使用权资产	<u><u>22,563</u></u>

##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和本行 2019 年度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和本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本集团和本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 主要会计政策**

#####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中国内地机构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机构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会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编制本会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3 企业合并及合并会计报表**

当本集团承担或有权取得一个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的可变经营回报，并有能力通过本集团对该主体所持有的权力去影响这些回报，即本集团对其拥有控制权时，该主体为本集团的子公司。在判断本集团是否对某个主体拥有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目前可实现或转换的潜在表决权以及其他合同安排的影响。子公司于实际控制权转入本集团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于本集团的控制停止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对通过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成本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由或有对价协议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利润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可辨认资产、承担的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合并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直接计入合并利润表。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3 企业合并及合并会计报表(续)

本集团通过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内部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如有需要，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会对子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适当调整，以确保其与本集团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商誉以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列示且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冲回。本集团处置一个经济实体，确认收益或损失时已将与该实体相关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计算在内。

### 4 外币折算

本集团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其近似的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该等外币交易结算产生的汇兑收益或损失计入利润表。

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以外币计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证券，其外币折算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和该等证券的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利润表，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货币性资产及负债项目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利润表。

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货币性金融资产，其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货币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折算差额计入利润表中的“汇兑收益”。

本集团内各经营实体如使用与人民币不同的货币作为其记账本位币，其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按照如下方法折算成人民币：

- 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及
- 产生的所有折算差异计入权益项目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境外经营实体净投资及被指定为该等净投资的套期工具的吸收存款与其他外币工具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处置境外经营实体时，该等折算差额计入当期利润表。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金融工具

#### 5.1 初始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即于买卖交易日，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集团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利润表；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通常为交易价格。当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交易价格存在差异，且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时，本集团将该差异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

#### 5.2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 5.2.1 金融资产

本集团按照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

业务模式反映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比如本集团持有该项金融资产是仅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那么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其他”。业务模式在金融资产组合层面进行评估，并以按照合理预期会发生的情形为基础确定，考虑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旨在识别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本金及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仅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本金及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金融工具(续)

#### 5.2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续)

##### 5.2.1 金融资产(续)

本集团按摊余成本对该类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摊余成本以该类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后确定。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本金及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按公允价值对该类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除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外，该等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所有者权益转出，计入利润表。该等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相应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利润表，不调整其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 权益工具投资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权益工具应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对权益工具的定义。当该项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未分配利润”。本集团有权收取的该等权益工具产生的符合条件的股利计入利润表。该等权益工具投资无需确认减值损失。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按照准则要求必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按公允价值对该类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利得或损失，除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外，均计入当期利润表；本集团有权收取的本类别的权益工具产生的符合条件的股利也计入利润表。

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本集团对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金融资产重分类，自其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金融工具(续)

##### 5.2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续)

##### 5.2.2 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财务担保合同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下述情形外，相关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利润表：

- 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或
- 该金融负债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未分配利润”。

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 5.2.3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或回购；或
- 相关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或
- 相关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 5.2.4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项金融工具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或
- 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或
- 该金融负债为包含一种或多种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式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或者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金融工具(续)

##### 5.3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要求提供者为合同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时，代为偿付合同持有人的损失。本集团将财务担保合同提供给银行、金融机构和其他实体，为客户贷款、透支和取得其他银行额度提供保证。

财务担保合同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合同的摊余价值和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所确定的减值准备金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与该合同相关负债的增加计入当期利润表。

贷款承诺是本集团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本集团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减值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 5.4 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及被其他市场交易者普遍使用的估值技术等。

本集团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集团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并采用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金融工具(续)

##### 5.5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当从金融资产获得现金流的权利已经到期，或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本集团已将与所有权相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或虽然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但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时，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当合同所指定的义务解除、撤销或届满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 5.6 金融资产的减值计量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评估并确认相关减值准备。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根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本集团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对于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减值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金融工具(续)

#### 5.6 金融资产的减值计量(续)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式反映了：

-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时间价值；
- 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并不需要识别每一可能发生的情形。然而，本集团通过反映信用损失发生的可能性及不会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即使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极低），来考虑信用损失发生的风险或概率。

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多个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例如：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前瞻性信息
- 合同现金流量的修改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

- 在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五级分类为关注级别
- 预警客户清单

##### 上限标准

- 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金融工具(续)

#### 5.6 金融资产的减值计量(续)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债务人对本集团的任何本金、垫款、利息或投资的公司债券逾期超过 90 天。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对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主要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分析不同情形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包括所持担保物的可变现价值），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以当前风险管理所使用的巴塞尔新资本协议体系为基础，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新资本协议内评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并剔除审慎性调整，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时点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金融工具(续)

#### 5.6 金融资产的减值计量(续)

#####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宏观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生产价格指数、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住宅价格指数、社会融资规模等。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应用了专家判断，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每季度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除了提供基准经济情景外，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权重。本集团以加权的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第一阶段）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及第三阶段）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上述加权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 *合同现金流量的修改*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这类合同修改包括贷款展期、修改还款计划，以及变更结息方式。当合同修改并未造成实质性变化且不会导致终止确认原有资产时，本集团在报告日评估修改后资产的违约风险时，仍与原合同条款下初始确认时的违约风险进行对比，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

本集团对合同现金流量修改后资产的后续情况实施监控，经过本集团判断，合同修改后资产信用风险已得到显著改善，因此相关资产从第三阶段或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同时损失准备的计算基础由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转为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金融工具(续)

##### 5.7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从活跃市场上的公开市场报价中取得（包括最近的市场交易价格等），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例如：现金流量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等）。本集团对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作出了信用风险估值调整，以反映交易对手和集团自身的信用风险。有关调整根据每一个交易对手未来预期敞口、违约率等确定。当公允价值为正数时，衍生金融工具作为资产反映；当公允价值为负数时，则作为负债反映。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确认方式取决于该项衍生金融工具是否被指定为套期工具并符合套期工具的要求，以及此种情况下被套期项目的性质。未指定为套期工具或不符合套期工具要求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以为特定利率和汇率风险提供套期保值为目的，但不符合套期会计要求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利润表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准备了关于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关系和开展套期交易的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的书面文件。本集团也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评估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要求，即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变动的程度。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i)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 ii)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iii)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本集团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应当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以下原因可能导致套期无效：

- i) 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增加或减少；
- ii)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重大变化等。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时，本集团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对套期关系进行再平衡。

##### (a)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为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类公允价值变动源于某类特定风险，并将对损益产生影响。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金融工具(续)

##### 5.7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

对于被指定为套期工具并符合公允价值套期要求的套期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连同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利润表，二者的净影响作为套期无效部分计入利润表。

若套期关系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应在调整日至到期日的期间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利润表。

##### (b)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为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类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如可变利率债务的全部或部分未来利息偿付额）、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且将对损益产生影响。

对于被指定为套期工具并符合现金流量套期要求的套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利润表。

原已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并计入当期利润表。

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予以保留；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则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c) 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为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方式处理。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利润表。处置境外经营时，原已计入所有者权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作为处置损益的一部分计入利润表。

本集团将远期合约的远期要素和即期要素分开，只将即期要素的价值变动指定为套期工具，在此类套期关系中，本集团将远期合约远期要素的公允价值变动中与被套期项目相关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被套期项目的性质与交易相关，则按照与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相同的会计方法进行处理；如果被套期项目的性质与时间段相关，则将远期合约被指定为套期工具当日的远期要素中与被套期项目相关的部分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在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的期间内摊销，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5 金融工具(续)

##### 5.8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是同时包含非衍生金融工具主合同的混合（组合）工具的一个组成部分，并导致该混合（组合）工具中的某些现金流量以类似于单独存在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变动方式变动。

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一个整体进行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主合同为非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从混合工具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与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
- 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及
- 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组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也不计入当期利润表。

上述分拆出的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利润表。

对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 5.9 金融工具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是现时可执行的，并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6 贵金属及贵金属互换

贵金属包括黄金、白银和其他贵重金属。本集团对于客户存入的贵金属承担风险并享有相关收益，包括可以进行自由抵押和转让的权利。本集团收到客户存入的贵金属时确认资产，并同时确认相关负债。若与做市或交易活动无关，则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反之，则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在以后期间将其变动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贵金属互换交易，与其交易实质保持一致，若出于融资目的，按照抵押协议下的贵金属交易处理，抵押的贵金属不予终止确认，相关负债在“拆入资金”中列示；若出于交易目的，则按照衍生交易处理。

##### 7 卖出回购、买入返售款项及债券出租

按回购合约出售的有价证券和票据（“卖出回购”）不予终止确认，视具体情况在相应资产项目中列示，对交易对手的债务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列示。按返售合约买入的有价证券和票据（“买入返售”）不予以确认，对交易对手的债权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列示。

出售和回购及买入和返售间的价差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合约有效期内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支出”或“利息收入”。

债券出租业务通常以现金或债券作为抵质押物。本集团出租给交易对手的债券，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从交易对手承租的债券，不确认为资产。本集团收取或支付现金的同时，确认一项负债或资产。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8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行及本集团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在本行的资产负债表内，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以投资成本进行初始确认，并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

本行以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对子公司的投资收益。

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对其虽无控制或共同控制，但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实体，通常本集团拥有其 20% 至 50% 的表决权。

合营企业是指根据合同约定，本集团与一方或多方通过共同控制来从事经营活动的实体。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对于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包含商誉。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间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收益已按本集团在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投资比例进行抵销。除非该交易提供了转让资产发生减值的证据，否则未实现损失也已被抵销。如有需要，在编制会计报表时，会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会计政策进行适当调整，以确保其与本集团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一旦存在减值迹象，则进行减值评估，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高出其可收回金额部分确认为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是指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后的净值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9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非集团自用的办公楼。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公允价值由独立评估师根据公开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定期评估。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0 固定资产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和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飞行设备和在建工程。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或认定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因取得该固定资产而直接产生的费用。对为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革的目的而进行评估的固定资产，本集团按其经财政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评估基准日的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所有其他修理维护费用均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固定资产根据其原价减去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按其预计使用年限以直线法计提折旧。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和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检查，并根据实际情况作出调整。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评估。当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收回金额。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固定资产出售或报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净值计入利润表中的“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项目。

##### 10.1 房屋和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

房屋和建筑物主要包括分行网点物业和办公场所。房屋和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和建筑物	15-50年	3%	1.9%-6.5%
机器设备	3-15年	3%	6.4%-32.4%
运输工具	4-6年	3%	16.1%-24.3%

##### 10.2 飞行设备

飞行设备用于本集团的经营租赁业务。

飞行设备根据原价减去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按照 25 年的预计使用年限（扣除购买时已使用年限）以直线法计提折旧，其预计净残值率介于 0%至 15%之间。

##### 10.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为正在建设或安装的资产，以成本计价。成本包括设备原价、建筑成本、安装成本和发生的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1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11.1 作为承租人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各机构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和建筑物、运输工具及其他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1 租赁(续)

###### 11.1 作为承租人(续)

######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11.2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对于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出租的资产仍作为本集团资产反映，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利润表中的“其他业务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为本集团拥有和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电脑软件及其他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整体改制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土地使用权，本集团按其经财政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评估基准日的入账价值。土地使用权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项目。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电脑软件及其他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扣除累计摊销以及减值准备后的净值列示，并按照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计入当期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项目。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评估，当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收回金额。

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3 抵债资产

以抵债资产抵偿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时，该抵债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费用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当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变现净值。

#####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如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收益期内平均摊销。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5 职工薪酬及福利

#### 15.1 养老金计划

中国内地机构在职员工，依据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该等机构以各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员工退休后，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之外，2004 年 1 月 1 日之后退休的中国内地机构员工还可以自愿参加本行设立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本行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机构符合相关资格的员工参加当地认可的养老金设定提存计划或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向养老金设定提存计划的缴款于发生时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如出现员工在有权享有本集团支付的养老金设定提存计划缴款前退出该计划，被没收的提存金由本集团根据经营机构所在地的相关政策将其用来扣减当期的提存金供款或根据养老金设定提存计划而归属有关的退休福利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精算利得或损失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养老金计划的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发生当期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 15.2 退休福利义务

本集团向 2003 年 12 月 31 日以前退休的中国内地机构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并向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该等机构员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

补充退休福利包括补充养老金和补充医疗福利。

内部退养福利是为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支付的各项福利费用。本集团自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达到国家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员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

对于上述补充退休福利义务和内部退养福利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并反映在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中。负债的现值是将预期未来现金流出额按与员工福利负债期限相似的国债利率折现计算的。补充退休福利义务和内部退养福利义务的精算利得或损失在发生当期分别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和“业务及管理费”。退休福利计划的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发生当期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5 职工薪酬及福利(续)

##### 15.3 住房公积金

中国内地机构在职员工均按当地政府规定参加当地住房公积金计划。该等机构每月按照员工工资的一定比例向住房公积金计划支付住房公积金，并在发生当期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 15.4 股票期权计划

###### (1) 以权益结算的支付计划

为获取员工服务所授予的股票期权在等待期内按公允价值确认为费用，并相应增加权益。在等待期内列入费用的总金额由所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决定，但不包括任何非市场性的行权条件。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授予日即予确定，不再进行后续计量。非市场性的行权条件已包括在预计可执行期权数量的假设中。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重新估计预计可执行期权的数量。由于改变原先的估计而产生的影响在剩余的等待期内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并相应调整所有者权益。

当执行股票期权时，本集团获得的对价扣除可直接分摊的交易费用计入“股本”和“资本公积”。

###### (2) 以现金结算的支付计划

为获取员工服务所授予的股票增值权在员工服务期间以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及负债。该等股票增值权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入账。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重新估计股票增值权的公允价值，并将其变化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待实际支付时终止确认该负债。

在等待期内列入费用的总金额由所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决定，但不包括任何非市场性的行权条件。非市场性的行权条件已包括在预计可执行期权数量的假设中。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重新估计可执行期权的数量。由于改变原先的估计而产生的影响在剩余的等待期内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并相应调整负债。

##### 15.5 奖金计划

本集团根据经营业绩和可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利润情况确定奖金金额，并计入相关负债和费用。本集团在有合同义务支付奖金或根据过去的经验形成支付奖金的推定义务时确认负债。

#### 16 预计负债

本集团因过去事项而形成的现时法定或推定义务，在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7 保险合同

#### 17.1 保险合同分类

本集团保险子公司因签发保险合同而承担重大保险风险。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保险人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本集团所签发的保险合同包括非寿险合同和寿险合同，非寿险合同涵盖意外事故及财产保险风险，而寿险合同则主要于长时期内承担与人身相关的保险风险（如死亡或伤残等）。

对于符合保险合同定义的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或嵌入保险合同中的投保人可以固定金额（或以固定金额和利率为基础的金额）退保的选择权，本集团未予以单独计量。

#### 17.2 保险合同确认及计量

##### (1) 非寿险合同

非寿险合同的保费根据承保期按比例确认为收入（已赚保费）。资产负债表日，与有效合同未到期风险相关的保费部分作为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负债，列示于“其他负债”中。赔款及理赔支出根据应付合同持有人或受合同持有人损害的第三方的赔偿负债全额估计，并于发生时计入利润表中的“其他业务成本”中。该等支出包括于资产负债表日发生的所有赔案（包括已发生未报告的赔案）的直接及间接赔付成本。

##### (2) 寿险合同

寿险合同的保费于合同持有人应予支付时确认为保费收入。赔款及理赔支出于发生当期计入利润表。本集团在确认保费收入的当期，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负债。对于投资连结型保险合同，即将投保人支付的保费设立投资基金，保单持有人所享利益与投资基金收益相关联的保险合同，除在确认保险收入时计提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负债外，本集团还根据投资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对保险负债进行调整。

#### 17.3 负债充足性测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负债（包括非寿险合同的未赚取保费）进行充足性测试。进行充足性测试时，本集团考虑了以下项目的最佳估计值：所有合同项下未来现金流、索偿、理赔费用及与负债相关的资产用于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如重新计算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确认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并计入当期利润表中的“其他业务成本”。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18 库存股、优先股及永续债

当本行或本集团的其他成员购买本行的普通股股份时，其所支付的对价作为库存股从所有者权益中扣除，直到这些股份被注销，出售或再发行。当这些股份在期后被出售或再发行时，收到的所有对价在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确认。

本集团发行的优先股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同时，该等优先股为将来须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非衍生金融工具，但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本集团将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优先股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优先股股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且该永续债不存在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条款安排。本集团将发行的永续债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永续债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永续债利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19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有负债也可能是由于过去事项而产生的现时义务，但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或经济利益的流出不能可靠计量。

或有负债不作为预计负债确认，仅在注释中加以披露。如情况发生变化，使得该事项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20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作为代理人、受托人在受托业务中为个人、证券投资基金、社会保障基金、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投资者、年金计划和其他客户持有和管理资产。这些代理活动所涉及的资产不属于本集团，因此不包括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业务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集团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代理发放并协助收回贷款的业务，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集团只收取相关手续费。委托贷款不纳入本集团资产负债表。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21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集团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等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 23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本集团除了将与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利润表。

#### 23.1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包括根据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税法规定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和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 23 所得税(续)

#### 23.2 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对合并报表中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税项。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的暂时性差异主要来自资产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及负债（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投资性房地产的估值、固定资产折旧及养老金、退休员工福利负债及应付工资的计提。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集团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集团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商誉的初始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集团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引起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转回。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税务亏损，本集团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税务亏损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24 分部报告

本集团通过审阅内部报告进行业绩评价并决定资源的分配。分部信息按照与本集团内部管理和报告一致的方式进行列报。

### 25 对比数字

为符合本会计报表的列报方式，本集团对个别比较数字进行了调整。

## 五 在执行会计政策中所作出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作出的会计估计和判断通常会影响到下一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以及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等因素作出会计估计和判断，并且会不断地对其进行后续评估。

本集团在执行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时，已考虑了本集团行业和地区运营所处经济环境的影响。

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受会计估计和判断影响的主要领域列示如下。未来的实际结果可能与下述的会计估计和判断情况存在重大差异。

### 1 贷款和垫款的减值损失

本集团在评估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时采用的模型和假设高度依赖管理层的判断。

本集团在判断某笔贷款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需要考虑内部及外部的历史信息、当前的情况以及未来的经济预测。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将用于确定某笔贷款是否需要计提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而非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计量预期损失模型所采用的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等，皆涉及较多的判断和假设。本集团以新资本协议内评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考虑未来宏观经济的情景，以确定“时点型”债务人违约概率。本集团在估计违约损失率时，还需要考虑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受偿顺序，以及担保物的类型和价值，结合历史损失经验数据作出判断。对于表外信用承诺以及循环授信，也需要运用判断以确定违约风险敞口的存续期。

本集团应用专家判断对宏观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分析与违约概率等模型参数的相关性，并对其进行前瞻性调整。同时，本集团还需要判断多个不同宏观经济情景的发生概率，计算概率加权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采用单项评估方式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已减值贷款，对其未来现金流的估计是至关重要的。可能影响该估计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特定借款人财务信息的详尽程度、借款人同行业竞争者相关信息的可获得性、行业发展趋势与特定借款人未来经营表现之间的相关度，以及变现担保物可回收的现金流量等。

## 五 在执行会计政策中所作出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 2 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向市场询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技术包括使用近期公平市场交易价格，可观察到的类似金融工具价格，使用风险调整后的折现现金流量分析，以及普遍使用的市场定价模型。本集团对衍生及其他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估值模型尽可能使用可观察的市场数据，例如：利率收益率曲线，外汇汇率和期权波动率等。使用估值技术计算出的公允价值会根据行业惯例，以及当期可观察到的市场交易中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价格进行验证。

本集团通过常规的复核和审批程序对估值技术所采用的假设和估计进行评估，包括检查模型的假设条件和定价因素，模型假设条件的变化，市场参数性质，市场是否活跃，未被模型涵盖的公允价值调整因素，以及各期间估值技术运用的一致性。估值技术经过有效性测试并被定期检验，且在适当情况下进行更新以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情况。

对于中国政府在大额政策性金融安排中的债务，因为不存在其他与其规模或期限相当的公平交易的市场价格或收益率，其公允价值根据该金融工具的相关条款确定，并参考了中国政府在参与或安排类似交易时确定的条款。

### 3 预计负债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会判断是否因过去事项而形成现时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同时判断履行相关义务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以确定该义务金额的可靠估计数及在会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 4 退休福利负债

本行已将部分退休员工和内退员工的福利确认为一项负债（见注释四、15.2，七、22）。该等负债金额依据各种精算假设条件计算，这些假设条件包括贴现率、养老金通胀率、医疗福利通胀率和其他因素。管理层认为这些假设是合理的，然而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将影响其他综合收益、费用和负债余额。

### 5 税项

本集团在多个国家和地区缴纳所得税、增值税等各项税金，其中主要包括中国内地和中国香港。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某些交易及活动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结合当前的税收法规及以前年度政府主管机关对本集团的政策，对新税收法规的实施及不确定性的事项，如对境外所得境内补税的处理等进行了税务估计。

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原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递延所得税及增值税产生影响。

## 五 在执行会计政策中所作出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 6 非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定期对非金融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当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调减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是指一项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在估计子公司持有的飞行设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本集团对其未来现金流量进行了估计，并使用了恰当的折现率用于计算现值。本集团获得了独立评估师提供的飞行设备评估价值，评估所使用的主要假设是基于相同地点、相同条件的类似飞行设备的市场交易状况所确定的。本集团在评估无形资产和由并购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时所产生的商誉的可回收金额时，也使用了独立评估师提供的飞行设备的公允价值。

### 7 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的判断

对于在日常业务中涉及的结构化主体，本集团需要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综合考虑直接享有以及通过所有子公司（包括控制的结构化主体）间接享有权利而拥有的权力、可变回报及其联系。

本集团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包括各种形式的管理费和业绩报酬等决策者薪酬，也包括各种形式的其他利益，例如直接投资收益、提供信用增级或流动性支持等而获得的报酬和可能承担的损失、与结构化主体进行交易取得的可变回报等。在分析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不仅考虑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各项合同安排的实质，还考虑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导致本集团最终承担结构化主体损失的情况。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将重新评估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

## 六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所得税和其他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基	法定税率
<b>中国内地</b>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b>25%</b>
增值税	应税增值额	<b>6%</b>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b>1%-7%</b>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b>3%</b>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b>2%</b>
<b>香港</b>		
香港利得税	应评税利润	<b>16.5%</b>



##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64,907	76,755	46,628	56,276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sup>(1)</sup>	1,498,666	1,575,873	1,486,658	1,567,76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sup>(2)</sup>	132,247	82,598	121,690	73,788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sup>(3)</sup>	447,048	671,249	304,080	316,367
小计	2,142,868	2,406,475	1,959,056	2,014,199
应计利息	848	1,333	808	909
合计	2,143,716	2,407,808	1,959,864	2,015,108

(1)本集团将法定准备金存放在中国人民银行，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中央银行。于2019年12月31日，中国内地分支机构人民币及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分别为12.5%（2018年12月31日：14.0%）及5.0%（2018年12月31日：5.0%）。本集团中国内地子公司法定准备金缴存比例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执行。存放在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中央银行的法定准备金比例由当地监管部门确定。

(2)主要为本集团中国内地机构存放在中国人民银行的备付金等款项。

(3)主要为本集团存放在中国人民银行，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中央银行的除法定准备金和超额存款准备金外的其他款项。

### 2 存放同业款项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国内地银行	361,232	270,861	348,454	253,875
存放中国内地非银行金融机构	8,043	13,767	7,861	13,540
存放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银行	128,312	75,998	115,290	87,849
存放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非银行金融机构	461	278	252	247
小计 <sup>(1)(2)</sup>	498,048	360,904	471,857	355,511
应计利息	3,060	2,698	2,696	2,224
减：减值准备 <sup>(2)</sup>	(548)	(426)	(543)	(411)
存放同业账面价值	500,560	363,176	474,010	357,324

(1)本行存放同业款项中包括存放本行子公司的款项，见注释十、7。

(2)于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将全部存放同业款项纳入阶段一，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拆出资金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拆放中国内地银行	98,860	66,177	66,100	35,932
拆放中国内地非银行金融机构 <sup>(1)</sup>	505,526	634,706	564,236	654,926
拆放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 和地区银行 <sup>(1)</sup>	117,240	65,116	132,105	116,097
拆放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 和地区非银行金融机构 <sup>(1)</sup>	19,594	11,723	51,727	38,393
小计 <sup>(2)</sup>	741,220	777,722	814,168	845,348
应计利息	4,090	4,404	3,693	4,394
减：减值准备 <sup>(2)</sup>	(738)	(365)	(736)	(356)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744,572	781,761	817,125	849,386

(1)本行拆出资金包含向本行子公司拆放的资金，见注释十、7。

(2)于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将绝大部分拆出资金纳入阶段一，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

本集团主要以交易、套期、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而叙做与汇率、利率、权益、信用、贵金属及其他商品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和本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及其公允价值列示如下。各种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仅为资产负债表中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信用差价或权益/商品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银行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 4.1 衍生金融工具

#####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货币远期、						
货币掉期及						
交叉货币						
利率互换 <sup>(1)</sup>	<b>6,469,750</b>	<b>65,477</b>	<b>(52,598)</b>	8,245,972	97,603	(73,652)
货币期权	<b>333,559</b>	<b>1,835</b>	<b>(2,019)</b>	220,694	2,210	(1,829)
货币期货	<b>1,894</b>	<b>10</b>	<b>(6)</b>	1,718	4	(11)
小计	<b>6,805,203</b>	<b>67,322</b>	<b>(54,623)</b>	8,468,384	99,817	(75,492)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互换	<b>3,454,898</b>	<b>18,252</b>	<b>(23,188)</b>	2,443,952	19,637	(18,012)
利率期权	<b>17,729</b>	<b>31</b>	<b>(29)</b>	24,342	42	(44)
利率期货	<b>2,400</b>	<b>3</b>	<b>(27)</b>	17,970	1	(39)
小计	<b>3,475,027</b>	<b>18,286</b>	<b>(23,244)</b>	2,486,264	19,680	(18,095)
权益衍生工具	<b>9,219</b>	<b>137</b>	<b>(184)</b>	7,276	237	(208)
商品衍生工具及 其他	<b>347,655</b>	<b>7,590</b>	<b>(12,009)</b>	247,867	4,392	(5,459)
合计 <sup>(2)</sup>	<b>10,637,104</b>	<b>93,335</b>	<b>(90,060)</b>	11,209,791	124,126	(99,254)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

4.1 衍生金融工具(续)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货币远期、						
货币掉期及						
交叉货币						
利率互换 <sup>(1)</sup>	5,221,887	48,470	(38,837)	6,835,349	79,718	(58,587)
货币期权	297,210	1,752	(1,967)	197,709	2,080	(1,777)
货币期货	792	1	(1)	374	-	-
小计	5,519,889	50,223	(40,805)	7,033,432	81,798	(60,364)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互换	2,426,131	12,386	(12,403)	1,579,570	12,289	(11,403)
利率期权	12,925	30	(28)	20,959	37	(46)
利率期货	-	-	-	-	-	-
小计	2,439,056	12,416	(12,431)	1,600,529	12,326	(11,449)
权益衍生工具	3	-	-	17	-	-
商品衍生工具及						
其他	236,677	6,092	(8,683)	170,009	2,373	(3,042)
合计 <sup>(2)</sup>	8,195,625	68,731	(61,919)	8,803,987	96,497	(74,855)

(1) 此类货币衍生工具主要包括与客户叙做的外汇衍生交易，用以管理与客户交易产生的外汇风险而叙做的外汇衍生交易，以及为资产负债管理及融资需要而叙做的外汇衍生交易。

(2)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包括本集团指定的套期工具。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

4.2 套期会计

(1)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利用交叉货币利率互换及利率互换对汇率和利率变动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套期保值，汇率及利率风险通常为影响公允价值变动中最主要的部分。被套期项目包括应付债券和金融投资等。

i)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公允价值套期策略中所用的衍生套期工具的具体信息：

中国银行集团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衍生产品			资产负债表项目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b>2019 年 12 月 31 日</b>				
<b>利率风险</b>				
利率互换	<b>113,883</b>	<b>372</b>	<b>(2,366)</b>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b>外汇和利率风险</b>				
交叉货币利率互换	<b>4,351</b>	<b>-</b>	<b>(711)</b>	衍生金融负债
合计	<b>118,234</b>	<b>372</b>	<b>(3,077)</b>	
<b>2018 年 12 月 31 日</b>				
<b>利率风险</b>				
利率互换	117,618	1,788	(624)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b>外汇和利率风险</b>				
交叉货币利率互换	4,280	-	(660)	衍生金融负债
合计	121,898	1,788	(1,284)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

4.2 套期会计(续)

(1) 公允价值套期(续)

i)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公允价值套期策略中所用的衍生套期工具的具体信息(续):

中国银行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衍生产品			资产负债表项目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b>2019 年 12 月 31 日</b>				
利率风险				
利率互换	<u>10,464</u>	<u>77</u>	<u>(7)</u>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合计	<u>10,464</u>	<u>77</u>	<u>(7)</u>	
<b>2018 年 12 月 31 日</b>				
利率风险				
利率互换	<u>12,351</u>	<u>2</u>	<u>(173)</u>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合计	<u>12,351</u>	<u>2</u>	<u>(173)</u>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

4.2 套期会计(续)

(1) 公允价值套期(续)

i)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公允价值套期策略中所用的衍生套期工具的具体信息(续):

上述套期工具的到期日及平均汇率/利率信息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公允价值套期					合计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b>2019年12月31日</b>						
<b>利率风险</b>						
利率互换						
名义金额	760	2,806	11,014	63,807	35,496	113,883
平均固定利率	2.89%	3.12%	2.29%	3.05%	3.17%	不适用
<b>外汇和利率风险</b>						
交叉货币利率互换						
名义金额	1,309	-	1,062	1,980	-	4,351
平均固定利率	5.38%	-	4.50%	5.28%	-	不适用
美元/人民币平均汇率	-	-	6.5717	6.1217	-	不适用
澳元/美元平均汇率	0.9381	-	-	0.9294	-	不适用
<b>2018年12月31日</b>						
<b>利率风险</b>						
利率互换						
名义金额	206	2,127	11,529	71,852	31,904	117,618
平均固定利率	2.95%	2.10%	3.34%	2.86%	3.23%	不适用
<b>外汇和利率风险</b>						
交叉货币利率互换						
名义金额	-	-	-	3,939	341	4,280
平均固定利率	-	-	-	5.09%	5.50%	不适用
美元/人民币平均汇率	-	-	-	6.4848	6.0350	不适用
澳元/美元平均汇率	-	-	-	0.9337	-	不适用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

4.2 套期会计(续)

(1) 公允价值套期(续)

i)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公允价值套期策略中所用的衍生套期工具的具体信息(续):

上述套期工具的到期日及平均汇率/利率信息如下(续):

中国银行

	公允价值套期					合计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b>2019年12月31日</b>						
<b>利率风险</b>						
利率互换						
名义金额	-	-	5,581	3,488	1,395	10,464
平均固定利率	-	-	1.60%	3.03%	2.14%	不适用
<b>2018年12月31日</b>						
<b>利率风险</b>						
利率互换						
名义金额	-	2,058	-	8,921	1,372	12,351
平均固定利率	-	2.06%	-	2.15%	2.14%	不适用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

4.2 套期会计(续)

(1) 公允价值套期(续)

ii)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公允价值套期策略中被套期项目的具体信息：

中国银行集团

	公允价值套期				资产负债表项目
	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调整的累计金额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b>2019 年 12 月 31 日</b>					
<b>利率风险</b>					
应付债券	-	(11,962)	-	(75)	应付债券
金融投资	105,905	-	2,520	-	金融投资
<b>外汇和利率风险</b>					
应付债券	-	(3,640)	-	711	应付债券
<b>合计</b>	<b>105,905</b>	<b>(15,602)</b>	<b>2,520</b>	<b>636</b>	
<b>2018 年 12 月 31 日</b>					
<b>利率风险</b>					
应付债券	-	(15,638)	-	174	应付债券
金融投资	101,287	-	(1,956)	-	金融投资
<b>外汇和利率风险</b>					
应付债券	-	(3,621)	-	660	应付债券
<b>合计</b>	<b>101,287</b>	<b>(19,259)</b>	<b>(1,956)</b>	<b>834</b>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

4.2 套期会计(续)

(1) 公允价值套期(续)

ii)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公允价值套期策略中被套期项目的具体信息(续):

中国银行

	公允价值套期				资产负债表项目
	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调整的累计金额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b>2019年12月31日</b>					
利率风险					
应付债券	-	(10,569)	-	(76)	应付债券
合计	-	(10,569)	-	(76)	
<b>2018年12月31日</b>					
利率风险					
应付债券	-	(12,243)	-	142	应付债券
合计	-	(12,243)	-	142	

iii) 本集团及本行公允价值套期产生的净收益/(损失)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净收益/(损失)				
—套期工具	(3,097)	192	249	(55)
—被套期项目	3,291	115	(240)	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及汇兑收益中确认的套期无效部分	194	307	9	10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

4.2 套期会计(续)

(2) 净投资套期

本集团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受到本集团记账本位币与其分支机构和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之间折算差额的影响。本集团在有限的情况下对此类外汇敞口进行套期保值。本集团以与相关分支机构和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同币种或汇率关联币种的吸收存款、向中央银行借款以及外汇远期及掉期合约对部分境外经营进行净投资套期。在以吸收存款、向中央银行借款以及外汇远期及掉期合约组合作为套期工具的套期关系中，本集团将远期合约的远期要素和即期要素分开，只将即期要素的价值变动指定为套期工具。2019年度无套期无效部分（2018年：无）。

i) 本集团净投资套期策略中所用的吸收存款和向中央银行借款的具体信息：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此类吸收存款和向中央银行借款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044.19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50.34 亿元）和人民币 14.07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本行此类吸收存款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53.43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9.48 亿元）。

ii)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净投资套期策略中所用的衍生套期工具的具体信息：

中国银行集团

	被指定为净投资套期工具的衍生产品			资产负债表项目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b>2019 年 12 月 31 日</b>				
外汇远期及掉期合约	<u>41,128</u>	<u>29</u>	<u>(308)</u>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合计	<u>41,128</u>	<u>29</u>	<u>(308)</u>	
<b>2018 年 12 月 31 日</b>				
外汇远期及掉期合约	<u>2,157</u>	<u>-</u>	<u>(68)</u>	衍生金融负债
合计	<u>2,157</u>	<u>-</u>	<u>(68)</u>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

4.2 套期会计(续)

(2) 净投资套期(续)

ii)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净投资套期策略中所用的衍生套期工具的具体信息(续):

中国银行

	被指定为净投资套期工具的衍生产品			资产负债表项目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b>2019 年 12 月 31 日</b>				
外汇远期及掉期合约	<u>6,363</u>	<u>10</u>	<u>(119)</u>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合计	<u><u>6,363</u></u>	<u><u>10</u></u>	<u><u>(119)</u></u>	
<b>2018 年 12 月 31 日</b>				
外汇远期及掉期合约	<u>602</u>	<u>-</u>	<u>(34)</u>	衍生金融负债
合计	<u><u>602</u></u>	<u><u>-</u></u>	<u><u>(34)</u></u>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

4.2 套期会计(续)

(2) 净投资套期(续)

ii)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净投资套期策略中所用的衍生套期工具的具体信息(续):

上述套期工具的到期日及平均汇率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净投资套期					合计
	1 个月 以内	1 个月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以上	
<b>2019 年 12 月 31 日</b>						
<b>外汇风险</b>						
外汇远期及掉期合约						
名义金额	-	1,246	39,882	-	-	41,128
美元/港币平均汇率	-	-	7.8355	-	-	不适用
美元/兰特平均汇率	-	15.0995	15.2113	-	-	不适用
美元/卢比平均汇率	-	-	73.2963	-	-	不适用
美元/墨西哥比索平均汇率	-	-	20.1698	-	-	不适用
新西兰元/美元平均汇率	-	0.6909	-	-	-	不适用
美元/智利比索平均汇率	-	-	723.0169	-	-	不适用
美元/新加坡元平均汇率	-	-	1.3597	-	-	不适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外汇风险**

外汇远期及掉期合约

名义金额	-	-	2,157	-	-	2,157
美元/兰特平均汇率	-	-	15.8892	-	-	不适用
美元/里拉平均汇率	-	-	5.9104	-	-	不适用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

4.2 套期会计(续)

(2)净投资套期(续)

ii)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净投资套期策略中所用的衍生套期工具的具体信息(续):

上述套期工具的到期日及平均汇率如下(续):

中国银行

	净投资套期					合计
	1个月 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b>2019年12月31日</b>						
<b>外汇风险</b>						
外汇远期及掉期合约						
名义金额	-	494	5,869	-	-	6,363
美元/兰特平均汇率	-	15.0995	15.2113	-	-	不适用
美元/卢比平均汇率	-	-	73.2963	-	-	不适用
美元/智利比索平均 汇率	-	-	723.0169	-	-	不适用
美元/新加坡元平均 汇率	-	-	1.3597	-	-	不适用
<b>2018年12月31日</b>						
<b>外汇风险</b>						
外汇远期及掉期合约						
名义金额	-	-	602	-	-	602
美元/兰特平均汇率	-	-	15.8892	-	-	不适用

iii) 本集团及本行净投资套期工具产生的净收益/(损失)对其他综合收益影响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 动转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额	(849)	(475)	1	(16)
套期工具远期要素从 其他综合收益中转 出至损益的金额	172	16	41	8
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净额	(677)	(459)	42	(8)

2019年度会计报表注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券	37,435	52,716	36,102	51,538
—政策性银行债券	93,364	190,646	90,060	189,269
—金融机构债券	23,588	16,498	18,445	8,071
—公司债券	-	737	-	737
小计 <sup>(1)</sup>	154,387	260,597	144,607	249,615
减：减值准备 <sup>(1)</sup>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u>154,387</u>	<u>260,597</u>	<u>144,607</u>	<u>249,615</u>

(1)于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将全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一，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 贷款和垫款按总体情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企业贷款和垫款	<b>7,644,359</b>	7,117,954	<b>6,609,999</b>	6,190,360
—个人贷款	<b>5,047,809</b>	4,440,085	<b>4,537,088</b>	4,003,839
—贴现	<b>2,334</b>	2,00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sup>(1)</sup>				
—贴现	<b>335,583</b>	224,113	<b>335,417</b>	224,043
小计	<b>13,030,085</b>	11,784,153	<b>11,482,504</b>	10,418,2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sup>(2)</sup>				
—企业贷款和垫款	<b>4,104</b>	3,530	<b>3,337</b>	2,869
合计	<b>13,034,189</b>	11,787,683	<b>11,485,841</b>	10,421,111
应计利息	<b>34,596</b>	31,589	<b>31,188</b>	28,757
贷款和垫款总额	<b>13,068,785</b>	11,819,272	<b>11,517,029</b>	10,449,868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贷款减值准备	<b>(325,360)</b>	(303,508)	<b>(312,832)</b>	(292,174)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b>12,743,425</b>	11,515,764	<b>11,204,197</b>	10,157,694

(1)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为贴现业务，其减值准备分别为人民币 5.63 亿元和人民币 5.63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73 亿元和人民币 2.73 亿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2019 及 2018 年度，该贷款因信用风险变化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和累计变动额均不重大。

6.2 贷款和垫款（不含应计利息）按地区分布、行业分布、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及减值和逾期贷款和垫款情况详见注释十一、3.5。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95,789	76,603	131,116	303,508
转至阶段一	5,590	(5,037)	(553)	-
转至阶段二	(717)	4,411	(3,694)	-
转至阶段三	(989)	(21,029)	22,018	-
本年计提 <sup>(1)</sup>	52,623	40,603	38,420	131,646
本年回拨	(37,580)	(25,687)	(14,631)	(77,898)
阶段转换导致(回拨)/计提	(4,917)	8,664	40,988	44,735
核销及转出	(269)	-	(84,735)	(85,004)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	-	8,407	8,407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1,497)	(1,497)
汇率变动及其他	235	523	705	1,463
年末余额	109,765	79,051	136,544	325,360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续)

中国银行集团

	2018年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87,094	76,050	117,419	280,563
转至阶段一	10,301	(9,636)	(665)	-
转至阶段二	(1,481)	1,929	(448)	-
转至阶段三	(350)	(25,985)	26,335	-
本年计提 <sup>(1)</sup>	48,437	38,720	45,365	132,522
本年回拨	(39,519)	(20,181)	(13,102)	(72,802)
阶段转换导致(回拨)/计提	(9,674)	17,487	41,136	48,949
核销及转出	(192)	(1,969)	(89,497)	(91,658)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	-	5,413	5,413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1,652)	(1,652)
收购子公司	359	29	296	684
汇率变动及其他	814	159	516	1,489
年末余额	<u>95,789</u>	<u>76,603</u>	<u>131,116</u>	<u>303,508</u>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续)

中国银行

	2019年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89,100	75,088	127,986	292,174
转至阶段一	5,376	(4,840)	(536)	-
转至阶段二	(648)	4,267	(3,619)	-
转至阶段三	(783)	(20,138)	20,921	-
本年计提 <sup>(1)</sup>	48,539	40,409	37,135	126,083
本年回拨	(34,308)	(25,362)	(13,224)	(72,894)
阶段转换导致(回拨)/计提	(4,727)	8,325	37,097	40,695
核销及转出	(275)	-	(80,562)	(80,837)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 的转回	-	-	7,825	7,825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1,494)	(1,494)
汇率变动及其他	135	518	627	1,280
年末余额	<b>102,409</b>	<b>78,267</b>	<b>132,156</b>	<b>312,832</b>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续)

中国银行

	2018年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81,027	74,351	115,077	270,455
转至阶段一	10,002	(9,356)	(646)	-
转至阶段二	(1,397)	1,825	(428)	-
转至阶段三	(213)	(25,220)	25,433	-
本年计提 <sup>(i)</sup>	45,222	38,574	44,252	128,048
本年回拨	(36,319)	(19,951)	(12,783)	(69,053)
阶段转换导致(回拨)/计提	(9,668)	16,712	37,971	45,015
核销及转出	(231)	(1,969)	(84,598)	(86,798)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	-	5,019	5,019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1,651)	(1,651)
汇率变动及其他	677	122	340	1,139
年末余额	<u>89,100</u>	<u>75,088</u>	<u>127,986</u>	<u>292,174</u>

(i) 本年计提包括新发放贷款、未发生阶段转换存量贷款、模型/风险参数调整等导致的计提。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234	39	-	273
本年计提	503	16	-	519
本年回拨	(192)	(39)	-	(231)
汇率变动及其他	2	-	-	2
年末余额	547	16	-	563
	2018年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829	204	-	1,033
本年计提	255	39	-	294
本年回拨	(854)	(204)	-	(1,058)
汇率变动及其他	4	-	-	4
年末余额	234	39	-	273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续)

中国银行

	2019年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234	39	-	273
本年计提	499	16	-	515
本年回拨	(188)	(39)	-	(227)
汇率变动及其他	2	-	-	2
年末余额	<b>547</b>	<b>16</b>	<b>-</b>	<b>563</b>
	2018年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829	204	-	1,033
本年计提	250	39	-	289
本年回拨	(849)	(204)	-	(1,053)
汇率变动及其他	4	-	-	4
年末余额	<b>234</b>	<b>39</b>	<b>-</b>	<b>273</b>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续)**

2019 年度，对本集团减值准备造成较大影响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变动主要源自中国境内信贷业务，其中包括：

- 本年度境内分行调整发放贷款和垫款五级分类及客户评级，阶段一转至阶段二及阶段三的贷款本金人民币 698.20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1,398.44 亿元），相应增加减值准备人民币 219.63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320.41 亿元）；阶段二转至阶段三的贷款本金人民币 597.60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654.55 亿元），相应增加减值准备人民币 223.40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215.67 亿元）；阶段二转至阶段一的贷款本金人民币 450.59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479.63 亿元），相应减少减值准备人民币 32.73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88.03 亿元）；阶段三转至阶段二和阶段一的贷款本金人民币 58.57 亿元，相应减少减值准备人民币 16.77 亿元（2018 年：不重大）。
- 本年度境内分行核销及处置不良贷款本金人民币 784.04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925.27 亿元），相应导致阶段三减值准备减少人民币 694.68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792.58 亿元）。
- 本年度境内分行通过债转股等方式转出贷款本金人民币 128.13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172.39 亿元），相应导致阶段三减值准备减少人民币 101.93 亿元（2018 年：阶段二减值准备减少人民币 19.69 亿元，阶段三减值准备减少人民币 49.27 亿元）。
- 本年度境内分行个人住房贷款证券化业务转出贷款本金人民币 508.71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379.49 亿元），相应导致阶段一和阶段三减值准备分别减少人民币 2.69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1.92 亿元）和人民币 3.54 亿元（2018 年：无）。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以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债券				
中国内地发行人				
—政府	16,807	10,495	12,948	8,106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595	647	595	647
—政策性银行	40,005	33,708	34,708	31,656
—金融机构	169,477	113,103	131,402	108,157
—公司	44,629	50,646	36,797	44,957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 国家和地区发行人				
—政府	23,416	20,595	199	441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177	23	93	-
—金融机构	16,617	14,575	2,931	2,615
—公司	10,721	5,085	1,582	1,609
	322,444	248,877	221,255	198,188
权益工具	79,456	47,061	4,632	3,760
基金及其他	67,562	49,983	9,995	1,574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以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小计	469,462	345,921	235,882	203,522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债券 <sup>(1)</sup>				
中国内地发行人				
—政府	8,797	1,756	8,797	1,756
—政策性银行	2,418	1,083	2,418	1,083
—金融机构	9,592	3,472	9,348	3,314
—公司	1,329	966	1,286	966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 国家和地区发行人				
—政府	9,712	2,916	9,077	2,311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1,603	1,494	321	-
—金融机构	7,159	7,977	6,396	7,372
—公司	8,178	4,906	8,178	4,90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小计	48,788	24,570	45,821	21,7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小计	518,250	370,491	281,703	225,230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				
债券				
中国内地发行人				
—政府	<b>676,685</b>	570,820	<b>653,138</b>	560,060
—公共实体及准 政府	<b>71,172</b>	41,294	<b>57,599</b>	37,286
—政策性银行	<b>299,599</b>	262,597	<b>160,975</b>	171,321
—金融机构	<b>315,779</b>	348,300	<b>251,825</b>	283,775
—公司	<b>153,617</b>	120,344	<b>67,039</b>	49,208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 家和地区发行人				
—政府	<b>412,194</b>	265,923	<b>107,677</b>	108,659
—公共实体及准 政府	<b>51,252</b>	37,737	<b>35,484</b>	21,108
—金融机构	<b>106,951</b>	120,185	<b>38,207</b>	44,796
—公司	<b>109,103</b>	95,032	<b>38,481</b>	32,593
	<b>2,196,352</b>	1,862,232	<b>1,410,425</b>	1,308,806
权益工具及其他	<b>21,777</b>	17,527	<b>11,610</b>	8,1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小计 <sup>(2)</sup>	<b>2,218,129</b>	1,879,759	<b>1,422,035</b>	1,316,998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				
债券				
中国内地发行人				
—政府 <sup>(3)(4)</sup>	<b>2,168,725</b>	2,079,661	<b>2,160,567</b>	2,079,606
—公共实体及准 政府	<b>39,425</b>	43,610	<b>39,425</b>	43,610
—政策性银行	<b>100,638</b>	194,255	<b>100,022</b>	189,325
—金融机构	<b>30,637</b>	34,781	<b>22,346</b>	28,003
—公司	<b>15,677</b>	22,539	<b>2,158</b>	9,440
—东方资产管理 公司 <sup>(5)</sup>	<b>152,433</b>	153,627	<b>152,433</b>	153,627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 国家和地区发行人				
—政府	<b>80,472</b>	78,075	<b>74,239</b>	73,591
—公共实体及准 政府	<b>66,356</b>	69,650	<b>32,286</b>	39,657
—金融机构	<b>31,937</b>	33,991	<b>15,496</b>	17,535
—公司	<b>47,588</b>	49,299	<b>5,095</b>	6,800
	<b>2,733,888</b>	2,759,488	<b>2,604,067</b>	2,641,194
信托投资、资产管理计 划及其他	<b>13,544</b>	14,757	<b>6,577</b>	9,105
应计利息	<b>37,037</b>	37,810	<b>35,914</b>	36,820
减：减值准备	<b>(6,786)</b>	(7,754)	<b>(6,701)</b>	(7,6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小计	<b>2,777,683</b>	2,804,301	<b>2,639,857</b>	2,679,433
金融投资合计 <sup>(6)(7)</sup>	<b>5,514,062</b>	5,054,551	<b>4,343,595</b>	4,221,661

##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7 金融投资(续)

- (1) 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将部分债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
- (2) 本集团将部分非上市股权投资行使了不可撤销选择权，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计量。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累计确认了人民币12.54亿元的减值准备（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8.62亿元）。

- (3) 1998年8月18日，财政部向本行定向发行面额为人民币425亿元的特别国债。此项债券将于2028年8月18日到期，年利率原为7.20%，于2004年12月1日起调整为2.25%。
- (4) 本行通过分支机构承销及分销财政部发行的部分国债并根据售出的金额取得手续费收入。该等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而本行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的该等国债的相关余额为人民币24.77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3.58亿元）。
- (5) 1999年和2000年，本行向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剥离不良资产。作为对价，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于2000年7月1日向本行定向发行面额为人民币1,600亿元、年利率为2.25%的十年期金融债券。2010年，该债券到期日已延至2020年6月30日。财政部仍将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所持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债券本息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04]87号），继续对本行持有的该债券本息给予资金支持。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行累计收到提前还款合计人民币75.67亿元。按照财政部有关文件要求，该债券自2020年1月1日起年利率按计息前一年度五年期国债收益率平均水平确定。
- (6) 2019年及2018年，本集团未在初始确认后对债券进行重分类。
- (7)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将人民币11.40亿元的已减值债券纳入阶段三（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1.23亿元），并计提人民币11.40亿元的减值准备（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1.23亿元），人民币4.79亿元的债券纳入阶段二（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7.55亿元），并计提人民币0.05亿元的减值准备（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0.04亿元），其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皆纳入阶段一，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328	3	7,423	7,754
本年计提/(回拨)	53	(2)	(238)	(187)
核销及转出	-	-	(800)	(800)
汇率变动及其他	2	-	17	19
年末余额	383	1	6,402	6,786
	2018年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428	4	6,127	6,559
本年(回拨)/计提	(150)	(2)	1,284	1,132
核销及转出	-	-	(41)	(41)
汇率变动及其他	50	1	53	104
年末余额	328	3	7,423	7,754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中国银行

	2019年			合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263	-	7,423	7,686
本年计提/(回拨)	35	-	(238)	(203)
核销及转出	-	-	(800)	(800)
汇率变动及其他	1	-	17	18
年末余额	299	-	6,402	6,701
	2018年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408	-	6,089	6,497
本年(回拨)/计提	(108)	-	1,284	1,176
核销及转出	-	-	(2)	(2)
汇率变动及其他	(37)	-	52	15
年末余额	263	-	7,423	7,686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861	1	-	862
本年计提	384	3	-	387
汇率变动及其他	5	-	-	5
年末余额	<u>1,250</u>	<u>4</u>	<u>-</u>	<u>1,254</u>
	2018年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906	-	-	906
本年(回拨)/计提	(47)	1	-	(46)
汇率变动及其他	2	-	-	2
年末余额	<u>861</u>	<u>1</u>	<u>-</u>	<u>862</u>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中国银行

	2019年			合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486	1	-	487
本年计提/(回拨)	166	3	-	169
汇率变动及其他	1	-	-	1
年末余额	<b>653</b>	<b>4</b>	<b>-</b>	<b>657</b>
	2018年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502	-	-	502
本年(回拨)/计提	(17)	1	-	(16)
汇率变动及其他	1	-	-	1
年末余额	<b>486</b>	<b>1</b>	<b>-</b>	<b>487</b>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sup>(1)</sup>	<b>23,210</b>	23,369	<b>7,998</b>	7,317
投资子公司 <sup>(2)</sup>	-	-	<b>123,658</b>	111,884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	-	<b>209,092</b>	127,192
合计	<b>23,210</b>	23,369	<b>340,748</b>	246,393

(1)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年初账面价值	<b>23,369</b>	17,180	<b>7,317</b>	226
投资成本增加	<b>2,011</b>	8,820	<b>703</b>	7,062
处置	<b>(1,368)</b>	(5,152)	-	-
应享税后利润	<b>1,057</b>	2,110	<b>(23)</b>	25
收到的股利	<b>(1,302)</b>	(227)	-	-
外币折算差额及其他	<b>(557)</b>	638	<b>1</b>	4
年末账面价值	<b>23,210</b>	23,369	<b>7,998</b>	7,317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续)

本集团及本行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交易的信息见注释十、3。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33	4,553
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4,479	4,549
中广核一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569	1,504
优领环球有限公司	1,438	1,374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1,264	1,227
中鑫博达(芜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	1,710
Wkland Investments II Limited	923	876
Livi VB Limited	907	不适用
芜湖远中嘉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19	697
广东中小企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745	768
其他	5,233	6,111
	<u>23,210</u>	<u>23,369</u>
合计	<u>23,210</u>	<u>23,369</u>

于2019年12月31日，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向本集团及本行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2) 投资子公司

本行主要投资子公司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本行同子公司交易的信息见注释十、7。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36,915	36,915
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9,633	29,633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不适用
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	4,509	4,509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3,753	3,753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3,498	3,498
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	3,223	3,223
澳门大丰银行有限公司	82	82
其他	22,045	20,271
	<u>123,658</u>	<u>111,884</u>
合计 <sup>(i)</sup>	<u>123,658</u>	<u>111,884</u>

(i)上述直接控股子公司均为非上市公司。本行所持有的投资皆为普通股，其向本集团及本行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
年初余额	<b>22,086</b>	21,026	<b>2,002</b>	2,025
本年增加	<b>468</b>	1,094	<b>180</b>	-
转至固定资产，净值 (注释七、10)	<b>(354)</b>	(1,712)	<b>(80)</b>	(194)
本年减少	<b>(11)</b>	(61)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释七、36)	<b>496</b>	919	<b>184</b>	96
外币折算差额	<b>423</b>	820	<b>52</b>	75
年末余额	<b>23,108</b>	<b>22,086</b>	<b>2,338</b>	<b>2,002</b>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均存在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外部评估师可以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能够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由本集团的子公司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香港(控股)”）及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投资”）持有。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由中银香港（控股）及中银投资持有的该等物业的账面净值分别为人民币 140.59 亿元及人民币 66.66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3.71 亿元及人民币 66.68 亿元）。该等物业最近一次估值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主要由莱坊测计师行有限公司根据公开市值及其他相关信息计算而确定。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

	房屋、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和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飞行设备	合计
<b>原价</b>					
上年年末余额	117,948	74,319	30,233	115,153	337,653
本年增加	340	6,921	15,977	15,177	38,415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转出)					
(注释七、9)	356	-	(11)	-	345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2,238	816	(11,208)	8,154	-
本年减少	(2,388)	(4,639)	(2,467)	(8,746)	(18,240)
外币折算差额	583	239	381	2,083	3,286
年末余额	119,077	77,656	32,905	131,821	361,459
<b>累计折旧</b>					
上年年末余额	(38,041)	(58,752)	-	(12,437)	(109,230)
本年增加	(3,999)	(6,272)	-	(4,180)	(14,451)
本年减少	1,755	4,443	-	2,131	8,329
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七、9)	9	-	-	-	9
外币折算差额	(125)	(177)	-	(276)	(578)
年末余额	(40,401)	(60,758)	-	(14,762)	(115,921)
<b>减值准备</b>					
上年年末余额	(770)	-	(217)	(42)	(1,029)
本年增加	(7)	-	(10)	-	(17)
本年减少	14	-	-	39	53
外币折算差额	(4)	-	-	(1)	(5)
年末余额	(767)	-	(227)	(4)	(998)
<b>净值</b>					
上年年末余额	79,137	15,567	30,016	102,674	227,394
年末余额	77,909	16,898	32,678	117,055	244,540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固定资产(续)

中国银行集团

2018年

	房屋、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和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飞行设备	合计
<b>原价</b>					
年初余额	113,913	72,096	22,522	100,551	309,082
本年增加	321	5,715	19,850	11,662	37,548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注释七、9)	1,665	-	-	-	1,665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1,928	807	(11,960)	9,225	-
本年减少	(834)	(4,712)	(816)	(11,181)	(17,543)
外币折算差额	955	413	637	4,896	6,901
年末余额	117,948	74,319	30,233	115,153	337,653
<b>累计折旧</b>					
年初余额	(34,732)	(56,683)	-	(10,954)	(102,369)
本年增加	(3,626)	(6,185)	-	(3,592)	(13,403)
本年减少	567	4,409	-	2,763	7,739
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七、9)	47	-	-	-	47
外币折算差额	(297)	(293)	-	(654)	(1,244)
年末余额	(38,041)	(58,752)	-	(12,437)	(109,230)
<b>减值准备</b>					
年初余额	(789)	-	(217)	(93)	(1,099)
本年增加	-	-	-	-	-
本年减少	15	-	-	56	71
外币折算差额	4	-	-	(5)	(1)
年末余额	(770)	-	(217)	(42)	(1,029)
<b>净值</b>					
年初余额	78,392	15,413	22,305	89,504	205,614
年末余额	79,137	15,567	30,016	102,674	227,394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固定资产(续)

中国银行

2019年

	房屋、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和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合计
<b>原价</b>				
上年年末余额	93,923	64,571	9,246	167,740
本年增加	260	6,218	3,370	9,848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注释七、9)	80	-	-	80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2,185	274	(2,459)	-
本年减少	(1,733)	(4,368)	(18)	(6,119)
外币折算差额	145	30	1	176
年末余额	94,860	66,725	10,140	171,725
<b>累计折旧</b>				
上年年末余额	(32,504)	(51,835)	-	(84,339)
本年增加	(3,175)	(5,229)	-	(8,404)
本年减少	1,234	4,190	-	5,424
外币折算差额	(12)	(27)	-	(39)
年末余额	(34,457)	(52,901)	-	(87,358)
<b>减值准备</b>				
上年年末余额	(744)	-	(217)	(961)
本年增加	(7)	-	(10)	(17)
本年减少	14	-	-	14
外币折算差额	-	-	-	-
年末余额	(737)	-	(227)	(964)
<b>净值</b>				
上年年末余额	60,675	12,736	9,029	82,440
年末余额	59,666	13,824	9,913	83,403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固定资产(续)

中国银行

2018年

	房屋、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和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合计
<b>原价</b>				
年初余额	92,289	63,856	8,941	165,086
本年增加	218	4,960	2,393	7,571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注释七、9)	194	-	-	194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1,840	236	(2,076)	-
本年减少	(816)	(4,522)	(12)	(5,350)
外币折算差额	198	41	-	239
年末余额	<u>93,923</u>	<u>64,571</u>	<u>9,246</u>	<u>167,740</u>
<b>累计折旧</b>				
年初余额	(29,795)	(50,876)	-	(80,671)
本年增加	(3,098)	(5,237)	-	(8,335)
本年减少	487	4,313	-	4,800
外币折算差额	(98)	(35)	-	(133)
年末余额	<u>(32,504)</u>	<u>(51,835)</u>	<u>-</u>	<u>(84,339)</u>
<b>减值准备</b>				
年初余额	(759)	-	(217)	(976)
本年增加	-	-	-	-
本年减少	15	-	-	15
外币折算差额	-	-	-	-
年末余额	<u>(744)</u>	<u>-</u>	<u>(217)</u>	<u>(961)</u>
<b>净值</b>				
年初余额	<u>61,735</u>	<u>12,980</u>	<u>8,724</u>	<u>83,439</u>
年末余额	<u>60,675</u>	<u>12,736</u>	<u>9,029</u>	<u>82,440</u>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固定资产(续)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取得的飞行设备（2018年12月31日：无）。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经营租出的飞行设备账面净值为人民币1,146.59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026.57亿元）。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以账面净值为人民币203.38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23.64亿元）的飞行设备作为借款的抵押物（注释七、28）。

根据中国的相关法律规定，本行在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后需将原国有商业银行固定资产之权属更改至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于2019年12月31日，权属更名手续尚未全部完成，但固定资产权属更名手续不会影响本行承继该等资产的权利。

11 使用权资产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b>原价</b>			
年初余额	22,652	120	22,772
本年增加	7,341	38	7,379
本年减少	(624)	(3)	(627)
外币折算差额	131	1	132
年末余额	29,500	156	29,656
<b>累计折旧</b>			
年初余额	(209)	-	(209)
本年增加	(6,632)	(53)	(6,685)
本年减少	81	-	81
外币折算差额	(21)	-	(21)
年末余额	(6,781)	(53)	(6,834)
<b>净值</b>			
年初余额	22,443	120	22,563
年末余额	22,719	103	22,822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使用权资产(续)

中国银行

2019年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b>原价</b>			
年初余额	21,309	31	21,340
本年增加	6,440	14	6,454
本年减少	(613)	(2)	(615)
外币折算差额	46	-	46
年末余额	27,182	43	27,225
<b>累计折旧</b>			
年初余额	(209)	-	(209)
本年增加	(5,778)	(14)	(5,792)
本年减少	78	-	78
外币折算差额	(6)	-	(6)
年末余额	(5,915)	(14)	(5,929)
<b>净值</b>			
年初余额	21,100	31	21,131
年末余额	21,267	29	21,296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无形资产

中国银行集团

	2019 年			2018 年		
	土地使 用权	电脑软件 及其他	合计	土地使 用权	电脑软件 及其他	合计
<b>原价</b>						
年初余额	12,262	22,946	35,208	12,107	19,995	32,102
本年增加	348	3,712	4,060	196	2,992	3,188
本年减少	(32)	(120)	(152)	(51)	(97)	(148)
外币折算差额	4	35	39	10	56	66
年末余额	12,582	26,573	39,155	12,262	22,946	35,208
<b>累计摊销</b>						
年初余额	(5,267)	(10,479)	(15,746)	(4,862)	(8,390)	(13,252)
本年增加	(418)	(2,775)	(3,193)	(424)	(2,078)	(2,502)
本年减少	18	60	78	22	34	56
外币折算差额	(2)	(27)	(29)	(3)	(45)	(48)
年末余额	(5,669)	(13,221)	(18,890)	(5,267)	(10,479)	(15,746)
<b>减值准备</b>						
年初余额	(10)	-	(10)	(15)	-	(15)
本年增加	-	-	-	-	-	-
本年减少	-	-	-	5	-	5
外币折算差额	-	-	-	-	-	-
年末余额	(10)	-	(10)	(10)	-	(10)
<b>净值</b>						
年初余额	6,985	12,467	19,452	7,230	11,605	18,835
年末余额	6,903	13,352	20,255	6,985	12,467	19,452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无形资产(续)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土地使 用权	电脑软件 及其他	合计	土地使 用权	电脑软件 及其他	合计
<b>原价</b>						
年初余额	11,190	21,153	32,343	11,085	18,495	29,580
本年增加	6	3,440	3,446	156	2,714	2,870
本年减少	(32)	(97)	(129)	(51)	(72)	(123)
外币折算差额	-	10	10	-	16	16
年末余额	11,164	24,506	35,670	11,190	21,153	32,343
<b>累计摊销</b>						
年初余额	(4,993)	(9,453)	(14,446)	(4,622)	(7,556)	(12,178)
本年增加	(377)	(2,577)	(2,954)	(393)	(1,914)	(2,307)
本年减少	17	57	74	22	32	54
外币折算差额	-	(10)	(10)	-	(15)	(15)
年末余额	(5,353)	(11,983)	(17,336)	(4,993)	(9,453)	(14,446)
<b>减值准备</b>						
年初余额	(10)	-	(10)	(15)	-	(15)
本年增加	-	-	-	-	-	-
本年减少	-	-	-	5	-	5
外币折算差额	-	-	-	-	-	-
年末余额	(10)	-	(10)	(10)	-	(10)
<b>净值</b>						
年初余额	6,187	11,700	17,887	6,448	10,939	17,387
年末余额	5,801	12,523	18,324	6,187	11,700	17,887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商誉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	2018年
年初余额	2,620	2,481
收购子公司增加	27	44
外币折算差额	39	95
	<u>2,686</u>	<u>2,620</u>
年末余额	<u>2,686</u>	<u>2,620</u>

本集团的商誉主要包括于2006年对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进行收购产生的商誉2.41亿美元（折合人民币16.81亿元）。

14 其他资产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存出发钞基金 <sup>(1)</sup>	155,466	145,010	8,698	8,060
应收及暂付款项 <sup>(2)</sup>	107,124	82,521	22,073	11,874
长期待摊费用	3,222	3,306	2,714	2,765
抵债资产 <sup>(3)</sup>	2,400	2,318	2,203	2,121
应收利息	1,878	1,422	1,358	868
其他	18,737	10,587	15,363	7,797
	<u>288,827</u>	<u>245,164</u>	<u>52,409</u>	<u>33,485</u>
合计	<u>288,827</u>	<u>245,164</u>	<u>52,409</u>	<u>33,485</u>

(1)存出发钞基金是指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香港”）和中国银行澳门分行分别作为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的发钞行，按照特区政府有关规定，在特区政府存放的发钞基金，作为发行货币债务的担保。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其他资产(续)

(2)应收及暂付款项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应收及暂付款项	<b>111,395</b>	86,627	<b>25,919</b>	15,701
坏账准备	<b>(4,271)</b>	(4,106)	<b>(3,846)</b>	(3,827)
净值	<b>107,124</b>	82,521	<b>22,073</b>	11,874

应收及暂付款项主要包括应收待结算及清算款项。应收及暂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b>101,442</b>	<b>(491)</b>	78,494	(371)
1至3年	<b>5,895</b>	<b>(900)</b>	3,358	(1,029)
3年以上	<b>4,058</b>	<b>(2,880)</b>	4,775	(2,706)
合计	<b>111,395</b>	<b>(4,271)</b>	86,627	(4,106)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b>20,326</b>	<b>(223)</b>	9,804	(285)
1至3年	<b>1,948</b>	<b>(824)</b>	2,567	(878)
3年以上	<b>3,645</b>	<b>(2,799)</b>	3,330	(2,664)
合计	<b>25,919</b>	<b>(3,846)</b>	15,701	(3,827)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其他资产(续)

(3)抵债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因债务人违约而取得的抵债资产情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商业用房地产	2,596	2,391	2,178	1,969
居住用房地产	615	606	563	552
其他	159	158	55	55
小计	3,370	3,155	2,796	2,576
减：减值准备	(970)	(837)	(593)	(455)
抵债资产净值	<u>2,400</u>	<u>2,318</u>	<u>2,203</u>	<u>2,121</u>

2019年度，本集团共处置抵债资产原值为人民币2.76亿元（2018年：人民币3.48亿元）。本集团计划通过拍卖、竞价和转让等方式对2019年12月31日的抵债资产进行处置。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准备按各资产类别汇总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净计 提/(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外币折算 差额及其他	年末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 垫款	303,508	98,483	(78,094)	1,463	325,360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273	288	-	2	563
金融投资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7,754	(187)	(800)	19	6,786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862	387	-	5	1,254
信用承诺	21,354	2,117	-	126	23,597
固定资产	1,029	17	(53)	5	998
无形资产	10	-	-	-	10
抵债资产	837	152	(23)	4	970
其他	5,935	896	(300)	(7)	6,524
合计	341,562	102,153	(79,270)	1,617	366,062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资产减值准备(续)

资产减值准备按各资产类别汇总列示如下(续):

中国银行集团

2018年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净计 提/(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外币折算 差额及其他	年末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一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发放贷 款和垫款	280,563	108,669	(87,897)	2,173	303,508
一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放 放贷款和垫 款	1,033	(764)	-	4	273
金融投资					
一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 产	6,559	1,132	(41)	104	7,754
一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	906	(46)	-	2	862
信用承诺	31,182	(10,194)	-	366	21,354
固定资产	1,099	-	(71)	1	1,029
无形资产	15	-	(5)	-	10
抵债资产	657	145	(32)	67	837
其他	6,629	352	(907)	(139)	5,935
合计	328,643	99,294	(88,953)	2,578	341,562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资产减值准备(续)

资产减值准备按各资产类别汇总列示如下(续):

中国银行

2019年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净计 提/(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外币折算 差额及其他	年末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 垫款	292,174	93,884	(74,506)	1,280	312,832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273	288	-	2	563
金融投资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7,686	(203)	(800)	18	6,701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487	169	-	1	657
信用承诺	20,831	1,972	-	95	22,898
固定资产	961	17	(14)	-	964
无形资产	10	-	-	-	10
抵债资产	455	152	(18)	4	593
其他	5,068	675	(188)	(24)	5,531
合计	327,945	96,954	(75,526)	1,376	350,749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资产减值准备(续)

资产减值准备按各资产类别汇总列示如下(续):

中国银行

2018年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净计 提/(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外币折算 差额及其他	年末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一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发放贷 款和垫款	270,455	104,010	(83,430)	1,139	292,174
一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放 发贷款和垫 款	1,033	(764)	-	4	273
金融投资					
一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 产	6,497	1,176	(2)	15	7,686
一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	502	(16)	-	1	487
信用承诺	30,801	(10,333)	-	363	20,831
固定资产	976	-	(15)	-	961
无形资产	15	-	(5)	-	10
抵债资产	285	144	(32)	58	455
其他	5,663	327	(744)	(178)	5,068
合计	316,227	94,544	(84,228)	1,402	327,945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国家外汇存款	<b>218,364</b>	204,758	<b>218,364</b>	204,758
其他	<b>619,298</b>	692,494	<b>564,087</b>	632,480
小计	<b>837,662</b>	897,252	<b>782,451</b>	837,238
应计利息	<b>8,615</b>	10,269	<b>8,595</b>	10,255
合计	<b>846,277</b>	907,521	<b>791,046</b>	847,493

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银行存入	<b>372,692</b>	434,504	<b>355,460</b>	423,292
中国内地非银行金融机构 存入	<b>1,050,961</b>	1,016,374	<b>1,071,401</b>	1,022,610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 和地区银行存入	<b>167,352</b>	193,535	<b>163,509</b>	180,159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 和地区非银行金融机构 存入	<b>71,913</b>	79,036	<b>76,801</b>	86,999
小计	<b>1,662,918</b>	1,723,449	<b>1,667,171</b>	1,713,060
应计利息	<b>5,128</b>	7,760	<b>5,400</b>	8,011
合计 <sup>(1)</sup>	<b>1,668,046</b>	1,731,209	<b>1,672,571</b>	1,721,071

(1)本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中包括本行子公司存放的款项，见注释十、7。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拆入资金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银行拆入	<b>225,647</b>	124,523	<b>202,162</b>	104,477
中国内地非银行金融机构 拆入	<b>43,614</b>	27,158	<b>43,491</b>	25,721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 和地区银行拆入	<b>174,746</b>	168,762	<b>203,909</b>	221,056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 和地区非银行金融机构 拆入	<b>16,434</b>	4,999	<b>18,497</b>	7,958
小计	<b>460,441</b>	325,442	<b>468,059</b>	359,212
应计利息	<b>1,824</b>	1,807	<b>1,785</b>	1,680
合计 <sup>(1)(2)</sup>	<b>462,265</b>	327,249	<b>469,844</b>	360,892

(1) 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019年本集团将部分拆入资金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等金融负债于2019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47.67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8.76亿元），其公允价值与按合同于到期日应支付持有人的金额的差异并不重大。

(2) 本行拆入资金中包含从本行子公司拆入的资金，见注释十、7。

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于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交易性金融负债主要为债券卖空。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于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物主要为政府债券。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吸收存款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b>4,434,051</b>	4,178,962	<b>3,924,494</b>	3,724,423
—个人客户	<b>3,147,889</b>	2,935,661	<b>2,603,784</b>	2,395,380
小计	<b>7,581,940</b>	7,114,623	<b>6,528,278</b>	6,119,803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b>3,619,512</b>	3,507,071	<b>3,057,510</b>	2,996,098
—个人客户	<b>3,416,862</b>	3,148,265	<b>3,006,441</b>	2,787,157
小计	<b>7,036,374</b>	6,655,336	<b>6,063,951</b>	5,783,255
结构性存款 <sup>(1)</sup>				
—公司客户	<b>247,906</b>	246,380	<b>233,495</b>	230,624
—个人客户	<b>424,897</b>	338,544	<b>424,897</b>	336,664
小计	<b>672,803</b>	584,924	<b>658,392</b>	567,288
发行存款证	<b>283,193</b>	287,808	<b>304,557</b>	300,987
其他存款 <sup>(2)</sup>	<b>75,063</b>	73,751	<b>69,400</b>	65,220
吸收存款小计	<b>15,649,373</b>	14,716,442	<b>13,624,578</b>	12,836,553
应计利息	<b>168,175</b>	167,154	<b>163,515</b>	162,823
吸收存款合计 <sup>(3)</sup>	<b>15,817,548</b>	14,883,596	<b>13,788,093</b>	12,999,376

(1)根据风险管理策略，为与衍生产品相匹配，降低市场风险，本集团将部分结构性存款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等金融负债于2019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79.69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41.41亿元）。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上述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与按合同于到期日应支付持有人的金额的差异并不重大。2019及2018年度，本集团信用风险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因此上述结构性存款由于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公允价值变化的金额并不重大。

(2)其他存款中包含转贷款资金。转贷款资金是指本行以买方信贷、外国政府信贷、混合信贷等方式，自外国政府或机构取得的多币种长期款项。转贷款资金通常用于外国政府或机构指定的特定商业用途，资金偿付责任由本行承担。

于2019年12月31日，转贷款资金的剩余期限为76天至34年不等，计息利率范围为0.15%至7.92%（2018年12月31日：0.15%至7.92%），与从该类机构获取相似开发信贷的利率一致。

(3)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和本行吸收存款中包含的存入保证金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900.76亿元和人民币2,796.39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043.88亿元和人民币2,969.95亿元）。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 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929	61,104	(61,368)	23,665
职工福利费	-	3,896	(3,896)	-
退休福利 <sup>(1)</sup>	2,825	47	(339)	2,533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1,136	4,085	(3,626)	1,595
— 基本养老保险费	181	6,249	(6,271)	159
— 年金缴费	310	4,178	(2,347)	2,141
— 失业保险费	7	207	(208)	6
— 工伤保险费	2	76	(76)	2
— 生育保险费	3	256	(256)	3
住房公积金	56	4,595	(4,612)	3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92	2,032	(1,688)	5,136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7	15	(13)	19
其他	564	4,009	(3,965)	608
合计 <sup>(2)</sup>	<u>33,822</u>	<u>90,749</u>	<u>(88,665)</u>	<u>35,906</u>

2018年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 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697	58,242	(57,010)	23,929
职工福利费	-	3,583	(3,583)	-
退休福利 <sup>(1)</sup>	3,027	188	(390)	2,825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1,029	3,644	(3,537)	1,136
— 基本养老保险费	171	6,835	(6,825)	181
— 年金缴费	23	2,372	(2,085)	310
— 失业保险费	7	206	(206)	7
— 工伤保险费	2	87	(87)	2
— 生育保险费	3	243	(243)	3
住房公积金	31	4,628	(4,603)	5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68	1,941	(1,517)	4,792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6	13	(12)	17
其他	536	3,512	(3,484)	564
合计 <sup>(2)</sup>	<u>31,910</u>	<u>85,494</u>	<u>(83,582)</u>	<u>33,822</u>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中国银行

2019年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 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059	47,713	(48,106)	18,666
职工福利费	-	3,512	(3,512)	-
退休福利 <sup>(1)</sup>	2,825	47	(339)	2,533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1,134	4,593	(4,135)	1,59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75	6,089	(6,111)	153
—年金缴费	310	4,175	(2,344)	2,141
—失业保险费	6	201	(201)	6
—工伤保险费	1	74	(74)	1
—生育保险费	3	250	(250)	3
住房公积金	54	4,483	(4,499)	3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46	1,965	(1,627)	5,084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3	12	(13)	12
其他	248	2,170	(2,157)	261
合计 <sup>(2)</sup>	<u>28,574</u>	<u>75,284</u>	<u>(73,368)</u>	<u>30,490</u>

2018年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 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407	45,394	(45,742)	19,059
职工福利费	-	3,176	(3,176)	-
退休福利 <sup>(1)</sup>	3,027	188	(390)	2,825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1,027	4,020	(3,913)	1,134
—基本养老保险费	165	6,701	(6,691)	175
—年金缴费	23	2,370	(2,083)	310
—失业保险费	6	202	(202)	6
—工伤保险费	1	86	(86)	1
—生育保险费	3	238	(238)	3
住房公积金	30	4,544	(4,520)	5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34	1,882	(1,470)	4,746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3	12	(12)	13
其他	277	1,874	(1,903)	248
合计 <sup>(2)</sup>	<u>28,313</u>	<u>70,687</u>	<u>(70,426)</u>	<u>28,574</u>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1)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按精算方法计算确认的2003年12月31日前退休员工及内退员工的退休福利负债分别为人民币20.95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2.13亿元）和人民币4.38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6.12亿元）。于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退休福利负债均以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的精算结果确认。

精算所使用的主要假设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及中国银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贴现率		
—退休员工	3.25%	3.28%
—内退员工	2.50%	2.90%
养老金通胀率		
—退休员工	3.0%	3.0%
—内退员工	4.0%-3.0%	5.0%-3.0%
医疗福利通胀率	8.0%	8.0%
退休年龄		
—男性	60	60
—女性	50/55	50/55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是基于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确定的，该表为中国地区的公开统计信息。

于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因上述精算假设变动引起的退休福利计划负债变动金额均不重大。

上述退休福利计划中包括的退休及内退员工福利成本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及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利息费用	85	110
精算（收益）/损失	(38)	78
合计	47	188

(2)于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上述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中并无属于拖欠性质的余额。

上述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退休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险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的时限安排发放或缴纳。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应交税费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51,787	20,626	44,117	17,165
增值税	6,039	5,966	5,816	5,7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7	431	412	417
教育费附加	297	282	287	273
其他	552	589	219	219
合计	<b>59,102</b>	<b>27,894</b>	<b>50,851</b>	<b>23,826</b>

24 预计负债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信用承诺减值准备	23,597	21,354	22,898	20,831
预计诉讼损失(注释九、1)	872	656	768	655
合计	<b>24,469</b>	<b>22,010</b>	<b>23,666</b>	<b>21,486</b>

预计负债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年初余额	22,010	32,177	21,486	31,794
本年计提/(回拨)	2,423	(10,120)	2,175	(10,259)
本年支付	(90)	(413)	(90)	(412)
汇率变动及其他	126	366	95	363
年末余额	<b>24,469</b>	<b>22,010</b>	<b>23,666</b>	<b>21,486</b>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租赁负债

本集团租赁负债按到期日分析—未经折现分析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6,307	不适用	6,087	不适用
一至五年	12,965	不适用	12,364	不适用
五年以上	8,860	不适用	4,411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b>28,132</b>	不适用	<b>22,862</b>	不适用
租赁负债	<b>21,590</b>	不适用	<b>20,546</b>	不适用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应付债券

	发行日	到期日	年利率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b>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应付债券</b>							
发行次级债券							
2009年人民币债券 第一期 <sup>(1)</sup>	2009年 7月6日	2024年 7月8日	4.00%	-	24,000	-	24,000
2010年人民币债券 <sup>(2)</sup>	2010年 3月9日	2025年 3月11日	4.68%	<b>24,930</b>	24,930	<b>24,930</b>	24,930
2011年人民币债券 <sup>(3)</sup>	2011年 5月17日	2026年 5月19日	5.30%	<b>32,000</b>	32,000	<b>32,000</b>	32,000
2012年人民币债券 第二期 <sup>(4)</sup>	2012年 11月27日	2027年 11月29日	4.99%	<b>18,000</b>	18,000	<b>18,000</b>	18,000
小计 <sup>(14)</sup>				<b>74,930</b>	98,930	<b>74,930</b>	98,930
发行二级资本债券							
2014年人民币二级 资本债券 <sup>(5)</sup>	2014年 8月8日	2024年 8月11日	5.80%	-	29,972	-	29,972
2014年美元二级 资本债券 <sup>(6)</sup>	2014年 11月13日	2024年 11月13日	5.00%	<b>20,852</b>	20,502	<b>20,852</b>	20,502
2017年人民币二级 资本债券第一期 <sup>(7)</sup>	2017年 9月26日	2027年 9月28日	4.45%	<b>29,965</b>	29,962	<b>29,965</b>	29,962
2017年人民币二级 资本债券第二期 <sup>(8)</sup>	2017年 10月31日	2027年 11月2日	4.45%	<b>29,966</b>	29,964	<b>29,966</b>	29,964
2018年人民币二级 资本债券第一期 <sup>(9)</sup>	2018年 9月3日	2028年 9月5日	4.86%	<b>39,983</b>	39,982	<b>39,983</b>	39,982
2018年人民币二级 资本债券第二期 <sup>(10)</sup>	2018年 10月9日	2028年 10月11日	4.84%	<b>39,985</b>	39,984	<b>39,985</b>	39,984
2019年人民币二级 资本债券第一期01 <sup>(11)</sup>	2019年 9月20日	2029年 9月24日	3.98%	<b>29,988</b>	-	<b>29,988</b>	-
2019年人民币二级 资本债券第一期02 <sup>(12)</sup>	2019年 9月20日	2034年 9月24日	4.34%	<b>9,996</b>	-	<b>9,996</b>	-
2019年人民币二级 资本债券第二期 <sup>(13)</sup>	2019年 11月20日	2029年 11月22日	4.01%	<b>29,990</b>	-	<b>29,990</b>	-
小计 <sup>(14)</sup>				<b>230,725</b>	190,366	<b>230,725</b>	190,366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应付债券(续)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发行其他债券 <sup>(15)</sup>				
美元债券	<b>223,192</b>	216,750	<b>162,375</b>	163,247
人民币债券	<b>52,788</b>	22,454	<b>38,781</b>	16,366
其他债券	<b>58,500</b>	76,090	<b>53,521</b>	70,454
小计	<b>334,480</b>	315,294	<b>254,677</b>	250,067
发行同业存单 <sup>(16)</sup>	<b>423,658</b>	150,273	<b>423,658</b>	150,2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付 债券小计	<b>1,063,793</b>	754,863	<b>983,990</b>	689,636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付 债券 <sup>(17)</sup>	<b>26,113</b>	20,517	<b>14,823</b>	9,220
应付债券小计	<b>1,089,906</b>	775,380	<b>998,813</b>	698,856
应计利息	<b>6,181</b>	6,747	<b>5,282</b>	6,030
合计 <sup>(18)</sup>	<b>1,096,087</b>	782,127	<b>1,004,095</b>	704,886

##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26 应付债券(续)

- (1) 2009 年 7 月 6 日发行的第一期次级债券中固定利率部分属于十五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其票面利率为 4.00%，每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在第十年末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本行已于 2019 年 7 月 8 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
- (2) 2010 年 3 月 9 日发行的次级债券属于十五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其票面利率为 4.68%，每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在第十年末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条款，则本债券后五年的票面利率为原有票面利率加 3.00%，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固定不变。
- (3) 2011 年 5 月 17 日发行的次级债券属于十五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其票面利率为 5.30%，每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在第十年末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条款，本债券后五年的票面利率不变，仍为 5.30%。
- (4) 2012 年 11 月 27 日发行的第二期次级债券属于十五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其票面利率为 4.99%，每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在第十年末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条款，本债券后五年的票面利率不变，仍为 4.99%。
- (5) 本行于 2014 年 8 月 8 日发行总额为 300 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期限为 10 年，票面固定利率为 5.80%，在第五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本行已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
- (6) 本行于 2014 年 11 月 13 日发行总额为 30 亿美元的二级资本债券，期限为 10 年，票面利率为 5.00%。
- (7) 本行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发行总额为 300 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期限为 10 年，票面固定利率为 4.45%，在第五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
- (8) 本行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发行总额为 300 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期限为 10 年，票面固定利率为 4.45%，在第五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
- (9) 本行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发行总额为 400 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期限为 10 年，票面固定利率为 4.86%，在第五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
- (10) 本行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发行总额为 400 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期限为 10 年，票面固定利率为 4.84%，在第五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

##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26 应付债券(续)

- (11)本行于2019年9月20日发行总额为300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期限为10年，票面固定利率为3.98%，在第五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
- (12)本行于2019年9月20日发行总额为100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期限为15年，票面固定利率为4.34%，在第十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
- (13)本行于2019年11月20日发行总额为300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期限为10年，票面固定利率为4.01%，在第五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
- (14)该等次级债券及二级资本债券的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
- (15)2013年至2019年间，本集团及本行在中国内地、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发行的美元债券、人民币债券和其他外币债券，到期日介于2020年至2030年之间。
- (16)2018年本行发行的人民币同业存单已于2019年全部到期。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将于2020年到期。
- (17)根据风险管理策略，为与衍生产品相匹配，降低市场风险，本集团及本行将部分应付债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发行债券中包含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应付债券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261.13亿元和人民币148.23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05.17亿元和人民币92.20亿元），其公允价值与按合同于到期日应支付持有人的金额的差异并不重大（2018年12月31日：不重大）。2019及2018年度，本集团及本行信用风险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因此上述金融负债由于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公允价值变化的金额并不重大。
- (18)本集团及本行应付债券2019及2018年度没有出现拖欠本金、利息，或赎回款项的违约情况。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递延所得税

2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只有在本集团有权将所得税资产与所得税负债进行合法互抵，而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时才可以互抵。本集团和本行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707	44,029	144,757	38,2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773)	(5,452)	(25,729)	(4,548)
净额	135,934	38,577	119,028	33,656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757	45,284	152,164	38,2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12)	(308)	(626)	(121)
净额	179,345	44,976	151,538	38,087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递延所得税(续)

27.2 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资产减值准备	205,264	51,052	184,629	45,993
退休员工福利负债及 应付工资	18,137	4,510	18,371	4,5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工具、衍生 金融工具	90,507	22,511	89,473	22,3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	835	209	5,386	1,059
其他暂时性差异	34,320	7,931	30,132	6,889
小计	349,063	86,213	327,991	80,850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工具、衍生 金融工具	(93,862)	(23,336)	(112,457)	(28,1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	(29,403)	(7,228)	(17,028)	(4,174)
固定资产折旧	(20,629)	(3,521)	(18,909)	(3,208)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 地产估值	(8,986)	(1,712)	(8,775)	(1,675)
其他暂时性差异	(60,249)	(11,839)	(51,794)	(10,023)
小计	(213,129)	(47,636)	(208,963)	(47,194)
净额	135,934	38,577	119,028	33,656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投资子公司而产生的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暂时性差异为人民币 1,561.05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20.76 亿元），见注释四、23.2。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递延所得税(续)

27.2 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续):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资产减值准备	194,356	48,690	173,397	43,500
退休员工福利负债及 应付工资	17,963	4,479	18,320	4,5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工具、衍生 金融工具	88,818	22,100	88,391	22,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	96	24	231	68
其他暂时性差异	23,750	5,940	19,639	4,924
小计	324,983	81,233	299,978	75,144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工具、衍生 金融工具	(89,199)	(22,241)	(108,565)	(27,1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	(27,163)	(6,774)	(15,232)	(3,811)
其他暂时性差异	(29,276)	(7,242)	(24,643)	(6,104)
小计	(145,638)	(36,257)	(148,440)	(37,057)
净额	179,345	44,976	151,538	38,087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递延所得税(续)

27.3 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年初余额	<b>33,656</b>	53,565	<b>38,087</b>	58,797
计入当年利润表 (注释七、44)	<b>8,824</b>	(14,784)	<b>10,046</b>	(14,67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b>(4,180)</b>	(5,028)	<b>(3,283)</b>	(6,018)
其他	<b>277</b>	(97)	<b>126</b>	(17)
年末余额	<b>38,577</b>	33,656	<b>44,976</b>	38,087

27.4 计入当期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影响由下列暂时性差异组成：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资产减值准备	<b>5,059</b>	(219)	<b>5,190</b>	(1,1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工具、衍生 金融工具	<b>4,962</b>	(10,337)	<b>4,922</b>	(10,131)
退休员工福利负债 及应付工资	<b>(72)</b>	(91)	<b>(94)</b>	(100)
其他暂时性差异	<b>(1,125)</b>	(4,137)	<b>28</b>	(3,253)
合计	<b>8,824</b>	(14,784)	<b>10,046</b>	(14,675)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其他负债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发行货币债务 <sup>(1)</sup>	<b>155,609</b>	145,187	<b>8,842</b>	8,237
保险负债				
— 寿险合同	<b>113,742</b>	96,719	-	-
— 非寿险合同	<b>10,169</b>	9,346	-	-
应付待结算及清算 款项	<b>66,628</b>	63,647	<b>28,030</b>	41,099
长期借款 <sup>(2)</sup>	<b>28,011</b>	32,761	-	-
递延收入	<b>10,476</b>	9,264	<b>9,972</b>	8,804
其他	<b>84,726</b>	66,379	<b>39,642</b>	29,382
合计	<b>469,361</b>	423,303	<b>86,486</b>	87,522

(1)发行货币债务是指中银香港和中国银行澳门分行分别在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发行的在市场上流通的港元钞票和澳门元钞票所形成的负债。

(2)本集团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借入长期借款用于经营飞行设备租赁业务，并以其拥有的飞行设备作为抵押物，见注释七、10。于2019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的剩余期限为150天至6年不等，利率范围为2.14%至3.26%（2018年12月31日：2.65%至4.26%）。

29 股票增值权计划

为了激励和奖励本行管理层及其他关键员工，本行设立了一项股票增值权计划，并于2005年11月获得本行董事会及股东批准。本行股票增值权计划的合格参与者包括董事、监事、管理层和其他董事会指定的员工。合格参与者将会获得股票增值权，于授出之日第三周年起每年最多可行使其中的25%。股票增值权将于授出之日起七年内有效。合格参与者将有机会获得本行H股于授出之日前十天的平均收市价和于行使日期前十二个月的平均收市价（将根据本行权益变动作适当调整）的差额（如有）。该计划以股份为基础，仅提供现金结算。因此，本行不会根据股票增值权计划发行任何股份。

本行尚未根据上述股票增值权计划授予任何股票增值权。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股本、资本公积、库存股及其他权益工具

30.1 股本

本行股本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股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境内上市(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b>210,765,514,846</b>	210,765,514,846
境外上市(H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b>83,622,276,395</b>	<u>83,622,276,395</u>
合计	<b><u>294,387,791,241</u></b>	<u>294,387,791,241</u>

所有A股及H股股东均具有同等地位，享有相同权力及利益。

30.2 资本公积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b>133,716</b>	139,921	<b>132,632</b>	138,837
其他资本公积	<b>2,296</b>	2,214	<b>(5)</b>	(5)
合计	<b><u>136,012</u></b>	<u>142,135</u>	<b><u>132,627</u></b>	<u>138,832</u>

30.3 库存股

本集团全资子公司因叙做衍生业务而持有本行发行的股票。此部分股份作为库存股列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因库存股的出售或赎回产生的收益和损失将增加或抵减所有者权益。于2019年12月31日，库存股总股数约为234万股（2018年12月31日：约2,280万股）。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股本、资本公积、库存股及其他权益工具(续)

30.4 其他权益工具

2019年，本行的其他权益工具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19年1月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9年12月31日	
	数量 (亿股)	账面 价值	数量 (亿股)	账面 价值	数量 (亿股)	账面 价值
<b>发行优先股</b>						
境外优先股 <sup>(1)</sup>	<b>3.994</b>	<b>39,782</b>	<b>(3.994)</b>	<b>(39,782)</b>	-	-
境内优先股（第一期） <sup>(2)</sup>	<b>3.200</b>	<b>31,963</b>	-	-	<b>3.200</b>	<b>31,963</b>
境内优先股（第二期） <sup>(3)</sup>	<b>2.800</b>	<b>27,969</b>	-	-	<b>2.800</b>	<b>27,969</b>
境内优先股（第三期） <sup>(4)</sup>	-	-	<b>7.300</b>	<b>72,979</b>	<b>7.300</b>	<b>72,979</b>
境内优先股（第四期） <sup>(5)</sup>	-	-	<b>2.700</b>	<b>26,990</b>	<b>2.700</b>	<b>26,990</b>
小计	<b>9.994</b>	<b>99,714</b>	<b>6.006</b>	<b>60,187</b>	<b>16.000</b>	<b>159,901</b>
<b>发行永续债</b>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sup>(6)</sup>	-	-	-	<b>39,992</b>	-	<b>39,992</b>
合计		<b>99,714</b>		<b>100,179</b>		<b>199,893</b>

(1)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2019年10月23日以境外优先股每股赎回价格（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分配的股息总额）的美元等值金额（即以1美元兑6.1448元人民币的固定汇率换算境外优先股到期缴付的人民币金额的对应该美元金额）赎回全部境外优先股，所有境外优先股赎回价格的美元等值金额为69.39亿美元。

(2)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2014年11月21日在中国境内发行了非累积优先股，面值总额为人民币320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320,000,000股，年股息率为6.0%。

该境内优先股无到期日，但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事先取得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行可选择于2019年11月21日或此后任何一个股息支付日按照优先股的面值加当期应付股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优先股。

(3)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2015年3月13日在中国境内发行了非累积优先股，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80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280,000,000股，年股息率为5.5%。

该境内优先股无到期日，但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事先取得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行可选择于2020年3月13日或此后任何一个股息支付日按照优先股的面值加当期应付股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优先股。

##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30 股本、资本公积、库存股及其他权益工具(续)

#### 30.4 其他权益工具(续)

- (4)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在中国境内发行了非累积优先股，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730 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730,000,000 股，前 5 年票面股息率为 4.50%，每 5 年调整一次。

该境内优先股无到期日，但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事先取得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行可选择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或此后任何一个股息支付日按照优先股的面值加当期应付股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优先股。

- (5)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在中国境内发行了非累积优先股，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70 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270,000,000 股，前 5 年票面股息率为 4.35%，每 5 年调整一次。

该境内优先股无到期日，但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事先取得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行可选择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或此后任何一个股息支付日按照优先股的面值加当期应付股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优先股。

本行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上述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权取消上述优先股的股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但直至恢复全额支付股息之前，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在出现约定的强制转股触发事件的情况下，报银保监会审查并决定，本行上述优先股将全额或部分强制转换为普通股。

本行上述优先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

- (6)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 400 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4.50%，每 5 年调整一次。

该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行有权在报银保监会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该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次级债务之后，股东持有的股份之前；债券与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上述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收益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恢复派发全额利息前，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本行上述债券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

##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31 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及未分配利润

#### 31.1 盈余公积

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规定，本行须按净利润提取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当本行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行股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或者转增本行股本。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后，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股本的25%。

根据2020年3月27日董事会决议，本行按照2019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总计人民币165.76亿元（2018年：人民币159.46亿元）。

此外，部分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机构根据当地银行监管的要求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1.2 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5年。

根据2020年3月27日董事会决议，本行根据2019年度税后利润提取人民币178.63亿元的一般风险准备（2018年：人民币223.52亿元）。

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行子公司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香港集团”）提取的用作防范银行一般风险（包括未来损失或其他不可预期风险）的法定储备金。于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中银香港集团的法定储备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67.73亿元和人民币64.48亿元。

#### 31.3 股利分配

##### 普通股股利

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2018年度股利分配方案。根据该股利分配方案，本行已派发2018年度普通股现金股利人民币541.67亿元。

本行董事会建议派发的2019年度普通股每股股息为人民币0.191元（2018年：人民币0.184元/股），基于2019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利润和发行股数计算的股利分配总额为人民币562.28亿元。该等2019年度股利分配方案尚待将于2020年6月30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上股利分配未反映在本会计报表的负债中。

##### 优先股股息

本行于2019年1月25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二期境内优先股的股息分配方案。根据该股息分配方案，本行已于2019年3月13日派发第二期境内优先股股息人民币15.40亿元。

本行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境外优先股和第一期境内优先股的股息分配方案。根据该股息分配方案，本行已于2019年10月23日派发境外优先股股息约4.87亿美元（税前）；于2019年11月21日派发第一期境内优先股股息人民币19.20亿元。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96,257	87,689
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0,531	9,440
澳门大丰银行有限公司	10,180	9,034
其他	8,027	6,254
	<u>124,995</u>	<u>112,417</u>
合计	<u>124,995</u>	<u>112,417</u>

33 利息净收入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
利息收入	742,207	687,900	662,820	617,998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7,565	469,098	465,702	424,084
其中：企业贷款				
和垫款	308,087	289,158	272,602	260,174
个人贷款	200,448	172,114	184,159	156,152
贴现	9,030	7,826	8,941	7,758
—金融投资	155,126	144,326	131,564	124,606
—存拆放同业、存放央行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9,516	74,476	65,554	69,308
其中：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497	1,652	1,494	1,651
利息支出	(367,957)	(328,194)	(338,280)	(306,289)
—吸收存款	(269,324)	(229,998)	(244,801)	(212,690)
—同业存放	(33,590)	(41,406)	(34,005)	(42,017)
—应付债券	(30,942)	(21,718)	(27,669)	(18,4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370)	(24,160)	(20,715)	(23,478)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143)	(10,141)	(10,297)	(9,613)
—其他 <sup>(1)</sup>	(1,588)	(771)	(793)	-
利息净收入	<u>374,250</u>	<u>359,706</u>	<u>324,540</u>	<u>311,709</u>

(1) 2019 年度，本集团和本行利息支出中包含的租赁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8.76 亿元和人民币 7.93 亿元。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银行卡手续费	32,831	29,943	29,925	26,613
代理业务手续费	20,320	20,212	15,954	15,588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4,713	13,670	13,501	12,527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12,746	13,181	9,536	9,855
外汇买卖价差收入	7,154	7,740	6,491	7,171
顾问和咨询费	4,446	3,534	4,287	3,365
托管和其他受托业务 佣金	4,120	3,597	3,982	3,489
其他	8,587	8,120	3,700	3,30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4,917	99,997	87,376	81,91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305)	(12,789)	(9,179)	(6,48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9,612	87,208	78,197	75,423

35 投资收益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衍生金融工具	3,662	4,159	3,372	2,160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工具	14,714	9,269	8,644	6,68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工具	296	(216)	247	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sup>(1)</sup>	3,287	1,966	2,442	1,7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 <sup>(2)</sup>	577	1,117	583	1,130
长期股权投资	1,148	2,257	17,682	14,946
其他	(69)	127	43	34
合计 <sup>(3)</sup>	23,615	18,679	33,013	26,769

(1) 2019 年度，本集团确认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类股权投资股利收入为人民币 3.88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2.65 亿元）。

(2) 2019 及 2018 年度，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投资收益均来自买卖损益。

(3) 本集团在中国内地以外实现的投资收益不存在资金汇回的重大限制。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工具	4,622	868	291	2,08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工具	3,130	(1,139)	1,151	(274)
衍生金融工具	(3,853)	6	(2,290)	(540)
投资性房地产(注 释 七、9)	496	919	184	96
合计	<u>4,395</u>	<u>654</u>	<u>(664)</u>	<u>1,368</u>

37 汇兑收益

汇兑收益主要包括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损益以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已实现损益和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8 其他业务收入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保险业务收入 <sup>(1)</sup>	<b>26,819</b>	20,965	-	-
飞行设备租赁收入	<b>11,753</b>	10,233	-	-
贵金属销售收入	<b>6,484</b>	7,658	<b>5,731</b>	7,627
其他 <sup>(2)</sup>	<b>3,280</b>	3,578	<b>1,150</b>	1,679
合计	<b>48,336</b>	42,434	<b>6,881</b>	9,306

(1)保险业务收入具体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寿险合同				
已赚保费	<b>28,073</b>	21,037	-	-
减：分出保费	<b>(7,591)</b>	(6,259)	-	-
净保费收入	<b>20,482</b>	14,778	-	-
非寿险合同				
已赚保费	<b>7,587</b>	7,365	-	-
减：分出保费	<b>(1,250)</b>	(1,178)	-	-
净保费收入	<b>6,337</b>	6,187	-	-
合计	<b>26,819</b>	20,965	-	-

(2)2019年度，本集团和本行的其他业务收入中包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分别为人民币2.83亿元和人民币1.44亿元（2018年：人民币6.20亿元和人民币4.37亿元）。

39 税金及附加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b>1,805</b>	1,703	<b>1,760</b>	1,650
教育费附加	<b>1,316</b>	1,244	<b>1,285</b>	1,210
其他	<b>1,863</b>	1,797	<b>1,490</b>	1,434
合计	<b>4,984</b>	4,744	<b>4,535</b>	4,294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业务及管理费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员工费用 <sup>(1)</sup>	<b>90,762</b>	85,391	<b>75,297</b>	70,584
业务费用 <sup>(2)</sup>	<b>41,845</b>	42,768	<b>37,011</b>	38,356
折旧和摊销	<b>21,175</b>	13,451	<b>17,827</b>	11,462
合计	<b>153,782</b>	141,610	<b>130,135</b>	120,402

(1) 员工费用具体列示如下(注释七、22):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b>61,104</b>	58,242	<b>47,713</b>	45,394
职工福利费	<b>3,896</b>	3,583	<b>3,512</b>	3,176
退休福利	<b>60</b>	85	<b>60</b>	85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b>4,085</b>	3,644	<b>4,593</b>	4,020
— 基本养老保险费	<b>6,249</b>	6,835	<b>6,089</b>	6,701
— 年金缴费	<b>4,178</b>	2,372	<b>4,175</b>	2,370
— 失业保险费	<b>207</b>	206	<b>201</b>	202
— 工伤保险费	<b>76</b>	87	<b>74</b>	86
— 生育保险费	<b>256</b>	243	<b>250</b>	238
住房公积金	<b>4,595</b>	4,628	<b>4,483</b>	4,54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b>2,032</b>	1,941	<b>1,965</b>	1,882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 补偿	<b>15</b>	13	<b>12</b>	12
其他	<b>4,009</b>	3,512	<b>2,170</b>	1,874
合计	<b>90,762</b>	85,391	<b>75,297</b>	70,584

(2) 2019年度的业务费用中包括支付给主要审计师的酬金人民币2.29亿元（2018年：人民币2.32亿元），其中人民币0.72亿元为本集团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机构支付（2018年：人民币0.71亿元）。

2019年度，本集团和本行的业务费用中包括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租赁费用分别为人民币14.05亿元和人民币12.25亿元。

2019年度，本集团和本行与房屋及设备相关的支出（主要包括物业管理费、房屋维修费和税金等支出）分别为人民币136.44亿元和人民币118.53亿元（2018年：人民币122.62亿元和人民币107.22亿元）。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信用减值损失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b>98,483</b>	108,669	<b>93,884</b>	104,0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b>288</b>	(764)	<b>288</b>	(764)
小计	<b>98,771</b>	107,905	<b>94,172</b>	103,246
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b>(187)</b>	1,132	<b>(203)</b>	1,1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b>387</b>	(46)	<b>169</b>	(16)
小计	<b>200</b>	1,086	<b>(34)</b>	1,160
信用承诺	<b>2,117</b>	(10,194)	<b>1,972</b>	(10,333)
其他	<b>883</b>	346	<b>663</b>	321
合计	<b>101,971</b>	99,143	<b>96,773</b>	94,394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其他业务成本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保险索偿支出				
— 寿险合同	21,829	13,093	-	-
— 非寿险合同	4,208	3,915	-	-
贵金属销售成本	5,372	7,185	5,371	7,185
其他	7,317	5,781	2,549	1,582
合计	<u>38,726</u>	<u>29,974</u>	<u>7,920</u>	<u>8,767</u>

43 营业外收入/支出

营业外收支中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清理、抵债资产处置损益和损失款项等。

44 所得税费用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当期所得税				
— 中国内地所得税	43,643	20,726	42,179	18,743
— 香港利得税	5,297	5,036	97	146
— 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所得税	4,768	5,917	3,613	4,840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3,870	(9,255)	4,157	(9,463)
小计	<u>57,578</u>	<u>22,424</u>	<u>50,046</u>	<u>14,266</u>
递延所得税(注释七、27.3)	<u>(8,824)</u>	<u>14,784</u>	<u>(10,046)</u>	<u>14,675</u>
合计	<u>48,754</u>	<u>37,208</u>	<u>40,000</u>	<u>28,941</u>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率见注释六。

中国内地所得税包括：根据相关中国所得税法规，按照25%的法定税率和本行内地分行及本行在中国内地开设的子公司的应纳税所得计算的所得税，以及为境外经营应纳税所得计算和补提的中国内地所得税（注释五、5）。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所得税为根据当地税法规定估计的应纳税所得及当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所得税费用(续)

本集团实际所得税费用与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不同，主要调节事项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税前利润	<b>250,645</b>	229,643	<b>205,764</b>	188,401
按税前利润乘以适用税率 计算之当期所得税	<b>62,661</b>	57,411	<b>51,441</b>	47,100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 地区采用不同税率所产生 的影响	<b>(5,282)</b>	(4,712)	<b>(3,964)</b>	(3,252)
境外所得在境内补缴所得税	<b>2,251</b>	1,347	<b>1,690</b>	898
免税收入 <sup>(1)</sup>	<b>(27,846)</b>	(23,934)	<b>(25,600)</b>	(22,861)
不可税前抵扣的项目 <sup>(2)</sup>	<b>13,442</b>	10,977	<b>12,463</b>	10,391
其他	<b>3,528</b>	(3,881)	<b>3,970</b>	(3,335)
所得税费用	<b>48,754</b>	37,208	<b>40,000</b>	28,941

(1)免税收入主要包括中国国债利息收入、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以及境外机构根据当地税法规定确认的免税收入。

(2)不可税前抵扣的项目主要为不良贷款核销损失不可税前抵扣的部分和超过税法抵扣限额的业务宣传费及招待费等。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本年发生额：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b>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退休福利计划精算损益	13	(103)	13	(103)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90	(1,391)	2,684	(165)
减：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所得税影响	(644)	175	(671)	41
其他	(69)	(52)	(34)	(71)
小计	2,090	(1,371)	1,992	(298)
<b>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694	28,821	11,009	26,549
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所得税影响	(3,795)	(5,684)	(2,735)	(6,614)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金额	(2,535)	(1,410)	(2,051)	(1,442)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555	345	513	360
	11,919	22,072	6,736	18,8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682	(804)	460	(775)
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167)	204	(114)	195
	515	(600)	346	(580)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其他综合收益(续)

其他综合收益的本年发生额(续):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b>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续)</b>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b>(587)</b>	127	-	-
减：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b>147</b>	(68)	-	-
	<b>(440)</b>	59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b>7,764</b>	12,381	<b>678</b>	(43)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b>(675)</b>	394	<b>(174)</b>	540
	<b>7,089</b>	12,775	<b>504</b>	497
其他	<b>602</b>	197	<b>1,126</b>	(35)
小计	<b>19,685</b>	34,503	<b>8,712</b>	18,735
合计	<b>21,775</b>	33,132	<b>10,704</b>	18,437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其他综合收益(续)

中国银行集团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损益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合计
2018年1月1日余额	(11,692)	(19,684)	2,922	(28,454)
上年增减变动金额	21,087	8,725	59	29,871
2019年1月1日余额	<b>9,395</b>	<b>(10,959)</b>	<b>2,981</b>	<b>1,417</b>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b>13,139</b>	<b>4,787</b>	<b>270</b>	<b>18,196</b>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b>22,534</b>	<b>(6,172)</b>	<b>3,251</b>	<b>19,613</b>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会计报表注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其他综合收益(续)

中国银行

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损益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其他	合计
2018年1月1日余额	(6,740)	(3,335)	173	(9,902)
上年增减变动金额	18,149	497	(148)	18,498
2019年1月1日余额	<b>11,409</b>	<b>(2,838)</b>	<b>25</b>	<b>8,596</b>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b>9,095</b>	<b>504</b>	<b>1,097</b>	<b>10,696</b>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b>20,504</b>	<b>(2,334)</b>	<b>1,122</b>	<b>19,292</b>

##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46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以全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均已转换为假设，以调整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2019年及2018年，本行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不存在差异。

	<b>2019年</b>	<b>2018年</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b>187,405</b>	180,086
减：母公司优先股当期宣告股息	<b>(6,826)</b>	(6,79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b>180,579</b>	173,295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b>294,378</b>	294,373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b>0.61</b>	0.59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b>2019年</b>	<b>2018年</b>
年初已发行的普通股	<b>294,388</b>	294,388
减：库存股加权平均股数	<b>(10)</b>	(15)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b>294,378</b>	294,373

### 47 合并范围的变动

于2019年7月1日，本行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银理财”），主要从事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业务。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中银理财100%的股份。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现金流量表注释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以下项目(原始到期日均在3个月以内):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06,744	805,695	432,297	421,496
存放同业款项	282,817	187,771	269,172	192,895
拆出资金	239,478	381,021	243,178	415,0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4,196	257,451	144,608	246,469
金融投资	62,657	56,662	50,172	42,064
合计	<u>1,345,892</u>	<u>1,688,600</u>	<u>1,139,427</u>	<u>1,317,972</u>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净利润	201,891	192,435	165,764	159,460
调整:				
资产减值损失	102,153	99,294	96,954	94,544
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21,136	13,403	14,196	8,335
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				
费用摊销	4,219	3,640	3,631	3,1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净收益	(1,089)	(820)	(226)	(226)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155,126)	(144,326)	(131,564)	(124,606)
投资收益	(3,516)	(4,232)	(19,226)	(16,71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95)	(654)	664	(1,368)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30,942	21,718	27,669	18,491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1,497)	(1,652)	(1,494)	(1,651)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876	不适用	793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5,936)	(7,153)	(6,007)	(6,196)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增加	(2,612)	7,304	(3,763)	6,1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611,688)	(868,033)	(1,360,553)	(685,8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40,376	1,351,434	725,767	978,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84,266)</u>	<u>662,358</u>	<u>(487,395)</u>	<u>432,344</u>

##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49 金融资产的转让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实体。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 卖出回购交易

全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担保物交付给交易对手的证券及证券租出交易中租出的证券，此种交易下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在某些情况下，若相关证券价值上升或下降，本集团可以要求交易对手支付额外的现金作为抵押或需要向交易对手归还部分现金抵押物。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同时，本集团将收到的现金抵押品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下表为已转让给第三方而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及相关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分析：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转让资产的 账面价值	相关负债的 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 账面价值	相关负债的 账面价值
卖出回购交易	<u>528</u>	<u>503</u>	<u>108,146</u>	<u>104,434</u>

#### 信贷资产转让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实体，再由特殊目的实体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或基金份额。本集团在该等信贷资产转让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次级档投资，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部分风险和报酬。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对于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本集团全部终止确认已转移的信贷资产。本集团在该等信贷资产证券化交易中持有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于2019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56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2.73亿元），其最大损失敞口与账面价值相若。

对于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所转让信贷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信贷资产控制的，本集团按照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本年度，本集团通过持有部分投资对已转让的信贷资产保留了一定程度的继续涉入，已转让的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99.85亿元（2018年：人民币430.80亿元）。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152.50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96.39亿元）。

##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50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主要在金融投资、资产管理、信贷资产转让等业务中会涉及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以其他方式募集资金以购买资产。本集团会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50.1 在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主要相关信息如下：

##### *本集团发起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在中国内地开展资产管理业务过程中，设立了不同的目标界定明确且范围较窄的结构化主体，向客户提供包括非保本理财产品、公募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等专业化的投资机会并收取管理费、手续费及托管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合并的银行理财产品规模余额合计人民币12,318.61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1,572.01亿元）；本集团未合并的公募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规模余额为人民币6,388.65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7,627.25亿元）。

2019年，上述业务相关的手续费、托管费和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69.04亿元（2018年：人民币90.41亿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上述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和应收手续费的账面余额并不重大。理财产品主体出于资产负债管理目的，向本集团及其他银行同业提出短期资金需求。本集团无合同义务为其提供融资。在通过内部风险评估后，本集团方会按市场规则与其进行回购或拆借交易。2019年本集团向未合并理财产品主体提供的融资交易的最高余额为人民币1,800.50亿元（2018年：人民币1,223.22亿元）。本集团提供的此类融资反映在“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科目中。于2019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余额为人民币1,707.97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070.00亿元）。这些融资交易的最大损失敞口与账面价值相若。

此外，2019年本集团向证券化交易中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转移的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70亿元（2018年：人民币1.63亿元）。本集团持有上述结构化主体发行的部分资产支持证券，相关信息参见注释七、49。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0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50.1 在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通过直接投资在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的结构化主体中分占的权益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结构化主体类型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产	合计	最大损失 敞口
2019年12月31日					
基金	53,349	-	-	53,349	53,349
信托投资及资产 管理计划	2,396	-	8,163	10,559	10,559
资产支持证券	905	68,192	44,008	113,105	113,105
2018年12月31日					
基金	39,237	-	-	39,237	39,237
信托投资及资产 管理计划	2,420	-	8,561	10,981	10,981
资产支持证券	759	49,195	48,613	98,567	98,567

50.2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私募股权基金、资产证券化信托计划和特殊目的公司等。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除了为融资目的设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未向其他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中国银行集团

予以抵销、受净额交割总约定或类似协议约束的金融资产分析如下：

	已确认的 金融资产的 总额	予以抵销 的金额	会计报表 中列示的 净额	未予以抵销的金额		净额
				金融* 工具	收到的现 金抵押品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工具	37,020	-	37,020	(27,391)	(2,034)	7,595
买入返售	5,408	-	5,408	(5,408)	-	-
其他资产	11,307	(10,344)	963	-	-	963
合计	53,735	(10,344)	43,391	(32,799)	(2,034)	8,558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工具	42,257	-	42,257	(25,990)	(2,891)	13,376
买入返售	4,350	-	4,350	(4,350)	-	-
其他资产	11,727	(8,072)	3,655	-	-	3,655
合计	58,334	(8,072)	50,262	(30,340)	(2,891)	17,031

予以抵销、受净额交割总约定或类似协议约束的金融负债分析如下：

	已确认的 金融负债 的总额	予以抵销 的金额	会计报表 中列示的 净额	未予以抵销的金额		净额
				金融* 工具	支付的现 金抵押品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工具	43,204	-	43,204	(27,904)	(6,433)	8,867
卖出回购	503	-	503	(503)	-	-
其他负债	12,028	(10,344)	1,684	-	-	1,684
合计	55,735	(10,344)	45,391	(28,407)	(6,433)	10,55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工具	40,691	-	40,691	(25,976)	(2,029)	12,686
卖出回购	22,446	-	22,446	(22,446)	-	-
其他负债	8,681	(8,072)	609	-	-	609
合计	71,818	(8,072)	63,746	(48,422)	(2,029)	13,295

\*包括非现金抵押品。

## 七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5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续)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是现时可执行的，并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抵销准则”），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计入未予以抵销的金额衍生工具及买入返售/卖出回购符合以下条件：

- 交易对手与中国银行集团之间涉及予以抵销的风险，以及存在净额结算或类似安排（包括国际掉期及衍生工具协会总协议与全球净额结算总协议）仅有权在违约、无力偿债或破产，或在其他方面未能符合抵销准则时抵销；及
- 已就上述交易收取/支付现金及非现金抵押品。

### 5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第二期境内优先股的股息分配方案*

本行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二期境内优先股的股息分配方案，批准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派发第二期境内优先股股息，股息率 5.5%，派息总额为人民币 15.40 亿元。以上股息分配未反映在本会计报表的负债中。

#### *境外优先股发行*

本行收到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4 号），核准本行在境外发行不超过 2 亿股优先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本行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发行 2,820,000,000 美元、年股息率为 3.60% 的非累积永续境外优先股，本次发行总股数为 197,865,300 股，并于 2020 年 3 月 4 日完成发行。境外优先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承销佣金及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后将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

#### *次级债券赎回*

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本行对 2010 年发行的 15 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人民币 249.3 亿元，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有关详情已载于本行 2020 年 3 月 12 日发布的公告中。

#### *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评估*

2020 年 1 月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对整体经济运行带来阶段性冲击，从而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集团的资产质量及部分业务收益水平。疫情影响程度将取决于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项调控政策的实施。本集团对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是按当日各种经济预测情况为评估基础。本集团在 2020 年将继续密切关注疫情的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本集团包括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在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截至本报告报出日，该评估工作尚在进行当中。

## 八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从地区和业务两方面对业务进行管理。从地区角度，本集团主要在三大地区开展业务活动，包括中国内地、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从业务角度，本集团主要通过六大分部提供金融服务，包括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保险业务及其他业务。

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经营成果及资本性支出以集团会计政策为基础进行计量。在分部中列示的项目包括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及可基于合理标准分配到各分部的相关项目。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的资金来源和运用通过资金业务分部在各个业务分部中进行分配。本集团的内部转移定价机制以市场利率为基准，参照不同产品及其期限确定转移价格，相关内部交易的影响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业已抵销。本集团定期检验内部转移定价机制，并调整转移价格以反映当期实际情况。

### 地区分部

中国内地—在中国内地从事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及保险服务等业务。

香港澳门台湾—在香港澳门台湾从事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及保险服务。此分部的业务主要集中于中银香港集团。

其他国家和地区—在其他国家和地区从事公司和个人金融业务。重要的其他国家和地区包括纽约、伦敦、新加坡和东京。

### 业务分部

公司金融业务—为公司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的银行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活期账户、存款、透支、贷款、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信贷服务、外币业务及衍生产品、理财产品等。

个人金融业务—为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储蓄存款、个人贷款、信用卡及借记卡、支付结算、理财产品、代理基金和保险等。

资金业务—包括外汇交易、根据客户要求叙做利率及外汇衍生工具交易、货币市场交易、自营性交易以及资产负债管理。该业务分部的经营成果包括分部间由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业务而引起的内部资金盈余或短缺的损益影响及外币折算损益。

投资银行业务—包括提供债务和资本承销及财务顾问、买卖证券、股票经纪、投资研究及资产管理服务，以及私人资本投资服务。

保险业务—包括提供财产险、人寿险及保险代理服务。

其他业务—本集团的其他业务包括集团投资和其他任何不形成单独报告的业务。

## 八 分部报告(续)

本集团2019年12月31日及2019年

	中国内地	香港澳门台湾			其他国家和地区	抵销	合计
		中银香港集团	其他	小计			
<b>一、营业收入</b>	<b>419,464</b>	<b>70,089</b>	<b>38,502</b>	<b>108,591</b>	<b>23,153</b>	<b>(2,026)</b>	<b>549,182</b>
利息净收入	318,865	34,084	5,751	39,835	15,485	65	374,250
其中：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6,817)	1,401	11,164	12,565	(5,813)	65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2,184	9,042	5,266	14,308	4,474	(1,354)	89,612
其中：分部间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92	180	1,106	1,286	(523)	(1,355)	-
投资收益	15,941	3,159	4,205	7,364	632	(322)	23,6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投资收益	(1)	(78)	1,136	1,058	-	-	1,05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1)	1,497	3,536	5,033	(537)	-	4,395
汇兑收益	1,074	4,344	519	4,863	3,037	-	8,974
其他业务收入	11,501	17,963	19,225	37,188	62	(415)	48,336
<b>二、营业支出</b>	<b>(241,307)</b>	<b>(34,270)</b>	<b>(18,410)</b>	<b>(52,680)</b>	<b>(7,383)</b>	<b>1,725</b>	<b>(299,645)</b>
税金及附加	(4,418)	(137)	(125)	(262)	(304)	-	(4,984)
业务及管理费	(125,353)	(13,380)	(9,431)	(22,811)	(7,343)	1,725	(153,782)
资产减值损失	(101,010)	(1,780)	351	(1,429)	286	-	(102,153)
其他业务成本	(10,526)	(18,973)	(9,205)	(28,178)	(22)	-	(38,726)
<b>三、营业利润</b>	<b>178,157</b>	<b>35,819</b>	<b>20,092</b>	<b>55,911</b>	<b>15,770</b>	<b>(301)</b>	<b>249,537</b>
营业外收支净额	181	22	910	932	(5)	-	1,108
<b>四、利润总额</b>	<b>178,338</b>	<b>35,841</b>	<b>21,002</b>	<b>56,843</b>	<b>15,765</b>	<b>(301)</b>	<b>250,645</b>
所得税费用							(48,754)
<b>五、净利润</b>							<b>201,891</b>
分部资产	17,915,544	2,673,071	1,528,724	4,201,795	2,062,659	(1,433,464)	22,746,534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7,992	1,076	14,142	15,218	-	-	23,210
<b>六、资产总额</b>	<b>17,923,536</b>	<b>2,674,147</b>	<b>1,542,866</b>	<b>4,217,013</b>	<b>2,062,659</b>	<b>(1,433,464)</b>	<b>22,769,744</b>
其中：非流动资产 <sup>(1)</sup>	119,684	30,670	162,255	192,925	9,788	(2,851)	319,546
<b>七、负债总额</b>	<b>16,413,115</b>	<b>2,428,157</b>	<b>1,397,456</b>	<b>3,825,613</b>	<b>1,987,643</b>	<b>(1,433,323)</b>	<b>20,793,048</b>
<b>八、补充信息</b>							
资本性支出	13,231	2,123	27,977	30,100	613	-	43,944
折旧和摊销费用	17,295	1,768	5,688	7,456	785	(181)	25,355
信用承诺	3,675,635	313,084	131,772	444,856	528,004	(305,925)	4,342,570

(1)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长期资产。

## 八 分部报告(续)

本集团2018年12月31日及2018年

	中国内地	香港澳门台湾			其他国家和地区	抵销	合计
		中银香港集团	其他	小计			
<b>一、营业收入</b>	392,022	57,899	33,429	91,328	23,527	(2,770)	504,107
利息净收入	303,945	32,050	6,781	38,831	16,930	-	359,706
其中：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10,009)	2,066	13,534	15,600	(5,591)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0,194	9,053	5,030	14,083	4,367	(1,436)	87,208
其中：分部间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8	69	1,555	1,624	(236)	(1,436)	-
投资收益	12,534	2,020	4,861	6,881	151	(887)	18,6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投资收益	10	(12)	2,112	2,100	-	-	2,1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67	(612)	(283)	(895)	182	-	654
汇兑收益	(10,079)	2,367	1,306	3,673	1,832	-	(4,574)
其他业务收入	14,061	13,021	15,734	28,755	65	(447)	42,434
<b>二、营业支出</b>	(230,411)	(24,250)	(16,685)	(40,935)	(6,178)	1,902	(275,622)
税金及附加	(4,228)	(118)	(159)	(277)	(239)	-	(4,744)
业务及管理费	(115,967)	(11,709)	(9,215)	(20,924)	(6,621)	1,902	(141,610)
资产减值损失	(98,872)	(1,048)	(66)	(1,114)	692	-	(99,294)
其他业务成本	(11,344)	(11,375)	(7,245)	(18,620)	(10)	-	(29,974)
<b>三、营业利润</b>	161,611	33,649	16,744	50,393	17,349	(868)	228,485
营业外收支净额	613	11	600	611	(47)	(19)	1,158
<b>四、利润总额</b>	162,224	33,660	17,344	51,004	17,302	(887)	229,643
所得税费用							(37,208)
<b>五、净利润</b>							192,435
分部资产	16,925,075	2,553,366	1,627,527	4,180,893	2,009,680	(1,871,742)	21,243,906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7,231	164	15,974	16,138	-	-	23,369
<b>六、资产总额</b>	16,932,306	2,553,530	1,643,501	4,197,031	2,009,680	(1,871,742)	21,267,275
其中：非流动资产 <sup>(1)</sup>	100,098	27,719	143,779	171,498	5,837	(161)	277,272
<b>七、负债总额</b>	15,625,811	2,332,126	1,512,393	3,844,519	1,943,129	(1,871,581)	19,541,878
<b>八、补充信息</b>							
资本性支出	10,511	1,042	29,798	30,840	513	-	41,864
折旧和摊销费用	11,175	1,036	4,449	5,485	383	-	17,043
信用承诺	3,519,912	278,653	102,467	381,120	462,753	(370,774)	3,993,011

(1)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长期资产。

## 八 分部报告(续)

### 本集团2019年12月31日及2019年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投资银行业务	保险业务	其他业务	抵销	合计
<b>一、营业收入</b>	<b>220,970</b>	<b>186,494</b>	<b>89,503</b>	<b>5,041</b>	<b>30,262</b>	<b>19,973</b>	<b>(3,061)</b>	<b>549,182</b>
利息净收入	184,642	133,531	54,925	1,497	2,944	(3,391)	102	374,250
其中：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27,877	48,737	(75,339)	419	30	(1,826)	102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446	45,707	12,122	2,911	(3,986)	1,768	(356)	89,612
其中：分部间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98	1,521	48	(320)	(1,871)	278	(354)	-
投资收益	1,838	510	15,546	667	1,357	3,694	3	23,6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投资收益	-	-	-	280	(12)	822	(33)	1,05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4	23	257	(34)	2,659	1,366	-	4,395
汇兑收益	2,804	834	5,605	-	(706)	437	-	8,974
其他业务收入	116	5,889	1,048	-	27,994	16,099	(2,810)	48,336
<b>二、营业支出</b>	<b>(148,106)</b>	<b>(93,597)</b>	<b>(19,933)</b>	<b>(2,471)</b>	<b>(29,113)</b>	<b>(9,466)</b>	<b>3,041</b>	<b>(299,645)</b>
税金及附加	(1,976)	(1,706)	(1,074)	(29)	(99)	(100)	-	(4,984)
业务及管理费	(60,957)	(68,699)	(17,398)	(2,442)	(2,961)	(4,366)	3,041	(153,782)
资产减值损失	(84,109)	(16,824)	(736)	-	(10)	(474)	-	(102,153)
其他业务成本	(1,064)	(6,368)	(725)	-	(26,043)	(4,526)	-	(38,726)
<b>三、营业利润</b>	<b>72,864</b>	<b>92,897</b>	<b>69,570</b>	<b>2,570</b>	<b>1,149</b>	<b>10,507</b>	<b>(20)</b>	<b>249,537</b>
营业外收支净额	8	190	41	60	9	802	(2)	1,108
<b>四、利润总额</b>	<b>72,872</b>	<b>93,087</b>	<b>69,611</b>	<b>2,630</b>	<b>1,158</b>	<b>11,309</b>	<b>(22)</b>	<b>250,645</b>
所得税费用	-	-	-	-	-	-	-	(48,754)
<b>五、净利润</b>								<b>201,891</b>
分部资产	8,415,724	5,064,429	8,587,356	83,987	180,054	527,396	(112,412)	22,746,534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	-	-	4,870	-	18,406	(66)	23,210
<b>六、资产总额</b>	<b>8,415,724</b>	<b>5,064,429</b>	<b>8,587,356</b>	<b>88,857</b>	<b>180,054</b>	<b>545,802</b>	<b>(112,478)</b>	<b>22,769,744</b>
<b>七、负债总额</b>	<b>9,922,845</b>	<b>6,726,766</b>	<b>3,705,818</b>	<b>57,582</b>	<b>162,958</b>	<b>329,341</b>	<b>(112,262)</b>	<b>20,793,048</b>
<b>八、补充信息</b>								
资本性支出	4,120	4,631	219	193	122	34,659	-	43,944
折旧和摊销费用	7,800	9,622	2,394	284	237	5,304	(286)	25,355
信用承诺	3,157,694	1,184,876	-	-	-	-	-	4,342,570

## 八 分部报告(续)

### 本集团2018年12月31日及2018年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投资银行业务	保险业务	其他业务	抵销	合计
<b>一、营业收入</b>	211,265	173,166	77,391	5,232	20,234	18,649	(1,830)	504,107
利息净收入	178,009	122,369	57,439	1,180	2,692	(1,983)	-	359,706
其中：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36,820	43,889	(79,778)	161	54	(1,146)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9,318	41,806	14,805	3,195	(3,367)	1,776	(325)	87,208
其中：分部间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06	1,362	95	(403)	(1,493)	258	(325)	-
投资收益	1,129	396	11,533	1,345	719	3,570	(13)	18,6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投资收益	-	63	3	375	(157)	1,896	(70)	2,1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2)	(12)	1,249	(628)	(1,518)	1,635	-	654
汇兑收益	2,441	720	(8,127)	140	(165)	417	-	(4,574)
其他业务收入	440	7,887	492	-	21,873	13,234	(1,492)	42,434
<b>二、营业支出</b>	(147,655)	(80,146)	(18,736)	(2,938)	(19,460)	(8,487)	1,800	(275,622)
税金及附加	(1,892)	(1,559)	(1,050)	(59)	(93)	(91)	-	(4,744)
业务及管理费	(56,241)	(61,990)	(15,877)	(2,880)	(2,350)	(4,072)	1,800	(141,610)
资产减值损失	(88,871)	(8,751)	(1,348)	1	(20)	(305)	-	(99,294)
其他业务成本	(651)	(7,846)	(461)	-	(16,997)	(4,019)	-	(29,974)
<b>三、营业利润</b>	63,610	93,020	58,655	2,294	774	10,162	(30)	228,485
营业外收支净额	(103)	340	3	47	211	700	(40)	1,158
<b>四、利润总额</b>	63,507	93,360	58,658	2,341	985	10,862	(70)	229,643
所得税费用								(37,208)
<b>五、净利润</b>								192,435
分部资产	7,628,839	4,438,581	8,629,971	65,239	149,592	423,944	(92,260)	21,243,906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	143	-	4,690	-	18,622	(86)	23,369
<b>六、资产总额</b>	7,628,839	4,438,724	8,629,971	69,929	149,592	442,566	(92,346)	21,267,275
<b>七、负债总额</b>	9,435,725	6,218,896	3,574,230	50,915	134,988	219,223	(92,099)	19,541,878
<b>八、补充信息</b>								
资本性支出	3,263	3,618	178	130	81	34,594	-	41,864
折旧和摊销费用	4,765	6,023	1,622	121	91	4,421	-	17,043
信用承诺	2,859,851	1,133,160	-	-	-	-	-	3,993,011

##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

### 1 法律诉讼及仲裁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正常业务经营中存在若干法律诉讼及仲裁事项。此外，由于国际经营的范围和规模，本集团有时会在不同司法辖区内面临不同类型的诉讼。于2019年12月31日，根据法庭判决或者法律顾问的意见确认的诉讼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8.72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6.56亿元），见（注释七、24）。经向专业法律顾问咨询后，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认为目前该等法律诉讼与仲裁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 抵质押资产

本集团部分资产被用作同业间拆入业务、回购业务、卖空业务、衍生交易和当地监管要求等的抵质押物，该等交易按相关业务的常规及惯常条款进行。具体抵质押物情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债券投资	787,929	990,743	719,149	922,198
票据	387	1,603	387	1,603
合计	<u>788,316</u>	<u>992,346</u>	<u>719,536</u>	<u>923,801</u>

### 3 接受的抵质押物

本集团和本行在与同业进行的买入返售业务及衍生业务中接受了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证券作为抵质押物。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和本行从同业接受的上述抵质押物的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220.67亿元和人民币163.20亿元（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和本行：人民币272.18亿元和人民币225.55亿元）。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和本行已出售或向外抵押、但有义务到期返还的证券等抵质押物的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22.71亿元和人民币21.58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6.31亿元和人民币26.31亿元）。该等交易按相关业务的常规及惯常条款进行。



##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 4 资本性承诺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固定资产				
—已签订但未履行合同	<b>53,752</b>	64,650	<b>865</b>	1,256
—已批准但未签订合同	<b>1,215</b>	1,597	<b>1,063</b>	1,401
无形资产				
—已签订但未履行合同	<b>1,048</b>	934	<b>978</b>	793
—已批准但未签订合同	<b>66</b>	25	<b>2</b>	2
投资性房地产				
—已签订但未履行合同	<b>1,231</b>	7	-	-
合计	<b>57,312</b>	67,213	<b>2,908</b>	3,452

### 5 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经营租赁中主要通过子公司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从事飞机租赁业务。截至2019年12月31日，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收取的与已交付及未来应交付的飞机相关的最低经营租赁收款额中一年以内金额为人民币127.63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17.53亿元），一年至五年金额为人民币513.84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74.94亿元），五年以上金额为人民币507.46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502.48亿元）。

### 6 国债兑付承诺

本行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承销部分国债。该等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而本行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该等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其到期时一次性兑付本金和利息。本行的国债提前兑付金额为本行承销并卖出的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付协议确定的应付利息。

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国债本金余额为人民币597.46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526.35亿元）。上述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三至五年不等。本行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国债到期日前，本行所需提前兑付的金额并不重大。

##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 7 信用承诺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贷款承诺 <sup>(1)</sup>				
—原到期日在1年以内	244,733	186,425	224,147	172,272
—原到期日在1年或以上	1,360,065	1,127,891	1,182,690	986,086
信用卡信用额度	1,010,283	954,394	909,120	853,960
开出保函 <sup>(2)</sup>	1,049,629	1,070,825	1,053,872	1,081,511
银行承兑汇票	259,373	256,360	259,373	256,315
开出信用证	133,571	130,625	115,063	114,780
信用证下承兑汇票	92,440	98,849	88,969	93,804
其他	192,476	167,642	200,473	182,411
合计 <sup>(3)</sup>	<u>4,342,570</u>	<u>3,993,011</u>	<u>4,033,707</u>	<u>3,741,139</u>

(1) 贷款承诺主要包括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向客户提供资金的贷款，不包括无条件可撤销贷款承诺。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条件可撤销贷款承诺为人民币2,995.56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540.33亿元）。

(2) 开出保函包括融资性保函和履约保函等。本集团将根据未来事项的结果而承担付款责任。

(3) 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规定，按照资本计量高级方法计量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金额大小取决于交易对手的信用能力和合同到期期限等因素。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信用承诺	<u>1,206,469</u>	<u>1,102,554</u>	<u>1,060,263</u>	<u>1,010,293</u>

### 8 证券承销承诺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履行的承担包销义务的证券承销承诺（2018年12月31日：无）。

## 十 关联交易

- 1** 中投公司于2007年9月29日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500亿元。中投公司是一家从事外汇资金投资管理的国有独资企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通过中投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汇金公司对本集团实施控制。

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与中投公司叙做常规银行业务。

## 2 与汇金公司及其旗下公司的交易

### 2.1 汇金公司的一般信息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彭纯
注册资本	人民币8,282.09亿元
注册地	北京
持股比例	64.02%
表决权比例	64.02%
经济性质	国有独资公司
业务性质	根据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国务院批准的其他相关业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000007109329615

### 2.2 与汇金公司的交易

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与汇金公司叙做常规银行业务，所购买汇金公司发行的债券属于正常的商业经营活动，符合相关监管规定和本行相关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

#### 交易余额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债券投资	24,963	18,511
汇金公司存入款项	<u>(2,913)</u>	<u>(9,254)</u>

#### 交易金额

	2019年	2018年
利息收入	987	701
利息支出	<u>(320)</u>	<u>(259)</u>

十 关联交易(续)

2 与汇金公司及其旗下公司的交易(续)

2.3 与汇金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

汇金公司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部分银行和非银行机构拥有股权。汇金公司旗下公司包括其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一般商业条款与该等机构交易，主要包括买卖债券、进行货币市场往来及衍生交易。

与上述公司的交易余额、交易金额及利率范围列示如下：

交易余额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存放同业款项	59,332	19,184
拆出资金	109,443	74,518
衍生金融资产	7,655	10,8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338	24,236
金融投资	395,205	375,075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5,646	32,275
客户及同业存款	(185,610)	(164,636)
拆入资金	(159,247)	(73,676)
衍生金融负债	(5,459)	(6,4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4,812)	(50,780)
信用承诺	14,502	12,159

交易金额

	2019年	2018年
利息收入	17,021	12,709
利息支出	(9,679)	(6,499)

利率范围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存放同业款项	0.00%-5.00%	0.00%-8.20%
拆出资金	-0.20%-4.50%	-0.10%-5.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3.35%	4.50%-8.00%
金融投资	0.00%-5.98%	0.00%-6.2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44%-6.05%	1.45%-6.18%
客户及同业存款	0.00%-3.58%	0.00%-6.10%
拆入资金	-0.55%-9.50%	-0.10%-9.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80%-3.10%	2.00%-2.65%

十 关联交易(续)

3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交易

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进行交易，包括发放贷款、吸收存款及开展其他常规银行业务。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主要交易列示如下：

交易余额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373	763
客户及同业存款	(6,046)	(4,709)
信用承诺	76	43
	<u>76</u>	<u>43</u>

交易金额

	2019年	2018年
利息收入	41	22
利息支出	(220)	(204)
	<u>(220)</u>	<u>(204)</u>

2019 年度会计报表注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 关联交易(续)

3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交易(续)

本集团主要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注册/ 成立地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百万元)	主营业务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91310000736650364G	37.14	37.14	人民币2,500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
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91210800121119657C	8.86	注(1)	人民币20,000	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货物装卸，仓储服务，船舶港口服务，港口设施设备和港口机械的租赁、维修服务
中广核一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中国	91110000717827478Q	20.00	20.00	人民币100	核电项目及相关产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服务
优领环球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不适用	80.00	注(1)	美元0.0025	投资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91510500711880825C	16.44	注(1)	人民币1,568	化工行业，主要生产、销售各类化肥、化工产品
中鑫博达(芜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91340202MA2N9TTA6R	25.50	25.50	合伙企业无注册资本	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Wkland Investments II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不适用	50.00	50.00	美元0.00002	控股公司业务
Livi VB Limited	香港	不适用	29.13	44.00	港币2,500	互联网金融
芜湖远中嘉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	91340202MA2TBMDD6Q	70.00	注(1)	合伙企业无注册资本	投资咨询、股权投资
广东中小企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中国	91440000564568961E	40.00	40.00	人民币1,578	投资

(1)根据相关公司章程，本集团对上述公司实施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

## 十 关联交易(续)

### 4 与本行年金计划的交易

本集团与本行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银行业务外，2019及2018年度均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 5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并负责直接或间接规划、指导及控制本集团业务的人士，包括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中与关键管理人员进行正常的银行业务交易。2019及2018年度，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及余额单笔均不重大。

关键管理人员2019及2018年度的薪酬组成如下：

	2019年	2018年
短期雇员福利 <sup>(1)</sup>	9	13
退休福利供款	1	1
合计	10	14

(1)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该等关键管理人员的2019年的薪酬总额尚未最终确定，但预计未计提的薪酬不会对本集团及本行2019年度的会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该等薪酬总额待确认之后将再行披露。

### 6 与关联自然人的交易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行与《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所界定的关联自然人贷款余额共计人民币4.10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68亿元），本行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所界定的关联自然人贷款余额共计人民币0.23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0.21亿元）。

十 关联交易(续)

7 与子公司的交易

本行与子公司的主要交易如下：

交易余额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存放同业款项	21,908	44,911
拆出资金	152,839	127,64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8,195)	(87,797)
拆入资金	(52,285)	(76,215)

交易金额

	2019 年	2018 年
利息收入	1,569	1,465
利息支出	(2,165)	(2,825)



十 关联交易(续)

7 与子公司的交易(续)

本集团主要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注册及 经营地点	注册/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百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主营业务
<b>直接控股</b>						
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2001年9月12日	港币34,806	100.00	100.00	控股公司业务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国香港	1998年7月10日	港币3,539	100.00	100.00	投资银行业务
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992年7月23日	港币3,749	100.00	100.00	保险业务
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993年5月18日	港币34,052	100.00	100.00	实业投资及其他
澳门大丰银行有限公司	中国澳门	1942年	澳门元1,000	50.31	50.31	商业银行业务
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	英国	2007年9月24日	英镑250	100.00	100.00	商业银行业务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2005年1月5日	人民币4,535	100.00	100.00	保险业务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2017年11月16日	人民币10,000	100.00	100.00	债转股及配套支持等业务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2019年7月1日	人民币10,000	100.00	100.00	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 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 管理业务
<b>间接持有</b>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国香港	2001年9月12日	港币52,864	66.06	66.06	控股公司业务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国香港	1964年10月16日	港币43,043	66.06	100.00	商业银行业务
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980年9月9日	港币480	66.06	100.00	信用卡业务
中银集团信托人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国香港	1997年12月1日	港币200	77.60	100.00	信托业务
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 <sup>(1)</sup>	新加坡	1993年11月25日	美元1,158	70.00	70.00	飞行设备租赁

十 关联交易(续)

7 与子公司的交易(续)

(1)中银香港（控股）、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2)中银香港及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控股”）分别持有中银集团信托人有限公司 66%和 34%的股权，而本集团分别持有该等公司 66.06%和 100%的股权。

上表中部分公司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主要反映了间接持股的影响。

8 主要关联方交易占比

与子公司的关联方交易已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过程中抵销。在计算关联方交易占比时，关联方交易不包含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

交易余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交易	占比	关联方交易	占比
存放同业款项	59,332	11.85%	19,184	5.28%
拆出资金	109,443	14.70%	74,518	9.53%
衍生金融资产	7,655	8.20%	10,874	8.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338	4.11%	24,236	9.30%
金融投资	395,205	7.17%	375,075	7.4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7,019	0.36%	33,038	0.28%
拆入资金	(159,247)	34.45%	(73,676)	22.51%
衍生金融负债	(5,459)	6.06%	(6,434)	6.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4,812)	47.81%	(50,780)	17.82%
客户及同业存款	(197,197)	1.13%	(178,621)	1.08%
信用承诺	14,578	0.34%	12,202	0.31%

交易金额

	2019 年		2018 年	
	关联方交易	占比	关联方交易	占比
利息收入	18,227	2.43%	12,738	1.85%
利息支出	(10,219)	2.78%	(6,962)	2.12%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

### 1 概述

本集团金融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银行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优化资本配置，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本集团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控制程序，以及通过相关的信息系统来分析、识别、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本集团还定期复核其风险管理政策及相关系统，以反映市场、产品及行业最佳做法的新变化。

本集团面临的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2 金融风险管理框架

本集团董事会负责制定本集团总体风险偏好，审议和批准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战略。

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有整体管理责任，负责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包括实施风险管理策略、措施和信贷政策，批准风险管理的内部制度、措施和程序；风险管理部、授信管理部、财务管理部等相关职能部门负责管理金融风险。

本集团通过由分行层面向总行风险管理职能部门直接报告的模式管理分行的风险，通过在业务部门内设立专门的风险管理团队对业务条线的风险状况实施监控管理；通过委任子公司的董事会或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若干成员，监控子公司的风险管理。

### 3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蒙受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集团业务经营所面临最重大的风险之一。

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以及债券投资业务。此外，表外金融工具也存在信用风险，如衍生交易、贷款承诺、承兑汇票、保函及信用证等。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3 信用风险(续)

#### 3.1 信用风险的计量

##### (1)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表外信用承诺

授信管理部负责集中监控和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及表外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并定期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报告。

本集团主要基于客户对约定义务的“违约可能性”和财务状况，并考虑当前的信用敞口及未来可能的发展趋势，计量企业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对个人客户，本集团采用标准的信贷审批程序评估个人贷款的信用风险，采用基于历史违约率的评分卡模型计量信用卡的信用风险。

对于表外业务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按照产品特点分别管理。这些表外信用风险敞口主要包括贷款承诺、开出保函、承兑汇票和信用证等。本集团认为开出保函、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与贷款同样具有信用风险。跟单信用证和商业信用证是指银行依照客户的要求和指示开立的、承诺在一定条件下支付固定金额给第三方的书面文件。由于此类信用证以货运单据或保证金作为质押物，因此信用风险较一般贷款低。本集团通过监控信用承诺的到期日条款识别较长期限承诺，较长期限承诺的信用风险一般高于较短期限承诺。

本集团根据《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简称“指引”)计量并管理企业及个人贷款和垫款的质量。指引要求银行将企业及个人贷款划分为以下五级：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本集团参考指引对于信用风险敞口下表外业务进行评估和 risk 分类。就本集团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业务而言，若当地规则的审慎程度超过指引，则本集团按当地规则及要求进行信贷资产分类。

五级贷款的定义分别为：

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3 信用风险(续)

#### 3.1 信用风险的计量(续)

##### (1)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表外信用承诺(续)

本行实施基于PD（违约概率）模型的客户信用评级系统。PD模型运用逻辑回归原理预测客户在未来一年内的违约概率。根据计算得到的违约概率值，通过相关的映射关系表，得到客户的风险评级。本集团根据每年客户实际违约情况，对模型进行回溯测试，使模型计算结果与客观实际更加贴近。

本行将客户按信用等级划分为A、B、C、D四大类，并进一步分为AAA、AA、A、BBB+、BBB、BBB-、BB+、BB、BB-、B+、B-、CCC、CC、C、D十五个信用等级。D级为违约级别，其余为非违约级别。

五级分类和信用评级根据权限由总行和一级分行认定。本行每年对信用评级进行一次集中审阅，对五级分类进行年度常规审阅和季度重审，并实时根据客户经营、财务等情况对以上分类与评级进行动态调整。

本集团按照行业、地域和客户维度组合识别信用风险，管理层定期对有关信息进行监控。

管理层定期审阅影响集团信贷风险管理流程的各种要素，包括贷款组合的增长、资产结构的改变、集中度以及不断变化的组合风险特征。同时，管理层致力于对集团信贷风险管理流程进行不断改进，以最有效地管理上述变化对集团信用风险带来的影响。这些改进包括但不限于对资产组合层面控制的调整，例如对借款人准入清单、行业配额及准入标准的修正。对于会增加本行信用风险的特定贷款或贷款组合，管理层将采取各种措施，包括追加担保人或抵质押物，以尽可能地增强本集团的资产安全性。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3 信用风险(续)

#### 3.1 信用风险的计量(续)

##### (2) 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

对于存放及拆放同业，本集团主要考虑同业规模、财务状况及内、外部信用评级结果确定交易对手的信用情况。考虑到当前不利的信用市场状况，本集团自2008年实施了多种措施以更好的管理及报告信用风险，包括成立特别委员会并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讨论市场变化对集团信用风险敞口的影响以及应对措施，并基于交易对手风险制定了关注清单。

##### (3) 债券及衍生金融工具

债券的信用风险源于信用利差、违约率和损失率以及基础资产信用质量等的变化。

本集团对债券信用风险的管理，通过监控标准普尔或类似外部机构对债券的信用评级、债券发行人的内部信用评级以及证券化产品基础资产的信用质量（包括检查违约率、还款率）、行业和地区状况、损失覆盖率和对手方风险以识别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制定政策严格控制未平仓衍生合约净敞口的金额及期限。在任何时点，受到信用风险影响的金额以有利于本集团的金融工具的现行公允价值（即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该等资产）为限。衍生产品的信用风险作为客户及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一部分予以管理。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通常不以获得抵押品或其他担保来降低风险。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3 信用风险(续)

#### 3.2 信用风险限额控制和缓释政策

本集团进行客户层面的风险限额管理，并同时监控单一客户及行业的风险集中度。

##### (1) 信用风险限额及其控制

###### (i)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表外信用承诺

为管理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所采取的授信政策和流程由总行的授信管理部和信用审批部进行审核更新。企业贷款及个人贷款的贷款审批程序可大致分为三个阶段：**(1)**信贷发起及评估；**(2)**信贷评审及审批；及**(3)**资金发放和发放后管理。

中国内地的企业客户授信由总行公司金融部及分行的公司金融部发起，提交给信用审批部进行尽责审查，并由总行及国内一级分行的有权审批人审批，但是符合规定条件的低风险贷款除外。本集团对包括银行在内的任一客户，按照风险限额管理有关的表内和表外业务风险敞口。

中国内地的个人贷款由分行个人金融业务部门发起。除个人质押贷款及国家助学贷款可经二级及其以下支行进行批准外，其余贷款均须由国内一级分行的有权审批人审批。高风险个人贷款，如超过一定额度的个人经营类贷款，必须经由一级分行的风险管理部审查。

总行还负责监督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分行的风险管理。该等分行须将超出其权限的信贷申请提交总行审批。

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及潜在借款人的本息偿还能力，在适当的时候调整授信限额，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管理。

###### (ii) 债券投资和衍生交易

本集团亦因债券投资和衍生交易活动而存在信用风险。本集团针对金融工具的类型及交易对手、债券发行人和债券的信用质量设定授信额度，并对该额度进行动态监控。

##### (2) 信用风险缓释政策

###### (i) 抵押和担保

本集团通过一系列政策和措施降低信用风险。其中，最通用的方法是要求借款人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品或担保。本集团专门制订了接受抵质押品的指引，由授信管理部确定可接受的抵质押品及其最高贷款成数。贷款发起时一般根据抵质押品的种类确定贷款成数，并由授信管理部对抵质押品价值进行后续跟踪。对于企业贷款，针对主要的抵质押品设定的最高贷款成数列示如下：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3 信用风险(续)

#### 3.2 信用风险限额控制和缓释政策(续)

##### (2) 信用风险缓释政策(续)

##### (i) 抵押和担保(续)

抵质押品种类	最高贷款成数
存单	95%
中国国债	90%
中国金融机构债券	85%
公开上市交易股票	50%
建设用地使用权	70%
不动产	70%
车辆	50%

个人住房贷款通常由房产作为抵押品。其他贷款是否要求抵质押由贷款的性质决定。

对于第三方提供担保的贷款，本集团通过综合评估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偿债能力，对担保人进行信用评级。

除贷款和垫款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的抵质押品，由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质决定。通常情况下，除以金融工具组合提供信用支持的资产支持性证券或类似金融工具外，债券、国债和其他合格票据没有担保。

买入返售协议下，也存在资产被作为抵质押品的情况。在该等协议下，即使抵质押品所有人未违约，本集团也可以出售相应抵质押品或再次向外抵押。本集团接受的、但有义务返还的抵质押品情况参见注释九、3。

##### (ii) 净额结算协议

本集团与大额交易的交易对手订立净额结算协议，借此进一步降低信用风险。由于交易通常按总额结算，净额结算协议不一定会导致资产负债表上资产及负债的互抵。但是，在出现违约时，与该交易对手的所有交易将被终止且按净额结算，有利合约的相关信用风险会因净额结算方式而降低。对于存在净额结算协议的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团所承担的整体信用风险可能在短期内大幅波动，原因是采用净额结算安排的每宗交易均会影响信用风险。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3 减值及准备金计提政策

相关政策见注释四、5.6。

3.4 不考虑抵质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表内资产项目相关的 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b>2,078,809</b>	2,331,053	<b>1,913,236</b>	1,958,832
存放同业款项	<b>500,560</b>	363,176	<b>474,010</b>	357,324
拆出资金	<b>744,572</b>	781,761	<b>817,125</b>	849,386
衍生金融资产	<b>93,335</b>	124,126	<b>68,731</b>	96,4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b>154,387</b>	260,597	<b>144,607</b>	249,615
发放贷款和垫款	<b>12,743,425</b>	11,515,764	<b>11,204,197</b>	10,157,694
金融投资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b>378,131</b>	279,472	<b>267,156</b>	219,896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	<b>2,196,352</b>	1,862,232	<b>1,410,425</b>	1,308,806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b>2,777,683</b>	2,804,301	<b>2,639,857</b>	2,679,433
其他资产	<b>271,407</b>	233,022	<b>39,080</b>	25,405
小计	<b>21,938,661</b>	20,555,504	<b>18,978,424</b>	17,902,888
表外资产项目相关的 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开出保函	<b>1,049,629</b>	1,070,825	<b>1,053,872</b>	1,081,511
贷款承诺和其他信用 承诺	<b>3,292,941</b>	2,922,186	<b>2,979,835</b>	2,659,628
小计	<b>4,342,570</b>	3,993,011	<b>4,033,707</b>	3,741,139
合计	<b>26,281,231</b>	24,548,515	<b>23,012,131</b>	21,644,027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不考虑抵质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上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于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未考虑任何抵质押品、净额结算协议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对于表内资产，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资产负债表中账面净额列示。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中，48.49%来源于发放贷款和垫款（2018年12月31日：46.91%），20.31%来源于债券投资（2018年12月31日：20.09%）。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不含应计利息）按地区分布、行业分布、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及减值和逾期贷款和垫款情况列示如下：

(1) 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

(i) 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国内地	10,302,408	79.04%	9,273,549	78.67%
香港澳门台湾	1,697,434	13.02%	1,515,844	12.86%
其他国家和地区	1,034,347	7.94%	998,290	8.47%
合计	<u>13,034,189</u>	<u>100.00%</u>	<u>11,787,683</u>	<u>100.00%</u>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国内地	10,210,570	88.90%	9,197,168	88.25%
香港澳门台湾	319,838	2.78%	296,966	2.85%
其他国家和地区	955,433	8.32%	926,977	8.90%
合计	<u>11,485,841</u>	<u>100.00%</u>	<u>10,421,111</u>	<u>100.00%</u>

中国内地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地区	1,573,127	15.27%	1,456,249	15.70%
东北地区	494,186	4.80%	501,420	5.41%
华东地区	4,016,742	38.99%	3,622,159	39.06%
中南地区	2,875,436	27.91%	2,499,434	26.95%
西部地区	1,342,917	13.03%	1,194,287	12.88%
合计	<u>10,302,408</u>	<u>100.00%</u>	<u>9,273,549</u>	<u>100.00%</u>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会计报表注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3 信用风险(续)

####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 (1) 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续)

(ii) 贷款和垫款按贷款类型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中国内地	香港澳门台湾	其他国家和地区	合计	中国内地	香港澳门台湾	其他国家和地区	合计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贴现及贸易融资	996,845	108,177	127,170	1,232,192	778,907	95,793	128,916	1,003,616
— 其他	4,853,846	1,051,188	849,154	6,754,188	4,559,625	964,102	820,255	6,343,982
个人贷款	4,451,717	538,069	58,023	5,047,809	3,935,017	455,949	49,119	4,440,085
合计	<b>10,302,408</b>	<b>1,697,434</b>	<b>1,034,347</b>	<b>13,034,189</b>	<b>9,273,549</b>	<b>1,515,844</b>	<b>998,290</b>	<b>11,787,683</b>

####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中国内地	香港澳门台湾	其他国家和地区	合计	中国内地	香港澳门台湾	其他国家和地区	合计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贴现及贸易融资	996,845	21,301	125,654	1,143,800	778,852	22,836	127,788	929,476
— 其他	4,824,031	178,082	802,840	5,804,953	4,543,372	170,578	773,846	5,487,796
个人贷款	4,389,694	120,455	26,939	4,537,088	3,874,944	103,552	25,343	4,003,839
合计	<b>10,210,570</b>	<b>319,838</b>	<b>955,433</b>	<b>11,485,841</b>	<b>9,197,168</b>	<b>296,966</b>	<b>926,977</b>	<b>10,421,111</b>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续)

(iii)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企业贷款和垫款				
商业及服务业	1,706,650	13.09%	1,516,354	12.86%
制造业	1,679,202	12.88%	1,674,340	14.2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94,922	9.93%	1,182,411	10.03%
房地产业	1,042,664	8.00%	915,793	7.77%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49,289	4.98%	648,849	5.50%
金融业	565,333	4.34%	398,478	3.38%
采矿业	293,375	2.25%	320,369	2.72%
建筑业	255,160	1.96%	239,397	2.0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9,376	1.53%	167,811	1.42%
公共事业	149,855	1.15%	125,917	1.07%
其他	150,554	1.16%	157,879	1.34%
小计	7,986,380	61.27%	7,347,598	62.33%
个人贷款				
住房抵押	3,993,271	30.64%	3,503,563	29.72%
信用卡	476,743	3.66%	426,338	3.62%
其他	577,795	4.43%	510,184	4.33%
小计	5,047,809	38.73%	4,440,085	37.67%
合计	13,034,189	100.00%	11,787,683	100.00%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续)

(iii)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列示如下(续):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企业贷款和垫款				
商业及服务业	1,484,499	12.93%	1,334,797	12.81%
制造业	1,527,979	13.30%	1,529,960	14.6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99,197	10.44%	1,092,365	10.48%
房地产业	733,211	6.38%	642,833	6.17%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63,574	4.91%	569,295	5.46%
金融业	517,131	4.50%	353,426	3.39%
采矿业	270,391	2.35%	295,305	2.83%
建筑业	227,074	1.98%	209,537	2.0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6,770	1.71%	165,601	1.59%
公共事业	148,652	1.30%	125,091	1.20%
其他	80,275	0.70%	99,062	0.95%
小计	6,948,753	60.50%	6,417,272	61.58%
个人贷款				
住房抵押	3,675,539	32.00%	3,237,539	31.07%
信用卡	463,568	4.04%	412,620	3.96%
其他	397,981	3.46%	353,680	3.39%
小计	4,537,088	39.50%	4,003,839	38.42%
合计	11,485,841	100.00%	10,421,111	100.00%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续)

(iii)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列示如下(续):

中国内地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企业贷款和垫款				
商业及服务业	1,269,121	12.32%	1,130,498	12.19%
制造业	1,285,438	12.48%	1,296,509	13.9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29,091	10.96%	1,009,087	10.88%
房地产业	553,951	5.38%	469,358	5.0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 供应业	489,086	4.75%	504,348	5.44%
金融业	398,095	3.86%	253,212	2.73%
采矿业	165,218	1.60%	178,471	1.92%
建筑业	214,351	2.08%	200,982	2.1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8,387	1.83%	157,594	1.70%
公共事业	120,595	1.17%	107,201	1.16%
其他	37,358	0.36%	31,272	0.34%
小计	5,850,691	56.79%	5,338,532	57.57%
个人贷款				
住房抵押	3,582,138	34.77%	3,154,164	34.01%
信用卡	462,150	4.49%	411,145	4.43%
其他	407,429	3.95%	369,708	3.99%
小计	4,451,717	43.21%	3,935,017	42.43%
合计	10,302,408	100.00%	9,273,549	100.00%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续)

(iv)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4,151,941	31.86%	3,636,400	30.84%
保证贷款	1,572,146	12.06%	1,837,442	15.59%
附担保物贷款	7,310,102	56.08%	6,313,841	53.57%
合计	13,034,189	100.00%	11,787,683	100.00%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3,378,036	29.41%	2,936,100	28.17%
保证贷款	1,497,721	13.04%	1,775,196	17.03%
附担保物贷款	6,610,084	57.55%	5,709,815	54.80%
合计	11,485,841	100.00%	10,421,111	100.00%

中国内地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2,923,150	28.37%	2,585,343	27.88%
保证贷款	1,211,994	11.77%	1,417,321	15.28%
附担保物贷款	6,167,264	59.86%	5,270,885	56.84%
合计	10,302,408	100.00%	9,273,549	100.00%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贷款和垫款按减值情况列示如下:

(i) 减值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中国内地	169,951	95.35%	1.65%	162,778	97.50%	1.76%
香港澳门台湾	3,842	2.16%	0.23%	2,720	1.63%	0.18%
其他国家和地区	4,442	2.49%	0.43%	1,454	0.87%	0.15%
合计	178,235	100.00%	1.37%	166,952	100.00%	1.42%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中国内地	167,756	97.22%	1.64%	160,689	98.90%	1.75%
香港澳门台湾	756	0.44%	0.24%	588	0.36%	0.20%
其他国家和地区	4,048	2.34%	0.42%	1,209	0.74%	0.13%
合计	172,560	100.00%	1.50%	162,486	100.00%	1.56%

中国内地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华北地区	31,762	18.69%	2.02%	23,053	14.16%	1.58%
东北地区	22,123	13.02%	4.48%	40,580	24.93%	8.09%
华东地区	59,764	35.17%	1.49%	56,423	34.66%	1.56%
中南地区	39,060	22.98%	1.36%	28,114	17.28%	1.12%
西部地区	17,242	10.14%	1.28%	14,608	8.97%	1.22%
合计	169,951	100.00%	1.65%	162,778	100.00%	1.76%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贷款和垫款按减值情况列示如下(续):

(ii) 减值贷款和垫款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企业贷款和垫款	149,427	83.84%	1.87%	139,108	83.32%	1.89%
个人贷款	28,808	16.16%	0.57%	27,844	16.68%	0.63%
合计	178,235	100.00%	1.37%	166,952	100.00%	1.42%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企业贷款和垫款	146,174	84.71%	2.10%	136,513	84.02%	2.13%
个人贷款	26,386	15.29%	0.58%	25,973	15.98%	0.65%
合计	172,560	100.00%	1.50%	162,486	100.00%	1.56%

中国内地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企业贷款和垫款	141,978	83.54%	2.43%	135,421	83.19%	2.54%
个人贷款	27,973	16.46%	0.63%	27,357	16.81%	0.70%
合计	169,951	100.00%	1.65%	162,778	100.00%	1.76%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贷款和垫款按减值情况列示如下(续):

(iii) 减值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和行业集中度列示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金额	占比	减值比率
<b>中国内地</b>						
企业贷款和垫款						
商业及服务业	45,104	25.31%	3.55%	38,579	23.11%	3.41%
制造业	59,646	33.46%	4.64%	70,092	41.98%	5.4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276	4.64%	0.73%	7,453	4.46%	0.74%
房地产业	2,936	1.65%	0.53%	4,370	2.62%	0.9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954	6.15%	2.24%	1,952	1.17%	0.39%
金融业	225	0.13%	0.06%	127	0.08%	0.05%
采矿业	4,946	2.77%	2.99%	5,494	3.29%	3.08%
建筑业	3,561	2.00%	1.66%	2,423	1.45%	1.2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94	0.89%	0.85%	1,223	0.73%	0.78%
公共事业	877	0.49%	0.73%	159	0.10%	0.15%
其他	3,859	2.17%	10.33%	3,549	2.13%	11.35%
小计	141,978	79.66%	2.43%	135,421	81.12%	2.54%
个人贷款						
住房抵押	10,463	5.87%	0.29%	10,225	6.12%	0.32%
信用卡	10,269	5.76%	2.22%	9,636	5.77%	2.34%
其他	7,241	4.06%	1.78%	7,496	4.49%	2.03%
小计	27,973	15.69%	0.63%	27,357	16.38%	0.70%
中国内地合计	169,951	95.35%	1.65%	162,778	97.50%	1.76%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						
	8,284	4.65%	0.30%	4,174	2.50%	0.17%
合计	178,235	100.00%	1.37%	166,952	100.00%	1.42%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贷款和垫款按减值情况列示如下(续):

(iv) 减值贷款和垫款及其减值准备按地区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减值贷款	减值准备	净值
<b>2019年12月31日</b>			
中国内地	<b>169,951</b>	<b>(131,307)</b>	<b>38,644</b>
香港澳门台湾	<b>3,842</b>	<b>(2,462)</b>	<b>1,380</b>
其他国家和地区	<b>4,442</b>	<b>(2,775)</b>	<b>1,667</b>
合计	<b>178,235</b>	<b>(136,544)</b>	<b>41,691</b>
<b>2018年12月31日</b>			
中国内地	162,778	(128,714)	34,064
香港澳门台湾	2,720	(1,407)	1,313
其他国家和地区	1,454	(995)	459
合计	166,952	(131,116)	35,836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贷款和垫款按减值情况列示如下(续):

(v) 已减值企业贷款和垫款总额中，抵质押品涵盖和未涵盖情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涵盖部分	94,007	88,150
未涵盖部分	55,420	50,958
总额	<u>149,427</u>	<u>139,108</u>
抵质押品公允价值	<u>49,054</u>	<u>48,353</u>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涵盖部分	92,992	86,601
未涵盖部分	53,182	49,912
总额	<u>146,174</u>	<u>136,513</u>
抵质押品公允价值	<u>46,899</u>	<u>45,439</u>

中国内地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涵盖部分	92,737	86,343
未涵盖部分	49,241	49,078
总额	<u>141,978</u>	<u>135,421</u>
抵质押品公允价值	<u>46,939</u>	<u>45,404</u>

已减值企业贷款和垫款的抵质押品主要为土地、房屋及建筑物、设备及其他。抵质押品的公允价值为本集团根据目前抵质押品处置经验和市场状况对最新可获得的外部评估价值进行调整的基础上确定。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重组贷款

重组是通过基于自愿或在一定程度上由法院监督的程序，本集团与借款人或其担保人（如有）重新确定贷款条款。重组通常因借款人的财务状况恶化或借款人无法如期还款而做出。只有在借款人经营具有良好前景的情况下，本集团才会考虑重组不良贷款。此外，本集团在批准贷款重组前，通常还会要求增加担保或抵质押品，或要求将该贷款划转给较原借款人还款能力强的公司或个人承担。

所有重组贷款均须经过为期6个月的观察。在观察期间，重组贷款仍作为不良贷款呈报。同时，本集团密切关注重组贷款借款人的业务运营及贷款偿还情况。观察期结束后，若借款人达到了特定标准，则重组贷款经审核后可升级为“关注”类贷款。如果重组贷款到期不能偿还或借款人仍未能证明其还款能力，有关贷款将重新分类为“可疑”或以下级别。于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观察期内的重组贷款均被归类为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于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减值贷款和垫款中逾期尚未超过90天的重组贷款金额不重大。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逾期贷款和垫款

(i) 逾期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和逾期天数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b>2019年12月31日</b>					
信用贷款	8,937	12,236	7,591	2,086	30,850
保证贷款	8,956	11,150	12,747	1,949	34,802
附担保物贷款	44,945	22,056	23,917	6,059	96,977
合计	<u>62,838</u>	<u>45,442</u>	<u>44,255</u>	<u>10,094</u>	<u>162,629</u>
<b>2018年12月31日</b>					
信用贷款	11,682	16,415	7,353	2,016	37,466
保证贷款	18,927	30,269	25,358	5,098	79,652
附担保物贷款	54,145	23,805	19,692	5,191	102,833
合计	<u>84,754</u>	<u>70,489</u>	<u>52,403</u>	<u>12,305</u>	<u>219,951</u>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逾期贷款和垫款(续)

(i) 逾期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和逾期天数分布情况列示如下(续):

中国银行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b>2019年12月31日</b>					
信用贷款	7,243	10,489	7,061	2,081	26,874
保证贷款	8,519	10,861	12,629	1,936	33,945
附担保物贷款	41,615	21,467	23,454	5,880	92,416
合计	<u>57,377</u>	<u>42,817</u>	<u>43,144</u>	<u>9,897</u>	<u>153,235</u>
<b>2018年12月31日</b>					
信用贷款	9,700	14,862	7,290	1,990	33,842
保证贷款	18,399	30,014	25,210	5,060	78,683
附担保物贷款	50,763	23,265	19,289	5,112	98,429
合计	<u>78,862</u>	<u>68,141</u>	<u>51,789</u>	<u>12,162</u>	<u>210,954</u>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逾期贷款和垫款(续)

(i) 逾期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和逾期天数分布情况列示如下(续):

中国内地

	逾期 1天至90天	逾期 91天至360天	逾期 361天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b>2019年12月31日</b>					
信用贷款	7,141	10,611	6,835	2,071	26,658
保证贷款	8,650	10,927	12,673	1,661	33,911
附担保物贷款	40,651	19,291	23,650	5,817	89,409
合计	<u>56,442</u>	<u>40,829</u>	<u>43,158</u>	<u>9,549</u>	<u>149,978</u>
<b>2018年12月31日</b>					
信用贷款	8,867	15,652	6,875	1,994	33,388
保证贷款	15,425	30,202	25,072	5,062	75,761
附担保物贷款	43,837	23,539	18,998	5,116	91,490
合计	<u>68,129</u>	<u>69,393</u>	<u>50,945</u>	<u>12,172</u>	<u>200,639</u>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逾期贷款和垫款(续)

(ii) 逾期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中国内地	149,978	200,639
香港澳门台湾	7,171	7,972
其他国家和地区	5,480	11,340
小计	162,629	219,951
占比	1.25%	1.87%
减：逾期3个月以内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62,838)	(84,754)
逾期超过3个月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99,791	135,197

(5) 贷款和垫款三阶段风险敞口

贷款和垫款按五级分类及三阶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12,514,948	47,588	-	12,562,536
关注	-	289,314	-	289,314
次级	-	-	77,459	77,459
可疑	-	-	51,804	51,804
损失	-	-	48,972	48,972
合计	12,514,948	336,902	178,235	13,030,085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11,183,826	91,017	6	11,274,849
关注	-	342,358	5	342,363
次级	-	-	49,788	49,788
可疑	-	-	49,341	49,341
损失	-	-	67,812	67,812
合计	11,183,826	433,375	166,952	11,784,153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5) 贷款和垫款三阶段风险敞口(续)

贷款和垫款按五级分类及三阶段列示如下(续):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10,981,298	46,042	-	11,027,340
关注	-	282,604	-	282,604
次级	-	-	75,362	75,362
可疑	-	-	50,286	50,286
损失	-	-	46,912	46,912
合计	10,981,298	328,646	172,560	11,482,504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9,835,110	86,203	-	9,921,313
关注	-	334,443	-	334,443
次级	-	-	48,076	48,076
可疑	-	-	47,865	47,865
损失	-	-	66,545	66,545
合计	9,835,110	420,646	162,486	10,418,242

于2019及2018年12月31日，贷款和垫款按五级分类及三阶段列示金额不包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和垫款。

3.6 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

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业务的交易对手包括中国内地、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

本集团收集和分析交易对手信息，根据交易对手性质、规模、信用评级等信息核定授信总量，对其信用风险进行监控。

于2019年12月31日，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业务的交易对手主要为中国内地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注释七、2及注释七、3），其内部评级主要为A以上。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7 债券资产

本集团参考内外部评级对所持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监控，于资产负债表日债券投资账面价值（不含应计利息）按外部信用评级的分布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未评级	A(含)以上	A 以下	合计
<b>2019年12月31日</b>				
中国内地发行人				
—政府	12,997	2,848,409	350	2,861,756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109,923	-	-	109,923
—政策性银行	-	435,212	-	435,212
—金融机构	86,765	219,640	214,672	521,077
—公司	64,457	121,200	26,852	212,509
—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152,433	-	-	152,433
小计	426,575	3,624,461	241,874	4,292,910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发行人				
—政府	2,364	506,421	16,089	524,87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60,332	58,889	-	119,221
—金融机构	5,675	123,249	31,916	160,840
—公司	11,957	127,515	34,663	174,135
小计	80,328	816,074	82,668	979,070
合计	506,903	4,440,535	324,542	5,271,980
<b>2018年12月31日</b>				
中国内地发行人				
—政府	3,965	2,650,164	-	2,654,129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84,364	-	-	84,364
—政策性银行	-	484,992	-	484,992
—金融机构	88,468	179,041	229,166	496,675
—公司	64,555	102,771	24,364	191,690
—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153,627	-	-	153,627
小计	394,979	3,416,968	253,530	4,065,477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发行人				
—政府	59	355,291	11,252	366,602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51,915	56,824	-	108,739
—金融机构	3,022	129,934	41,763	174,719
—公司	10,824	117,569	24,663	153,056
小计	65,820	659,618	77,678	803,116
合计	460,799	4,076,586	331,208	4,868,593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7 债券资产(续)

中国银行

	未评级	A(含)以上	A 以下	合计
<b>2019年12月31日</b>				
中国内地发行人				
—政府	-	2,826,436	-	2,826,436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96,526	-	-	96,526
—政策性银行	-	293,809	-	293,809
—金融机构	76,001	150,876	185,277	412,154
—公司	38,624	56,294	11,128	106,046
—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152,433	-	-	152,433
小计	363,584	3,327,415	196,405	3,887,404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 国家和地区发行人				
—政府	-	182,451	8,251	190,702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60,332	7,758	-	68,090
—金融机构	3,095	43,757	15,074	61,926
—公司	2,795	34,097	15,676	52,568
小计	66,222	268,063	39,001	373,286
合计	429,806	3,595,478	235,406	4,260,690
<b>2018年12月31日</b>				
中国内地发行人				
—政府	-	2,641,044	-	2,641,04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80,704	-	-	80,704
—政策性银行	-	389,117	-	389,117
—金融机构	70,523	142,931	207,211	420,665
—公司	40,975	49,427	12,970	103,372
—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153,627	-	-	153,627
小计	345,829	3,222,519	220,181	3,788,529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 国家和地区发行人				
—政府	-	178,396	6,037	184,433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51,915	8,767	-	60,682
—金融机构	464	49,302	21,352	71,118
—公司	3,530	31,728	9,976	45,234
小计	55,909	268,193	37,365	361,467
合计	401,738	3,490,712	257,546	4,149,996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7 债券资产(续)

债券投资账面价值（不含应计利息）按外部信用评级及预期信用损失减值阶段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评级	467,979	239	-	468,218
A(含)以上	4,199,036	59	-	4,199,095
A 以下	236,749	180	-	236,929
合计	<u>4,903,764</u>	<u>478</u>	<u>-</u>	<u>4,904,242</u>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评级	420,982	414	-	421,396
A(含)以上	3,905,218	158	-	3,905,376
A 以下	269,793	1,180	-	270,973
合计	<u>4,595,993</u>	<u>1,752</u>	<u>-</u>	<u>4,597,745</u>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7 债券资产(续)

债券投资账面价值（不含应计利息）按外部信用评级及预期信用损失减值阶段列示如下(续)：

中国银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评级	398,698	194	-	398,892
A(含)以上	3,427,262	-	-	3,427,262
A 以下	169,870	-	-	169,870
合计	<u>3,995,830</u>	<u>194</u>	<u>-</u>	<u>3,996,024</u>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评级	364,203	198	-	364,401
A(含)以上	3,358,672	-	-	3,358,672
A 以下	209,278	-	-	209,278
合计	<u>3,932,153</u>	<u>198</u>	<u>-</u>	<u>3,932,351</u>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3 信用风险(续)

#### 3.8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规定，按照资本计量高级方法计量衍生工具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加权资产、信用估值调整风险加权资产和中央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自2019年1月1日起按照《衍生工具交易对手违约风险资产计量规则》计量衍生工具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加权资产。

衍生工具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金额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中国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加权资产				
货币衍生工具	<b>62,076</b>	54,280	<b>56,371</b>	41,067
利率衍生工具	<b>10,442</b>	2,888	<b>9,366</b>	2,365
权益衍生工具	<b>338</b>	233	-	1
商品衍生工具及其他	<b>12,135</b>	3,334	<b>6,880</b>	836
	<b>84,991</b>	60,735	<b>72,617</b>	44,269
信用估值调整风险加权资产	<b>79,954</b>	51,107	<b>87,594</b>	43,301
中央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b>6,095</b>	10,220	<b>5,831</b>	8,296
合计	<b>171,040</b>	122,062	<b>166,042</b>	95,866

#### 3.9 抵债资产

本集团因债务人违约而取得的抵债资产的详细信息请见注释七、14。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4 市场风险

#### 4.1 概况

本集团承担由于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市场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集团的交易账户与银行账户中。交易账户包括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或为了对冲交易账户其他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或商品头寸。银行账户包括除交易账户外的金融工具（包括本行运用剩余资金购买金融工具所形成的投资账户）。

本集团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确定可承受的市场风险水平。高级管理层负责落实董事会确定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与市场风险偏好，协调风险总量与业务目标的匹配。

市场风险管理部门负责集团层面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与报告，业务部门负责对所管理账户的市场风险的监控和报告。

#### 4.2 市场风险的计量技术和限额设置

##### (1) 交易账户

在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管理方面，本集团每日监控交易账户整体风险价值、压力测试和敞口限额，跟踪交易台和交易员各类限额执行情况。

本集团通过风险价值估算在特定持有期和置信度内由于市场不利变动而导致的最大潜在损失。

本行及承担市场风险的主要子公司中银香港(控股)和中银国际控股分别采用风险价值分析管理市场风险。为统一集团市场风险计量模型使用的参数，本行、中银香港（控股）和中银国际控股采用99%的置信水平（即实际损失超过风险价值估计结果的统计概率为1%）和历史模拟法计算风险价值。本集团计算风险价值的持有期为1天。本集团已实现了集团层面交易业务风险价值的每日计量，并搭建了集团市场风险数据集市，以加强集团市场风险的管理。

本集团每日对市场风险计量模型进行返回检验，以检验风险计量模型的准确性和可靠性。返回检验结果定期报告高级管理层。

本集团采用压力测试对交易账户风险价值分析进行有效补充，压力测试情景从集团交易业务特征出发，对发生极端情况时可能造成的潜在损失进行模拟和估计，识别最不利的情况。针对金融市场变动，本集团不断调整和完善交易账户压力测试情景和计量方法，捕捉市场价格和波动率的变化对交易市值影响，提高市场风险识别能力。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2 市场风险的计量技术和限额设置(续)

(1) 交易账户(续)

下表按照不同的风险类型列示了2019及2018年度交易账户的风险价值：

	2019年			2018年		
	平均	高	低	平均	高	低
本行交易账户风险价值						
利率风险	18.70	23.50	13.24	17.26	23.85	12.24
汇率风险	18.00	26.69	9.80	10.19	17.66	4.99
波动风险	0.44	2.27	0.17	0.38	0.71	0.11
商品风险	1.77	6.26	0.75	1.14	5.55	0.13
风险价值总额	23.03	29.56	17.11	19.87	26.28	13.92

单位：百万美元

与黄金相关的风险价值已在上述汇率风险中反映。

	2019年			2018年		
	平均	高	低	平均	高	低
中银香港(控股)交易账户风险价值						
利率风险	2.72	5.30	1.26	3.37	5.50	1.65
汇率风险	1.63	2.69	0.93	2.30	3.45	1.37
权益风险	0.10	0.32	0.03	0.20	0.90	0.03
商品风险	2.06	5.59	0.03	0.40	1.24	0.11
风险价值总额	3.95	6.70	2.24	4.21	5.84	3.07
中银国际控股交易账户风险价值 <sup>(i)</sup>						
权益性衍生业务	0.76	1.96	0.34	0.64	2.04	0.16
固定收入业务	0.66	0.97	0.51	1.25	1.86	0.65
环球商品业务	0.20	0.36	0.10	0.29	0.52	0.17
风险价值总额	1.61	2.95	1.17	2.18	3.85	1.24

单位：百万美元

(i)中银国际控股将其交易账户的风险价值按权益性衍生业务、固定收入业务和环球商品业务分别进行计算，该风险价值包括权益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商品风险。

每一个风险因素的风险价值都是独立计算得出的仅因该风险因素的波动而可能产生的特定持有期和置信水平下的最大潜在损失。各项风险价值的累加并不能得出总的风险价值，因为各风险因素之间会产生风险分散效应。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4 市场风险(续)

#### 4.2 市场风险的计量技术和限额设置(续)

##### (2) 银行账户

银行账户承担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账户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期限不匹配，以及资产负债所依据基准利率变动的不一致。因存在利率风险敞口，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会受到市场利率水平波动的影响。

本集团主要通过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来评估银行账户所承受的利率风险。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用于衡量在一定期限内需重新定价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差额，本集团也利用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并考虑表外业务的影响来计算盈利对利率变动的敏感度指标。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见注释十一、4.3（包括交易账户）。

##### 净利息收入的敏感度分析

本集团通过衡量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的影响进行敏感度分析。该分析假设所有期限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以及资产负债结构保持不变，未将客户行为、基准风险等变化考虑在内。本集团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进行资产负债结构调整，将净利息收入的波动控制在可接受水平。

下表列示利率向上或向下平行移动25个基点对本集团净利息收入的潜在影响。由于实际情况与假设可能存在不一致，以下分析对本集团净利息收入的影响可能与实际结果不同。

	净利息收入(减少)/增加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各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25个基点	(4,534)	(4,136)
各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25个基点	4,534	4,136

考虑到活期存款利率的变动频率及幅度低于其他产品的特征，如果在上述分析中剔除收益率曲线变动对与活期存款相关的利息支出的影响，则随着收益率曲线向上或向下平移 25 个基点，未来十二个月的利息净收入会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145.91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137.33 亿元）。

2019 年度会计报表注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3 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的利率风险敞口如下表所示。下表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中的较早者，按本集团及本行的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分类列示。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计息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48,825	2,289	594	-	-	292,008	2,143,716
存放同业款项	326,312	52,603	116,321	2,845	129	2,350	500,560
拆出资金	275,089	193,938	230,922	40,489	-	4,134	744,57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93,335	93,3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2,697	1,690	-	-	-	-	154,387
发放贷款和垫款	3,317,026	2,369,401	6,291,477	207,511	82,221	475,789	12,743,425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516	53,982	97,306	54,269	148,855	146,322	518,2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88,302	287,412	366,595	837,429	492,120	46,271	2,218,1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33,368	45,578	487,744	1,331,541	841,101	38,351	2,777,683
其他	4,897	-	-	-	12,737	858,053	875,687
<b>资产合计</b>	<b>6,164,032</b>	<b>3,006,893</b>	<b>7,590,959</b>	<b>2,474,084</b>	<b>1,577,163</b>	<b>1,956,613</b>	<b>22,769,744</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51,446	72,048	510,594	3,570	-	8,619	846,27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88,433	371,241	130,006	3,617	-	174,749	1,668,046
拆入资金	318,857	71,128	69,079	1,363	14	1,824	462,2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46	5,416	8,241	1,441	1,818	13	19,475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90,060	90,0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7,070	340	-	-	-	-	177,410
吸收存款	9,117,294	1,540,251	2,488,155	2,296,955	339	374,554	15,817,548
应付债券	57,441	192,462	404,780	402,772	32,451	6,181	1,096,087
其他	21,147	13,839	1,765	9,406	19,014	550,709	615,880
<b>负债合计</b>	<b>10,934,234</b>	<b>2,266,725</b>	<b>3,612,620</b>	<b>2,719,124</b>	<b>53,636</b>	<b>1,206,709</b>	<b>20,793,048</b>
<b>利率重定价缺口</b>	<b>(4,770,202)</b>	<b>740,168</b>	<b>3,978,339</b>	<b>(245,040)</b>	<b>1,523,527</b>	<b>749,904</b>	<b>1,976,696</b>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3 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续)

中国银行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计息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13,231	2,085	619	-	-	291,873	2,407,808
存放同业款项	211,195	29,873	115,397	3,356	-	3,355	363,176
拆出资金	416,706	90,272	224,640	45,694	-	4,449	781,76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24,126	124,1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1,447	7,857	1,293	-	-	-	260,597
发放贷款和垫款	3,146,270	2,145,073	5,613,781	119,794	53,241	437,605	11,515,764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425	37,327	75,423	44,898	96,195	97,223	370,4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12,091	172,122	406,442	789,385	360,876	38,843	1,879,7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4,863	83,459	283,575	1,605,967	777,123	39,314	2,804,301
其他	5,188	-	-	-	3,661	750,643	759,492
<b>资产合计</b>	<b>6,290,416</b>	<b>2,568,068</b>	<b>6,721,170</b>	<b>2,609,094</b>	<b>1,291,096</b>	<b>1,787,431</b>	<b>21,267,275</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5,905	156,600	456,671	8,071	-	10,274	907,5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11,125	313,145	181,766	49,045	-	176,128	1,731,209
拆入资金	207,970	65,243	50,812	1,417	-	1,807	327,2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28	6,554	1,530	2,515	1,585	15	14,327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99,254	99,2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0,827	57,420	6,771	-	-	-	285,018
吸收存款	8,515,651	1,354,989	2,668,074	1,960,185	105	384,592	14,883,596
应付债券	91,311	157,934	179,233	311,777	35,125	6,747	782,127
其他	15,721	17,981	30	-	3,661	474,184	511,577
<b>负债合计</b>	<b>10,340,638</b>	<b>2,129,866</b>	<b>3,544,887</b>	<b>2,333,010</b>	<b>40,476</b>	<b>1,153,001</b>	<b>19,541,878</b>
<b>利率重定价缺口</b>	<b>(4,050,222)</b>	<b>438,202</b>	<b>3,176,283</b>	<b>276,084</b>	<b>1,250,620</b>	<b>634,430</b>	<b>1,725,397</b>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会计报表注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 十一 金融风险(续)

### 4 市场风险(续)

#### 4.3 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续)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计息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59,867	-	-	-	-	199,997	1,959,864
存放同业款项	304,382	50,437	115,202	-	-	3,989	474,010
拆出资金	268,515	197,034	248,720	99,119	-	3,737	817,12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68,731	68,7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3,364	1,243	-	-	-	-	144,6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68,754	2,163,219	6,202,942	129,120	75,134	465,028	11,204,197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671	38,494	84,430	38,690	92,379	17,039	281,7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77,041	145,580	241,884	583,900	344,971	28,659	1,422,0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3,774	38,845	469,497	1,268,680	801,833	37,228	2,639,857
其他	1,019	-	-	-	12,737	747,960	761,716
<b>资产合计</b>	<b>4,757,387</b>	<b>2,634,852</b>	<b>7,362,675</b>	<b>2,119,509</b>	<b>1,327,054</b>	<b>1,572,368</b>	<b>19,773,845</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7,154	71,791	509,936	3,570	-	8,595	791,04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02,182	376,401	132,738	9,419	-	151,831	1,672,571
拆入资金	332,667	71,565	63,813	-	14	1,785	469,8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745	1,406	7	2,15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61,919	61,9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7,891	-	-	-	-	-	117,891
吸收存款	7,746,452	1,229,168	2,314,906	2,276,067	338	221,162	13,788,093
应付债券	52,493	166,688	403,706	355,552	20,374	5,282	1,004,095
其他	6,493	364	1,330	10,897	17,023	176,240	212,347
<b>负债合计</b>	<b>9,455,332</b>	<b>1,915,977</b>	<b>3,426,429</b>	<b>2,656,250</b>	<b>39,155</b>	<b>626,821</b>	<b>18,119,964</b>
<b>利率重定价缺口</b>	<b>(4,697,945)</b>	<b>718,875</b>	<b>3,936,246</b>	<b>(536,741)</b>	<b>1,287,899</b>	<b>945,547</b>	<b>1,653,881</b>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会计报表注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4 市场风险(续)

#### 4.3 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续)

中国银行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计息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95,662	-	342	-	-	219,104	2,015,108
存放同业款项	212,263	28,067	114,167	197	-	2,630	357,324
拆出资金	454,477	99,582	231,713	59,176	-	4,438	849,38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96,497	96,4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1,012	7,310	1,293	-	-	-	249,61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96,474	1,958,892	5,555,730	73,158	46,361	427,079	10,157,694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136	27,061	64,218	31,530	82,700	7,585	225,2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67,062	98,635	281,319	579,750	265,754	24,478	1,316,9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0,493	78,508	268,480	1,541,113	742,514	38,325	2,679,433
其他	1,080	-	-	-	3,661	591,007	595,748
<b>资产合计</b>	<b>4,890,659</b>	<b>2,298,055</b>	<b>6,517,262</b>	<b>2,284,924</b>	<b>1,140,990</b>	<b>1,411,143</b>	<b>18,543,033</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6,589	156,515	456,063	8,071	-	10,255	847,49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45,220	338,202	185,471	53,268	151	198,759	1,721,071
拆入资金	261,028	60,382	37,802	-	-	1,680	360,89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1,498	1,133	11	2,64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74,855	74,8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5,665	53,421	6,771	-	-	-	225,857
吸收存款	7,250,946	1,101,245	2,480,830	1,940,257	97	226,001	12,999,376
应付债券	84,345	145,539	172,628	267,848	28,496	6,030	704,886
其他	4,482	-	-	-	3,661	153,386	161,529
<b>负债合计</b>	<b>8,928,275</b>	<b>1,855,304</b>	<b>3,339,565</b>	<b>2,270,942</b>	<b>33,538</b>	<b>670,977</b>	<b>17,098,601</b>
<b>利率重定价缺口</b>	<b>(4,037,616)</b>	<b>442,751</b>	<b>3,177,697</b>	<b>13,982</b>	<b>1,107,452</b>	<b>740,166</b>	<b>1,444,432</b>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4 市场风险(续)

#### 4.4 外汇风险

本集团大部分的业务以人民币进行，此外有美元、港币和少量其他外币业务。本集团的主要子公司中银香港集团大部分的业务以港币、人民币及美元进行。本集团通过合理安排外币资金的来源和运用以最大限度减少潜在的货币错配。

本集团通过控制外汇敞口以实现对外汇风险的管理。针对交易账户，本集团通过风险价值对交易账户的外汇风险进行监控，见注释十一、4.2。同时，本集团对汇率风险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以判断外币对人民币的潜在汇率波动对税前利润和权益的影响。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主要币种外汇风险敞口的汇率敏感性分析。其计算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税前利润和权益的影响。负数表示可能减少税前利润或权益，正数表示可能增加税前利润或权益。该分析未考虑不同货币汇率变动之间的相关性，也未考虑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后可能已经或可以采取的降低汇率风险的措施，以及外汇敞口的后续变动。

币种	汇率变动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权益的影响*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美元	+1%	354	521	522	527
港元	+1%	(262)	(338)	2,079	2,199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不考虑相关所得税影响）

上表列示了美元及港元相对人民币升值1%对税前利润及权益所产生的影响，若上述币种以相同幅度贬值，则将对税前利润和权益产生与上表相同金额方向相反的影响。

2019 年度会计报表注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4 外汇风险(续)

下表按币种列示了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受外汇汇率变动影响的风险敞口。本集团人民币敞口列示在下表中用于比较。本集团的资产和负债以及表外敞口净额和信用承诺按原币以等值人民币账面价值列示。衍生金融工具以名义金额列示在表外敞口净额中。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欧元折合人民币	日元折合人民币	英镑折合人民币	其他货币折合人民币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19,665	271,482	66,381	62,499	52,944	35,034	35,711	2,143,716
存放同业款项	334,373	134,713	9,586	7,934	4,311	790	8,853	500,560
拆出资金	518,568	142,919	29,324	5,678	141	147	47,795	744,572
衍生金融资产	42,558	13,694	26,586	446	20	6,348	3,683	93,3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4,249	6,544	4,117	372	-	2,288	6,817	154,387
发放贷款和垫款	9,870,244	1,170,630	1,027,104	250,730	11,194	69,423	344,100	12,743,425
金融投资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46,644	78,848	83,199	2,540	6,925	16	78	518,250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354,391	489,432	150,486	32,292	103,797	2,610	85,121	2,218,129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525,349	219,495	3,319	4,802	770	954	22,994	2,777,683
其他	268,436	162,203	198,398	1,357	1,465	2,691	241,137	875,687
<b>资产合计</b>	<b>17,014,477</b>	<b>2,689,960</b>	<b>1,598,500</b>	<b>368,650</b>	<b>181,567</b>	<b>120,301</b>	<b>796,289</b>	<b>22,769,744</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570,675	247,096	19,979	5,920	-	258	2,349	846,27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09,086	391,869	27,167	43,826	21,193	7,374	167,531	1,668,046
拆入资金	175,678	212,819	22,546	17,161	25,330	3,745	4,986	462,2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903	17,204	368	-	-	-	19,475
衍生金融负债	36,135	19,811	22,813	707	52	6,112	4,430	90,0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2,819	843	53,748	-	-	-	-	177,410
吸收存款	11,925,923	1,836,997	1,255,663	254,485	56,683	55,672	432,125	15,817,548
应付债券	766,816	258,893	11,868	38,794	1,920	2,744	15,052	1,096,087
其他	254,949	89,922	250,403	2,763	351	1,863	15,629	615,880
<b>负债合计</b>	<b>14,862,081</b>	<b>3,060,153</b>	<b>1,681,391</b>	<b>364,024</b>	<b>105,529</b>	<b>77,768</b>	<b>642,102</b>	<b>20,793,048</b>
资产负债表中敞口净额	2,152,396	(370,193)	(82,891)	4,626	76,038	42,533	154,187	1,976,696
资产负债表外敞口净额	(463,297)	378,515	283,483	5,828	(75,754)	(40,620)	(74,643)	13,512
信用承诺	2,959,323	836,835	257,229	124,696	9,841	49,401	105,245	4,342,57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会计报表注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4 外汇风险(续)

中国银行集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欧元折合人民币	日元折合人民币	英镑折合人民币	其他货币折合人民币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99,986	286,730	51,485	42,704	39,385	48,821	38,697	2,407,808
存放同业款项	264,149	72,357	6,958	3,508	3,147	704	12,353	363,176
拆出资金	635,173	81,963	28,073	7,352	3,094	283	25,823	781,761
衍生金融资产	67,601	17,913	29,945	621	37	5,237	2,772	124,1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3,688	11,940	2,921	284	-	-	1,764	260,597
发放贷款和垫款	8,830,692	1,146,207	923,070	201,731	12,637	65,563	335,864	11,515,764
金融投资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8,495	56,988	72,981	2,011	-	16	-	370,491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191,739	453,918	116,376	30,629	8,573	3,023	75,501	1,879,759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548,402	229,300	3,496	3,450	746	1,456	17,451	2,804,301
其他	213,438	148,481	185,113	568	1,244	2,097	208,551	759,492
<b>资产合计</b>	<b>16,133,363</b>	<b>2,505,797</b>	<b>1,420,418</b>	<b>292,858</b>	<b>68,863</b>	<b>127,200</b>	<b>718,776</b>	<b>21,267,275</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628,327	246,540	26,758	5,461	-	434	1	907,5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60,308	404,757	34,551	40,090	14,270	7,049	170,184	1,731,209
拆入资金	121,122	166,903	4,594	12,669	11,242	5,411	5,308	327,2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414	11,685	228	-	-	-	14,327
衍生金融负债	50,554	14,104	26,366	678	46	5,059	2,447	99,2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5,570	104,400	35,048	-	-	-	-	285,018
吸收存款	11,256,454	1,716,821	1,202,357	194,439	58,478	46,334	408,713	14,883,596
应付债券	447,679	252,059	6,682	48,465	1,852	9,793	15,597	782,127
其他	191,501	81,916	219,233	2,099	480	1,323	15,025	511,577
<b>负债合计</b>	<b>13,901,515</b>	<b>2,989,914</b>	<b>1,567,274</b>	<b>304,129</b>	<b>86,368</b>	<b>75,403</b>	<b>617,275</b>	<b>19,541,878</b>
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	2,231,848	(484,117)	(146,856)	(11,271)	(17,505)	51,797	101,501	1,725,397
资产负债表外敞口净额	(795,575)	520,806	355,983	21,144	19,415	(49,526)	(40,626)	31,621
信用承诺	2,715,693	794,823	223,494	111,092	10,425	44,054	93,430	3,993,011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4 外汇风险(续)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欧元折合人民币	日元折合人民币	英镑折合人民币	其他货币折合人民币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1,093	253,817	5,532	55,853	50,296	32,326	20,947	1,959,864
存放同业款项	325,534	111,358	19,148	7,466	4,229	218	6,057	474,010
拆出资金	580,886	146,928	19,190	17,453	141	1,172	51,355	817,125
衍生金融资产	43,296	9,386	5,822	396	20	6,292	3,519	68,7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9,018	6,471	-	372	-	2,288	6,458	144,6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9,744,994	803,275	153,245	213,504	10,609	39,823	238,747	11,204,197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8,026	34,022	906	1,791	6,925	-	33	281,7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094,614	236,235	7,187	23,776	477	-	59,746	1,422,0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508,873	116,861	276	3,964	770	-	9,113	2,639,857
其他	442,224	14,797	74,986	4,106	1,385	4,838	219,380	761,716
<b>资产合计</b>	<b>16,648,558</b>	<b>1,733,150</b>	<b>286,292</b>	<b>328,681</b>	<b>74,852</b>	<b>86,957</b>	<b>615,355</b>	<b>19,773,845</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524,427	239,885	18,482	5,919	-	258	2,075	791,04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11,513	397,922	14,073	51,290	24,783	7,769	165,221	1,672,571
拆入资金	175,007	216,331	25,213	19,996	25,330	5,316	2,651	469,8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790	-	368	-	-	-	2,158
衍生金融负债	36,647	8,683	5,770	513	52	6,020	4,234	61,9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7,891	-	-	-	-	-	-	117,891
吸收存款	11,747,855	1,192,553	233,755	219,729	45,108	31,997	317,096	13,788,093
应付债券	752,738	185,994	11,748	35,432	1,920	2,744	13,519	1,004,095
其他	183,149	9,562	2,101	2,564	275	1,261	13,435	212,347
<b>负债合计</b>	<b>14,549,227</b>	<b>2,252,720</b>	<b>311,142</b>	<b>335,811</b>	<b>97,468</b>	<b>55,365</b>	<b>518,231</b>	<b>18,119,964</b>
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	2,099,331	(519,570)	(24,850)	(7,130)	(22,616)	31,592	97,124	1,653,881
资产负债表外敞口净额	(477,540)	504,389	35,124	19,426	23,685	(29,075)	(69,301)	6,708
信用承诺	2,956,539	775,701	40,259	121,016	9,560	47,561	83,071	4,033,70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会计报表注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4 市场风险(续)

#### 4.4 外汇风险(续)

中国银行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欧元折合人民币	日元折合人民币	英镑折合人民币	其他货币折合人民币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89,481	271,839	5,946	40,418	37,859	46,021	23,544	2,015,108
存放同业款项	253,917	60,452	27,393	2,407	3,035	468	9,652	357,324
拆出资金	665,099	125,227	19,568	11,045	3,094	1,085	24,268	849,386
衍生金融资产	67,877	12,883	7,307	580	37	5,178	2,635	96,4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6,846	11,400	-	284	-	-	1,085	249,615
发放贷款和垫款	8,736,764	802,916	146,972	170,658	12,152	39,356	248,876	10,157,694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9,121	23,906	886	1,317	-	-	-	225,2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011,884	224,106	4,218	22,713	526	-	53,551	1,316,9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537,382	131,783	274	2,608	746	-	6,640	2,679,433
其他	304,585	12,617	73,895	3,584	1,164	4,559	195,344	595,748
<b>资产合计</b>	<b>15,602,956</b>	<b>1,677,129</b>	<b>286,459</b>	<b>255,614</b>	<b>58,613</b>	<b>96,667</b>	<b>565,595</b>	<b>18,543,033</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582,699	233,878	25,020	5,461	-	434	1	847,49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52,149	408,832	26,973	41,023	14,426	7,742	169,926	1,721,071
拆入资金	121,931	167,923	22,427	17,984	21,638	4,943	4,046	360,89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414	-	228	-	-	-	2,642
衍生金融负债	51,240	8,578	7,122	538	46	4,997	2,334	74,8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3,869	81,988	-	-	-	-	-	225,857
吸收存款	11,088,516	1,111,087	255,488	167,157	52,408	25,309	299,411	12,999,376
应付债券	441,527	186,639	6,184	44,693	1,852	9,793	14,198	704,886
其他	131,907	12,303	1,765	1,709	286	799	12,760	161,529
<b>负债合计</b>	<b>13,613,838</b>	<b>2,213,642</b>	<b>344,979</b>	<b>278,793</b>	<b>90,656</b>	<b>54,017</b>	<b>502,676</b>	<b>17,098,601</b>
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	1,989,118	(536,513)	(58,520)	(23,179)	(32,043)	42,650	62,919	1,444,432
资产负债表外敞口净额	(606,829)	535,894	102,178	35,759	33,753	(39,876)	(35,638)	25,241
信用承诺	2,723,228	744,347	40,575	108,732	10,082	41,367	72,808	3,741,139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5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 5.1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集团和法人层面、各机构、各业务条线的流动性风险进行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确保以合理成本及时满足流动性需求。

本集团将流动性风险管理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以资产负债综合平衡的原则确定资产负债规模、结构和期限；建立流动性组合以缓冲流动性风险，调节资金来源与运用在数量、时间上的不平衡；完善融资策略，综合考虑客户风险敏感度、融资成本和资金来源集中度等因素，优先发展客户存款，利用同业存款、市场拆借等市场化融资方式来动态调整资金来源结构，提高融资来源的多元化和稳定度。

可以用来满足所有负债和未来贷款承诺等业务现金流出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和垫款等。在正常的商业过程中，部分合同期内偿还的短期贷款会展期，而部分短期吸收存款到期后也可能不被提取。本集团也可以通过回购交易、出售债券以及其他额外融资方式来满足不可预期的现金净流出。

2019 年度会计报表注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5.2 到期分析

下表依据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对本集团及本行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到期分析。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只有当本金逾期时才被视为逾期。同时，对于分期还款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只有实际逾期的部分才被列示在逾期类，其余尚未到期的部分仍然按剩余期限列示。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13,473	592,564	16,242	8,293	12,441	703	-	2,143,716
存放同业款项	21	139,214	183,170	55,805	119,376	2,845	129	500,560
拆出资金	44	-	264,655	184,153	241,024	54,696	-	744,572
衍生金融资产	-	10,697	14,983	20,855	24,869	16,610	5,321	93,3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52,697	1,690	-	-	-	154,387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073	188,916	458,233	1,216,882	2,716,777	3,221,650	4,889,894	12,743,425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3,255	-	16,394	49,949	98,245	58,537	151,870	518,2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2,067	-	142,122	234,297	396,998	912,932	509,713	2,218,1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767	-	35,141	53,375	506,346	1,337,456	843,598	2,777,683
其他	345,309	381,978	24,301	12,827	23,308	60,436	27,528	875,687
<b>资产合计</b>	<b>2,077,009</b>	<b>1,313,369</b>	<b>1,307,938</b>	<b>1,838,126</b>	<b>4,139,384</b>	<b>5,665,865</b>	<b>6,428,053</b>	<b>22,769,744</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80,113	70,832	72,898	518,864	3,570	-	846,27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036,810	125,011	324,062	175,301	6,779	83	1,668,046
拆入资金	-	-	315,587	70,584	69,694	6,386	14	462,2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2,547	5,422	8,247	1,441	1,818	19,475
衍生金融负债	-	8,780	11,165	15,936	26,652	20,482	7,045	90,0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77,070	340	-	-	-	177,410
吸收存款	-	7,843,084	1,541,342	1,540,159	2,541,528	2,343,527	7,908	15,817,548
应付债券	-	-	23,985	150,073	416,192	470,942	34,895	1,096,087
其他	-	280,526	51,115	7,473	113,446	91,466	71,854	615,880
<b>负债合计</b>	<b>-</b>	<b>9,349,313</b>	<b>2,318,654</b>	<b>2,186,947</b>	<b>3,869,924</b>	<b>2,944,593</b>	<b>123,617</b>	<b>20,793,048</b>
<b>流动性净额</b>	<b>2,077,009</b>	<b>(8,035,944)</b>	<b>(1,010,716)</b>	<b>(348,821)</b>	<b>269,460</b>	<b>2,721,272</b>	<b>6,304,436</b>	<b>1,976,696</b>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会计报表注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5 流动性风险(续)

#### 5.2 到期分析(续)

中国银行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88,770	587,999	216,281	2,087	12,329	342	-	2,407,808
存放同业款项	21	101,890	110,908	30,365	116,636	3,356	-	363,176
拆出资金	44	-	407,952	84,998	230,340	58,427	-	781,761
衍生金融资产	-	10,055	22,259	30,528	38,686	18,634	3,964	124,1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51,447	7,857	1,293	-	-	260,597
发放贷款和垫款	69,539	154,707	397,574	1,086,838	2,478,055	3,036,778	4,292,273	11,515,764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3,524	-	16,772	32,788	71,133	52,863	103,411	370,4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6,456	-	71,630	120,021	428,041	870,105	373,506	1,879,7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001	-	15,328	78,810	306,782	1,623,516	777,864	2,804,301
其他	301,633	338,223	22,683	7,554	18,968	50,792	19,639	759,492
<b>资产合计</b>	<b>2,071,988</b>	<b>1,192,874</b>	<b>1,532,834</b>	<b>1,481,846</b>	<b>3,702,263</b>	<b>5,714,813</b>	<b>5,570,657</b>	<b>21,267,275</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72,280	104,114	157,466	465,590	8,071	-	907,5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038,168	143,392	314,126	186,252	49,271	-	1,731,209
拆入资金	-	-	208,665	65,803	51,364	1,417	-	327,2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2,128	6,564	1,535	2,515	1,585	14,327
衍生金融负债	-	7,314	19,861	18,267	33,305	17,434	3,073	99,2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20,827	57,420	6,771	-	-	285,018
吸收存款	-	7,368,721	1,405,144	1,349,078	2,740,128	2,010,860	9,665	14,883,596
应付债券	-	-	45,983	99,061	196,535	323,057	117,491	782,127
其他	-	276,288	34,179	5,581	75,088	63,814	56,627	511,577
<b>负债合计</b>	<b>-</b>	<b>8,862,771</b>	<b>2,184,293</b>	<b>2,073,366</b>	<b>3,756,568</b>	<b>2,476,439</b>	<b>188,441</b>	<b>19,541,878</b>
<b>流动性净额</b>	<b>2,071,988</b>	<b>(7,669,897)</b>	<b>(651,459)</b>	<b>(591,520)</b>	<b>(54,305)</b>	<b>3,238,374</b>	<b>5,382,216</b>	<b>1,725,397</b>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5.2 到期分析(续)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05,193	430,956	5,521	6,349	11,845	-	-	1,959,864
存放同业款项	-	120,576	181,695	53,563	118,176	-	-	474,010
拆出资金	44	-	254,039	181,560	261,153	118,856	1,473	817,125
衍生金融资产	-	250	12,997	18,080	21,371	13,428	2,605	68,7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43,364	1,243	-	-	-	144,6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41,498	-	391,621	1,150,488	2,505,159	2,575,583	4,539,848	11,204,197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629	-	9,866	34,959	86,098	43,659	92,492	281,7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1,610	-	39,879	113,902	264,136	634,008	358,500	1,422,0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315	-	25,365	46,924	492,568	1,271,253	802,432	2,639,857
其他	472,625	199,623	5,707	6,265	16,884	46,812	13,800	761,716
<b>资产合计</b>	<b>2,046,914</b>	<b>751,405</b>	<b>1,070,054</b>	<b>1,613,333</b>	<b>3,777,390</b>	<b>4,703,599</b>	<b>5,811,150</b>	<b>19,773,845</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32,137	64,493	72,639	518,207	3,570	-	791,04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009,449	143,537	329,267	178,027	12,208	83	1,672,571
拆入资金	-	-	333,820	71,881	64,129	-	14	469,8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3	4	745	1,406	2,158
衍生金融负债	-	201	9,185	13,349	22,859	13,872	2,453	61,9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17,891	-	-	-	-	117,891
吸收存款	-	6,773,639	1,089,026	1,228,644	2,366,919	2,321,975	7,890	13,788,093
应付债券	-	-	22,863	132,812	411,147	416,899	20,374	1,004,095
其他	-	58,071	14,812	3,445	87,962	25,421	22,636	212,347
<b>负债合计</b>	<b>-</b>	<b>7,973,497</b>	<b>1,795,627</b>	<b>1,852,040</b>	<b>3,649,254</b>	<b>2,794,690</b>	<b>54,856</b>	<b>18,119,964</b>
<b>流动性净额</b>	<b>2,046,914</b>	<b>(7,222,092)</b>	<b>(725,573)</b>	<b>(238,707)</b>	<b>128,136</b>	<b>1,908,909</b>	<b>5,756,294</b>	<b>1,653,881</b>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5.2 到期分析(续)

中国银行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82,998	419,715	-	-	12,053	342	-	2,015,108
存放同业款项	-	107,889	105,444	28,476	115,318	197	-	357,324
拆出资金	1,941	-	440,754	88,973	240,116	76,153	1,449	849,386
衍生金融资产	-	151	19,828	27,059	34,290	13,582	1,587	96,4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41,012	7,310	1,293	-	-	249,615
发放贷款和垫款	57,097	-	334,457	1,027,313	2,293,704	2,447,503	3,997,620	10,157,694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34	-	11,811	25,803	63,259	34,247	84,776	225,2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8,192	-	34,118	70,954	296,627	630,314	276,793	1,316,9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557	-	11,152	74,003	291,260	1,558,249	743,212	2,679,433
其他	352,826	169,899	7,727	5,822	15,425	39,197	4,852	595,748
<b>资产合计</b>	<b>2,009,945</b>	<b>697,654</b>	<b>1,206,303</b>	<b>1,355,713</b>	<b>3,363,345</b>	<b>4,799,784</b>	<b>5,110,289</b>	<b>18,543,033</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19,125	97,934	157,382	464,981	8,071	-	847,49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968,521	169,697	339,242	190,086	53,374	151	1,721,071
拆入资金	-	-	234,756	82,410	43,726	-	-	360,89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7	4	1,498	1,133	2,642
衍生金融负债	-	76	16,702	15,558	29,157	12,307	1,055	74,8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65,665	53,421	6,771	-	-	225,857
吸收存款	-	6,370,570	984,113	1,094,796	2,550,472	1,989,768	9,657	12,999,376
应付债券	-	-	43,099	95,026	189,809	268,490	108,462	704,886
其他	-	71,918	12,059	3,000	53,595	12,159	8,798	161,529
<b>负债合计</b>	<b>-</b>	<b>7,530,210</b>	<b>1,724,025</b>	<b>1,840,842</b>	<b>3,528,601</b>	<b>2,345,667</b>	<b>129,256</b>	<b>17,098,601</b>
<b>流动性净额</b>	<b>2,009,945</b>	<b>(6,832,556)</b>	<b>(517,722)</b>	<b>(485,129)</b>	<b>(165,256)</b>	<b>2,454,117</b>	<b>4,981,033</b>	<b>1,444,432</b>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5.3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本集团及本行非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以及以净额和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除部分衍生产品以公允价值（即折现现金流）列示外，下表披露的其他金额均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本集团以预期的未折现现金流为基础管理短期固有流动性风险。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13,473	592,564	16,249	8,302	12,450	722	-	2,143,760
存放同业款项	21	139,223	183,615	56,074	120,765	3,096	133	502,927
拆出资金	44	-	264,899	187,539	244,950	56,154	-	753,5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52,736	1,694	-	-	-	154,430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895	195,546	484,426	1,298,683	3,086,083	4,534,837	7,151,130	16,803,600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3,237	-	16,420	50,340	103,259	84,649	186,039	583,9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2,067	-	142,329	235,681	427,288	1,030,193	561,203	2,418,7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798	-	35,530	56,946	554,364	1,543,565	974,147	3,166,350
其他金融资产	1,026	167,792	20,967	1,935	4,506	1,424	14,091	211,741
<b>金融资产合计</b>	<b>1,734,561</b>	<b>1,095,125</b>	<b>1,317,171</b>	<b>1,897,194</b>	<b>4,553,665</b>	<b>7,254,640</b>	<b>8,886,743</b>	<b>26,739,099</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80,123	71,548	74,724	526,257	3,787	-	856,43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036,859	125,501	325,279	176,849	7,047	84	1,671,619
拆入资金	-	-	315,698	71,299	70,322	6,616	14	463,9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2,550	5,441	8,364	1,625	1,950	19,9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77,106	342	-	-	-	177,448
吸收存款	-	7,843,233	1,544,280	1,547,409	2,570,184	2,527,791	8,124	16,041,021
应付债券	-	-	24,056	150,929	423,073	521,722	36,162	1,155,942
其他金融负债	-	220,323	35,490	4,552	12,205	47,031	22,962	342,563
<b>金融负债合计</b>	<b>-</b>	<b>9,280,538</b>	<b>2,296,229</b>	<b>2,179,975</b>	<b>3,787,254</b>	<b>3,115,619</b>	<b>69,296</b>	<b>20,728,911</b>
<b>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b>								
按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1,873	2,324	5,086	(993)	(3,966)	(791)	3,533
按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流入合计	-	104,485	1,790,517	1,514,328	2,672,728	409,405	18,919	6,510,382
流出合计	-	(103,878)	(1,787,934)	(1,510,528)	(2,673,807)	(409,542)	(18,915)	(6,504,604)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5.3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续)

中国银行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88,770	587,999	216,643	2,099	12,329	342	-	2,408,182
存放同业款项	21	101,896	111,218	30,532	118,297	3,696	-	365,660
拆出资金	48	-	408,865	87,954	236,799	60,246	-	793,9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51,559	7,885	1,303	-	-	260,747
发放贷款和垫款	71,503	154,728	420,408	1,162,609	2,787,330	4,105,071	6,109,473	14,811,122
金融投资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3,562	-	16,818	33,180	76,304	75,588	139,717	435,169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6,496	-	72,228	121,707	459,033	986,895	433,630	2,089,989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032	-	15,587	82,033	356,737	1,853,204	897,790	3,207,383
其他金融资产	763	148,184	13,867	926	3,930	210	4,740	172,620
<b>金融资产合计</b>	<b>1,773,195</b>	<b>992,807</b>	<b>1,527,193</b>	<b>1,528,925</b>	<b>4,052,062</b>	<b>7,085,252</b>	<b>7,585,350</b>	<b>24,544,784</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72,289	104,338	158,161	470,743	8,716	-	914,2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038,230	143,665	315,386	187,753	52,826	-	1,737,860
拆入资金	-	-	208,828	66,414	52,702	1,509	-	329,4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2,130	6,583	1,617	2,841	1,783	14,9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20,876	57,709	6,819	-	-	285,404
吸收存款	-	7,368,831	1,407,351	1,354,994	2,770,079	2,159,790	9,959	15,071,004
应付债券	-	-	46,457	99,898	210,560	362,609	139,539	859,063
其他金融负债	-	222,147	20,908	454	6,319	27,242	7,932	285,002
<b>金融负债合计</b>	<b>-</b>	<b>8,801,497</b>	<b>2,154,553</b>	<b>2,059,599</b>	<b>3,706,592</b>	<b>2,615,533</b>	<b>159,213</b>	<b>19,496,987</b>
<b>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b>								
按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2,659	2,135	7,101	5,020	(120)	516	17,311
按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流入合计	-	79,242	2,831,895	1,618,108	3,116,519	368,456	7,805	8,022,025
流出合计	-	(79,178)	(2,830,917)	(1,612,726)	(3,112,216)	(367,680)	(7,784)	(8,010,501)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5.3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续)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05,193	430,956	5,521	6,349	11,845	-	-	1,959,864
存放同业款项	-	120,584	182,136	53,821	119,557	-	-	476,098
拆出资金	44	-	254,253	184,955	265,277	120,599	1,517	826,6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43,402	1,247	-	-	-	144,649
发放贷款和垫款	42,855	-	415,503	1,228,136	2,860,844	3,815,762	6,737,254	15,100,354
<b>金融投资</b>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629	-	9,869	35,126	89,697	60,932	110,957	321,210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1,610	-	39,974	114,167	284,593	712,039	400,935	1,563,318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316	-	25,734	50,436	537,979	1,467,820	919,155	3,002,440
其他金融资产	548	8,572	3,790	661	3,786	1,050	13,748	32,155
<b>金融资产合计</b>	<b>1,576,195</b>	<b>560,112</b>	<b>1,080,182</b>	<b>1,674,898</b>	<b>4,173,578</b>	<b>6,178,202</b>	<b>8,183,566</b>	<b>23,426,733</b>
<b>金融负债合计</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32,148	65,204	74,464	525,592	3,787	-	801,19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009,728	144,188	330,553	179,676	12,463	84	1,676,692
拆入资金	-	-	333,922	72,446	64,495	2	14	470,8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1	5	37	866	1,494	2,4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17,927	-	-	-	-	117,927
吸收存款	-	6,773,788	1,091,554	1,234,716	2,393,728	2,505,122	8,106	14,007,014
应付债券	-	-	22,932	133,602	417,983	461,794	21,114	1,057,425
其他金融负债	-	46,655	5,051	3,130	8,278	16,575	21,197	100,886
<b>金融负债合计</b>	<b>-</b>	<b>7,962,319</b>	<b>1,780,779</b>	<b>1,848,916</b>	<b>3,589,789</b>	<b>3,000,609</b>	<b>52,009</b>	<b>18,234,421</b>
<b>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b>								
<b>按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b>								
	-	-	2,339	5,237	(421)	(589)	(694)	5,872
<b>按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b>								
流入合计	-	12,202	1,389,492	1,133,930	2,145,899	322,030	10,152	5,013,705
流出合计	-	(12,155)	(1,387,091)	(1,133,589)	(2,146,126)	(322,036)	(10,142)	(5,011,139)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5.3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续)

中国银行

	2018年12月31日							
	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b>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82,998	419,715	-	-	12,053	342	-	2,015,108
存放同业款项	-	107,895	105,735	28,628	116,965	217	-	359,440
拆出资金	1,945	-	441,756	92,019	246,697	78,353	1,501	862,2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41,122	7,338	1,303	-	-	249,7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57,960	-	355,322	1,098,772	2,590,591	3,445,365	5,753,957	13,301,967
<b>金融投资</b>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34	-	11,834	26,092	67,528	52,835	101,597	265,220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8,192	-	34,421	72,127	319,539	715,317	319,609	1,469,205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558	-	11,378	77,029	339,002	1,778,792	852,379	3,060,138
其他金融资产	688	1,147	439	164	3,212	63	4,740	10,453
<b>金融资产合计</b>	<b>1,658,675</b>	<b>528,757</b>	<b>1,202,007</b>	<b>1,402,169</b>	<b>3,696,890</b>	<b>6,071,284</b>	<b>7,033,783</b>	<b>21,593,565</b>
<b>金融负债合计</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19,133	98,150	158,076	470,127	8,716	-	854,20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968,583	170,098	340,660	191,619	56,914	151	1,728,025
拆入资金	-	-	234,905	82,885	44,612	-	-	362,4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10	52	1,674	1,292	3,0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65,715	53,710	6,819	-	-	226,244
吸收存款	-	6,370,681	985,980	1,099,695	2,578,056	2,137,190	9,951	13,181,553
应付债券	-	-	43,563	95,757	203,281	307,314	130,038	779,953
其他金融负债	-	57,904	754	129	1,136	665	3,890	64,478
<b>金融负债合计</b>	<b>-</b>	<b>7,516,301</b>	<b>1,699,165</b>	<b>1,830,922</b>	<b>3,495,702</b>	<b>2,512,473</b>	<b>145,322</b>	<b>17,199,885</b>
<b>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b>								
<b>按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b>								
	-	-	1,952	7,057	4,930	408	580	14,927
<b>按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b>								
流入合计	-	7,730	2,273,532	1,284,374	2,612,461	273,021	4,076	6,455,194
流出合计	-	(7,641)	(2,272,409)	(1,280,304)	(2,611,133)	(271,303)	(4,076)	(6,446,866)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5.4 表外项目

本集团和本行表外项目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在下表中列示。财务担保按照最早的合同到期日以名义金额列示。

中国银行集团

	不超过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b>2019年12月31日</b>				
贷款承诺 <sup>(1)</sup>	<b>1,859,147</b>	<b>587,973</b>	<b>167,961</b>	<b>2,615,081</b>
担保、承兑及其他信用承诺	<b>1,146,111</b>	<b>297,015</b>	<b>284,363</b>	<b>1,727,489</b>
小计	<b>3,005,258</b>	<b>884,988</b>	<b>452,324</b>	<b>4,342,570</b>
资本性承诺	<b>38,814</b>	<b>18,498</b>	-	<b>57,312</b>
合计	<b>3,044,072</b>	<b>903,486</b>	<b>452,324</b>	<b>4,399,882</b>
<b>2018年12月31日</b>				
贷款承诺 <sup>(1)</sup>	1,603,299	527,815	137,596	2,268,710
担保、承兑及其他信用承诺	1,125,754	283,767	314,780	1,724,301
小计	2,729,053	811,582	452,376	3,993,011
经营租赁承诺	6,698	12,931	8,464	28,093
资本性承诺	26,828	40,385	-	67,213
合计	2,762,579	864,898	460,840	4,088,317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5.4 表外项目(续)

中国银行

	不超过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b>2019年12月31日</b>				
贷款承诺 <sup>(1)</sup>	<b>1,685,855</b>	<b>476,702</b>	<b>153,400</b>	<b>2,315,957</b>
担保、承兑及其他信用承诺	<b>1,113,484</b>	<b>315,003</b>	<b>289,263</b>	<b>1,717,750</b>
小计	<b>2,799,339</b>	<b>791,705</b>	<b>442,663</b>	<b>4,033,707</b>
资本性承诺	<b>2,642</b>	<b>266</b>	-	<b>2,908</b>
合计	<b>2,801,981</b>	<b>791,971</b>	<b>442,663</b>	<b>4,036,615</b>
<b>2018年12月31日</b>				
贷款承诺 <sup>(1)</sup>	1,440,095	442,789	129,434	2,012,318
担保、承兑及其他信用承诺	1,098,933	305,686	324,202	1,728,821
小计	2,539,028	748,475	453,636	3,741,139
经营租赁承诺	5,697	11,438	2,703	19,838
资本性承诺	3,145	307	-	3,452
合计	2,547,870	760,220	456,339	3,764,429

(1)上述“贷款承诺”包括信用承诺表中的贷款承诺和信用卡信用额度，详见注释九、7。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6 公允价值

#### 6.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在估值方面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 第一层级：采用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计量（未经调整），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证券、部分政府债券和若干场内交易的衍生合约。
- 第二层级：使用估值技术计量—直接或间接的全部使用除第一层级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参数，包括大多数场外交易的衍生合约、从价格提供商获取价格的债券和贴现等。
- 第三层级：使用估值技术计量—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参数（不可观察参数），包括有重大不可观察因素的股权和债权投资工具。

本集团政策为于报告期末确认公允价值层级之间的转移。

当无法从公开市场获取报价时，本集团通过一些估值技术或者询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估值技术中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债券价格、利率、汇率、权益及股票价格、波动水平、相关性、提前还款率及交易对手信用差价等，均为可观察到的且可从公开市场获取的参数。

对于本集团持有的某些低流动性债券（主要为资产支持债券）、未上市股权（私募股权）、场外结构性衍生合约、未上市基金，管理层从交易对手处询价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资产净值法、市场比较法等。其公允价值的计量可能采用了对估值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观察参数，因此本集团将这些资产及负债划分至第三层级。管理层已评估了宏观经济变动因素、外部评估师估值及损失覆盖率等参数的影响，以确定是否对第三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作出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已建立相关内部控制程序监控集团对此类金融工具的敞口。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公允价值(续)

6.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中国银行集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b>				
衍生金融资产	11,635	81,690	10	93,335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339,687	-	339,6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	9,988	345,296	15,948	371,232
— 权益工具	6,586	1,154	71,716	79,456
— 基金及其他	21,747	6,879	38,936	67,5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	230,606	1,964,070	1,676	2,196,352
— 权益工具及其他	7,425	9,077	5,275	21,777
投资性房地产	-	2,330	20,778	23,108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同业存拆入	-	(14,767)	-	(14,76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吸收存款	-	(17,969)	-	(17,969)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付债券	-	(26,113)	-	(26,113)
债券卖空	(2,158)	(17,317)	-	(19,475)
衍生金融负债	(9,762)	(80,298)	-	(90,060)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公允价值(续)

6.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b>				
衍生金融资产	11,655	112,465	6	124,126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227,643	-	227,6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	3,448	261,582	8,417	273,447
— 权益工具	3,868	104	43,089	47,061
— 基金及其他	10,730	4,741	34,512	49,9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	121,859	1,738,951	1,422	1,862,232
— 权益工具及其他	6,592	5,571	5,364	17,527
投资性房地产	-	2,248	19,838	22,086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同业存拆入	-	(876)	-	(876)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吸收存款	-	(24,141)	-	(24,14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付债券	-	(20,517)	-	(20,517)
债券卖空	(2,642)	(11,685)	-	(14,327)
衍生金融负债	(8,928)	(90,326)	-	(99,254)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公允价值(续)

6.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第三层级项目调节表

中国银行集团

	衍生金 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投资性 房地产
		债券	权益 工具	基金及 其他	债券	权益工具及 其他	
<b>2019 年 1 月 1 日</b>	<b>6</b>	<b>8,417</b>	<b>43,089</b>	<b>34,512</b>	<b>1,422</b>	<b>5,364</b>	<b>19,838</b>
损益合计							
—收益/(损失)	10	1,510	(689)	3,245	-	-	355
—其他综合收益	-	-	-	-	223	(849)	-
卖出	-	(175)	(1,002)	(3,649)	(2)	(2)	(14)
买入	-	6,159	30,318	4,708	-	762	2
结算	-	-	-	-	-	-	-
第三层级净(转出)/转入	(6)	-	-	60	-	-	(120)
其他变动	-	37	-	60	33	-	717
<b>2019 年 12 月 31 日</b>	<b>10</b>	<b>15,948</b>	<b>71,716</b>	<b>38,936</b>	<b>1,676</b>	<b>5,275</b>	<b>20,778</b>
上述计入当期损益的收 益/(损失)与期末资产/ 负债相关的部分	10	1,510	(630)	3,235	-	-	345
	衍生金 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投资性 房地产
		债券	权益 工具	基金及 其他	债券	权益工具及 其他	
<b>2018 年 1 月 1 日</b>	-	3,034	23,205	27,899	1,405	4,695	18,597
损益合计							
—收益/(损失)	6	(273)	98	2,678	-	-	556
—其他综合收益	-	-	-	-	(50)	(911)	-
卖出	-	(5)	(538)	(1,767)	(1)	(3)	(61)
买入	-	5,582	20,324	5,681	-	1,588	711
结算	-	(1)	-	-	-	-	-
第三层级净转出	-	-	-	-	-	-	-
其他变动	-	80	-	21	68	(5)	35
<b>2018 年 12 月 31 日</b>	<b>6</b>	<b>8,417</b>	<b>43,089</b>	<b>34,512</b>	<b>1,422</b>	<b>5,364</b>	<b>19,838</b>
上述计入当期损益的收 益/(损失)与期末资产/ 负债相关的部分	6	(273)	98	2,677	-	-	535

计入 2019 及 2018 年度利润表的收益或损失以及于 2019 年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金融工具产生的损益根据性质或分类的不同分别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或“信用减值损失”。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公允价值(续)

6.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第三层级的资产和负债本年损益影响如下：

	2019 年			2018 年		
	已实现	未实现	合计	已实现	未实现	合计
净收益影响	<b>(39)</b>	<b>4,470</b>	<b>4,431</b>	22	3,043	3,065

2019 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在第一层级和第二层级之间无重大转移。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本年变动列示如下：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 1月1日 余额	本年 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 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 的减值	2019年 12月31日 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b>227,643</b>	<b>89</b>	-	<b>(288)</b>	<b>339,687</b>
金融投资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	<b>370,491</b>	<b>7,608</b>	-	-	<b>518,250</b>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sup>(i)</sup>	<b>1,879,759</b>	-	<b>23,755</b>	<b>(387)</b>	<b>2,218,129</b>
衍生金融资产	<b>124,126</b>		-	-	<b>93,335</b>
衍生金融负债	<b>(99,254)</b>	<b>(3,853)</b>	-	-	<b>(90,060)</b>
投资性房地产	<b>22,086</b>	<b>496</b>	-	-	<b>23,108</b>
非衍生金融负债	<b>(59,861)</b>	<b>55</b>	-	-	<b>(78,324)</b>

(i)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变动中未包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因公允价值套期而产生的净损益影响。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公允价值(续)

6.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拆入资金、吸收存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

下表列示了在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b>金融资产</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 <sup>(1)</sup>	<b>2,769,400</b>	<b>2,774,641</b>	2,795,740	2,806,772
<b>金融负债</b>				
应付债券 <sup>(2)</sup>	<b>1,069,974</b>	<b>1,069,309</b>	761,610	766,005

中国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b>金融资产</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 <sup>(1)</sup>	<b>2,638,560</b>	<b>2,640,670</b>	2,676,543	2,688,689
<b>金融负债</b>				
应付债券 <sup>(2)</sup>	<b>989,272</b>	<b>988,330</b>	695,666	700,091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公允价值(续)

6.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

本行持有的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债券和财政部特别国债是不可转让的。因为不存在可观察的与其规模或期限相当的公平交易的市场价格或收益率，其公允价值根据该金融工具的票面利率确定。

其他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价或经纪人/交易商的报价为基础。如果无法获得相关信息，则参考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或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进行估值。估值参数包括市场利率、预期违约率、提前还款率及市场流动性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主要基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

(2)应付债券

该等负债的公允价值按照市场报价计算。对于没有市场报价的债券，则以基于和剩余到期日相匹配的当前收益曲线的现金流折现模型计量其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在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除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债券和财政部特别国债外）、应付债券三个层级的公允价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b>金融资产</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	71,966	2,505,680	2,062	2,579,708
<b>金融负债</b>				
应付债券	-	1,069,309	-	1,069,309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b>金融资产</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	73,055	2,534,891	2,237	2,610,183
<b>金融负债</b>				
应付债券	-	758,805	7,200	766,005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负债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其公允价值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确定。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公允价值(续)

6.3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 1月1日 余额	本年 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 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 /转回的 减值	2019年 12月31日 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85,072	93	-	(8,919)	2,873,181
金融投资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	131,996	3,710	-	-	171,606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sup>(i)</sup>	688,020	-	4,703	(31)	863,738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 的金融资产	255,899	-	-	(10)	252,334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sup>(ii)</sup>	1,789,334	-	-	(330)	1,641,847
衍生金融资产	56,525	(4,026)	-	-	50,777
衍生金融负债	(48,700)		-	-	(53,925)
非衍生金融负债 <sup>(ii)</sup>	<b>(5,498,993)</b>	<b>44</b>	-	-	<b>(5,762,379)</b>

(i)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变动中未包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因公允价值套期而产生的净损益影响。

(ii)上述“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等。上述“非衍生金融负债”包括吸收存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负债等。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7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遵循如下原则：

- 资本充足，持续发展。围绕集团发展战略规划要求，始终保持较高的资本质量和充足的资本水平，确保满足监管要求和支持业务发展，促进全行业务规模、质量和效益的健康协调持续发展。
- 优化配置，增加效益。合理配置资本，重点发展资本占用少、综合收益高的资产业务，稳步提升资本使用效率和资本回报水平，实现风险、资本和收益的相互匹配和动态平衡。
- 精细管理，提高水平。完善资本管理体系，充分识别、计量、监测、缓释和控制各类主要风险，将资本约束贯穿于产品定价、资源配置、结构调整、绩效评估等经营管理过程，确保资本水平与面临的风险及风险管理水平相适应。

本集团管理层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以及银保监会的监管规定，实时监控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本集团每季度向银保监会报送所要求的资本信息。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经银保监会的批准，本集团使用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包括公司风险暴露初级内部评级法、零售风险暴露内部评级法、市场风险内部模型法和操作风险标准法。高级方法未覆盖的部分，按照非高级方法进行计量。

本集团作为系统重要性银行，各级资本充足率应达到银保监会规定的最低要求，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以及资本充足率分别不得低于**8.50%**、**9.50%**及**11.50%**。

本集团资本管理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对下列资本项目进行管理：

- 核心一级资本，包括普通股、资本公积、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和其他；
- 其他一级资本，包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溢价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 二级资本，包括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商誉、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和其他需要从资本中扣减的项目已从核心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对应扣除以符合监管资本要求。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7 资本管理(续)

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sup>(1)</sup>：

中国银行集团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30%	11.4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79%	12.27%
资本充足率	<u>15.59%</u>	<u>14.97%</u>
<b>资本基础组成部分</b>		
核心一级资本	1,620,563	1,488,010
股本	294,388	294,388
资本公积	134,269	140,422
盈余公积	173,832	156,711
一般风险准备	249,983	231,416
未分配利润	721,731	637,609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30,528	28,229
其他 <sup>(2)</sup>	15,832	(765)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24,185)	(22,241)
其中：		
商誉	(182)	(182)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12,936)	(12,078)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行的普通股	(7)	(68)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 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u>(9,955)</u>	<u>(9,913)</u>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u>1,596,378</u>	1,465,769
其他一级资本	210,057	109,524
优先股及其溢价	159,901	99,714
其他工具及其溢价	39,992	-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u>10,164</u>	<u>9,810</u>
一级资本净额	<u>1,806,435</u>	<u>1,575,293</u>



##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 7 资本管理(续)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b>二级资本</b>	<b>394,843</b>	347,473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b>280,092</b>	256,189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b>105,127</b>	82,093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b>9,624</b>	9,191
<b>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b>	-	(416)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 资中的二级资本	-	(416)
<b>资本净额</b>	<b>2,201,278</b>	1,922,350
<b>风险加权资产</b>	<b>14,123,915</b>	12,841,526

(1)本集团按照银保监会要求确定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其中，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的中银投资、中银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保险”）、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集团保险”）和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人寿”）四家机构不纳入集团并表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2)主要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投资损益等。

### 8 保险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及香港经营保险业务，并且主要以人民币及港币为计量单位。任何一份保险合同的风险均为保险事故发生及其所导致的索偿金额的不确定性。此类风险属随机发生，因此无法合理估计。本集团通过制定合理的承保策略、运用组合管理技术、适当的再保险安排以及积极的理赔处理等控制保险风险。通过制定合理的承保策略，本集团确保承保风险分散在不同类型的风险及行业中。

对于应用概率原理进行定价及计提准备的保险合同组合，本集团主要面对的保险风险为实际赔付成本超出保险负债的账面金额。出现此情况的原因是赔款及给付的频率与金额可能高于原有估计。因保险事故随机发生，实际发生的赔付次数及金额与根据数理统计方法估计的结果每年均有所不同。

寿险合同的预计未来赔付成本及所收取保费的不确定性来自于无法预测死亡率整体水平的长期变化。为评估由于死亡率假设及退保假设而产生的不确定性，本集团进行死亡率及退保分析，以确保采用了适当的假设。

## 十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本集团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编制下列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时，已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b>187,405</b>	180,086	172,407
非经常性损益	<b>(979)</b>	(1,237)	(2,312)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损益	<b>2</b>	11	(2,745)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b>(1,079)</b>	(799)	(616)
投资性房地产处置损益	<b>(10)</b>	(21)	1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 减值准备转回	<b>(18)</b>	(27)	(60)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产生的损益	<b>(496)</b>	(919)	(771)
其他营业外收支 <sup>(1)</sup>	<b>(29)</b>	(359)	(58)
相应税项调整	<b>255</b>	537	715
少数股东损益	<b>396</b>	340	1,2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	<b><u>186,426</u></b>	<u>178,849</u>	<u>170,095</u>

(1)其他营业外收支是指发生的与经营业务活动无直接关系的收入和支出，包括出纳长款收入、结算罚款收入、预计诉讼赔款、捐赠支出、行政罚没款项、出纳短款损失和非常损失等。

(2)本集团因正常经营业务产生的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见注释七、36），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金额见注释七、3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未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披露。

(3)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中的固定资产处置损益和其他营业外收支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支出。

## 一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并会计报表差异说明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会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会计报表中列示的 2019 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于 2019 年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所有者权益并无差异。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表

本计算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年末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b>1,651,808</b>	1,513,266	1,396,302
当年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平均)	<b>1,577,727</b>	1,436,932	1,353,819
当年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百万股，加权平均)	<b>294,378</b>	294,373	294,365
当年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b>180,579</b>	173,295	165,653
当年非经常性损益	<b>(979)</b>	(1,237)	(2,312)
当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b>179,600</b>	172,058	163,341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b>11.45%</b>	12.06%	12.24%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b>0.61</b>	0.59	0.56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b>0.61</b>	0.59	0.56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b>11.38%</b>	11.97%	12.0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b>0.61</b>	0.58	0.55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b>0.61</b>	0.58	0.55

### 三 未经审计补充信息

#### 1 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

##### *流动性覆盖率披露信息*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覆盖率信息披露办法》的要求, 披露以下流动性覆盖率<sup>(1)</sup>信息。

##### *流动性覆盖率监管要求*

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规定, 商业银行流动性覆盖率的最低监管标准为不低于100%。

##### *本集团流动性覆盖率情况*

从2017年起, 本集团按日计量并表口径<sup>(2)</sup>流动性覆盖率。2019年第四季度本集团共计量92日并表口径流动性覆盖率, 其平均值<sup>(3)</sup>为136.36%, 较上季度平均值上升1.60个百分点, 主要是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增加所致。

	2019年			
	第四季度	第三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一季度
流动性覆盖率平均值	<u>136.36%</u>	<u>134.76%</u>	<u>137.95%</u>	<u>149.24%</u>

三 未经审计补充信息(续)

1 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续)

本集团流动性覆盖率情况(续)

本集团2019年第四季度并表口径流动性覆盖率各明细项目的平均值<sup>(3)</sup>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b>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b>		
1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b>3,962,370</b>
<b>现金流出</b>		
2 零售存款、小企业客户存款, 其中:	<b>7,175,950</b>	<b>528,304</b>
3 稳定存款	<b>3,655,623</b>	<b>176,271</b>
4 欠稳定存款	<b>3,520,327</b>	<b>352,033</b>
5 无抵(质)押批发融资, 其中:	<b>8,654,416</b>	<b>3,292,153</b>
6 业务关系存款(不包括代理行业务)	<b>4,733,637</b>	<b>1,167,817</b>
7 非业务关系存款(所有交易对手)	<b>3,871,915</b>	<b>2,075,472</b>
8 无抵(质)押债务	<b>48,864</b>	<b>48,864</b>
9 抵(质)押融资		<b>2,011</b>
10 其他项目, 其中:	<b>3,063,276</b>	<b>1,860,288</b>
11 与衍生产品及其他抵(质)押品要求相关的现金流出	<b>1,755,675</b>	<b>1,755,675</b>
12 与抵(质)押债务工具融资流失相关的现金流出	-	-
13 信用便利和流动性便利	<b>1,307,601</b>	<b>104,613</b>
14 其他契约性融资义务	<b>50,295</b>	<b>50,295</b>
15 或有融资义务	<b>2,323,849</b>	<b>54,129</b>
<b>16 预期现金流出总量</b>		<b>5,787,180</b>
<b>现金流入</b>		
17 抵(质)押借贷(包括逆回购和借入证券)	<b>116,073</b>	<b>106,113</b>
18 完全正常履约付款带来的现金流入	<b>1,418,757</b>	<b>898,223</b>
19 其他现金流入	<b>1,974,771</b>	<b>1,873,490</b>
<b>20 预期现金流入总量</b>	<b>3,509,601</b>	<b>2,877,826</b>
		<b>调整后数值</b>
<b>21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b>		<b>3,962,370</b>
<b>22 现金净流出量</b>		<b>2,909,354</b>
<b>23 流动性覆盖率</b>		<b>136.36%</b>

(1) 流动性覆盖率旨在确保商业银行具有充足的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能够在银保监会规定的流动性压力情景下, 通过变现这些资产满足未来至少30天的流动性需求。

(2) 本集团根据银保监会要求确定并表口径流动性覆盖率的计算范围, 其中,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的中银投资、中银保险、中银集团保险和中银人寿四家机构不纳入计算范围。

(3) 流动性覆盖率及各明细项目的平均值指各季度内每日数值的简单算术平均值。

### 三 未经审计补充信息(续)

#### 1 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续)

##### 净稳定资金比例披露信息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披露办法》的要求, 披露以下净稳定资金比例<sup>(1)</sup>信息。

##### 净稳定资金比例监管要求

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规定, 自2018年7月1日起, 净稳定资金比例的最低监管标准为不低于100%。

##### 本集团净稳定资金比例情况

银保监会《商业银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披露办法》规定, 经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核准实施资本计量高级方法的银行, 应当至少按照半年度频率, 披露最近两个季度的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

2019年第四季度本集团并表口径<sup>(2)</sup>净稳定资金比例为124.46%, 较上季度下降0.82个百分点; 2019年第三季度本集团净稳定资金比例为125.28%, 较上季度下降1.53个百分点。净稳定资金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均满足监管要求。

	2019年			
	第四季度	第三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一季度
净稳定资金比例期末值 <sup>(3)</sup>	<u>124.46%</u>	<u>125.28%</u>	<u>126.81%</u>	<u>126.75%</u>

(1) 净稳定资金比例旨在确保商业银行具有充足的稳定资金来源, 以满足各类资产和表外风险敞口对稳定资金的需求。

(2) 本集团根据银保监会要求确定并表口径净稳定资金比例的计算范围, 其中,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的中银投资、中银保险、中银集团保险和中银人寿四家机构不纳入计算范围。

(3) 净稳定资金比例为季末时点值。

三 未经审计补充信息(续)

1 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续)

本集团净稳定资金比例情况(续)

本集团2019年第四季度末并表口径净稳定资金比例各明细项目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无期限	<6个月	6-12个月	≥1年	
<b>可用的稳定资金</b>						
1	资本	-	-	-	2,145,900	2,145,900
2	监管资本	-	-	-	2,070,970	2,070,970
3	其他资本工具	-	-	-	74,930	74,930
4	来自零售和小企业客 户的存款	3,892,369	3,954,442	116,983	19,928	7,383,810
5	稳定存款	1,635,679	2,240,551	53,123	8,287	3,741,173
6	欠稳定存款	2,256,690	1,713,891	63,860	11,641	3,642,637
7	批发融资	4,797,417	5,545,346	908,553	494,666	4,995,038
8	业务关系存款	4,446,337	333,937	-	-	2,390,137
9	其他批发融资	351,080	5,211,409	908,553	494,666	2,604,901
10	相互依存的负债	-	-	-	-	-
11	其他负债	75,617	199,732	4,922	408,423	316,106
12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 生产品负债				94,777	
13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 其它负债和权益	75,617	199,732	4,922	313,646	316,106
14	<b>可用的稳定资金合计</b>					<b>14,840,854</b>
<b>所需的稳定资金</b>						
15	净稳定资金比例合格 优质流动性资产					607,090
16	存放在金融机构的业 务关系存款	94,942	19,670	-	-	57,306
17	贷款和证券	61,942	4,493,443	1,939,578	8,537,927	9,913,026
18	由一级资产担保的 向金融机构发放 的贷款	-	9,678	-	-	968
19	由非一级资产担保 或无担保的向金 融机构发放的贷 款	61,942	1,296,940	297,022	112,532	464,875

三 未经审计补充信息(续)

1 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续)

本集团净稳定资金比例情况(续)

本集团2019年第四季度末并表口径净稳定资金比例各明细项目如下表所示(续):

序号	项目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无期限	<6个月	6-12个月	≥1年	
<b>所需的稳定资金(续)</b>						
20	向零售和小企业客户、非金融机构、主权、中央银行和公共部门实体等发放的贷款	-	2,483,840	1,432,902	4,257,280	5,497,219
21	其中: 风险权重不高于35%	-	176,090	7,107	4,261	16,635
22	住房抵押贷款	-	102,000	90,389	3,836,062	3,307,594
23	其中: 风险权重不高于35%	-	5,825	5,937	246,263	165,952
24	不符合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标准的非违约证券, 包括交易所交易的权益类证券	-	600,985	119,265	332,053	642,370
25	相互依存的资产	-	-	-	-	-
26	其他资产	617,391	102,745	790	516,505	1,107,412
27	实物交易的大宗商品(包括黄金)	209,955				178,462
28	提供的衍生产品初始保证金及提供给中央交易对手的违约基金				239	203
29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资产				101,894	7,117
30	衍生产品附加要求				18,955*	18,955
31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其它资产	407,436	102,745	790	414,372	902,675
32	表外项目				6,041,880	239,017
33	<b>所需的稳定资金合计</b>					<b>11,923,851</b>
34	<b>净稳定资金比例</b>					<b>124.46%</b>

\*本项填写衍生产品负债金额, 即扣减变动保证金之前的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负债金额, 不区分期限; 折算前数值不纳入第26项“其他资产”合计。



三 未经审计补充信息(续)

1 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续)

本集团净稳定资金比例情况(续)

本集团2019年第三季度末并表口径净稳定资金比例各明细项目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无期限	<6个月	6-12个月	≥1年	
<b>可用的稳定资金</b>						
1	资本	-	-	-	2,131,547	2,131,547
2	监管资本	-	-	-	2,056,617	2,056,617
3	其他资本工具	-	-	-	74,930	74,930
4	来自零售和小企业客 户的存款	3,955,848	3,865,334	129,008	7,685	7,356,824
5	稳定存款	1,623,087	2,202,415	53,834	3,035	3,688,405
6	欠稳定存款	2,332,761	1,662,919	75,174	4,650	3,668,419
7	批发融资	4,724,948	5,488,317	915,810	506,581	5,007,443
8	业务关系存款	4,392,785	349,197	-	-	2,370,990
9	其他批发融资	332,163	5,139,120	915,810	506,581	2,636,453
10	相互依存的负债	-	-	-	-	-
11	其他负债	77,588	173,526	4,074	445,791	306,859
12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 生产品负债	-	-	-	140,968	-
13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 其它负债和权益	77,588	173,526	4,074	304,823	306,859
14	<b>可用的稳定资金合计</b>					<b>14,802,673</b>
<b>所需的稳定资金</b>						
15	净稳定资金比例合格 优质流动性资产					623,655
16	存放在金融机构的业 务关系存款	64,269	5,713	-	-	34,991
17	贷款和证券	62,425	4,452,699	2,243,116	8,263,590	9,788,949
18	由一级资产担保的 向金融机构发放 的贷款	-	10,759	-	-	1,076
19	由非一级资产担保 或无担保的向金 融机构发放的贷 款	62,425	1,386,184	326,912	79,814	460,562

三 未经审计补充信息(续)

1 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续)

本集团净稳定资金比例情况(续)

本集团2019年第三季度末并表口径净稳定资金比例各明细项目如下表所示(续):

序号	项目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无期限	<6个月	6-12个月	≥1年	
<b>所需的稳定资金(续)</b>						
20	向零售和小企业客户、非金融机构、主权、中央银行和公共部门实体等发放的贷款	-	2,538,976	1,457,972	4,161,028	5,460,922
21	其中：风险权重不高于35%	-	169,778	7,546	6,598	21,054
22	住房抵押贷款	-	131,591	119,881	3,659,945	3,196,236
23	其中：风险权重不高于35%	-	47,793	33,734	202,265	172,236
24	不符合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标准的非违约证券，包括交易所交易的权益类证券	-	385,189	338,351	362,803	670,153
25	相互依存的资产	-	-	-	-	-
26	其他资产	647,395	82,079	557	580,245	1,141,046
27	实物交易的大宗商品(包括黄金)	251,378				213,671
28	提供的衍生产品初始保证金及提供给中央交易对手的违约基金				282	240
29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资产				157,279	16,311
30	衍生产品附加要求				28,194*	28,194
31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其它资产	396,017	82,079	557	422,684	882,630
32	表外项目				5,786,886	227,453
33	<b>所需的稳定资金合计</b>					<b>11,816,094</b>
34	<b>净稳定资金比例</b>					<b>125.28%</b>

\*本项填写衍生产品负债金额，即扣减变动保证金之前的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负债金额，不区分期限；折算前数值不纳入第26项“其他资产”合计。

补充信息

2019年度(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百万元人民币)

三 未经审计补充信息(续)

2 杠杆率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 计量的杠杆率情况列示如下<sup>(1)</sup>:

	2019年 12月31日	2019年 9月30日	2019年 6月30日	2019年 3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1,806,435	1,823,977	1,749,305	1,662,406
调整后的表内外 资产余额	<u>24,303,201</u>	<u>24,085,613</u>	<u>23,813,940</u>	<u>23,032,078</u>
杠杆率	<u>7.43%</u>	<u>7.57%</u>	<u>7.35%</u>	<u>7.22%</u>

序号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1	并表总资产	22,769,744
2	并表调整项	(9,955)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
4	衍生产品调整项	129,062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117,131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1,686,949
7	其他调整项	(389,730)
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u>24,303,201</u>

序号	项目	
1	表内资产(除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22,146,521
2	减: 一级资本扣减项	(24,185)
3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u>22,122,336</u>
4	各类衍生产品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	93,226
5	各类衍生产品的潜在风险暴露	128,753
6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
7	减: 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
8	减: 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
9	卖出信用衍生产品的名义本金	465
10	减: 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47)
11	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u>222,397</u>
12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154,049
13	减: 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14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117,470
15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16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u>271,519</u>
17	表外项目余额	4,787,188
18	减: 因信用转换减少的表外项目余额	(3,100,239)
19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u>1,686,949</u>
20	一级资本净额	1,806,435
21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u>24,303,201</u>
22	杠杆率	<u>7.43%</u>

(1)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要求确定并表杠杆率的计算范围, 其中,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的中银投资、中银保险、中银集团保险和中银人寿四家机构不纳入集团并表杠杆率计算范围。

### 三 未经审计补充信息(续)

#### 3 商业银行全球系统重要性评估指标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全球系统重要性评估指标披露指引》(银监发[2014]1号)的规定,编制商业银行全球系统重要性评估指标如下:

序号	指标 <sup>(1)</sup>	2019年指标值
1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4,303,201
2	金融机构间资产	2,101,540
3	金融机构间负债	1,972,706
4	发行证券和其他融资工具	3,938,510
5	通过支付系统或代理行结算的支付额	624,289,447
6	托管资产	11,119,177
7	有偿证券承销额	1,861,559
8	场外衍生产品名义本金	10,632,811
9	交易类和可供出售证券	1,125,572
10	第三层次资产	62,976
11	跨境债权	3,895,282
12	跨境负债	4,537,599

(1)以上评估指标按照《商业银行全球系统重要性评估指标披露指引》口径计算及披露,为未经审计数据,与会计报表披露的口径存在差异。

# 股东参考资料

## 2020 年度财务日志

2019 年度全年业绩	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布
2019 年年度报告	于 2020 年 4 月下旬完成印刷和发送 H 股股东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将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0 年中期业绩	公布日期不迟于 2020 年 8 月 30 日

## 年度股东大会

本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二）上午 9 时 30 分召开。

## 普通股股息

董事会建议派发 2019 年度末期普通股股息每 10 股 1.91 元人民币（税前），须待股东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批准。

## 证券资料

### 上市与转让

本行普通股分别于 2006 年 6 月 1 日及 2006 年 7 月 5 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上市。

本行第一期境内优先股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起在上交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第二期境内优先股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起在上交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第三期境内优先股于 2019 年 7 月 17 日起在上交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第四期境内优先股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起在上交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本行第二期境外优先股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

### 普通股

已发行股份：294,387,791,241 股

其中 A 股股份：210,765,514,846 股

H 股股份：83,622,276,395 股

### 优先股

已发行股份：1,797,865,300 股

其中境内优先股股份：1,600,000,000 股

境外优先股股份：197,865,300 股

### 市值

截至 2019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12 月 31 日），本行市值为 10,271.66 亿元人民币（按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 股、H 股收市价计算，汇率为 12 月 31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汇率 100 元

港币=89.578 元人民币)。

## 证券价格

A 股	2019 年 12 月 31 日收市价 3.69 元人民币	年度最高成交价 4.06 元人民币	年度最低成交价 3.49 元人民币
H 股	2019 年 12 月 31 日收市价 3.33 港元	年度最高成交价 3.84 港元	年度最低成交价 2.91 港元

## 证券代号

A 股		H 股	
股票简称	中国银行	股票简称	中国银行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1988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3988
路透社	601988.SS	路透社	3988.HK
彭博	601988 CH	彭博	3988 HK
<b>第一期境内优先股</b>		<b>第二期境内优先股</b>	
优先股简称	中行优 1	优先股简称	中行优 2
上海证券交易所	360002	上海证券交易所	360010
彭博	EK6323670	彭博	EK8196546
<b>第三期境内优先股</b>		<b>第四期境内优先股</b>	
优先股简称	中行优 3	优先股简称	中行优 4
上海证券交易所	360033	上海证券交易所	360035
彭博	AZ8714182	彭博	ZQ0362264
<b>第二期境外优先股</b>			
优先股简称	BOC 20USDPREF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4619		
路透社	4619.HK		
彭博	BG2289661		

## 股东查询

股东如对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询，例如股份转让、转名、更改地址、报失股票等事项，请致函如下地址：

A 股	H 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中国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M 楼
电话：(86) 21-3887 4800	电话：(852) 2862 8555
	传真：(852) 2865 0990

## 境内优先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电话：(86) 21-3887 4800

## 信用评级（长期，外币）

标准普尔：	A
穆迪：	A1
惠誉：	A
日本评信：	A+
大公国际（本币）：	AAA

## 投资者查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部投资者关系团队  
中国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 号中银大厦 8 楼  
电话：(86) 10-6659 2638  
传真：(86) 10-6659 4568  
电邮：ir@bankofchina.com

## 其他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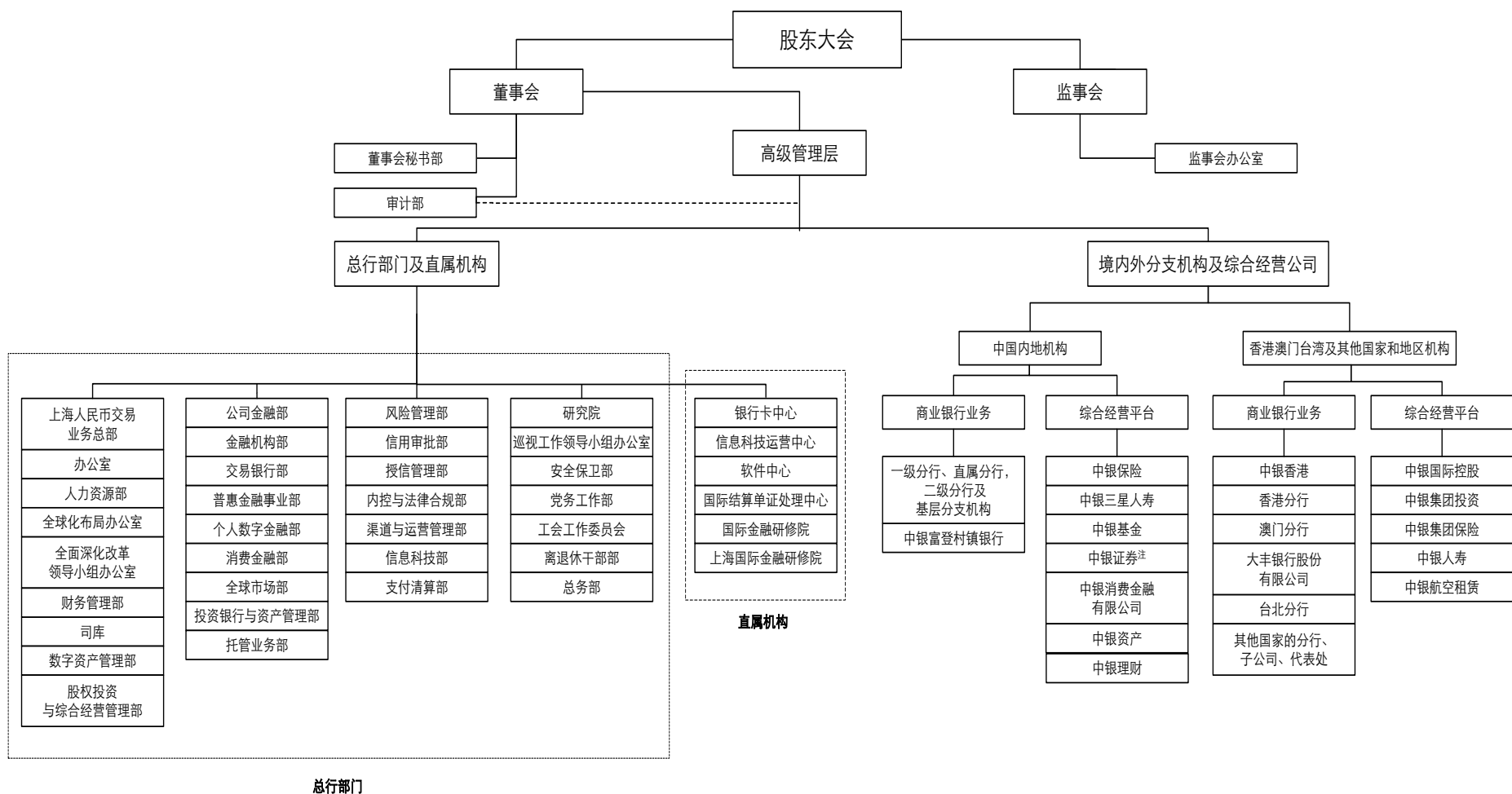
可致函本行 H 股股份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中国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M 楼）索取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年度报告，或于本行住所索取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年度报告。亦可在下列网址 [www.boc.cn](http://www.boc.cn)、[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阅览本报告中文和/或英文版本。

对如何索取本报告或如何在本行网址上阅览该文件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本行 H 股股份登记处(852) 2862 8688 或本行热线(86) 10-6659 2638。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本行董事长、行长、财务管理部负责人签名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本行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 四、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文本。

# 组织架构



注：本行通过全资附属公司中银国际控股持有中银证券33.42%的股权。



# 机构名录

## 中国内地主要机构名录

### 总行

中国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SWIFT: BKCHCNBJ  
电话: (86) 010-66596688  
传真: (86) 010-66016871  
邮政编码: 100818  
网址: www.boc.cn

### 北京市分行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2号  
凯恒中心A、C、E座  
SWIFT: BKCHCNBJ110  
电话: (86) 010-85121491  
传真: (86) 010-85121739  
邮政编码: 100010

### 天津市分行

中国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北路8号  
SWIFT: BKCHCNBJ200  
电话: (86) 022-27108002  
传真: (86) 022-23312805  
邮政编码: 300204

### 河北省分行

中国河北省石家庄市自强路28号  
SWIFT: BKCHCNBJ220  
电话: (86) 0311-69696681  
传真: (86) 0311-69696692  
邮政编码: 050000

### 山西省分行

中国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平阳路186号  
SWIFT: BKCHCNBJ680  
电话: (86) 0351-8266016  
传真: (86) 0351-8266021  
邮政编码: 030006

### 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中国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2号  
SWIFT: BKCHCNBJ880  
电话: (86) 0471-4690128  
传真: (86) 0471-4690001  
邮政编码: 010010

### 辽宁省分行

中国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市府大路253号  
SWIFT: BKCHCNBJ810  
电话: (86) 024-22810827  
传真: (86) 024-22857333  
邮政编码: 110013

### 吉林省分行

中国吉林省长春市西安大路699号  
SWIFT: BKCHCNBJ840  
电话: (86) 0431-88408888  
传真: (86) 0431-88408901  
邮政编码: 130061

### 黑龙江省分行

中国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红军街19号  
SWIFT: BKCHCNBJ860  
电话: (86) 0451-53636890  
传真: (86) 0451-53624147  
邮政编码: 150001

### 上海市分行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  
SWIFT: BKCHCNBJ300  
电话: (86) 021-50375566  
传真: (86) 021-50372911  
邮政编码: 200120

### 江苏省分行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南路148号  
SWIFT: BKCHCNBJ940  
电话: (86) 025-84207888  
传真: (86) 025-84200407  
邮政编码: 210005

### 浙江省分行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凤起路321号  
SWIFT: BKCHCNBJ910  
电话: (86) 0571-85011888  
传真: (86) 0571-87074837  
邮政编码: 310003

### 安徽省分行

中国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云谷路1688号  
SWIFT: BKCHCNBJ780  
电话: (86) 0551-62926995  
传真: (86) 0551-62926993  
邮政编码: 230091

### 福建省分行

中国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36号  
福建中银大厦  
SWIFT: BKCHCNBJ720  
电话: (86) 0591-87090999  
传真: (86) 0591-87090111  
邮政编码: 350003

### 江西省分行

中国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绿茵路10号  
SWIFT: BKCHCNBJ550  
电话: (86) 0791-86471503  
传真: (86) 0791-86471505  
邮政编码: 330038

### 山东省分行

中国山东省济南市历源大街22号  
SWIFT: BKCHCNBJ500  
电话: (86) 0531-58522001  
传真: (86) 0531-58522000  
邮政编码: 250000

### 河南省分行

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3-1号中银大厦  
SWIFT: BKCHCNBJ530  
电话: (86) 0371-87008888  
传真: (86) 0371-87007888  
邮政编码: 450018

### 湖北省分行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建设大道677号  
SWIFT: BKCHCNBJ600  
电话: (86) 027-85569726  
传真: (86) 027-85562955  
邮政编码: 430022

### 湖南省分行

中国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593号  
SWIFT: BKCHCNBJ970  
电话: (86) 0731-82580703  
传真: (86) 0731-82580707  
邮政编码: 410005

### 广东省分行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西路197号一至十九层及199号一至十一、十四至十九层  
SWIFT: BKCHCNBJ400  
电话: (86) 020-83338080  
传真: (86) 020-83347666  
邮政编码: 510180

### 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中国广西南宁市古城路39号  
SWIFT: BKCHCNBJ480  
电话: (86) 0771-2879602  
传真: (86) 0771-2813844  
邮政编码: 530022

### 海南省分行

中国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大同路29号、31号  
SWIFT: BKCHCNBJ740  
电话: (86) 0898-66778001  
传真: (86) 0898-66562040  
邮政编码: 570102

### 四川省分行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人民中路二段35号  
SWIFT: BKCHCNBJ570  
电话: (86) 028-86741950  
传真: (86) 028-86403346  
邮政编码: 610031

### 贵州省分行

中国贵州省贵阳市瑞金南路347号  
中银大厦  
SWIFT: BKCHCNBJ240  
电话: (86) 0851-85822419  
传真: (86) 0851-85863981  
邮政编码: 550002

#### 云南省分行

中国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515 号  
SWIFT: BKCHCNBJ640  
电话: (86) 0871-63191216  
传真: (86) 0871-63175573  
邮政编码: 650051

#### 西藏自治区分行

中国西藏自治区拉萨市金珠西路 113 号  
SWIFT: BKCHCNBJ900  
电话: (86) 0891-6835311  
传真: (86) 0891-6835311  
邮政编码: 850000

#### 陕西省分行

中国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唐延路北段 18 号  
SWIFT: BKCHCNBJ620  
电话: (86) 029-89593900  
传真: (86) 029-89592999  
邮政编码: 710077

#### 甘肃省分行

中国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 525 号  
SWIFT: BKCHCNBJ660  
电话: (86) 0931-7825004  
传真: (86) 0931-7825004  
邮政编码: 730000

#### 青海省分行

中国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东关大街 218 号  
SWIFT: BKCHCNBJ280  
电话: (86) 0971-8178888  
传真: (86) 0971-8174971  
邮政编码: 810000

#### 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中国宁夏银川市金凤区新昌东路 39 号  
SWIFT: BKCHCNBJ260  
电话: (86) 0951-5681505  
传真: (86) 0951-5681509  
邮政编码: 750002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中国新疆乌鲁木齐市东风路 1 号  
SWIFT: BKCHCNBJ760  
电话: (86) 0991-2328888  
传真: (86) 0991-2825095  
邮政编码: 830002

#### 重庆市分行

中国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一路 218 号  
SWIFT: BKCHCNBJ59A  
电话: (86) 023-63889234  
传真: (86) 023-63889217  
邮政编码: 400013

#### 深圳市分行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建设路 2022 号  
国际金融大厦  
SWIFT: BKCHCNBJ45A  
电话: (86) 0755-2231155  
传真: (86) 0755-82259209  
邮政编码: 518001

#### 苏州分行

中国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 128 号  
SWIFT: BKCHCNBJ95B  
电话: (86) 0512-65113558  
传真: (86) 0512-65114906  
邮政编码: 215028

#### 宁波市分行

中国浙江省宁波市药行街 139 号  
SWIFT: BKCHCNBJ92A  
电话: (86) 0574-87196666  
传真: (86) 0574-87198889  
邮政编码: 315000

#### 青岛市分行

中国山东省青岛市香港中路 59 号  
SWIFT: BKCHCNBJ50A  
电话: (86) 0532-85979700  
传真: (86) 0532-67755601  
邮政编码: 266071

#### 大连市分行

中国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中山广场 9 号  
SWIFT: BKCHCNBJ81A  
电话: (86) 0411-82586666  
传真: (86) 0411-82637098  
邮政编码: 116001

#### 厦门市分行

中国福建省厦门市湖滨北路国际金融大厦  
中银大厦  
SWIFT: BKCHCNBJ73A  
电话: (86) 0592-5317519  
传真: (86) 0592-5095130  
邮政编码: 361012

#### 河北雄安分行

中国河北省容城县罗萨大街 149 号  
SWIFT: BKCHCNBJ220  
电话: (86) 0312-5988023  
传真: (86) 0312-5988023  
邮政编码: 071700

####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 110 号 9、10、11 层  
电话: (86) 010-83260001  
传真: (86) 010-83260006  
邮政编码: 100032  
网址: www.bocins.com

####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5 层  
电话: (86) 021-38834999  
传真: (86) 021-68873488  
邮政编码: 200120  
网址: www.bocim.com

#### 中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1409 室  
电话: (86) 021-63291680  
传真: (86) 021-63291789  
邮政编码: 200120  
电子邮箱: zyxf@boccf.com.cn  
网址: www.boccf.com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电话: (86) 021-20328000  
传真: (86) 021-58883554  
邮政编码: 200120  
电子邮箱: admindiv.china@bocichina.com  
网址: www.bocichina.com

#### 中银富登村镇银行筹备组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 110 号 9 层  
电话: (86) 010-57765000  
传真: (86) 010-57765550  
邮政编码: 100032  
网址: www.bocfullertonbank.com

#### 中银三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 110 号 9 层  
电话: (86) 010-8326 2688  
传真: (86) 010-8326 2777  
邮政编码: 100032  
网址: www.boc-samsunglife.cn

####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 110 号 8 层  
电话: (86) 010-8326 2479  
传真: (86) 010-8326 2478  
邮政编码: 100032  
电子邮箱: bocfi@bocfi.com

####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10 层  
电话: (86) 010-83937333  
传真: (86) 010-83937555  
邮政编码: 100033

# 香港澳门台湾主要机构名录

##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24 楼  
电话: (852)28462700  
传真: (852)28105830  
网址: www.bochk.com

##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26 楼  
电话: (852)39886000  
传真: (852)21479065  
电子邮箱: info@bocigroup.com  
网址: www.bocigroup.com

## 香港分行

中国香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7 楼  
电话: (852)28101203  
传真: (852)25377609

## 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71 号  
永安集团大厦 9 楼  
电话: (852)28670888  
传真: (852)25221705  
电子邮箱: info\_ins@bocgroup.com  
网址: www.bocgins.com

## 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23 楼  
电话: (852)22007500  
传真: (852)28772629  
电子邮箱: bocginv\_bgi@bocgroup.com  
网址: www.bocgi.com

## 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太古城英皇道 1111 号太古城中心第 1 期  
13 楼  
电话: (852) 21608800  
传真: (852) 28660938  
电子邮箱: enquiry@boclife.com.hk  
网址: www.boclife.com.hk

## 澳门分行

中国澳门苏亚利斯博士大马路中国银行大厦  
SWIFT: BKCHMOMX  
电话: (853) 88895566  
传真: (853) 28781833  
电子邮箱: bocmo@bocmacau.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mo

## 大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澳门新口岸宋玉生广场 418 号  
电话: (853)28322323  
传真: (853)28570737  
电子邮箱: tfbse@taifungbank.com  
网址: www.taifungbank.com

## 台北分行

中国台湾台北市信义区松仁路 105 号 1-5 楼  
SWIFT: BKCHTWP  
电话: (886) 227585600  
传真: (886) 227581598  
电子邮箱: service.tw@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tw

# 其他国家主要机构名录

## 亚太地区 ASIA-PACIFIC AREA

### 新加坡分行 SINGAPORE BRANCH

4 BATTERY ROAD, BANK OF CHINA BUILDING,  
SINGAPORE  
SWIFT: BKCHSGGX  
电话: (65) 67795566  
传真: (65) 65343401  
电子邮箱: service.sg@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sg

### 东京分行 TOKYO BRANCH

BOC BLDG. 3-4-1 AKASAKA  
MINATO-KU, TOKYO 107-0052  
JAPAN  
SWIFT: BKCHJPJT  
电话: (81) 335058818  
传真: (81) 335058868  
电子邮箱: service.jp@boctokyo.co.jp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jp

### 首尔分行 SEOUL BRANCH

1/2/3F YOUNG POONG BLDG.  
41, CHEONG GYE CHEON-RO, JONGNO-GU,  
SEOUL 03188  
KOREA  
SWIFT: BKCHKRSEXXX  
电话: (82) 16705566  
传真: (82) 23996265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kr

### 马来西亚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MALAYSIA) BERHAD

GROUND, MEZZANINE, & 1ST FLOOR  
PLAZA OSK, 25 JALAN AMPANG  
50450 KUALA LUMPUR,  
MALAYSIA  
SWIFT: BKCHMYKL  
电话: (60) 323878888  
传真: (60) 321615150  
电子邮箱: service.my@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my

### 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

179/4 BANGKOK CITY TOWER,  
SOUTH SATHORN ROAD, TUNGMAHAMEK  
SATHORN DISTRICT, BANGKOK 10120,  
THAILAND  
SWIFT: BKCHTHBK  
电话: (66) 22861010  
传真: (66) 22861020  
客户服务中心: (66) 26795566  
电子邮箱: service.th@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th

###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雅加达分行 BANK OF CHINA (HONGKONG) LIMITED JAKARTA BRANCH

TAMARA CENTER 11TH FLOOR, JALAN JEND.  
SUDIRMAN KAV. 24 JAKARTA 12920,  
INDONESIA  
SWIFT: BKCHIDJA  
电话: (62) 215205502  
传真: (62) 215201113 / 215207552  
电子邮箱: service.id@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id

###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金边分行 BANK OF CHINA (HONGKONG) LIMITED PHNOM PENH BRANCH

CANADIA TOWER, 1ST & 2ND FLOOR,  
#315 ANG DOUNG ST. P.O. BOX 110, PHNOM  
PENH,  
CAMBODIA  
SWIFT: BKCHKHPP  
电话: (855) 23988886  
传真: (855) 23988880  
电子邮箱: service.kh@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kh

###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胡志明市分行 BANK OF CHINA (HONGKONG) LIMITED HOCHIMINH CITY BRANCH

GROUND & 11TH FL, TIMES SQUARE BUILDING,  
22-36 NGUYEN HUE STREET, DISTRICT  
1, HOCHIMINH CITY,  
VIETNAM  
SWIFT: BKCHVNXX  
电话: (84) 2838219949  
传真: (84) 2838219948  
电子邮箱: service.vn@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vn

### 马尼拉分行 MANILA BRANCH

28/F. THE FINANCE CENTER  
26th STR. Cor. 9th AVE., BGC  
TAGUIG CITY, METRO MANILA  
PHILIPPINES  
SWIFT: BKCHPHMM  
电话: (63) 22977888  
传真: (63) 28850532  
电子邮箱:  
customerservice\_ph@mail.notes.bank-of-  
china.com

### 万象分行 VIENTIANE BRANCH

NO. A1003-A2003, VIENTIANE CENTER,  
KHOUVIENG ROAD, NONGCHAN VILLAGE,  
SISATTANAK DISTRICT, VIENTIANE CAPITAL,  
LAO P.D.R.  
SWIFT: BKCHLAXXXX  
电话: (856) 21228888  
传真: (856) 21228880  
电子邮箱: service.la@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la

###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文莱分行 BANK OF CHINA (HONGKONG) LIMITED BRUNEI BRANCH

KIARONG JAYA KOMPLEK, LOT NO. 56244,  
SIMPANG 22, JALAN DATO RATNA,  
KAMPONG KIARONG, BANDAR SERI  
BEGAWAN BE1318, BRUNEI DARUSSALAM  
SWIFT: BKCHBNBB  
电话: (673) 2459888  
传真: (673) 2459878

### 悉尼分行 SYDNEY BRANCH

GROUND FLOOR, 140 SUSSEX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SWIFT: BKCHAU2S  
电话: (61) 282355888  
传真: (61) 292621794  
电子邮箱: banking.au@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au

### 中国银行(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AUSTRALIA) LIMITED

GROUND FLOOR, 140 SUSSEX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SWIFT: BKCHAU2A  
电话: (61) 282355888  
传真: (61) 292621794  
电子邮箱: banking.au@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au

### 中国银行(新西兰)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NEW ZEALAND) LIMITED

LEVEL 17, TOWER 1, 205 QUEEN STREET,  
AUCKLAND, 1010,  
NEW ZEALAND  
SWIFT: BKCHNZ22  
电话: (64) 99809000  
传真: (64) 99809088  
电子邮箱: service.nz@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nz

### 奥克兰分行 AUCKLAND BRANCH

LEVEL 17, TOWER 1, 205 QUEEN STREET,  
AUCKLAND, 1010,  
NEW ZEALAND  
SWIFT: BKCHNZ2A  
电话: (64) 99809000  
传真: (64) 99809088  
电子邮箱: service.nz@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nz

### 哈萨克中国银行 JSC AB (BANK OF CHINA KAZAKHSTAN)

71B, MICRODISTRICT ZHETYSU-2, AUEZOV  
DISTRICT, 050063, ALMATY,  
REPUBLIC OF KAZAKHSTAN  
SWIFT: BKCHKZKA  
电话: (7727)2585510  
传真: (7727)2585514  
电子邮箱: boc@bankofchina.kz

**卡拉奇分行**  
**KARACHI BRANCH**

5TH FLOOR, CORPORATE OFFICE BLOCK,  
DOLMEN CITY,  
HC-3, BLOCK 4, SCHEME 5, CLIFTON,  
KARACHI,  
PAKISTAN  
SWIFT: BKCHPKKA  
电话: (92) 2133110688  
传真: (92) 2133110600  
电子邮箱: services.pk@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pk

**科伦坡分行**  
**COLOMBO BRANCH**

NO.40, YORK STREET  
COLOMBO 001  
SRI LANKA  
SWIFT: BKCHLKLX  
电话: (94) 0112195566  
传真: (94) 0112118800  
电子邮箱: service.lk@bankofchina.com

**孟买分行**  
**MUMBAI BRANCH**

41-B, 4TH FLOOR, 4 NORTH AVENUE, MAKER  
MAXITY, BANDRA KURLA COMPLEX, BANDRA  
EAST, MUMBAI,  
INDIA  
SWIFT: BKCHINBB  
电话: (91) 2268246666  
传真: (91) 2268246667  
电子邮箱: bocmumbai@bankofchina.com

**迪拜分行**  
**DUBAI BRANCH**

LEVEL 11 TOWER 2, AL FATTAN CURRENCY  
HOUSE DUBAI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CENTRE P.O. BOX 118842,  
DUBAI, U.A.E  
SWIFT: BKCHAEADXXX  
电话: (971)43819100  
传真: (971)43880778  
电子邮箱: service.ae@bankofchina.com

**阿布扎比分行**  
**ABU DHABI BRANCH**

UNIT 8-11,46F,ADDAX COMMERCIAL TOWER,  
AL REEM ISLAND,P.O.BOX73098,ABU DHABI,  
U.A.E.  
SWIFT: BKCHAEAA  
电话: (971) 24180999  
传真: (971) 24180996  
电子邮箱: abudhabi.ae@bankofchina.com

**卡塔尔金融中心分行**  
**QATAR FINANCIAL CENTRE BRANCH**

24TH FLOOR, ALFARDAN TOWERS-OFFICE  
TOWER, BUILDING NO.12, ZONE 61, AI  
FUNDUQ, STREET NO.814, DOHA,  
QATAR  
P.O. Box: 5768  
SWIFT: BKCHQAQA  
电话: (974) 44473681/44473682  
传真: (974)44473696  
电子邮箱: service.qa@bankofchina.com

**中国银行(土耳其)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TURKEY A.S.**

BUYUKDERE CAD.NO:209,TEKFEN TOWER K.21,  
343944. LEVENT/SISLI-ISTANBUL  
TURKEY  
SWIFT: BKCHTRIS  
电话: (90) 2122608888  
传真: (90) 2122798866  
电子邮箱: contact@bankofchina.com.tr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tr

**乌兰巴托代表处**  
**ULANBAATAR REPRESENTATIVE OFFICE**

11TH FLOOR CENTRAL TOWER,  
SUKHBAATAR SQUARE-2, SBD-8,  
ULANBAATAR 14200,  
MONGOLIA  
电话: (976) 77095566  
传真: (976) 77195566  
电子邮箱: service.mn1@bankofchina.com

**仰光代表处**  
**YANGON REPRESENTATIVE OFFICE**

08-06,LEVEL 8,UNION FINANCIAL CENTER  
(UFC), CORNER OF MAHABANDoola ROAD  
& THEIN PHYU ROAD 45TH STREET, BOTATUNG  
TOWNSHIP,YANGON,  
MYANMAR  
电话: (95) 18610408  
电子邮箱: service.mm@bankofchina.com

**巴林代表处**  
**BAHRAIN REPRESENTATIVE OFFICE**

OFFICE 1502,AL JASRAH TOWER,  
DIPLOMATIC AREA BUILDING 95,  
ROAD 1702, BLOCK 317, MANAMA  
KINGDOM OF BAHRAIN  
电话: (973) 17531119  
传真: (973) 17531009  
电子邮箱: bldbcbs@mail.notes.bank-of-  
china.com

**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  
**BOC AVIATION LIMITED**

8 SHENTON WAY #18-01  
SINGAPORE 068811  
电话: (65) 63235559  
传真: (65) 63236962  
电子邮箱: information@bocaviation.com  
网址: www.bocaviation.com

**欧洲地区**  
**EUROPE**

**伦敦分行**  
**LONDON BRANCH**

1 LOTHBURY, LONDON EC2R 7DB,  
U.K.  
SWIFT: BKCHGB2L  
电话: (44) 2072828888  
传真: (44) 2076263892  
电子邮箱: service.uk@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uk

**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UK) LIMITED**

1 LOTHBURY, LONDON EC2R 7DB,  
U.K.  
SWIFT: BKCHGB2U  
电话: (44) 2072828888  
传真: (44) 2076263892  
电子邮箱: service.uk@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uk

**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都柏林分行**  
**BANK OF CHINA (UK) LIMITED DUBLIN  
BRANCH**

5TH FLOOR, STYNE HOUSE, UPPER HATCH  
STREET, DUBLIN 2,  
IRELAND  
SWIFT: BKCHIE2D  
电话: (353) 14767888  
传真: (353) 14767868  
电子邮箱: dublinbranch@mail.notes.bank-of-  
china.com

**中银航空租赁(爱尔兰)有限公司**  
**BOC AVIATION (IRELAND) LIMITED**

SUITE 202, SOBO WORKS,  
WINDMILL LANE,  
DUBLIN D02 K156  
REPUBLIC OF IRELAND  
电话: (353) 1893 4173

**巴黎分行**  
**PARIS BRANCH**

23-25 AVENUE DE LA  
GRANDE ARMEE 75116 PARIS,  
FRANCE  
SWIFT: BKCHFRPP  
电传: 281 090 BDCSP  
电话: (33) 149701370  
传真: (33) 149701372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fr

**法兰克福分行**  
**FRANKFURT BRANCH**

BOCKENHEIMER LANDSTR. 24 60323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  
SWIFT: BKCHDEFF  
电话: (49) 691700900  
传真: (49) 69170090500  
电子邮箱: service.de@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de

**米兰分行**  
**MILAN BRANCH**

VIA SANTA MARGHERITA,  
14/16- 20121 MILAN,  
ITALY  
SWIFT: BKCHITMM  
电话: (39) 02864731  
传真: (39) 0289013411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it

**卢森堡分行  
LUXEMBOURG BRANCH**

37/39 BOULEVARD PRINCE HENRI L-1724  
LUXEMBOURG P.O. BOX 114 L-2011,  
LUXEMBOURG  
SWIFT: BKCHLULL  
电话: (352) 268688  
传真: (352) 221795  
电子邮箱: service.lu@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lu

**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LUXEMBOURG) S.A.**

37/39 BOULEVARD PRINCE HENRI L-1724  
LUXEMBOURG P.O. BOX 721 L-2017,  
LUXEMBOURG  
SWIFT: BKCHLULA  
电话: (352) 268688  
传真: (352) 221795  
电子邮箱: service.lu@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lu

**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鹿特丹分行  
BANK OF CHINA (LUXEMBOURG) S.A.  
ROTTERDAM BRANCH**

COOLSINGEL 63,3012AB ROTTERDAM,  
THE NETHERLANDS  
SWIFT: BKCHNL2R  
电话: (31) 102175888  
传真: (31) 102175899  
电子邮箱: service.nl@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nl

**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布鲁塞尔分行  
BANK OF CHINA (LUXEMBOURG) S.A.  
BRUSSELS BRANCH**

BOULEVARD DU REGENT 35,1000 BRUSSELS,  
BELGIUM  
SWIFT: BKCHBEBB  
电话: (32) 24056688  
传真: (32) 22302892  
电子邮箱: service.be@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be

**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波兰分行  
BANK OF CHINA (LUXEMBOURG) S.A.  
POLAND BRANCH**

UL. ZIELNA 41/43, 00-108 WARSAW,  
POLAND  
SWIFT: BKCHPLPX  
电话: (48) 224178888  
传真: (48) 224178887  
电子邮箱: service.pl@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pl

**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斯德哥尔摩分行  
BANK OF CHINA (LUXEMBOURG) S.A.  
STOCKHOLM BRANCH**

BIRGER JARLSGATAN 28, 114 34 STOCKHOLM,  
SWEDEN  
SWIFT: BKCHSESS  
电话: (46) 107888888  
传真: (46) 107888801  
电子邮箱: service.se@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se

**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里斯本分行  
BANK OF CHINA (LUXEMBOURG) S.A.  
LISBON BRANCH**

RUA DUQUE DE PALMELA NO. 35, 35A E  
37;1250-097 LISBOA,  
PORTUGAL  
SWIFT: BKCHPTPL  
电话: (351) 210495710  
传真: (351) 210495738  
电子邮箱: service.pt@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pt

**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雅典分行  
BANK OF CHINA (LUXEMBOURG) S.A.  
ATHENS BRANCH**

ATHENS TOWER,LEOF.MESOGEION 2,  
ATHENS, 115 27  
电子邮箱: info.gr@bankofchina.com

**中国银行(中东欧)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LIMITED**

7 JOZSEF NADOR TER, 1051 BUDAPEST,  
HUNGARY  
SWIFT: BKCHHUHB  
电话: (36) 14299200  
传真: (36) 14299202  
电子邮箱: service.hu@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hu

**匈牙利分行  
HUNGARIAN BRANCH**

7 JOZSEF NADOR TER, 1051 BUDAPEST,  
HUNGARY  
SWIFT: BKCHHUHH  
电话: (36) 14299200  
传真: (36) 14299202  
电子邮箱: service.hu@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hu

**中国银行(中东欧)有限公司布拉格分行  
BANK OF CHINA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LIMITED PRAGUE BRANCH**

NA FLORENCI 2116/15, NOVE MESTO, 11000  
PRAHA 1,  
CZECH REPUBLIC  
SWIFT: BKCHCZPPXXX  
电话: (42) 0225986666  
传真: (42) 0225986699  
电子邮箱: service.cz@bankofchina.com

**中国银行(中东欧)有限公司维也纳分行  
BANK OF CHINA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LIMITED VIENNA BRANCH**

SCHOTTENRING 18,1010 VIENNA,  
AUSTRIA  
SWIFT: BKCHATWWXXX  
电话: (43) 153666800  
传真: (43) 153666888  
电子邮箱: service.at@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at

**中国银行(中东欧)有限公司布加勒斯特分行  
BANK OF CHINA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LIMITED BUCHAREST BRANCH**

SECTORUL 1, PIATA PRESEI LIBERE, NR. 3-5,  
TURNUL DE SUD AL CLADIRII CITY GATE,  
ETAJ 11, BUCHAREST,  
ROMANIA  
SWIFT: BKCHROBUXXX  
电话: (40) 729792188  
电子邮箱: service.ro@bankofchina.com

**中国银行(塞尔维亚)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SRBIJA A.D. BEOGRAD**

BULEVAR ZORANA DINDICA 2A, 11070  
BELGRADE,  
SERBIA  
电话: (381) 116351000  
传真: (381) 112280777  
电子邮箱: service.rs@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rs

**俄罗斯中国  
BANK OF CHINA (RUSSIA)**

72, PROSPEKT MIRA, MOSCOW, 129110  
RUSSIA  
SWIFT: BKCHRUUMM  
电话: (7495) 2585301  
传真: (7495) 7950454  
电子邮箱: iboc@boc.ru  
网址: www.boc.ru

**美洲地区  
AMERICA**

**纽约分行  
NEW YORK BRANCH**

1045 AVENUE OF THE AMERICAS,  
NEW YORK, NY 10018,  
U.S.A.  
SWIFT: BKCHUS33  
电话: (1212) 9353101  
传真: (1212) 5931831  
网址: www.bocusa.com

**加拿大中国  
BANK OF CHINA (CANADA)**

SUITE 600, 50 MINTHORN BOULEVARD  
MARKHAM, ONTARIO,  
CANADA, L3T 7X8  
SWIFT: BKCHCATT  
电话: (1905) 7716886  
传真: (1905) 7718555  
电子邮箱: service.ca@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ca

**多伦多分行  
TORONTO BRANCH**

6108 ONE FIRST CANADIAN PLACE,  
100 KING STREET WEST, P.O. BOX 241,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5X 1C8  
SWIFT: BKCHCAT2  
电话: (1416) 9559788  
传真: (1416) 9559880  
电子邮箱: service.ca@bankofchina.com

**开曼分行  
GRAND CAYMAN BRANCH**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ER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0995,  
GRAND CAYMAN KY1-1204  
CAYMAN ISLANDS  
SWIFT: BKCHKYKY  
电话: (1345) 9452000  
传真: (1345) 9452200  
电子邮箱: gcb@mail.notes.bank-of-  
china.com

**巴拿马分行**  
**PANAMA BRANCH**

P.O. BOX 0823-01030  
PUNTA PACIFICA  
P.H. OCEANIA BUSINESS PLAZA  
TORRE 2000 PISO 36  
PANAMA CITY,  
REPUBLIC OF PANAMA  
SWIFT: BKCHPAPA  
电话: (507)2169400  
传真: (507) 2239960  
电子邮箱: bocpanama@cwpanama.net

**中国银行(巴西)有限公司**  
**BANCO DA CHINA BRASIL S.A.**

AVENIDA PAULISTA, 901-14 ANDAR BELA  
VISTA CEP: 01311-100, SAO PAULO, SP,  
BRASIL  
SWIFT: BKCHBRSP  
电话: (55)1135083200  
传真: (55)1135083299  
电子邮箱: ouvidoria@boc-brazil.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br

**智利分行**  
**CHILE BRANCH**

ANDRÉS BELLO 2457, PISO 16, PROVIDENCIA,  
SANTIAGO,  
CHILE  
SWIFT: BKCHCLRM  
电话: (56) 227157800  
传真: (56) 227157898  
电子邮箱: servicios@cl.bocus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cl

**中国银行(墨西哥)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MÉXICO, S.A. INSTITUCIÓN DE  
BANCA MÚLTIPLE**

PASEO DE LA REFORMA 243, PISO 24,  
COLONIA CUAUHTÉMOC, CIUDAD DE  
MÉXICO,  
MEXICO  
SWIFT: BKCHMXMX  
电话: (52) 5541705800  
传真: (52) 5552078705  
电子邮箱: servicios@mx.bocus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mx

**布宜诺斯艾利斯分行**  
**BUENOS AIRES BRANCH**

JUANA MANZO 999, PISO 5, CABA,  
ARGENTINA  
SWIFT: BKCHARBAXX  
电话: (54) 1154395566  
电子邮箱: service.ar@bankofchina.com

**秘鲁代表处**  
**PERU REPRESENTATIVE OFFICE**

AV. JORGE BASADRE 607, OFFICE 701,  
SAN ISIDRO, LIMA,  
PERU  
电话: (51) 920137238  
电子邮箱: service.pe@bankofchina.com

**非洲地区**  
**AFRICA**

**赞比亚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ZAMBIA) LIMITED**

PLOT NO. 2339, KABELANGA ROAD,  
P.O. BOX 34550, LUSAKA,  
ZAMBIA  
SWIFT: BKCHZMLU  
电话: (260) 211233271  
传真: (260) 211236782  
电子邮箱: executive.zm@mail.notes.bank-of-  
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zm

**约翰内斯堡分行**  
**JOHANNESBURG BRANCH**

14TH-16TH FLOORS, ALICE LANE TOWERS,  
15 ALICE LANE, SANDTON,  
JOHANNESBURG,  
SOUTH AFRICA  
SWIFT: BKCHZAJJ  
电话: (27) 115209600  
传真: (27) 117832336  
电子邮箱: bocjhb@mail.notes.bank-of-  
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za

**中国银行(毛里求斯)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MAURITIUS) LIMITED**

4TH-5TH FLOOR, DIAS PIER BUILDING,  
CAUDAN WATERFRONT, PORT LOUIS,  
MAURITIUS  
SWIFT: BKCHMUMU  
电话: (230) 2034878  
传真: (230) 2034879  
电子邮箱: services.mu@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mu

**罗安达分行**  
**LUANDA BRANCH**

VIA S10 NO.701, CONDOMINIO BELAS  
BUSSINESS PARK, TORRE CUANZA SUL 8  
ANDAR, LUANDA,  
REPUBLIC OF ANGOLA  
SWIFT: BKCHAOLU  
电话: (244) 923165700  
传真: (244) 923165717  
电子邮箱: service.ao@bankofchina.com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ao

**中国银行(吉布提)有限公司**  
**BANQUE DE CHINE (DJIBOUTI) S.A.**

ZONE INDUSTRIELLE SUD, LOT NUMERO 219B,  
B.P. 2119,  
DJIBOUTI  
SWIFT: BKCHDJJD  
电话: (253) 21336666  
传真: (253) 21336699

**内罗毕代表处**  
**NAIROBI REPRESENTATIVE OFFICE**

MORNING SIDE OFFICE PARK, NGONG ROAD,  
P.O. BOX 21357-00505, NAIROBI,  
KENYA  
电话: (254) 203862811  
传真: (254) 203862812  
电子邮箱: service.ke@bankofchina.com

**摩洛哥代表处**  
**MOROCCO REPRESENTATIVE OFFICE**

NO.71, ANFA CENTER, 128, BD D' ANFA &  
ANGLE RUE LAHCEN BASRI, CASABLANCA,  
MAROC  
电话: (212) 522203779  
传真: (212) 522273083  
电子邮箱: service.ma@bankofchina.com

**坦桑尼亚代表处**  
**TANZANIA REPRESENTATIVE OFFICE**

8TH FLOOR, AMANI PLACE, OHIO STREET,  
P.O. BOX 13602, DAR ES SALAAM,  
TANZANIA  
电话: (225) 222112973  
传真: (225) 222112974  
电子邮箱: repoffice.tz@bankofchina.com